

创世记注解上册

目录：

00 提要	01 第一章	02 第二章	03 第三章
04 第四章	05 第五章	06 第六章	07 第七章
08 第八章	09 第九章	10 第十章	11 第十一章
12 第十二章	13 第十三章	14 第十四章	15 第十五章
16 第十六章	17 第十七章	18 第十八章	19 第十九章
20 第二十章	21 第廿一章	22 第廿二章	23 第廿三章
24 第廿四章	25 第廿五章		

创世记提要

壹、作者

圣经开头的五卷书，据信都是摩西写的，故称为「摩西五经」。本书是「摩西五经」中的第一卷。

贰、写作时地

摩西是大约主前1500~1400年的人物，而本书内容所描述的时间，大约自主前4000年至主前1800年，前后共约二千三百年。摩西如何能知道在他多年以前的历史呢？当是根据于他在西乃山上和旷野间从神那里所得的启示和晓谕(参徒七37~38)。

参、本书的重要性

(一)创世记是全部圣经的第一卷，也是圣经中最重要的一卷。它说到：关乎神自己的启示，宇宙和万物的来历，神和人的关系，神拯救的计划，基督的豫表，神带领和对付古圣的经过，等等。可以说，圣经中每种主要的事实、真理、教训和启示，都胚胎在这卷书里，正像雏鸡尚未成形时早已包含在鸡卵里了。

(二)在圣经里有两卷书是魔鬼所特别忌恨的，就是创世记和启示录。两千年来，牠一直千方百计的企图破坏这两本书的信用，并推翻它们的记载，若不是说它们是「神话」，就是说它们是「迷信」。牠之所以如此，是因为创世记是说到神对牠的宣判(创三14~15)，启示录是说到神对牠的处决(启廿2~3，10)。

肆、主旨要义

本书给我们看见神的创造和人的堕落。神创造宇宙万有，并且造了人，祂的目的是要人代表祂在地上掌权，彰显祂的荣耀。但是人却堕落了，无论在何种时期和何种情况之下，都是失败的。然而人的堕落失败，并没有使神放弃祂原定的目的和计划。在人各阶段的堕落失败中，神都伸进手来，施予救援。人的堕落失败，倒给神机会来彰显祂的恩典。本书处处显示，那要来的基督是堕落之人的指望和拯救。

伍、特点

(一)在新约圣经中，圣灵借着主的仆人引述本书的话有六十多次；我们的主也有好几次引用它的话(参太十九4~6；廿四37~39；路十一51；约八44，56等)。

(二)圣经中一切真理的种子，都先种在这本书里，以后在后面诸书中发芽、生长并结实。

(三)本书的书名《创世记》(Genesis)，是希腊文《七十士译本》所给的称呼。希伯来文旧约圣经原无书名，犹太人惯于用各书开头的第一个字来命名。本书第一章第一节的头一个字是「起初」，故犹太人称呼本书为「起初」。本书就是论到天地的起初、万物的起初、人的起初、罪恶的起初、救赎的起初、宗教的起初、凶杀的起初、文化的起初、家谱的起初、世人被灭的起初、国家的起初、巴比伦的起初、神呼召的起初、信心和应许的起初、以色列人的起初、选民下埃及的起初。

(四)神在本书中借着各种不同的名字，如：「神」(Elohim，一1)、「耶和华」(Jehovah，二4)、「主」(Adonai，十八27)、「耶和华以勒」(廿二14)、「至高的神」(十四20)、「全能的神」(十七1)、「永生神」(廿一33)等，把祂自己向人多方启示出来，使我们可以由此得着许多宝贵的亮光。

(五)本书中虽然没有一次直接题到我们的主，可是它里面充满了关乎基督的豫表，例如：亚当的沉睡(二21~22)豫表基督十字架的死；皮子(三21)、羊群中头生的(四4)、公羊(廿二13)等，都豫表主为我们作代替的牺牲；方舟(六14)豫表基督是人惟一的拯救；以撒豫表基督顺服以至于死(廿二1~10)；麦基洗德豫表基督是另一等次的祭司(十四17~20)；约瑟(卅七至五十章)豫表主为父所爱，为弟兄所恨、所弃、所卖，后升为至高，成为弟兄的祝福和拯救，娶外邦新妇，等等。

陆、钥节

「神说，我们要照着我们的形像，按着我们的样式造人，使他们管理海里的鱼，空中的鸟，地上的牲畜，和全地，并地上所爬的一切昆虫。」(一26)

「园子当中又有生命树和分别善恶的树...耶和华神吩咐他说，园中各样树上的果子，你可以随意吃；只是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二9b，16~17)

「耶和华对亚伯兰说，你要离开本地、本族、父家，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十二1)
「亚伯兰信耶和华，耶和华就以此为他的义。」(十五6)

柒、钥字

「起初」(一1)
「败坏」(六11)

捌、内容大纲

(一)上古的历史(一至十一章)

- 1.天地万物的来历(一1~二3)
- 2.人类的起头与堕落(二4~三24)
- 3.人类在罪恶与死亡之下(四1~六8)
- 4.世界受审判(六9~八14)
- 5.立约与咒诅(八15~九28)
- 6.分散与拣选(十一1~32)

(二)选民列祖的历史(十二至五十章)

- 1.亚伯拉罕的蒙召与应许(十二~二十章)
- 2.以撒与信心的更大考验(廿一~廿六章)
- 3.雅各与以色列的雏形(廿七~卅六章)
- 4.约瑟与迁入埃及(卅七~五十章)

创世记第一章

壹、内容纲要

【神的创造】

- 一、神起初的创造(1节)
- 二、神审判的结果(2节上)
- 三、神恢复的创造：
 - 1.神复造的凭借：
 - (1)神的灵(2节下)
 - (2)神的话——「神说」(3, 6, 9, 14, 20, 24, 26节)

- 2.第一日的复造——分别光暗(3~5节)
- 3.第二日的复造——分别上下，造出穹苍(6~8节)
- 4.第三日的复造——分别水地，造出植物(9~13节)
- 5.第四日的复造——派置天上的日、月、星等光体(14~19节)
- 6.第五日的复造——造出水中和空中各样动物(20~23节)
- 7.第六日的复造——造出地上各样动物和人(24~31节)

贰、逐节详解

【创一1】「起初神创造天地。」

(吕振中译)「起初，神创造天地。」

(原文直译)「起初神创造诸天和地。」

(原文字义)「起初」开始，起头；「神」强有力者，大能者，起誓约束自己者；「创造」与21、27节的「造」原文同字，意思是使无变为有(罗四17；来十一3)的崭新创造。

(文意注解)「起初，」是在「太初」(约一1)之后，指时间的开始。

「神，」含有信实的大能者之意，原文是复数，暗示神是三位一体。

「天，」原文是复数，包括天空、太空和第三层天(参林后十二2)。

「地，」就是地球，我们所居住的大地。

本节是指神最初的创造，近代从地层中发掘出来的古生物化石，就是这一段史前时期的造物。

(话中之光)(一)神是在「起初」之前就已经存在的神，祂是在万有之先，自有永有的神(出三14)。

(二)「起初神」——我们一切的事，应当让神来发起；在凡事上也应当让祂来居首位(西一18)。

(三)神是万有的创造者，全能的神(创十七1)，使无变有的神。

(四)神铺张诸天、建立地基，乃为预备造人(亚十二1；赛四十五18)；人是神造物的中心。

【创一2】「地是空虚混沌；渊面黑暗；神的灵运行在水面上。」

(吕振中译)「地还没有定形、混混沌沌，黑暗在深渊上面；神的灵覆煦在水面上。」

(原文直译)「而地变成空虚混沌；黑暗铺盖在渊面上…」

(原文字义)「是」发生了，变成了；「空虚」空寂，荒凉，旷废，不值一文；「混沌」空虚，虚无，失效，无用；「渊」深水，无底坑；「灵」风，气；「运行」翱翔，盘旋，徘徊，覆翼，轻抚，爱育。

(文意注解)第一、二节之间相隔了一段相当长远的年代。第二节开头在原文有「而」字的意思，它表明神原来所创造的大地并非「空虚混沌」，乃是后来变成的。

根据圣经，当初神所创造的地，是经尺度量过，并然有序，美丽可悦的，并非荒凉(赛四十五18)，所以天使一见就欢呼歌唱(伯卅八5~7)；它变成如此荒凉的光景，乃是被神审判的结果。因为原初的天使长想高抬自己与神同等，就带同一部分天使并地上的活物背叛了神，故受到神的审判，使地受牵连而变成空虚混沌，而牠们自己成了撒但、邪灵和污鬼(赛十四12~15；结廿八15~19；启十二49)。

「渊，」此字说出神当初审判前一世界是用水淹没，洪水漫没大地使成深渊(彼后三6)。

「黑暗，」这词说出神在审判时也曾封闭了天上的光体(伯九7)。

本节后半是一个转折点——神在审判之后，经过一段时间，祂开始作复造的工作。而神的复造是藉祂的灵来作的——「神的灵运行在水面上」——『运行』按原文含有慈爱和柔细之意(申卅二11)。

(**灵意注解**)本节的前半豫表我们在得救之前，就人自己的情形来说，是「空虚」、荒凉、丑陋不堪的；就人在神面前的功用来说，是「混沌」、旷废、毫无用处的。因此，人伏在神审判的水——「渊面」之下，身陷「黑暗」的权势之中(弗六12；西一13)，光景可怜。

本节也说出我们的得救重生，是借着水和圣灵(约三3~6)。受浸的水使我们归入主的死，和祂同死、同埋葬(罗六4)；圣灵使我们联于基督，和祂一同活过来(罗六5；弗二5；西二13)。

(**话中之光**)(一)神是审判罪恶的神——地成了空虚混沌，是神审判的结果(出廿5~6)。

(二)神是使死亡变为生命的神——祂使空虚变为充满生命与光明(罗四17)。

(三)神是创始成终的神——祂所创造的，也由祂负责恢复(启廿一6)。

(四)神是公义又慈爱的神——祂审判之后又再造(约壹一9)。

(五)神的灵也不断运行在信徒心中，使我们能照着祂的旨意过圣洁的生活(弗三20；腓二13)。

【创一3】「神说，要有光，就有了光。」

(**吕振中译**)「神说：『要有光』；就有了光。」

(**文意注解**)「神说，」就是有了神的话，诸世界是借着神的话造成的(来十一3)。

「要有光，就有了光，」这『光』不是新创造，而是原来就有的。这里是重在与黑暗相对的光，神复造的工作是开始于光照的，祂用光照来恢复一切，现代科学也证明，光是生物所不可或缺的。

(**灵意注解**)「光，」豫表基督是世界的光(约九5；八12；一4~9；十二46)。基督荣耀福音的光照在我们的心里，我们才能蒙恩得救(林后四4，6)。

(**话中之光**)(一)神说有，就有；命立，就立(诗卅三9)。出于神的话，没有一句不带能力(路一37)。

(二)我们蒙重生，是借着神活泼常存的话(彼前一23)。

(三)神的话是人生命的光(约一1，4)；神的话一解开，就发出亮光(诗一百十九130)。

(四)光不只是生命之源，而且也是真理之源(林后四6)，喜乐之源(传十一7)，并纯洁之源(约壹一5~7)。

(五)从前我们是那坐在黑暗和死荫之地的人，但有光发现照着我们(太四16)。

(六)惟有光先来照亮，把我们在黑暗中的本相显露出来，然后我们才会脱离黑暗归向神。

(七)我们若要帮助那些在罪恶黑暗中的人，就得将神的话传扬出去。

(八)今日教会光景荒凉的主要原因，就是许多传道人不传讲神的话，却在那里传讲一些神学理论、社会福利等类的话。

(九)我们说的话必须用行为去实现；但神说的话本身就等于行动，所以神所说的，并不需要加上行动才能成就。神的话永远可靠。

(十)从本章开头三节圣经中，就有了「神」、「神的灵」、「神说」(就是神的话，也就是神的道，参

约一1~3)，在此我们能隐约地看见三位一体的神。

【创一4】「神看光是好的，就把光暗分开了。」

(**吕振中译**)「神看光很好，神就把光暗分开了。」

(**灵意注解**)神不只是住在光中的神(提前六16)，并且祂就是光，在祂毫无黑暗(约壹一5)，所以黑暗象征罪恶(约三19)，并一切和神相对的事物(路廿二53)。

(**话中之光**)(一)「神看光是好的」，祂历世历代的工作，就是要把一切都带进祂的光中(启廿一23~25；廿二5)。

(二)我们若常行在「光」中，就必常得神的喜悦。

(三)神所欣赏的，乃是祂自己的工作，不是人的工作；所以只有让神先作我们身上，然后从我们作出去的工，才能蒙神欣赏。

(四)神不喜欢「混沌」，神喜欢「分开」；祂要把一切属神的和属魔鬼的分开，一切属光明的与属黑暗的分开。

(五)凡又要光明，又要留在黑暗中的人，他的见证必然混沌。

(六)人在黑暗中自然就混乱，故脱离混乱之道，在于从黑暗中分别出来。

(七)神的光照总是作分开的工作；凡被神光照的，没有不分开的。

(八)「光暗分开」才能蒙神喜悦(赛五20；林后六14；弗五8~14)。

(九)当主的真光一入人心，就会把光暗、好歹、是非、善恶分别清楚。

【创一5】「神称光为昼，称暗为夜；有晚上，有早晨，这是头一日。」

(**吕振中译**)「神称光为『昼』，称暗为『夜』。有晚上有早晨：是一日。」

(**背景注解**)犹太人是从日落起，至次日日落止算为一日。

(**文意注解**)这里的「一日」，并非指一段时期，而是指廿四小时。

先「有晚上」，后「有早晨」，是因为先有黑暗，后有光来照明。

「称，」是给人或事物一个名字，表示拥有主权(创十七5，15；四十一45；王下廿三34；但一7)。

(**话中之光**)(一)神是有计划、有秩序的神；信徒行事，也当学习神的榜样，凡事都要规规矩矩的按着次序行(林前十四40)。

(二)我们得救的人都是光明之子，都是白昼之子(帖前五5)，但若不在光中行事为人，仍有可能沦入属灵的黑夜(约十二35；罗十三12~13；弗五8~12)。

(三)感谢神，我们虽不免偶然被过犯所胜(加六1)，而进入了灵性的黑夜(「晚上」)，但若肯认罪悔改，仍能得蒙神赦免(约壹一9)，而有光明的早晨。

【创一6】「神说，诸水之间要有空气，将水分上下。」

(**吕振中译**)「神说：『众水之间要有穹苍，将水和水分开。』」

(**原文字义**)「空气」穹苍；原文是指一些被锤成或压成一片的东西，用来覆盖一大片地方的。

(文意注解)在地球的上方有一层东西覆盖着，就是科学家所谓的「大气层」。大气层中的云层里面所含水分，圣经称为「天上的水」(诗一百四十八4)；神乃是利用物理的原理，将水分上下。

(话中之光)(一)就属灵而言，水也有上下之分——世上的水，人喝了还要再渴；人若喝主所赐的水，就永远不渴(约四13~14)。

(二)是神的话使我们里面有上下之分——叫我们思念「上面」的事，而不思念「下面」的事(西三2~3)。

(三)求神使我们能更多脱离那些「下面」的事，如：罪恶(罗六6~7)、自己(加二20)、肉体(加五24)、世界(加六14)、世俗(西二21)。

【创一7】「神就造出空气，将空气以下的水，空气以上的水分开了；事就这样成了。」

(吕振中译)「神造了穹苍，将穹苍以下的水和穹苍以上的水分开：就这样成了。」

(原文字义)「造」制造、造作、设立、安置、派定。

(文意注解)这里的「造」字，与第一节的「创造」不同字。「创造」是从无造出有来；「造」是从已有的东西，造出另一种东西，或给予新的摆设(16、25、26、31节的「造」字在原文均同字)。

(话中之光)(一)「事就这样成了，」在神并没有难成的事，因此我们可以凡事交托给祂。

(二)神怎样「说」，事就怎样成；所以要紧的是，我们有没有神的「话」。

(三)神所开头的事工，在我们看来，有时虽有困难，但祂必要成全。

【创一8】「神称空气为天；有晚上，有早晨，是第二日。」

(吕振中译)「神称穹苍为天：有晚上有早晨，是第二日。」

(文意注解)圣经中的「天」字有三个意思：1.天空(创七11)；2.太空(结卅二7)；3.第三层天(林后十二2)。本节指天空。

注意惟有第二日，神未说「好」，大概是因为天空中有属灵气的恶魔居住的缘故(弗六12)。

(话中之光)信徒的职责，乃是把撒但从牠所霸占的天空摔下去(启十二12)，好让神的旨意通行无阻(但十2~13)。

【创一9】「神说，天下的水要聚在一处，使旱地露出来；事就这样成了。」

(吕振中译)「神说：『天下的水要积聚在一处，让旱地露出来。』就这样成了。」

(文意注解)地球上的海洋都相通；神使地露出水面，是为造作生物和人类作预备。

「使旱地露出来，」可知以前早有陆地，后因审判而被水淹没。『旱地』即今日之陆地。

(灵意注解)在圣经里，「地」象征人的心田(路八15)，「海」象征死亡的权势(启廿13)。神不只分开海与地，并且也给海定了界限(箴八29)，将死亡的权势作一限制。

(话中之光)(一)人的心田必须先脱离死亡权势的包围，方能长出生命的东西来。

(二)你要保守你心，胜过保守一切，因为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发出(箴四23)。

【创一10】「神称旱地为地，称水的聚处为海；神看着是好的。」

(吕振中译)「神称旱地为地，称水之积聚为海：神看这很好。」

(原文字义)「海」水的众数，大水。

(话中之光)(一)神的工作总是把东西分开；第一天的工作是把光暗分开，第二天的工作是把上下分开，第三天的工作是把海地分开。

(二)凡是神所分别的事物，神就给予适当的名称；我们若真是主所分别出来归与祂的人，祂也必然按著名叫我们(约十3)。

【创一11】「神说，地要发生青草，和结种子的菜蔬，并结果子的树木，各从其类；果子都包着核；事就这样成了。」

(吕振中译)「神说：『地要发生青草、和结种子的菜蔬、跟结果子的树在地上，各从其类，果子里有种子：』就这样成了。」

(原文字义)「发生」带出，走出，萌芽；「结」栽，撒，孕育。

(文意注解)「各从其类，」这四个字在本章内共提了十次，表明各种生物并非进化而成，乃是神按次序依种类而造的。

(灵意注解)「地，」字原文的字根是『破碎』。我们的心田因着被圣灵耕犁作工的结果，刚硬的土就被翻松软化而成适宜生长生命的土壤，于是显出一片青绿，到处洋溢着生命新鲜的气息。

再者，各类植物的生命均会结出许多子粒(约十二24)，蕃衍不息；象征神的生命在人身上也会结出生命的果子来(加五22~23；弗五9)，叫神得着荣耀(腓一11；罗七4)。

(话中之光)(一)「地要发生，」神的田地(林前三9)必须要长出生命的东西来。神的儿女切不可白占地土(路十三7)。

(二)生命的出现，是分别光暗、上下、海地的结果；没有分别就没有生命。属灵生命的开端，也在于各样事物照着神的心意分别出来。

(三)「种子」和包着核的「果子」表明生命的延续；信徒活在地上，也当努力传扬福音，好把神的生命传递下去。

(四)「各从其类，」说出属灵的生命是具有分别的性质的，它不喜欢混乱，只喜欢与同类的生命相交(参林后六14~18)。

(五)「果子都包着核，」说出生命的各种果子是能各传其种的；爱心能生爱心，喜乐能生喜乐。

【创一12】「于是地发生了青草，和结种子的菜蔬，各从其类；并结果子的树木，各从其类；果子都包着核；神看着是好的；」

(吕振中译)「于是地生出了青草，和结种子的菜蔬，各从其类，跟结果子的树，各从其类，果子里有种子。神看这很好。」

(话中之光)(一)生命的各种现象，乃是根据神的心意和话语而成功的，所以在神眼中是美好的。

(二)神喜欢我们能彰显出祂的生命来(提后一10；腓一20)。

【创一13】「有晚上，有早晨，是第三日。」

(吕振中译)「有晚上有早晨，是第三日。」

(话中之光)(一)基督是在第三天复活的(林前十五4)。我们若与基督同死，也必与祂同活(提后二11)。

(二)当我们有了第一日重生，和第二日与主同死的经历，就自然也会有第三日与主同活的经历(林前十五4；罗六5)，而显出生命的丰盛。重生是叫我们得着生命，但主要是要我们得的更丰盛(约十10)，所以我们必须有第二日和第三日的经历。

【创一14】「神说，天上要有光体，可以分昼夜、作记号、定节令、日子、年岁；」

(吕振中译)「神说：『天穹要有发光之体来分昼夜；它们要做天象，定节令、日子、年岁；』」

(原文字义)「记号」神迹，证据，兆头；「节令」时候，节期。

(文意注解)「分昼夜，」以地球向日或背日而分。

「作记号，」以日、月、星宿的方位，来定东西南北和时刻。

「定节令，」指春、夏、秋、冬。

「日子，」地球自转一周为一日。

「年岁，」地球绕日公转一周为一年。

(灵意注解)「天上，」一词指出我们升天的地位；我们信徒若真和主同死、同复活，就必和主同升天(弗二6)。

「光体，」说出我们信徒属天的功用。信徒站在升天的地位上，就会显出如下的功用：

(一)「分昼夜，」就是让世人看见光明与黑暗的不同(林后六14；罗十三12~13；弗五8)。

(二)「作记号，」就是在世人面前显出神的记号和兆头，使世人看见了我们如同看见了神(创卅三10；腓一20；林前六20)。

(三)「定节令、日子、年岁，」就是在这充满混乱的地上，维持神的权柄和秩序(林前十四33，40)。

(话中之光)信徒是世上的光，我们的光当照在人前(太五16)。

【创一15】「并要发光在天空，普照在地上；事就这样成了。」

(吕振中译)「要做发光之体在天穹里，来照在地上；」就这样成了。」

(话中之光)(一)光体发光，并不是为着它们自己的利益，而是为着普照在地上，把光供给别人的；我们也当为着别人的益处着想。

(二)光体离地越高，就照得越广；信徒越是远离地，越是与神亲近，就越使多人看见我们的光。

(三)神的话是光的源头，所以我们要常常留意神的话，只等到光在我们的心中出现发亮(彼后一19)。

【创一16】「于是神造了两个大光，大的管昼，小的管夜；又造众星。」

(吕振中译)「于是神造了两个大的发光体：一个较大的发光体来管白昼，一个较小的发光体来管黑夜；又造星辰。」

(原文字义)「造」制造、造作、设立、安置、派定。

(文意注解)「大的光」，就是太阳；「小的光」，则是月亮。

一般解经家认为，日、月、星辰早在一章一节「起初」时，已经被创造而存在了，但因为神审判地，地面上有非常浓重的水气和云雾，致使光线不能正常照射到地上，故显得一片黑暗。在第一日，神大概是藉太阳来分昼夜(3节)。到了第四日，它们才照神所「派定」(「造」字原文的意思)的位置和自然规律，明确地显出它们各自的功用。

(灵意注解)日头豫表基督(玛四2)，月亮豫表教会，众星豫表个别的信徒(启一20；腓二15~16；但十二3)。

(话中之光)(一)教会和信徒所以会发光，乃是因为返照主的荣光(林后三18)，故我们要常常敞着脸观看主。

(二)当教会荒凉(没有月色的夜晚)之际，个别的信徒(星)更须显在这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腓二15)。

【创一17】「就把这些光摆列在天空，普照在地上，」

(吕振中译)「神把这些发光之体布置在天穹，让它们照在地上，」

(原文字义)「摆列」赐给，放置，安排，抹在。

(话中之光)(一)正如光体必须照神所「摆列」的位置和轨道奔驰，才有用处；信徒也须在神旨意的轨道上生活工作，才能为神所用。

(二)信徒须先守住属天的地位，才能发光明地上的黑暗。

【创一18】「管理昼夜，分别明暗；神看着是好的；」

(吕振中译)「来管昼夜，分别光暗：神看这很好。」

(话中之光)(一)神将「管夜」的权柄托付给教会和信徒们，在此暗夜，我们该当特别注意行事为人，以免被主责备(罗十三12~13)。

(二)我们若不能让世人知道，甚么是明的，甚么是暗的，我们就不能讨神的喜悦。

【创一19】「有晚上，有早晨，是第四日。」

(吕振中译)「有晚上有早晨，是第四日。」

(话中之光)黑夜无论是多么的深，早晨必将来临；我们黑暗的境遇总会过去，曙光必将显现，所以我们不可灰心丧志。

【创一20】「神说，水要多多滋生有生命的物；要有雀鸟飞在地面以上，天空之中。」

(吕振中译)「神说：『水要滋生无数的活物，要有飞鸟飞在地上，天穹之中。』」

(原文字义)「滋生」大量生出；「生命的物」活的魂；「雀鸟」会飞的东西；「天空之中」横越穹苍。

(文意注解)「水，」指洋、海、湖、河。

(灵意注解)「水，」象征死亡的境地。

『水族』象征生命不受死亡的侵袭。

「雀鸟，」象征生命能超越属地的缠累，而活在属天的境界中。

【创一21】「神就造出大鱼，和水中所滋生各样有生命的动物，各从其类；又造出各样飞鸟，各从其类；神看着是好的。」

(吕振中译)「神就创造大鱼、和滋生在水中各样能行动的活物，各从其类；又创造出各样有翅膀的鸟儿，各从其类：神看这很好。」

(原文字义)「大鱼」伸长的动物；「有生命的动物」活的魂。

(文意注解)植物只有外「体」；动物不单有外「体」，也有活的「魂」(「生命」原文)。

【创一22】「神就赐福给这一切，说，滋生繁多，充满海中的水；雀鸟也要多生在地上。」

(吕振中译)「神就给它们祝福说：『要繁殖增多，充满海中的水；飞鸟也要增多在地上。』」

(原文字义)「赐福」称颂，得福；「充满」盛满，满了。

(话中之光)(一)有生命才有祝福，神不能赐福给那些无生命的东西，所以我们越有活泼的生命，就越得多得着神的祝福。

(二)在教会中，若只有人外面的活动，而缺少生命的成份，必然得不到神的祝福。

【创一23】「有晚上，有早晨，是第五日。」

(吕振中译)「有晚上有早晨，是第五日。」

【创一24】「神说，地要生出活物来，各从其类；牲畜、昆虫、野兽，各从其类；事就这样成了。」

(吕振中译)「神说：『地要生出各种活物：牲口、昆虫、和地上各种走兽：』就这样成了。」

(原文字义)「生出」带出，走出，与十一节的「发生」原文同字；「活物」活的魂；「昆虫」爬行之物。

(文意注解)「牲畜，」指人力所能驯养的动物。

「昆虫，」包括巨大的爬虫类。

「野兽，」指人力不能驯养的动物。

【创一25】「于是神造出野兽，各从其类；牲畜，各从其类；地上一切昆虫，各从其类；神看着是好的。」

(吕振中译)「于是神造了地上各种走兽，各种牲口，和地上各种各样的昆虫：神看这很好。」

(文意注解)在各种造物的叙述中，一再不厌其烦地提及「各从其类」，可见动植物的「种类」(species)，是出于神的创造，也是神所定规的，永不紊乱。例如人们使马和驴交配而生骡，但骡不能再传种。

(话中之光)本章一再说，「神看着是好的」；神对祂所造的，尚且需要察看，可见，祂对我们一切所作的，岂不察看并加以审判？

【创一26】「神说，我们要照着我们的形像，按着我们的样式造人，使他们管理海里的鱼、空中的鸟、地上的牲畜，和全地，并地上所爬的一切昆虫。」

(**吕振中译**)「神说：『我们要造人，按着我们的形像，照我们的样式来造；让他们管理海里的鱼、空中的飞鸟，也管理牲口、以及全地、和爬在地上的各样爬行动物。』」

(**原文字义**)「形像」像，形状，模样，此字包含可见与不可见、实质与抽象的；「样式」像，形状，模样，此字只指可见的；「管理」统治，管辖，辖制，监管。

(**文意注解**)「神，」原文是单数词，而「我们」则为复数代名词；这里再一次暗示神是三位一体的。

本节暗示三一神对于创造人，态度相当慎重，为此特地开了一个神格会议。

「形像，」指里面的性情，包括心思、情感和意志。

「样式，」指外面的体格。

神是用地上的尘土「造作」出人的身体(创二7)。

(**灵意注解**)本节说出神造人的目的有三：1.要人彰显神；2.要人代表神管理万物；3.要人对付神的仇敌——爬物(路十18~19)。

(**话中之光**)(一)「我们要」三个字说出，人乃是神所需要的。

(二)信徒该效法基督的模样(罗八29)，在凡事上像神。

(三)将来有一天，我们必要完全像祂(约壹三2)。

【创一27】「神就照着自己的形像造人，乃是照着祂的形像造男造女。」

(**吕振中译**)「神就按自己的形像创造人：按神的形像创造他：创造他们有男有女。」

(**原文直译**)「神就照祂的形像创造人，祂照神的形像，创造他；祂创造他们男和女。」

(**文意注解**)前节是说到神对于创造人的会议，本节是说到神对于创造人的执行。

「自己的形像」和「祂的形像」是指子神的形像，因为三而一的神中，只有第二位格有形像——基督是神的形像(西一15)，所以人乃是照着主耶稣造的。因此亚当乃是主耶稣的像(罗五14)。

本节的「造」字在原文是「创造」，不是「造作」，因为本节重在指人的灵性，它是神吹气创造而成的(创二7)。

【创一28】「神就赐福给他们；又对他们说，要生养众多，遍满地面，治理这地；也要管理海里的鱼、空中的鸟、和地上各样行动的活物。」

(**吕振中译**)「神就给他们祝福说：『要繁殖增多，充满全地，去征服它；也要管理海里的鱼、空中的飞鸟、和在地上行动的各样活物。』」

(**原文字义**)「治理」压制，制服，欺压；「管理」统治，管辖，辖制，监管。

(**文意注解**)「治理这地」和「管理...活物」是神托付给人的工作。神在此要人在地上代表祂掌权。

「管理海里...空中...地上...，」按现代的说法，就是神设立人做海、空、陆军的统帅。

(**话中之光**)(一)「又对他们说，」这话表明人是神说话的对象，因为只有人有灵，能与神交通，能

听从神的命令。

(二)神在造人之前，先造了天地万物，使人可以享用万物，一无所缺，可见人是神造物的中心与目的。

(三)神要人「生养众多，遍满地面，」这说出人是地存在的意义，没有人的地是何等的虚空！

【创一29】「神说，看哪，我将遍地上一保证种子的菜蔬，和一切树上所结有核的果子，全赐给你们作食物。」

(吕振中译)「神说：『看哪，我将全地上结种子的各样菜蔬、和各样的树、树上有果实结种子的、都赐给你们做食物。』」

(文意注解)在人尚未堕落之前，神定规人只吃素。到洪水以后神才准人吃肉(创九3)。

(话中之光)(一)不只人的被造是出于神，并且人的生活、动作、存留，也都在乎祂(徒十七28)。

(二)我们一切养生的东西都是从神而来，所以我们应当存着感谢神的心来享用。

(三)一切属神的人，神不但负责他们的需要，且使他们所得的十分充足，绰绰有余。

【创一30】「至于地上的走兽，和空中的飞鸟，并各样爬在地上有生命的物，我将青草赐给他们作食物；事就这样成了。」

(吕振中译)「至于地上各样的走兽、空中各样的飞鸟、和爬在地上的各样活物、里面有生命的、我却将菜蔬所有的青叶子给他们做食物：」就这样成了。」

(文意注解)当时禽兽的性情十分驯良，以青草为食物，是在人堕落犯罪之后，才变为弱肉强食。将来到了千年国度，野兽将会驯良如初(赛十一6~9)。

【创一31】「神看着一切所造的都甚好；有晚上，有早晨，是第六日。」

(吕振中译)「神看看他一切所造的都很好。有晚上有早晨，是第六日。」

(原文直译)「神看祂所造作的一切东西，看哪！都甚好；…」

(原文字义)「甚」大大，很，极。

(文意注解)神在前面几日只说「好」，而在里造了人之后说「甚好」，可见人是神造物的中心，惟有人是真正能满足神的心意的。

(话中之光)人是神最大的杰作，是神造物计划的中心，所以我们应当好好守住我们尊贵的地位，不可亏缺了神的荣耀。

参、灵训要义

【从六日的复造看信徒重生的经历】

一、第一日：因神灵的运行，使神的话得以解开，光照在人的心里，叫人从黑暗中归向光明(2节下~5节)

- 二、第二日：能够分别上面的事和下面的事(6~8节；西三2~3)
- 三、第三日：与死亡的权势(海水)有所分别，使心田适于结出生命的果子(9~13节；太十三8)
- 四、第四日：守住属天的地位，发光普照在黑暗的世界上(14~19节；腓二15~16；太五14~16)
- 五、第五日：显出生命的功能，能胜过死亡的环境(「水中」)，并超脱属地的缠累(「飞在地面以上」)，过入世而超世的生活(20~23节)
- 六、第六日：生命长大成熟，而能彰显神的形像，在地上代表神执掌权柄(「管理」、「治理」)，并对付神的仇敌(「爬物」)，使神心满意足(24~31节)

【神创造的手段】

- 一、借着神的灵——「神的灵运行」(2节)
- 二、出于神的话——「神说」(3, 6, 9, 11, 14, 20, 24, 26节)
- 三、在乎神的手——「神就造出」(7, 16, 21, 25, 27节)

【神创造的种类】

- 一、按原文字义而分：
 - 1.从无变为有的「创造」(1, 21, 27节)
 - 2.从已有之物「造出」(7, 16, 25, 26, 31节)新物品，或给予新的摆设
 - 3.有如窑匠用泥土塑造器皿，特指神手技艺的「造成形」(二7)
- 二、按品类而分：
 - 1.物质(1节)
 - 2.生命(21节)
 - 3.人类(27节)

【神创造的中心和目的】

- 一、人类是神创造的中心：
 - 1.为着造人而特地召开神格会议——「我们要」(26节)
 - 2.将造物赏赐给人管理并作食物(26, 28~29节)
 - 3.神造好人之后才觉得「甚好」(31节)
- 二、神造人的目的：
 - 1.要人彰显祂的形像(26~27节)
 - 2.要人执掌祂的权柄——「管理...治理」(26, 28节)
 - 3.要人对付祂的仇敌——「地上所爬的」物(26节)

创世记第二章

壹、内容纲要

【神创造的经过】

- 一、第七日神歇下创造之工安息了(1~3节)
- 二、重述神创造天地的经过(4~6节)
- 三、重述神创造人的经过：
 - 1.神用地上的尘土造人(7节)
 - 2.神将人安置在伊甸园里(8~15节)
 - 3.神吩咐人不可吃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16~17节)
 - 4.神为亚当造一个配偶(18~25节)

贰、逐节详解

【创二1】「天地万物都造齐了。」

(吕振中译)「天地与其万汇（或译：万军）都造齐了。」

(原文字义)「造齐」完成，完毕，灭绝，消灭。

(话中之光)(一)神的工作是完全的，无可增减。

(二)我们是神手中的工作(弗二10)，祂要把我们作到「完全」的地步。

【创二2】「到第七日，神造物的工已经完毕，就在第七日歇了祂一切的工，安息了。」

(吕振中译)「第七日神完毕了他所作的工，就在第七日歇了他所作的一切工而休息。」

(原文字义)「歇了...安息了」停止活动，守安息。

(文意注解)神所歇下的，是祂创造之工，至于神管理宇宙的工作，祂并未停止(约五17)。

(话中之光)(一)世人安息是因为疲倦，神安息是因为工作完成(赛四十28；出卅一17)。

(二)人一被造出来之后，尚未作工，就先与神同享安息。

(三)我们若要为神作工，讨神欢喜，便须先只管享受主并安息于主，让神作工在我们身上，然后才能为主作工。

(四)当我们被神作工到一个地步，我们的灵命达于完全成熟时，就叫神得享安息。

【创二3】「神赐福给第七日，定为圣日，因为在这日神歇了祂一切创造的工，就安息了。」

(吕振中译)「神赐福与第七日，分别为圣，因为在这一日、神歇了他在创造中所作的一切工而休息。」

(原文字义)「为圣」使分别，使为圣，分别为圣。

(文意注解)本节是安息日的由来。

「神赐福给第七日，」意味着安息不是单单为着神，而是与全体人类也有关系。

「定为圣日，」是指将这日分别出来，归神为圣。

(灵意注解)安息日豫表基督的福音：

(一)惟有主耶稣在十字架上的工作，才能满足神公义的要求，成就神与人之间的和平，给人带来真正的安息。

(二)人必须先接受主耶稣的救恩，然后才有生命的力量，遵行神的旨意。

(三)人接受主耶稣的救恩，就是表示人满意于神的工作，而安息在神的安息里。

(四)人不接受主耶稣的救恩，就是表示人不需要神，单凭着人自己就能达于美善的境地。

(话中之光)(一)惟有神自己的工作，才能给人带来真实的安息。

(二)安息日表明神的心意：神一切的工作，都是为着使人得享祂的安息；人必须先享受神所赐的安息，然后才有力量作工。

(三)我们如果要进入神的安息，我们就要接受神的工作；这意思是说，我们若认为自己能够作工，能有好行为，我们就还没有真安息。

【创二4】「创造天地的来历，在耶和华神造天地的日子，乃是这样：」

(吕振中译)「天地之被创造，的来历是这样：当永恒主神造天的日子，」

(原文字义)「来历」宗族，后代，家谱，来源，传略；「耶和华」我是，表示祂是那自有永有，昔在、今在、以后永在的神。

(文意注解)「耶和华，」是神和人发生关系，和人来往立约的名字，表明祂是降卑、满有恩慈的神。

「造天地，」原文是『造地和天』，这是指六日的复造，乃是先地后天，而起初的创造，乃是先天后地(创一1)。神在祂的复造里，是注重地，以地为中心的。

「日子，」含有『时期』之意(诗九十4；赛四2)。

【创二5】「野地还没有草木，田间的菜蔬还没有长起来，因为耶和华神还没有降雨在地上，也没有人耕地。」

(吕振中译)「地上还没有草木（或译：小树），田野的菜蔬还没有长起来，因为永恒主神还没有降雨在地上，也没有人耕种土地；」

(原文字义)「野地」田野，郊野；「草木」小树，草丛；「耕」事奉，服事。

(文意注解)本节是描述第一章十节和十一节之间的情形，当时地上还没有任何生物存在，连天空的水蒸气还没有聚积到降雨的程度。

(灵意注解)本节象征在人尚未得救以前，那时，还没有神的灵(「雨」)从天上降下来浇灌人(珥二23，28)，也没有人的劳力作工(悔改相信)以与神配合，所以人的里面还没有长出神的生命。

(话中之光)「没有人耕地，」这句话隐约表明神对人的心意：祂要人在祂所造的地上，尽与神合作的责任。

【创二6】「但有雾气从地上腾，滋润遍地。」

(吕振中译)「不过有泉源(或译：雾气)从地里上来，灌溉(或译：滋润)地面。」

(原文字义)「上腾」上来，上升，献；「滋润」喝，浇灌。

(文意注解)当时的地刚浮出水面(创一9)不久，故仍充满水气。

(灵意注解)本节表征人在得救之前，一切都是出乎人的天然，并没有天上的东西来滋润。

【创二7】「耶和华神用地上的尘土造人，将生气吹在鼻孔里，他就成了有灵的活人，名叫亚当。」

(吕振中译)「永恒主神用地上的尘土塑造了人(或译：亚当)，将生气吹进他的鼻孔里，那人就成了一个有生命的活人。」

(原文直译)「…将生命之气吹在他的鼻孔里，人就成了一个活的魂。」

(原文字义)「造」作成形；「生气」气息，灵；「人」亚当，红土。

(文意注解)本节跃过第一章十一节至廿五节，而详述第廿六节神造人的情形。

「造，」字原文通常指陶匠用泥制作器皿，故表明神手的工艺精巧。

「吹，」字表明神心的亲切、体贴。

本节证明人有灵、魂、体三部分(帖前五23)：人的体是尘土造成的，灵是神藉吹气赋予的，灵进入人体，人就成了一个活魂。

人的外「体」，是接触物质的机关；「魂」是人的个格，包括心思、情感和意志等，是人接触精神界的机关；人的「灵」是接触神的机关，也是接受神和神生命的器官，这是人和万物不同的地方。

(话中之光)(一)人的肉身既是出于尘土，人死时也要归于尘土(创三19；林前十五47)。

(二)人的尊贵乃在于人有灵，所以我们不该为肉身安排，而应注重灵命的长进。

(三)神为人造灵的用意，是要人能接触祂、敬拜祂(约四24)。

(四)当求神常向我们「吹气」，使我们更多充满圣灵。

【创二8】「耶和华神在东方的伊甸立了一个园子，把所造的人安置在那里。」

(吕振中译)「永恒主神在东方栽种了一个园子在伊甸，把所塑造的人放在那里。」

(原文字义)「伊甸」平原，愉快，欢乐；「安置」使，安放。

(文意注解)「东方，」在圣经中有荣耀的意思(结四十三2)。

神立伊甸园的目的，是为着「安置」人。

本节暗示：人是神一切造物的中心。

(话中之光)(一)神不只创造人，也安置人；今天我们所处的环境，都是神按着祂的美意所安排的(罗八28)。

(二)神把人安置在伊甸园，那里是快乐、称心悦意的地方，可见人的受苦并不是神的本意，相反地，神要人常常喜乐(腓四4)。

【创二9】「耶和华神使各样的树从地里长出来，可以悦人的眼目，其上的果子好作食物；园子当中又有生命树，和分别善恶的树。」

(吕振中译)「永恒主神使各样的树从土地里长起来：看了可喜爱，做食品好吃。园子当中又有生命树和识树，能使人分别善恶（或译：好坏）。」

(原文字义)「悦人的眼目」喜欢，想得，贪恋，羡慕；「分别」知道，知识，辨别，晓得，明白，体验；「恶」坏，不义，灾祸。

(灵意注解)「生命树，」象征神(诗卅六9；约一4；十一25；十四6；约壹五12)。

「分别善恶树，」原文是『善恶的知识的树』，象征人不要神，不依靠神。神是生命的源头，人若不要神，不依靠神，必然带进死亡(参17节)。

(话中之光)(一)神创造人之后，就为着人生命的维持，而预备了丰盛的粮食；祂也为着信徒的灵命，备有丰盛的属灵粮食。

(二)信徒的灵命要长大，便须天天享用属灵的粮食。

(三)今天在我们人的心中也有两颗树；我们究竟是要神、倚靠神呢？或是要靠自己天然的生命呢？这在乎每个人的选择。

(四)我们生活的原则，是以「是非」为定准呢？或是以「生命」为定准呢？

【创二10】「有河从伊甸流出来，滋润那园子，从那里分为四道。」

(吕振中译)「有河从伊甸流出来、灌溉那园子，从那里分支、成了四道。」

(原文直译)「有一道河从伊甸流出来…」

(原文字义)「道」头，首领，总数。

(灵意注解)本节象征有生命的活水从神所在之处流出来(启廿二1)，是为着应付人各方面的需要。

【创二11】「第一道名叫比逊，就是环绕哈腓拉全地的；在那里有金子，」

(吕振中译)「第一道名叫比逊，就是环绕哈腓拉全地的；那里有金子；」

(原文字义)「比逊」白色涌流，喷出，畅流，充溢；「环绕」转，走遍，围困；「哈腓拉」使之生产，使之生长。

(文意注解)「比逊」河和「哈腓拉全地」已无法确定今在何处，可能已淹没在波斯湾的海底。

(灵意注解)「金子，」象征神的性情。

本节象征神生命的活水是充足畅流的，人一喝这生命的水，就长出生命(结四十七9，12)，并得有分于神的性情(彼后一4)。

(话中之光)生命活水所流到之处，必满有生命的表现。

【创二12】「并且那地的金子是好的；在那里有珍珠和红玛瑙。」

(吕振中译)「那地的金子很好：那里有红玉和水苍玉（或译：条纹玛瑙）。」

(灵意注解)「珍珠，」是蚌受海中沙石之伤后产生分泌物，包围沙石而结成的珍物，它象征十字架作工在我们人身上，使人变化更新，而为主所喜爱(太十三45)。

「红玛瑙，」象征神荣耀的形像(启四3)。

全节表征人享受生命活水的结果，就必更多有分于神的性情，而被变化更新，终至彰显神的形像。

【创二13】「第二道河名叫基训，就是环绕古实全地的。」

(吕振中译)「第二道河名叫基训，就是环绕古实全地的。」

(原文字义)「基训」飞溅，众水洪发；「古实」黑，恐怖。

(文意注解)这里的「古实」不是指非洲的埃提阿伯，而是古代米所波大米的一省，而「基训」河床已经湮没，无迹可寻。

(灵意注解)本节意思是说，生命的活水能在人里面满溢洪发出来(约七38)，使原本不能改变恶性的罪人(耶十三23)，竟也改变得像神(弗四22~24)。

【创二14】「第三道河名叫希底结，流在亚述的东边。第四道河就是伯拉河。」

(吕振中译)「第三道河名叫希底结（或译：底格里斯河），就是流在亚述东边的。第四道河就是伯拉河（或译：幼发拉底河）。」

(原文字义)「希底结」急流，猛快的；「流」去，行走，随从；「亚述」平原，平地，成功的，步骤；「伯拉」多结果子，甜的。

(文意注解)「希底结，」就是现今的底格里斯河。

「伯拉河，」就是幼发拉底河。

(灵意注解)本节表明生命的活水在人里面是大有能力的，能叫众人得着生命的供应，多结生命甘美的果子(约十五5；腓一11)。

【创二15】「耶和华神将那人安置在伊甸园，使他修理看守。」

(吕振中译)「永恒主神将那人安置在伊甸园里，去耕种，去看守。」

(原文字义)「将」取来，拣选，带，夺回；「修理」工作，服务，锄地，耕种；「看守」守护，不使残败，谨慎，防备。

(文意注解)「修理，」是应付破坏，「看守，」是应付攻击；可见当时在地上已有外来的破坏和攻击存在(意指神的仇敌撒但)。

「修理，」又有耕种使之长出生命之意。

(话中之光)(一)神对人的心意是要人与祂同工合作，积极方面要人在地上活出神的生命，消极方面要人在地上对付祂的仇敌。

(二)人活着总要作工；若不作工，就不可吃饭(帖后三10)。

(三)我们今日在灵的花园内，也负有修理和看守这两种责任：
1.生命枯干需要滋润浇灌；工作无力，不能结果，需要洁净。生活乏味，需要复兴。与主有间隔，需要弄清楚。与人有不睦，需要使和好。

2.主叫我们时时儆醒看守。在言语、生活、行动、举止、心思、意念上，在在提防，步步留心，不给魔鬼留地步，则魔鬼将无懈可击，无隙可入了。

【创二16】「耶和华神吩咐他说，园中各样树上的果子，你可以随意吃；」

(吕振中译)「永恒主神吩咐那人说：『园中各样树的果子、你都可以吃：』」

(文意注解)「随意吃，」表明神给予人有自由自主的权利。

本节也含蓄着一个意思，神愿意人拣选生命树的果子来吃。

(话中之光)凡事只要合乎神的旨意，我们就有充分的自由，可以「随意」去作。

【创二17】「只是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

(吕振中译)「只是那能使人分别善恶（或译：好坏）的知识树的果子，你却不可吃；因为你吃的日子、你一定死。」」

(原文字义)「分别」知道，知识，辨别，晓得，明白，体验；「死」隔绝，分离，阻隔。

(文意注解)「不可吃，」是神的命令，人不吃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表明顺服神。

这里的「死，」包括人灵性的死——灵失去功用，与神隔绝(弗二1)，人肉身的死(创五5；来九27)，和将来第二次的死(启廿一8)。亚当的肉身虽未在吃那果子时立刻就死，但死亡的因素已经由此引进来了。

(话中之光)(一)叫吃的人死的并不是树本身，而是人对神的背叛。

(二)信徒向神独立的结果，就是死亡。

(三)信徒不靠神的话而活，灵命必然落在死沉的光景中。

【创二18】「耶和华神说，那人独居不好，我要为他造一个配偶帮助他。」

(吕振中译)「永恒主神说：『那人独居不好；我要为他造个帮助者做他的配偶。』」

(原文直译)「…我要为他造一个相配的帮手。」

(原文字义)「配偶」相仿，相对，相配，回应者。

(文意注解)神要为亚当造一个与他同等而相配，可以和他面对面相交，彼此配搭，互相帮助的同伴。

一个人除非有守童身的恩赐(太十九11~12；林前七7)，或因有生理缺陷等特殊的缘故，按神的心意，成年后应当结婚。

(灵意注解)亚当豫表基督。

「那人独居不好，」意即从神的眼光看来，光有基督还不好，必须有夏娃，即教会，才够满足神的心。

(话中之光)(一)夫妻是一同承受生命之恩的器皿(彼前三7)，故须同心相助。

(二)信徒和不信的人原不相配，不要同负一轭(林后六14)。

【创二19】「耶和华神用土所造成的野地各样走兽，和空中各样飞鸟，都带到那人面前，看他叫甚么；那人怎样叫各样的活物，那就是牠的名字。」

(吕振中译)「永恒主神用地上的尘土塑造了野地各样走兽、和空中各样飞鸟，都带到那人面前，看他给叫什么；那人怎样叫各样有生命的活物，那就是那活物的名字。」

(文意注解)当日的野兽性情驯良，故人兽相安无事。而人能称呼各样活物的名字，表示人一被造，就赋予说话的能力，且有分辨的智慧。可见人的被造，是为与神同工，管理万物。

为事物起名表示拥有主权(参阅创一5(文意注解))。

【创二20】「那人便给一切牲畜，和空中飞鸟，野地走兽，都起了名；只是那人没有遇见配偶帮助他。」

(吕振中译)「那人（或译：亚当）便给各样牲口和空中飞鸟跟野地各样走兽起了名；只是那人自己却没有遇见一个帮助者可以做他的配偶。」

(原文直译)「...但就亚当而论，他却没找到一个相配的帮手。」

(原文字义)「遇见」找到。

(文意注解)「起名，」是认识牠们本性的意思。

从本节可看出亚当是相当有智慧的。

(灵意注解)基督是宇宙中唯一的男子，祂不喜欢孤独，祂需要有一个相配的伴侣来帮助祂。但祂在万有中找不到一个和祂相像，能配得上祂的。

(话中之光)(一)人若不重生得着神的生命，就不能与基督相配。

(二)信徒应当谨慎选择配偶，以免终身受到亏损。

【创二21】「耶和华神使他沉睡，他就睡了；于是取下他的一条肋骨，又把肉合起来。」

(吕振中译)「永恒主神就使人眯眯沉睡；当那人睡觉的时候，永恒主神就取下了他的一条肋骨，又用肉去补而合起来。」

(原文字义)「肋骨」身体侧边的一部分；「合」关上。

(灵意注解)「沉睡，」豫表主在十字架上受死。亚当睡后苏醒，豫表主耶稣从死里复活。

【创二22】「耶和华神就用那人身上所取的肋骨，造成一个女人，领她到那人跟前。」

(吕振中译)「于是永恒主神用那人身上取下来的肋骨建造一个女人，带她到那人跟前。」

(原文字义)「造」建造，修筑(与创一1的「创造」、创一7的「造」不同字)；「女人」从男人而出的。

(灵意注解)神用亚当身上的肋骨造成夏娃，豫表主耶稣在十字架上舍己，肋旁被枪扎，流出血和水来(约十九34)，血为赦罪，水象征分赐生命。神以基督的复活生命为材料，建造成功了教会。

「领她到那人跟前，」意即神使教会归给基督(弗五26~27)。

(话中之光)(一)女人是用男人的「肋骨」造的，表明：1.男女的人格平等(肋骨非脚骨)；2.女人当受男人的保护(肋骨位于臂下)；3.女人当为男人所亲爱(肋骨挨着心旁)。

(二)教会是从基督出来的，出于基督的才是教会，凡不是出于基督的，就不是教会。

(三)若没有基督，教会就没有地位，没有生命，没有生活，没有存在。

(四)若要建造教会，我们便须被神对付到一个地步，一切出于自己的，出于天然的，属乎血气的，

都要经过十字架的除净。

【创二23】「那人说，这是我骨中的骨，肉中的肉，可以称她为女人，因为她是从男人身上取出来的。」

(**吕振中译**)「那人说：『阿！这是我骨中之骨，我肉中之肉阿！这可以称为女人，因为这是从男人身上取出来的。』」

(**原文直译**)「那人说，这就是了！我骨中的骨，我肉中的肉；这要称为女人，因这是从男人而取的。」

(**灵意注解**)夏娃——亚当的骨中骨，肉中肉——豫表教会是基督的配偶(林后十一2；弗五25~32)。

骨头象征复活的生命(主在十字架上的时候，没有一根骨头被折断)；「我骨中的骨，」表明教会是从基督复活的生命里造出来的。

「肉中的肉，」表明教会是基督的丰满和余裕。

(**话中之光**)**(一)**教会和基督是同一生命、同一性质的。

(二)教会在世人面前，应当彰显基督，作基督荣耀的见证。

(三)我们凭着自己，无论存心动机多么好，不管外面作得多么对，都不能有助于教会的建造。

【创二24】「因此，人要离开父母，与妻子连合，二人成为一体。」

(**吕振中译**)「因此人才离开父亲和母亲，同他的妻子胶结，二人就成为一体了。」

(**原文字义**)「离开」离弃，撇下；「连合」粘，贴，紧紧靠着，亲近。

(**文意注解**)「人要离开父母，与妻子连合，」表明男女成婚后，夫妇之间的关系，理应逾越父母与子女之间的关系。

「二人，」表明原初的婚姻制度是一夫一妻的，多妻并非出自神的命定。

「成为一体，」表明神配合的，人不可分开(太十九6)。

(**灵意注解**)「父母，」象征人天然老旧的生命。

(**话中之光**)人唯有借着十字架治死老我，才能与主合而为一。

【创二25】「当时夫妻二人，赤身露体，并不羞耻。」

(**吕振中译**)「那人和妻子都赤身裸体，也彼此不觉得羞耻。」

(**文意注解**)本节换句话说，男女在婚姻关系以外的赤身露体相对，乃是可羞耻的。

(**灵意注解**)本节的意思是说，教会被基督话中的水洗涤，成为圣洁，毫无玷污皱纹等类的病，故不知罪为何物(弗五26~27)。

(**话中之光**)**(一)**夫妻相处之道，应当坦诚以待，不可彼此隐瞒掩藏。

(二)正常的婚姻生活，乃是荣耀神的重要见证；撒但知道这一个道理，所以牠就常借着婚姻来败坏神的儿女。

参、灵训要义

【神对人的计划】

- 一、人是神造物的中心(8节)
- 二、神盼望人运用自由的意志，拣选生命树的果子(9，15节)
- 三、神盼望人也喝生命河的水，使生命得以长大而结出果子(10~14节)
- 四、神要人与祂同工(15节)

【神对男女、夫妻的定规】

- 一、男女都是照神的形像造的(一27)，故在神面前的地位平等
- 二、男女独身不好，除非他们有特别的恩赐(18节；太十九11)
- 三、男人先于女人(22节)，这是神所定的次序(林前十一8~9；弗五22~25；彼前三1，7)
- 四、婚姻制度是神所设立的，是圣洁的(24节；创十三4)
- 五、夫妻是为着彼此相配相助(18，20节)
- 六、夫妻必须身、心、灵都成一体(24节)，方能一同承受生命之恩(彼前三7)
- 七、夫妻既是神所配合的，人不可分开(24节；太十九6)
- 八、夫妻间毋需彼此隐瞒，而应互敬互信(25节)

【亚当和夏娃豫表基督与教会】

- 一、神要为亚当造一个配偶帮助他(18节)：教会的存在是为着帮助基督的
- 二、亚当在各样活物中遇不见配偶(18~20节)：基督到地上来寻找失丧的人
- 三、神使亚当沉睡(21节)：基督为我们被钉死在十字架上
- 四、神用亚当身上的肋骨造成夏娃(21~22节)：教会是用基督那复活的生命造成的
- 五、神领夏娃到亚当的跟前(22节)：有一天教会预备好了要迎见基督
- 六、亚当与夏娃二人成为一体(24节)：基督与教会将要永远合而为一

创世记第三章

壹、内容纲要

【人第一次的堕落】

- 一、蛇向女人引诱(1~5节)
- 二、二人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6节)
- 三、二人违背神吩咐的后果：
 - 1.眼睛立即明亮，知道自己是赤身露体(7节)

- 2.躲避神的面(8~10节)
- 3.受神讯问，推诿责任(11~13节)
- 4.神对蛇的判决(14~15节)
- 5.神对女人的判决(16节)
- 6.神对男人的判决(17~19节)
- 7.判决中的恩典(20~21节)
- 8.被赶出伊甸园(22~24节)

贰、逐节详解

【创三1】「耶和华神所造的，惟有蛇比田野一切的活物更狡猾。蛇对女人说，神岂是真说，不许你们吃园中所有树上的果子么？」

(吕振中译)「但是永恒主神所造的，田野一切的活物惟有蛇最更狡猾。蛇对女人说：『园中各样树上的果子、神真地说过你们都不可吃么？』」

(原文字义)「蛇」字根和『邪术』及『占卜』相同，发音与『引诱』相近；「狡猾」灵巧，通达，有见识。

(文意注解)撒但又称「古蛇」(启十二9；廿2)，牠乃是附在当时最出色的活物身上，装作光明的天使对夏娃说话(林后十一3，14)。

(话中之光)(一)魔鬼作工的方法，经常不肯露出牠的真面目，而藏在一些美丽、灵巧的人事物背后，叫人不知不觉受其迷惑。

(二)魔鬼常借着一些人事物来向人说话；信徒当警醒防备魔鬼的话。

(三)魔鬼不找男人而找女人，可见牠总是找那些灵性较软弱的人(圣经说女人是较软弱的器皿，彼前三7)下手。

(四)魔鬼引诱人的技俩，乃是叫人怀疑神的话——「神岂是真说」。

(五)「神岂是真说，」有的信徒明明看见圣经中某些神的话，却还以为那些话不是对他们说的。

【创三2】「女人对蛇说，园中树上的果子我们可以吃；」

(吕振中译)「女人对蛇说：『园中树上的果子，我们都可以吃；』」

(话中之光)(一)夏娃未断然拒绝与蛇对话，这是陷入错误的第一步；我们对魔鬼的试探，必须用坚固的信心抵挡牠(彼前五8~9)。

(二)夏娃越过亚当而直接向蛇说话；不守住地位而强自出头，这是人失败的主因。

【创三3】「惟有园当中那颗树上的果子，神曾说，你们不可吃，也不可摸，免得你们死。」

(吕振中译)「惟独园子当中那棵树的果子，神却真地说过：不可以吃，也不可摸，免得死亡。」」

(原文字义)「摸」触摸，挨近，沾。

(话中之光)(一)夏娃的失败，首先是将神的话更动了些：

- 1.「可以随意吃」(二16)减少为「可以吃」(2节)。
- 2.「不可吃」(二17)增添为「不可吃，也不可摸」。
- 3.「必定死」(二17)改变为「免得死」。

(二)对神的话认识不清，模糊而不准确，很容易给魔鬼有机可乘。

(三)一个不认识神的人，滥用神的话是相当危险的事。

【创三4】「蛇对女人说，你们不一定死，」

(吕振中译)「蛇对女人说：『你一定不会死：』」

(话中之光)(一)神是说「必定死」(二7)，魔鬼是说「不一定死」；魔鬼的道理常似是而非，混真而实假，但神的道只有一「是」，总没有是而又非的。

(二)魔鬼一直用「不一定」这一类的话来迷惑人，引诱人走岔路，例如：作坏事「不一定」会被抓到，作某种事「不一定」神不喜欢。

【创三5】「因为神知道，你们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们便如神能知道善恶。」

(吕振中译)「因为神知道你们吃的日子、你们的眼睛就开朗，你们就像神一样，晓得分别善恶（或译：好坏）。」

(原文直译)「…你们吃的日子眼睛就开了…」

(原文字义)「知道」认识，同房；「明亮」开，睁开。

(文意注解)本节魔鬼所说的话，一面谗谤神，叫人怀疑神的美意，一面引诱人，叫人起了骄傲之心，想要「如神」。

(话中之光)(一)怀疑神的美意，是信徒灵性最大的危机，这等于开大门迎接魔鬼的试探。

(二)贪求拥有「如神」的能力，是人跌倒的主要原因。

(三)今天许多信徒盲目追求属灵的恩赐，而忽略了生命的长进，恐怕也是中了撒但「如神」的诡计而不自知。

(四)在「如神」的心愿背后，隐藏着人要悖逆神、人要自己成为神的不轨图谋。

【创三6】「于是女人见那棵树的果子好作食物，也悦人的眼目，且是可喜爱的，能使人有智慧，就摘下果子来吃了；又给她丈夫，她丈夫也吃了。」

(吕振中译)「于是女人见那棵树的果子做食品似乎好吃，又悦人眼目，而且可喜爱、能使人有智慧，就摘取那果子来吃了，又给她丈夫一齐吃，她丈夫也吃了。」

(原文字义)「悦」愿望，所欲；「智慧」成为明辨的，精明。

(文意注解)「于是，」说出她的心思接受了撒但的提议。

「可喜爱的，」说出她的情感也被引动了。

「就，」说出她在意志里有所决定。

她魂里的三种功用：心思、情感、意志，全都参与其事。

(*话中之光*) (一)夏娃的心被三种情欲所引动：(1)「好作食物」——肉体的情欲；(2)「悦人的眼目」——眼目的情欲；(3)「能使人有智慧」——今生的骄傲(参约壹二16；太四1~11)。

(二)夏娃的堕落共有四层：(1)眼睛看「见」了；(2)手「摘下」了；(3)口「吃了」；(4)「又给」别人了。

(三)夏娃的失败，在于她只运用「体」和「魂」，而不运用「灵」；或说，她的「体」只听从她的「魂」，而未听从她的「灵」。

(四)夏娃本来应当先问亚当，但她自行定规，径自去作了，这是她失败的原因；人企图独立于神的思想，乃是犯罪的先声。

(五)亚当的失败，是在于他未站在神所安排的地位上，又没有遵守神的命令。

(六)罪恶是会传染的；一人犯罪，亲近的人也会受影响。

(七)「吃了」表明人的堕落，不只是违背了神的命令(创二17)，并且有罪的因素进到人的里面。

【创三7】「他们二人的眼睛就明亮了，才知道自己是赤身露体，便拿无花果树的叶子，为自己编作裙子。」

(*吕振中译*)「二人的眼睛就开朗了，知道自己是赤身露体，便缝了无花果树的叶子，为自己作围裙。」

(*灵意注解*)「无花果树，」是天然存在的东西；「编，」是指人自己的努力；「叶子，」和「裙子，」均象征人的行为。

本节是说，罪人的良心使他知道自己的羞耻，便想要靠自己天然的力量和行为，来遮盖自己。换句话说，人想靠肉体成全(加三3)，这是不可能的。

(*话中之光*) (一)人对罪恶的第一个反应乃是遮掩。

(二)穿衣服乃是犯罪的记号，故此我们不可过于重看华美的衣服(彼前三3~4)。

(三)人的眼睛得开之后，并没有变得像神，却从摆在眼前的美好事物中看见了丑恶和羞耻。

(四)无花果树叶子编作的裙子，虽然好看，却不能持久；这说出我们人行善的意志，起初尚能显出美好的外表，但终归要失败。

【创三8】「天起了凉风，耶和华神在园中行走，那人和他妻子听见神的声音，就藏在园里的树木中，躲避耶和华神的面。」

(*吕振中译*)「天晚起了凉风，永恒主神在园中走走，那人和妻子听见永恒主神的声音，就藏在园子里的树木中，躲避永恒主神的面。」

(*灵意注解*)「天起了凉风，」暗示因着人的犯罪堕落，破坏了神与人之间那温暖、和睦的关系。

「树木，」是没有血的，象征不流血的办法(以好行为来取悦神)；但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来九22)。

(*话中之光*) (一)人犯罪后一贯的作风，总是躲藏，而不认罪求赦免。

(二)人虽躲避神的面，但耶和华的眼目，无处不在(箴十五3)。

(三)信徒若无心寻求神的面，恐怕是因为落在罪恶之中，良心有亏。

(四)罪的感觉使人怕见神；每一次我们来到神面前，必须认罪、蒙宝血洗净，才能坦然无惧的与神相交(约壹一7~9；来十19)。

【创三9】「耶和华神呼唤那人，对他说，你在那里？」

(吕振中译)「永恒主神呼唤那人说：『你在哪里？』」

(文意注解)神来寻找罪人，是因为：1.神的公义——不能不鉴察罪恶；2.神的慈爱——为罪人忧伤挂虑；3.神的恩典——为罪人预备赎罪之路。

(话中之光)(一)是神寻找人，不是人寻找神；基督教与其他宗教不同之点就在于此。基督教是神寻找人；其他的宗教都是人寻找神，所以它们所找到的都不是真神。

(二)信徒犯错后，神也常在人的里面发声呼唤，要人警惕、悔改。

【创三10】「他说，我在园中听见你的声音，我就害怕，因为我赤身露体；我便藏了。」

(吕振中译)「他说：『我听见你的声音在园中，我就害怕，因为我赤身露体；我便藏了起来。』」

(文意注解)不是神的声音叫他害怕，乃是他里面罪的感觉叫他害怕。

【创三11】「耶和华说，谁告诉你赤身露体呢？莫非你吃了我吩咐你不可吃的那树上的果子么？」

(吕振中译)「永恒主神说：『谁告诉你你赤身露体呢？我吩咐你不可吃的树上果子，莫非你吃了么？』」

(文意注解)「谁告诉你赤身露体呢？」这问题的意思是『谁告诉你赤身露体是不好的呢？』神这个问话，乃是要引导人向祂承认所犯的罪。

【创三12】「那人说，你所赐给我，与我同居的女人，她把那树上的果子给我，我就吃了。」

(吕振中译)「那人说：『你所赐给我、与我同居的女人，她把那树上的果子给了我，我就吃了。』」

(文意注解)「你所赐给我，」亚当在此有责怪神之意。

「她把...给我，」亚当又把过错推给别人。

(话中之光)(一)犯错而不肯承认，反而怨天尤人，这是人的通病。

(二)遮掩自己罪过的，必不亨通；承认离弃罪过的，必蒙怜恤(箴廿八13)。

(三)人的诿过，说出人与人之间，因犯罪堕落而有了嫌隙(西三13)。

【创三13】「耶和华神对女人说，你作的是甚么事呢？女人说，那蛇引诱我，我就吃了。」

(吕振中译)「永恒主神对女人说：『你干的什么事阿？』女人说：『是蛇引诱了我，我才吃了。』」

(原文字义)「引诱」欺骗，诱惑。

(文意注解)夏娃也和亚当一样，把犯罪的责任推卸给别人。从她的答话可看出，她终于醒悟自己受了撒但的欺骗。

【创三14】「耶和华神对蛇说，你既作了这事，就必受咒诅，比一切的牲畜、野兽更甚，你必用肚子行走，终身吃土。」

(**吕振中译**)「永恒主神对蛇说：『你既作了这事，就必受咒诅；比一切的牲口一切野兽更重。你必用肚子走路，尽你一生的日子吃土。』」

(**文意注解**)注意神并未询问蛇，神没有给蛇机会去为牠自己的罪行辩护。

「比一切的牲畜、野兽更甚，」可见一切走兽都因人的犯罪而受牵连。

「你必用肚子行走，」这话显示蛇在此以前是用其他方式来行走的，现在改变了牠走动的方式，表明牠被贬低了。

「终身吃土，」就是衰败蒙羞的意思(诗七十二9；弥七17)。

(**话中之光**) (一)一切属土的(属世的)人，都是魔鬼所要吞吃的对象。

(二)我们甚么时候凭着天然的生命而活，甚么时候就作了撒但的食物。

(三)信徒若要免受魔鬼的苦害和吞吃，便须凭属天的生命，活在属天的境界里。

【创三15】「我要叫你和女人彼此为仇，你的后裔和女人的后裔，也彼此为仇；女人的后裔要伤你的头，你要伤他的脚跟。」

(**吕振中译**)「我要使你和女人之间有仇恨，你的后裔和她的后裔之间也必有仇恨；她必重伤你的头，你必重伤她的脚跟。」」

(**文意注解**)「女人的后裔，」原文是单数的，指一个人，或一个集体的人类。

(**灵意注解**)「女人的后裔，」豫表基督耶稣为童女所生。

「要伤你的头，」指主在地上已给予魔鬼致命伤(来二14；约壹三8)。

「你要伤他的脚跟，」指魔鬼顶多只能杀死主的肉身，却不能阻止祂的复活。

(**话中之光**) (一)信徒与魔鬼永远敌对，故我们要做个基督的精兵(提后二3)。

(二)信徒不只与撒但彼此为仇为敌，也与撒但的仆役(甘心被魔鬼利用的世人)互有敌意。

(三)信徒的新人也与旧人彼此为仇，灵与肉体相争(加六17原文)。

(四)信徒唯有在基督里面，才能对付神的仇敌撒但。

【创三16】「又对女人说，我必多多加增你怀胎的苦楚，你生产儿女必多受苦楚；你必恋慕你丈夫，你丈夫必管辖你。」

(**吕振中译**)「对那女人呢，永恒主神说：『我必定增多你怀孕的疼痛；你必在疼痛中生儿女；你必恋慕（或译：回归）你丈夫；你丈夫必管辖你。』」

(**原文字义**)「苦楚」辛劳，愁苦；「恋慕」想望，强烈的欲念，包括性欲、占有欲等。

(**文意注解**)女人因犯罪所受的刑罚有三：1.怀胎的苦楚；2.生产的苦楚；3.丈夫的管辖。世上女人，从此不能免受怀胎和生产的苦楚，且在男女情感问题上，一直在扮演弱者的角色。

「丈夫必管辖，」表明神在此设立丈夫作妻子的头(弗五23)，但这并不就表示男尊女卑，乃是表示

男女各有所司，在家庭中各有不同的功用。

(*话中之光*) (一)信主的女人，若常存信心、爱心，又圣洁自守，就必在生产上得救(提前二15)。

(二)神对女人的安排——全心爱丈夫，顺服自己的丈夫——乃是女人的拯救和保护。现代女权运动者，宜对此三思！

(三)丈夫表征基督(弗五23)；信徒应当在生活中尊主为大，使基督在凡事上居首位(西一18)。

【创三17】「又对亚当说，你既听从妻子的话，吃了我所吩咐你不可吃的那树上的果子，地必为你的缘故受咒诅；你必终身劳苦，才能从地里得吃的。」

(*吕振中译*)「对亚当（或译：那人）永恒主神则说：『你既听了妻子的话，吃那树上的果子，就是我吩咐你说：『不可吃』的，那么土地就必因你的缘故而受咒诅；尽你一生的日子你必劳苦（或译：疼痛），纔能从土地得吃的；』」

(*原文字义*)「终」全部，所有。

(*文意注解*)「你既听从妻子的话，」表示他盲目听从妻子的话，乃是肇祸的原因。

「地必为你的缘故受咒诅，」人犯罪，使万物也受了连累(罗八19~23)，这是因为亚当是旧造的元首，他代表一切旧造。

(*话中之光*) (一)作丈夫的应当爱妻子，但对妻子的话要慎思明辨，不可凡事都听从；一旦出错，作丈夫的要负很大的责任。

(二)人人必须终身劳苦，才能维持生存，这是犯罪所带来的定命；然而我们若肯到主这里来，仍然可以在劳苦中得着安息(太十一28)。

(三)人若游手好闲，容易生邪思、犯邪行；可见神对男人的安排——劳苦作工——也是一种的拯救和保护。

(四)「从地里得吃的，」神所造的大自然，是人生存的凭借和工具。

【创三18】「地必给你长出荆棘和蒺藜来，你也要吃田间的菜蔬。」

(*吕振中译*)「土地必给你长出荆棘和蒺藜来；你也必吃田间的菜蔬；」

(*文意注解*)荆棘和蒺藜，表明人在生活环境中的种种难处。

(*灵意注解*)「荆棘和蒺藜，」是受咒诅的表号；主耶稣在十字架上戴荆棘冠冕，表明祂担当了罪恶的咒诅。

(*话中之光*) (一)信徒在世上虽也有苦难，但在主里却有平安(约十六33)。

(二)人转苦为福之道，乃在于爱神——爱神的人，凡他所作的，尽都顺利(诗一2~3)。

【创三19】「你必汗流满面才得糊口，直到你归了土，因为你是从土而出的；你本是尘土，仍要归于尘土。」

(*吕振中译*)「你必汗流满面、才得吃食，直到你归了土，因为你是由土取出来的：你本是尘土，仍要归于尘土。」」

(原文字义)「餬口」粮食；「归」转回，回到。

(文意注解)人必须辛劳作工，才能维持生存，这是神的定命。终身劳苦、汗流满面、死后成空，正是痛苦人生的写照。

根据分析，人肉身的化学成分与元素，证明是出于尘土，而人死后，肉身终要腐化归于尘土。

(话中之光)(一)人若只知追求肉身的享受，是何等的虚空！

(二)死别是痛苦人生的极点；但信徒却不怕死，因为我们有复活的盼望，并且我们若活着就是基督，死了就有益处(腓一21)。

【创三20】「亚当给他妻子起名叫夏娃，因为她是众生之母。」

(吕振中译)「那人给他的妻子起名叫夏娃（即『生命』的意思），因为她是众生之母。」

(原文字义)「夏娃」生，生命，生命的来源。

(文意注解)本节表明亚当对神的应许(参15节)，仍具有信心。

【创三21】「耶和华神为亚当和他妻子用皮子作衣服，给他们穿。」

(吕振中译)「永恒主神为亚当（或译：那人）和他的妻子作了皮褂子给他们穿。」

(文意注解)「皮子，」是从牲畜身上取下来的，意即必须有牺牲为他们流血、舍命。

(灵意注解)「皮子，」豫表基督是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约一29)；人若信入祂，就得以穿上公义的衣裳(路十五22)。

(话中之光)(一)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来九22)。

(二)为了遮盖羞耻，人的方法是用树叶——好行为，神的方法是用皮子——藏于基督。

(三)皮衣是神所预备的；这表示基督的救恩是完全出于神自己的计划。

(四)如今救赎之法已经作成(约十九30)，但我们若是「不穿上」——「不相信接受」耶稣基督——的话，就不能享受这救恩的好处。

(五)衣服是为着遮盖羞耻；世上的人喜欢穿着暴露身体的衣服，乃是背弃圣经的原则，信徒不可效法他们。

【创三22】「耶和华神说，那人已经与我们相似，能知道善恶；现在恐怕他伸手又摘生命树的果子吃，就永远活着。」

(吕振中译)「永恒主神说：『看哪，那人既像我们中间的一个、晓得分别善恶（或译：好坏）；现在恐怕他伸出手来、也摘取生命树的果子吃，就永远活着。』」

(原文字义)「伸」差遣，打发；「活着」存活，保全生命。

(文意注解)人既已犯罪堕落，若让人再吃生命树的果子，则一直活在罪中，情况凄惨。

(话中之光)(一)今天我们另有一颗「树木」，就是那挂主耶稣的十字架(彼前二24)，只要靠着它，我们就可以永远活着。

(二)罪的问题若不解决，就不能享受神的生命；人须先取用主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然后才能

享用祂所流的「水」。

(三)信徒若要与神相交，享受神的生命，须先承认自己的罪(约壹一9)。

【创三23】「耶和华神便打发他出伊甸园去，耕种他所自出之土。」

(**吕振中译**)「永恒主神便打发他出伊甸园，去耕种土地；原来自己倒是从土地被取出来的。」

(**文意注解**)人既与神断绝了关系，便要归到属土的范围生活行动了。

【创三24】「于是把他赶出去了；又在伊甸园的东边安设基路伯，和四面转动发火焰的剑，要把守生命树的道路。」

(**吕振中译**)「于是把那人赶逐出去，又在伊甸园东边安设（或译：叫他住在伊甸园东边，又安设）基路伯拿着发火焰的旋转剑，来把守生命树的路。」

(**原文字义**)「赶出去」逐出，撵出，休掉；「安设」住，居住；「基路伯」那些被握牢者；「四面转动」颠覆，倾覆，反转。

(**文意注解**)「基路伯，」原文复数，是与神特别近的使者(诗八十1；撒上四4)，并且特别与神的荣耀有关系(来九5；结九3)。

(**灵意注解**)亚当与生命的源头(生命树)隔绝，这就是「死」的意思。

「基路伯，」象征神的荣耀；「火焰，」象征神的圣洁；「剑，」象征神的公义。

本节指出：人必须先满足神荣耀、圣洁和公义的要求，才能亲近神，享受祂的生命。

参、灵训要义

【亚当犯罪的原因】

- 一、遇见魔鬼试探(1~5节)
- 二、怀疑神的话(4节)
- 三、骄傲，想要如神(5节)
- 四、违背神的命令(6节)

【亚当犯罪后的反应】

- 一、编树叶为裙(7节)
- 二、躲避树林中(8节)
- 三、彼此推诿过错(12~13节)

【亚当犯罪的后果】

- 一、失去权柄(—28)
- 二、失去快乐(16~20，24节)

- 三、失去良善(传七29；参创四章；六5~8)
- 四、失去圣洁(7节；传七29；西三10；弗四24)
- 五、失去平安(8~15节)
- 六、失去生命(19节；罗五12；六23；雅一15)

创世记第四章

壹、内容纲要

【人第二次的堕落】

- 一、该隐和亚伯的出生和行业(1~2节)
- 二、该隐和亚伯各自向神献祭，但效果不同(3~7节)
- 三、该隐杀亚伯，受神刑罚(8~16节)
- 四、该隐的后代(17~24节)
- 五、塞特的出生和后代(25~26节)

贰、逐节详解

【创四1】「有一日，那人和他妻子夏娃同房，夏娃就怀孕，生了该隐，便说，耶和华使我得了一个男子。」

(吕振中译)「亚当和妻子夏娃同房，夏娃就怀孕，生了该隐，便说：『由于永恒主的庇佑我得了一个男儿。』」

(原文字义)「同房」知道，认识；「该隐」得着。

(文意注解)原文无「有一日」。

夏娃以为她『得着』了神所应许的『女人的后裔』(创三15)，故给他起名「该隐」(原文字义是『得着』)。

【创四2】「又生了该隐的兄弟亚伯，亚伯是牧羊的，该隐是种地的。」

(吕振中译)「她又生了该隐的兄弟亚伯。亚伯是牧羊的，该隐是种地的。」

(原文字义)「亚伯」气息，虚幻，虚空。

(文意注解)夏娃生该隐之后，并未得着神所应许的『女人的后裔』，显然为此失望了，故以「亚伯」(『虚空』的意思)名其次子。

当时人类还是素食(创三18)，牧羊的目的大概是为着制衣遮羞(创三21)和献祭赎罪。很可能亚当和夏娃得到神的启示——人若想亲近神，便须借着羔羊的牺牲。他们就把这个启示讲给儿子们听。

从本节可以看出，亚伯是为神而活，该隐是为自己的肚腹而活。

(*话中之光*) (一)离开神的人生，乃是虚空的虚空(传一2)。

(二)一个真认识人生虚空的人，必然以神为他人生的意义，而为神活着。

(三)信徒不当只为餬口而工作，而要把事奉神当作我们工作的目的。

【创四3】「有一日，该隐拿地里的出产为供物献给耶和华；」

(*吕振中译*)「过了许多日子，该隐带了地里的果实为供物（或译：礼物）献给永恒主。」

(*原文字义*)「有一日」过了一些日子，到了日子的尽头；「供物」礼物，献祭。

(*文意注解*)该隐把他种地的结果拿来献给神，目的是要讨神的喜欢，但他这样做，显示他漠视他父母从神所得的启示，而自以为是的来摸神的事。这里也给我们看见，人在饱食之余，也会想到神的问题，盼望与神来往、敬拜真神。然而问题乃在于这样的拜神，是否合乎神的心意呢？凡不照神的旨意而行的，就是走「该隐的道路」(犹11)。

(*灵意注解*)该隐的献祭象征人意的宗教，它的特点是：它并非出自神的启示，而是凭着己意，用私意崇拜(西二23)，并以自己劳苦所得，想靠行为在神面前称义(加三11)。

【创四4】「亚伯也将他羊群中头生的，和羊的脂油献上；耶和华看中了亚伯和他的供物；」

(*吕振中译*)「亚伯也带了他羊群中那些头一胎生的、和羊的脂肪来献上。永恒主看中了亚伯和他的供物；」

(*原文字义*)「看中」看，注视。

(*文意注解*)亚伯所献的祭，所以会被神看中，是因为：1.不是凭着自己的意思，而是照着从他父母所听见神的旨意；2.他是因着信献祭与神(来十一4)；3.他所献的是被杀流血的牺牲。

(*灵意注解*)「头生的」和「脂油」豫表基督。亚伯的献祭象征启示的宗教；人惟有借着被杀流血的耶稣基督，才能蒙神悦纳。

(*话中之光*) (一)「头生的」是羊群中最好的，「脂油」是羊的身体最好的部分；我们必须将最好的奉献给神。

(二)神不只悦纳亚伯的祭物，并且也悦纳亚伯这个「人」；惟有遵行神的旨意的人，才能蒙神喜悦。

(三)原来夏娃是看重该隐，但神所看中的却是亚伯；人所看重的，常是神所看不中的；而神所看中的，也常是人所轻视的(撒上十六1~14)。

【创四5】「只是看不中该隐和他的供物；该隐就大大的发怒，变了脸色。」

(*吕振中译*)「却没看中该隐和该隐的供物。该隐就极恼怒，变了脸色。」

(*原文字义*)「看不中」不看；「发怒」生气，担忧；「变了脸色」脸面下沉，垂下脸来。

(*文意注解*)「只是看不中该隐和他的供物，」不但该隐的祭物不对，连他自己这个人也不对，所以神不悦纳。

该隐的发怒，表明他献供物的动机不对。

(话中之光)(一)人与神来往，不单是事物须对，我们这个人也须对。

(二)人意的宗教，虽然存心要讨神的喜悦，但因源头不对，所以拜神也是枉然。

(三)听命胜于献祭(撒上十五22)，神所看重的，乃是我们顺服神的心。

(四)在宗教里的人，第一个特征是自义、自是、骄傲，稍不遂心称意，便要动怒。

(五)我们不是把「多余的」献给神，我们乃是把「上好的」献给神。

(六)我们事奉神，不在乎我们能为神作多少，乃是在乎我们是否先把自己摆上给神。

【创四6】「耶和华对该隐说，你为甚么发怒呢？你为甚么变了脸色呢？」

(吕振中译)「永恒主对该隐说：『你为什么恼怒？你脸色为什么变了呢？』」

(文意注解)「发怒」和「变了脸色」是外面的表现；神的问话是要使该隐注意他发怒和变脸色的背后原因，和他内心真实的光景。

【创四7】「你若行得好，岂不蒙悦纳？你若行得不好，罪就伏在门前；它必恋慕你，你却要制伏它。」

(吕振中译)「假使你行得对，哪有不抬起头来的？你若行得不对，罪就伏在门前了；它渴想要引诱你，你却要管制它！」」

(原文字义)「行得好」成为好的；「蒙悦纳」上升，仰起脸来；「罪」罪孽(射不中目标)，罪刑，赎罪祭；「伏」躺卧，蹲伏。

(文意注解)本节把「罪」描写成一个人格化的活物(罗七17)，它就是撒但的化身，蹲伏在门前，准备要随时扑过来。

(话中之光)(一)罪一直伺机要陷害人，得着人来作它的工具(罗六13)；人虽想尽办法要制伏罪，却归徒然。

(二)宗教虽也劝人为善，但宗教不能给人能力以行善(罗七18)。

【创四8】「该隐与他兄弟亚伯说话，二人正在田间，该隐起来打他兄弟亚伯，把他杀了。」

(吕振中译)「该隐对他的兄弟亚伯说：『我们出去到田间吧。』二人正在田间，该隐就起来打他的兄弟亚伯，把他杀了。」

(灵意注解)「该隐，」豫表属血气的，「亚伯，」豫表属灵的；属血气的总是逼迫属灵的(加四29)。

(话中之光)(一)「凶杀」乃是宗教的特征之一；宗教徒彼此残杀，甚至有些狂热的基督教徒，也不例外。

(二)魔鬼是世上一切宗教之父，因为牠从起初是杀人的(约八44)。

(三)宗教徒(包括基督教徒)杀人，还以为是事奉神(约十六2)。

(四)凡恨他弟兄的，就是杀人的(约壹三15)。

【创四9】「耶和华对该隐说，你兄弟亚伯在那里？他说，我不知道，我岂是看守我兄弟的吗？」

(吕振中译)「永恒主对该隐说：『你兄弟亚伯在哪里？』他说：『我不知道。』我，我哪是看守我

兄弟的呢？』」

(文意注解)该隐回答说：「我不知道。」这是说谎。又说：「我岂是看守我兄弟的吗？」这是顶撞神。

(话中之光)(一)信徒之间，有彼此看顾、彼此帮助的本份(罗十四7；腓二4；提前五8)。

(二)宗教徒拜神，但他们目中却无真神，因此他们说谎并不以为耻。

【创四10】「耶和华说，你作了甚么事呢？你兄弟的血，有声音从地里向我哀告。」

(吕振中译)「永恒主说：『你干了什么事？你兄弟的血有声音从地里向我哀叫呢。』」

(文意注解)血会说话(来十二24)，意即血在神面前作见证。

(话中之光)(一)人所犯的罪，都彷彿有声音达到神的耳中(创十八20；十九13；出二23；三9；雅五4)。

(二)凡为作见证而被杀的人，有一天神必为他们伸冤(启六9~10；十九2)。

(三)主耶稣的血所说的，比亚伯的血所说的更美(来十二24)，因此信徒因祂的宝血，得以坦然进到神面前(来十19)。

【创四11】「地开了口，从你手里接受你兄弟的血；现在你必从这地受咒诅。」

(吕振中译)「地开了口，从你手里收取了你兄弟的血了；如今你，你是受咒诅、须离开这地的。」

(文意注解)「你必从这地受咒诅，」意即：1.这地不再给你效力；2.这地不能再收容你(参12节)。

(话中之光)无神的宗教生活，不只没有神的祝福，甚且是活在咒诅之下。

【创四12】「你种地，地不再给你效力；你必流离飘荡在地上。」

(吕振中译)「你种地，地必不再给你效力；你必流离飘荡于地上。」

(原文字义)「流离」摇摆，变迁不定，摆动；「飘荡」徘徊，往来，伤悲，忧愁。

(文意注解)「你必流离飘荡在地上，」意思是该隐在地上必成为一个被赶逐的逃亡者。『流离』重在指外面的流离失所；『飘荡』重在指里面的飘荡无定向。

(话中之光)没有神的人生，不知从何来，也不知往何而去，活着没有指望(弗二12)，也没有意义。

【创四13】「该隐对耶和华说，我的刑罚太重，过于我所能当的。」

(吕振中译)「该隐对永恒主说：『我的罪罚太重，过于我所能担当的。』」

(原文字义)「刑罚」作恶，罪孽；「当」举起，支持。

(文意注解)「我的刑罚太重，过于我所能当的。」又可译作：『我的罪孽太大，过于所能赦免的。』该隐这话并非认罪，而是出于自怜的怨叹。

(话中之光)人最大的刑罚，莫过于被神弃绝，这是过于人所能承担的。

【创四14】「你如今赶逐我离开这地，以致不见你面；我必流离飘荡在地上，凡遇见我的必杀我。」

(吕振中译)「你看，你今日赶逐我离开这地，叫我自己躲藏，不得见你的面，我就会流离飘荡于地

上；那么凡遇见我的就会杀我了。」」

(原文字义)「遇见」发现，寻得。

(文意解说)「不见你面，」指得不到神的看顾和保护。

「凡遇见我的，」指亚当和夏娃所生别的儿女。

(话中之光)(一)人生最大的痛苦，乃是失去神面光的同在。

(二)人第一次堕落(指亚当)，还能见神的面；但人第二次堕落(指该隐)，就不得见神的面；人越堕落，就离神越远。

(三)凡弃绝神的，也必被神弃绝；无神的宗教徒必然没有神的保佑。

(四)杀人者总是怕自己也会被人所杀。

【创四15】「耶和华对他说，凡杀该隐的必遭报七倍。耶和华就给该隐立一个记号，免得人遇见他就杀他。」

(吕振中译)「永恒主对该隐说：『既然如此，凡杀该隐的就须遭报七倍。』永恒主便给该隐立个记号，免得遇见他的人击杀他。」

(原文字义)「遭报」报复，责罚。

(话中之光)(一)宗教徒杀人，以为是替天行道，其实这并不是出于神的本意。

(二)凡因道理见解不同，而欲将对方除之为快的，应当好好揣摩本节圣经的含意。

【创四16】「于是该隐离开耶和华的面，去住在伊甸东边挪得之地。」

(吕振中译)「于是该隐从永恒主面前走开，去住在伊甸东边挪得（即『飘荡』的意思）之地。」

(原文字义)「挪得」流浪，游荡，逃离。

(灵意注解)宗教和文化是人类的两大发明。人发明宗教的目的，原是要亲近神、敬拜神，但由于是随着己意的缘故，不但不讨神喜悦，反而得罪了神，结果更远离神。人一失去了神，就失去了神的供应、喜乐和保障，因此人就发明文化来取代神。

(话中之光)(一)该隐献祭的原意是要事奉神，结果因献祭而导致杀人，最后离开了神；凡随己意事奉神者，结局常是这样。

(二)人第一次堕落(指亚当)，只是离开伊甸园(创三23)；人第二次堕落(指该隐)，是离开耶和华的面。

(三)凡是远离神的人，就必定「住」在地上。

【创四17】「该隐与妻子同房，他妻子就怀孕，生了以诺，该隐建造了一座城，就按着他儿子的名将那城叫作以诺。」

(吕振中译)「该隐和妻子同房，妻子就怀孕。生了以诺。该隐建造了一座城；就按他儿子的名、给那城起名叫以诺。」

(原文字义)「以诺」开始，学习，教师，供献。

(文意注解)谁是该隐的妻子，大多数解经家认为是亚当和夏娃所生的女儿。在圣经中，兄妹结婚的事，是在摩西律法之后才禁止的。人类初期，可能少有所谓「近亲不良遗传因子」。

「城，」是人们可以安居的社会单位，可大可小。

(灵意注解)人一离开神，就「开始学习」(「以诺」的字义)生活的技能，自我供给、娱乐、保卫，这就形成了文化。

「城，」是人用地上的材料，以人工来建造，成为人聚集生活的中心(创十一1~4)；它表征人类文化的集大成。

(话中之光)(一)信徒在地上，是过帐棚的生活；我们所想望的，不是地上人工建造的城，而是天上神所经营、所建造的城(来十一9~10)。

(二)该隐按他儿子的名来称呼他所建造的城；远离神的人，他所想、所打算的，常是为着他自己的儿女。

【创四18】「以诺生以拿，以拿生米户雅利，米户雅利生玛土撒利，玛土撒利生拉麦。」

(吕振中译)「以诺生以拿，以拿生米户雅利，米户雅利生玛土撒利，玛土撒利生拉麦。」

(原文字义)「以拿」见证的城；「米户雅利」神要抹除，击打的；「玛土撒利」属神的人；「拉麦」健壮的，有能力。

(文意注解)所有该隐家谱里的人，神都不记载他们的年日，表明他们活在地上的日子，在神面前都算不得数(参阅创五章)。

(灵意注解)人「开始学习」(「以诺」)过无神的生活，逐渐发展出一套无神的文化系统，而以其为「见证」(「以拿」)和夸耀。人在建造无神文化的过程中，虽然明知神在反对并要「消除」(「米户雅利」)，并且也知道人是「属于神」(「玛土撒利」)的，但仍一意孤行，「强有力」(「拉麦」)的推展其文化建设，因此神就任凭他们(罗一24，26，28)。

【创四19】「拉麦娶了两个妻，一个名叫亚大，一个名叫洗拉。」

(吕振中译)「拉麦娶了两个妻子，一个名叫亚大，另一个名叫洗拉。」

(原文字义)「亚大」装饰，娱乐；「洗拉」保护，屏帏，遮藏。

(文意注解)这是多妻恶俗的源起。

(灵意注解)拉麦是无神文化的中心人物，他代表一切醉心于文化的人，注重「装饰」和「娱乐」(「亚大」)，美其名为「保护」(「洗拉」)身心的健康，实际上却是在放纵肉体的情欲(多妻)。

(话中之光)(一)人一离开了神，就会放纵情欲，为要满足肉体的欲望，便开始娶多妻，破坏了神「二人成为一体」(创二24)的定规。

(二)凡醉心于无神文化的人，男的多纵情声色，女的多打扮自己。

【创四20】「亚大生雅八，雅八就是住帐棚牧养牲畜之人的祖师。」

(吕振中译)「亚大生雅八；雅八就是住帐棚牧养牲畜之人的祖师。」

(原文字义)「雅八」流动，领导；「住」停留。

(文意注解)当时神命定人耕地以养生(创三17)，但人却发明了「游牧」(「雅八」)生活的文化。

【创四21】「雅八的兄弟名叫犹八，他是一切弹琴吹箫之人的祖师。」

(吕振中译)「雅八的兄弟名叫犹八；犹八是一切弹琴吹箫之人的祖师。」

(原文字义)「犹八」音乐，快乐声音；「弹」突然抓住。

(文意注解)人发明了「音乐」(「犹八」)，这是人类艺术文化的开端。

(话中之光)世人因为没有神作他们的喜乐，故需要以各种的娱乐来消愁解闷。

【创四22】「洗拉又生了土八该隐，他是打造各样铜铁利器的；土八该隐的妹子是拿玛。」

(吕振中译)「洗拉也生了土八该隐，就是打造各样铜铁利器的；土八该隐的妹子是拿玛。」

(原文字义)「土八该隐」该隐的扩展，该隐的流出；「拿玛」悦心的。

(文意注解)该隐是人类第一个杀人者(8节)；人类自相残杀，进一步「扩展」(「土八该隐」)而发明了利器以自卫，这是人类战争文化的开端。

(灵意注解)人因着失去神作他们的供应、喜乐和保障，便发展无神文化来自养、自娱、自卫，最后，竟至杀人「取乐」(「拿玛」)，强横凶暴。

【创四23】「拉麦对他两个妻子说，亚大、洗拉，听我的声音，拉麦的妻子细听我的话语；壮年人伤我，我把他杀了；少年人损我，我把他害了；」

(吕振中译)「拉麦对他两个妻子说：『亚大洗拉阿，听我的话；拉麦的妻子阿，侧耳听我所说的：人伤了我，我把他杀了；少年人击伤了我，我把他杀害；』」

(原文字义)「细听」侧耳而听，倾听。

(文意注解)「少年人，」并非指小孩子，而是指青年人。

拉麦是无神文化的中心人物。无神文化不只使人纵情声色(19节)，并且也使人强暴凶杀；杀人却不愿被人杀。

【创四24】「若杀该隐，遭报七倍；杀拉麦，必遭报七十七倍。」

(吕振中译)「人杀该隐、若须遭报七倍；那么若杀拉麦，就须遭报七十七倍了！」

(文意注解)这里的意思是说，谁若伤害我，必要遭报，而且比神允许该隐，向杀害该隐的人施行的报应更多十倍。换句话说，他骄傲狂妄，自以为足够能力照顾自己，比神照顾该隐还要好上十倍。

【创四25】「亚当又与妻子同房，他就生了一个儿子，起名叫塞特，意思是说，神另给我立了一个儿子代替亚伯，因为该隐杀了他。」

(吕振中译)「亚当又和妻子同房，妻子就生了一个儿子，并给他起名叫塞特，意思是说：『神给我立了另一个后裔来代替亚伯，因为该隐杀了他。』」

(原文字义)「塞特」新苗，苗芽，设立，代替，偿还。

(灵意注解)前章该隐和他的后裔豫表旧造的族类；本章「塞特」和他的后裔豫表新造的族类，因蒙神的拣选和救恩，得以归入基督耶稣，一举一动有新生的样式，而脱离了旧造的败坏(参罗六3~7)。

(话中之光)(一)人若不肯与神同心，为神所用，神必从别处兴起另一班人来，以成就祂的旨意。

(二)神的见证人是不会断绝的；这一个被杀了，神还会兴起另一个来代替。

【创四26】「塞特也生了一个儿子，起名叫以挪士；那时候人才求告耶和华的名。」

(吕振中译)「塞特也生了一个儿子，他就给儿子起名叫以挪士（即『人』的意思）：这人是最先（或译：那时人才开始）呼求永恒主之名的。」

(原文字义)「以挪士」脆弱必要死的人。

(灵意注解)人唯有认识自己的「软弱无能」，对于这「必死」（「以挪士」）的自己无所指望，才会转而呼求神，以神为倚靠。

(话中之光)(一)许多时候，我们仍会软弱至极，所以需要呼求主名，因为对于一切呼求祂的人，主是丰富的(罗十12~13原文)。

(二)在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我们可以靠着得救(徒四12)。

参、灵训要义

【该隐堕落的过程】

- 一、不顺从神的启示(3节)
- 二、因不蒙神悦纳而发怒(5节)
- 三、对别人因嫉妒而杀害(8节)
- 四、对神说谎(9节)
- 五、只求自己的益处(13节)
- 六、结果与神完全隔绝(14，16节)

【从创四章里的人名意义学取教训】

一、不要神的人：

堕落离开神的面之后，「开始学习」过无神的生活——「以诺」(17节)；逐渐发展出一套无神的文化系统，而以其为「见证」和夸耀——「以拿」(18节)；人在建造无神文化的过程中，虽然明知神在反对并要「消除」——「米户雅利」(18节)；并且也知道人是「属于神」的——「玛土撒利」(18节)；但仍一意孤行，「强有力」的推展其文化建设——「拉麦」(18节)；他们注重「装饰」和「娱乐」——「亚大」(19节)；美其名为「保护」身心的健康，实际上却是在放纵肉体的情欲(多妻)——「洗拉」(19节)；他们倡导了「游牧」以维持生存——「雅八」(20节)；发明了「音乐」以消愁解闷——「犹八」(21节)；更进一步「扩展」，制造铜铁利器以自卫——「土八该隐」(22节)；强横凶暴，竟至杀人「取乐」——

「拿玛」(22节)。

二、要神的人：

认识人生的「虚空」——「亚伯」(2节)；也认识自己是「软弱必死的」——「以挪士」(26节)；因此转而求告那位「我是的」——「耶和华」(26节)；以神的生命来「代替」旧人——「塞特」(25节)。

创世记第五章

壹、内容纲要

【亚当的家谱】

- 一、亚当生塞特(1~5节)
- 二、塞特生以挪士(6~8节)
- 三、以挪士生该南(8~11节)
- 四、该南生玛勒列(12~14节)
- 五、玛勒列生雅列(15~17节)
- 六、雅列生以诺(18~20节)
- 七、以诺生玛土撒拉后与神同行(21~24节)
- 八、玛土撒拉生拉麦(25~27节)
- 九、拉麦生挪亚(28~30节)
- 十、挪亚生闪、含、雅弗(31节)

贰、逐节详解

【创五1】「亚当的后代，记在下面。当神造人的日子，是照着自己的样式造的，」

(吕振中译)「以下是亚当的后代的记录。当神创造人（或译：亚当）的日子，他是按着自己的样式造他的：」

(原文直译)「这就是亚当的历史...」

(原文字义)「后代」来历，家谱，生平记略。

(话中之光)神是照着祂自己的「形像」(指里面的性情)和「样式」(指外面的体格)造人的(创一26~27)；这说出神造人的目的是要人像祂而彰显祂。

【创五2】「并且造男造女，在他们被造的日子，神赐福给他们，称他们为人。」

(吕振中译)「神创造他们，有男有女。当他们被创造的日子，神赐福与他们，给他们起名叫『人』(或译：亚当)。」

(原文直译)「...称他们为亚当。」

(话中之光)(一)「神赐福，」是指要他们生养众多，遍满地面(创一28)；可见神的用意就是要人代表神，收复并掌管魔鬼窃占的地，以对付祂的仇敌。

(二)「人」和「亚当」的原文同字；神看整个的人类就是一个亚当，所有的人都同属亚当的族类。

【创五3】「亚当活到一百三十岁，生了一个儿子，形象样式和自己相似，就给他起名叫塞特。」

(吕振中译)「亚当一百三十岁的时候，生了一个儿子，生来就有自己的样式、自己的形像；亚当给他起名叫塞特。」(原文直译)

「亚当活到一百三十岁，照他的形像，按他的样式，生了一个儿子，就给他起名叫塞特。」

(原文字义)「亚当」红土；「塞特」新苗，苗芽，设立，代替，偿还。

(话中之光)(一)从亚当出来的人里面的性质(「形像」)和外面的形状(「样式」)都和亚当相似，没有一个例外。

(二)所有的人都从亚当承受了堕落旧造里的一切天然禀赋，都成了罪人的模样(罗五12，19)。那属土的怎样，凡属土的也就怎样(林前十五48)。

【创五4】「亚当生塞特之后，又在世八百年，并且生儿养女。」

(吕振中译)「亚当生了塞特之后，在世的日子还有八百年；这期间他还生儿养女。」

(话中之光)(一)神要我们在地上生养众多，我们在世的日子，若不传福音生养属灵的儿女，就有负神对我们的托付。

(二)列祖们一生的职志皆不外乎「生儿养女，」可见在永生神的家中最重要的事，莫过于传福音，生养属灵的儿女。

(三)每个信徒都须经历生产之苦，千万不可一味抱养别人的儿女。

【创五5】「亚当共活了九百三十岁就死了。」

(吕振中译)「亚当活在世上的日子共有九百三十年，然后死。」

(原文字义)「共活了」所有的日子共(以下8，11，14，17，20，27，31等节皆同)。

(话中之光)(一)亚当无论活得多么长，终归须死；人生总在死亡阴影的笼罩之下。

(二)死是从罪而来，于是死就临到众人(罗五12)。接着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后且有审判(来九27)。

(三)死是人的归宿和终站，却不是基督徒的归宿；死对基督徒而言，不过是睡觉，是息了劳苦，有一天我们要复活，与主在荣耀中永远同在。

【创五6】「塞特活到一百零五岁，生了以挪士。」

(吕振中译)「塞特活到一百零五岁，生了以挪士。」

(原文字义)「以挪士」软弱，脆弱必要死的人。

【创五7】「塞特生以挪士之后，又活了八百零七年，并且生儿养女。」

(吕振中译)「塞特生以挪士之后，又活了八百零七年，这期间还生儿养女。」

(文意注解)请注意与创四章该隐的家谱作比较，那里圣经并不记载他们的年日，而本章塞特家谱里的每一个人，都记载了他们的年岁。

(灵意注解)塞特的后裔豫表新造的族类。

(话中之光)信徒属灵的年日，是按着各人在神面前的情形来计算的；凡我们在基督里所过的日子，都会蒙神的记念。

【创五8】「塞特共活了九百一十二岁就死了。」

(吕振中译)「塞特在世的日子、共有九百一十二年，然后死。」

【创五9】「以挪士活到九十岁，生了该南。」

(吕振中译)「以挪士活到九十岁，生了该南。」

(原文字义)「该南」得业者，铁匠，冶炼工人。

【创五10】「以挪士生该南之后，又活了八百一十五年，并且生儿养女。」

(吕振中译)「以挪士生该南之后，又活了八百一十五年，这期间还生儿养女。」

【创五11】「以挪士共活了九百零五岁就死了。」

(吕振中译)「以挪士在世的日子、共有九百零五年，然后死。」

【创五12】「该南活到七十岁，生了玛勒列。」

(吕振中译)「该南活到七十岁，生了玛勒列。」

(原文字义)「玛勒列」神的称赞。

【创五13】「该南生玛勒列之后，又活了八百四十年，并且生儿养女。」

(吕振中译)「该南生玛勒列之后，又活了八百四十年，这期间还生儿养女。」

【创五14】「该南共活了九百一十岁就死了。」

(吕振中译)「该南在世的日子、共有九百一十岁，然后死。」

【创五15】「玛勒列活到六十五岁，生了雅列。」

(吕振中译)「玛勒列活到六十五岁，生了雅列。」

(原文字义)「雅列」卑下，向下流出。

【创五16】「玛勒列生雅列之后，又活了八百三十年，并且生儿养女。」

(吕振中译)「玛勒列生雅列之后，又活了八百三十年，这期间还生儿养女。」

【创五17】「玛勒列共活了八百九十五岁就死了。」

(吕振中译)「玛勒列在世的日子、共有八百九十五年，然后死。」

【创五18】「雅列活到一百六十二岁，生了以诺。」

(吕振中译)「雅列活到一百六十二岁，生了以诺。」

(原文字义)「以诺」开始，学习，教师，供献。

【创五19】「雅列生以诺之后，又活了八百年，并且生儿养女。」

(吕振中译)「雅列生以诺之后，又活了八百年，这期间还生儿养女。」

【创五20】「雅列共活了九百六十二岁就死了。」

(吕振中译)「雅列在世的日子、共有九百六十二年，然后死。」

【创五21】「以诺活到六十五岁，生了玛土撒拉。」

(吕振中译)「以诺活到六十五岁，生了玛土撒拉。」

(原文字义)「玛土撒拉」到他死时必要施行，在他死时将有大事发生，射箭的人。

【创五22】「以诺生玛土撒拉之后，与神同行三百年，并且生儿养女。」

(吕振中译)「以诺生玛土撒拉之后，跟神往来三百年，这期间还生儿养女。」

(文意注解)以诺得着神的启示，知道神必要在他的儿子死时施行审判，因而给他儿子命名「玛土撒拉」(原文字义)，这证明他相信神的话。他这一个信心，使他在生活上敬畏神，与神同行。

「与神同行，」意即亦步亦趋，不敢落后，也不敢超前。换用新约的话，就是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腓二5)，凡事蒙祂引领。

(话中之光)(一)以诺与神同行达三百年之久；顺服神不是一时的事，乃是要长久不断的顺服，一刻也不敢松懈。

(二)「生儿养女」并不拦阻以诺「与神同行」；儿女众多，家务烦扰，不能作为没时间读经、祷告的借口。

(三)「与神同行」并不是说就不要作人了；属灵的人绝不是「怪」人，越是属灵，就越像一个正常的人。

(四)「生儿养女」是一件神圣的事；家庭生活中一切大小事，以敬畏、事奉神的态度去处理，正是与神同行的明证。

(五)信徒如果要真实的带领儿女爱神，你自己在神面前必须是「与神同行」的人。

【创五23】「以诺共活了三百六十五岁。」

(吕振中译)「以诺在世的日子、共有三百六十五年。」

(话中之光)(一)以诺是本章所记十个人中最短命，却是最有价值的；人生似文章，不在长短，乃视内容来决定其价值。

(二)一个人不管活多久，最要紧的是一生为主而活。

【创五24】「以诺与神同行，神将他取去，他就不在世了。」

(吕振中译)「以诺跟神往来，神将他取去，他就不在了。」

(灵意注解)以诺豫表信徒中的得胜者，就是初熟的果子(启十四4)，可免去将来所要临到世界的大灾难(启三10；路廿一34~36)，并免尝死味，与主永偕(帖前四17)。

(话中之光)(一)「生」与「死」在以诺来说，都是「与神同行」，这就是他与众不同的地方。

(二)在这末世「与神同行」的人，当主再来时，也要将他们取去(太廿四40~41)。

【创五25】「玛土撒拉活到一百八十七岁，生了拉麦。」

(吕振中译)「玛土撒拉活到一百八十七岁，生了拉麦。」

(原文字义)「拉麦」健壮的，有能力的，野性的。

【创五26】「玛土撒拉生拉麦之后，又活了七百八十二年，并且生儿养女。」

(吕振中译)「玛土撒拉生拉麦之后，又活了七百八十二年，这期间还生儿养女。」

【创五27】「玛土撒拉共活了九百六十九岁就死了。」

(吕振中译)「玛土撒拉在世的日子、共有九百六十九年，然后死。」

(文意注解)「玛土撒拉，」字义是『到他死时必要施行』，或『在他死时将有大事发生』。玛土撒拉一百八十七岁生拉麦(25节)，拉麦一百八十二岁生挪亚(28节)，挪亚六百岁时洪水泛滥全地(创七6)，三个数目加起来正好九百六十九年，也就是玛土撒拉死的那一年。

【创五28】「拉麦活到一百八十二岁，生了一个儿子，」

(吕振中译)「拉麦活到一百八十二岁，生了一个儿子：」

【创五29】「给他起名叫挪亚，说，这个儿子必为我们的操作，和手中的劳苦，安慰我们；这操作劳苦是因为耶和华咒诅地。」

(吕振中译)「给他起名叫挪亚，说：『永恒主曾咒诅这土地，以致我们操作劳苦；这儿子必将我们安顿好了（或译：给我们松松口气），来减轻我们的操作、和我们手中的劳苦。』」

(原文直译)「...必使我们从耶和华所咒诅的地，从我们的操作，和我们双手的劳苦中得着安慰。」

(原文字义)「挪亚」安息，安居，原文字音和『安慰』相近；「操作」工作，手艺；「安慰」深长地呼吸。

(文意注解)人的一生不过是操作劳苦，而终归要死，难得安慰。

(话中之光)(一)信徒在世，仍和一切受造之物，一同叹息劳苦(罗八22)，一同担当神的咒诅。所以我们仍需劳力，亲手作正经事(弗四28)。

(二)感谢主，我们在世上虽有苦难，但在祂里面却有平安(约十六33)。

【创五30】「拉麦生挪亚之后，又活了五百九十五年，并且生儿养女。」

(吕振中译)「拉麦生挪亚之后，又活了五百九十五年，这期间还生儿养女。」

【创五31】「拉麦共活了七百七十七岁就死了。」

(吕振中译)「拉麦在世的日子、共有七百七十七年，然后死。」

【创五32】「挪亚五百岁生了闪、含、雅弗。」

(吕振中译)「挪亚享寿五百岁；挪亚生了闪、含、雅弗。」

(原文字义)「闪」名，名声；「含」热，温暖；「雅弗」扩张，增大，美好。

(文意注解)这里应是指挪亚生长子时的年纪为五百岁。挪亚生闪时是五百零二岁(创十一10；七6)，故闪非其长子。圣经将闪的名字列在前面，是因为以色列人乃闪的后裔。

(灵意注解)『以诺』豫表灾前得胜被提的信徒(创五24)。

「挪亚，」豫表灾后得胜被提的信徒。

参、灵训要义

【在亚当里】

一、凡在亚当里的人都是「属土的」(「亚当」的字义)

二、都有亚当的形像、样式(3节)

三、众人都死了(5，8，11，14，17，20，27，31节)

【从创五章里的人名意义学取教训】

一、我们信徒原来都是「属土的」人——「亚当」(1节)

二、因着蒙神恩典得以在基督里有「新的生命」——「塞特」(3节)

三、因而认识自己原有的生命是「软弱、必死的」——「以挪士」(6节)

四、就竭力追求基督，要得着基督作我们的「产业」——「该南」(9节)

五、这是神「所喜悦的」，是蒙神「称赞的」——「玛勒列」(12节)

- 六、神就赐恩给这样「谦卑的」人——「雅列」(15节)
- 七、使他们开始「学习」认识神的心意——「以诺」(18节)
- 八、因而得知神必要审判这个世界，「就在他死的时候要临到」——「玛土撒拉」(21节)
- 九、故此竭力「多作」主「工」——「拉麦」(25节)
- 十、但在主里却满得「安息」——「挪亚」(29节)
- 十一、并且「结实累累」，满得「劳苦」的「果效」——「闪、含、雅弗」(32节)

创世记第六章

壹、内容纲要

【人第三次的堕落】

一、人变成属肉体，行为败坏：

- 1.人类因杂交而出现异种(1~4节)
- 2.神见人败坏，后悔造人在地上(5~7节)
- 3.惟独挪亚在神眼前蒙恩(8~10节)
- 4.世界都败坏了(11~12节)

二、神的救恩：

- 1.神定意毁灭全地(13节)
- 2.命挪亚造方舟(14~21节)
- 3.挪亚遵行神的吩咐(22节)

贰、逐节详解

【创六1】「当人在世上多起来，又生女儿的时候，」

(吕振中译)「人类开始在地上增多起来，又生着女儿。」

(话中之光)(一)罪恶是一种具传染性的大痳疯，当罪人加多的时候，罪过也越发加多(箴廿九16)。

(二)神愿人生养众多(创一28)，但是人若不行在神所定的旨意中，则人越多越有问题；教会固然须求人数(量)增多，但也须注意生命(质)的增长。

【创六2】「神的儿子们看见人的女子美貌，就随意挑选，娶来为妻。」

(吕振中译)「神子（或译：天使）们看见人类的女子俊美，就随意拣选娶为妻子。」

(文意注解)「神的儿子们，」系指天使(伯一6；二1)。本来照着神的定规，天使是不嫁不娶的(太廿二30)，但有一部分天使不守本位；所多玛人就是照他们一味的行淫，随从逆性的情欲(犹6~7)。故这里

是指堕落的天使所变成的邪灵，附于人体，而与人间的女子结合。(编者注：有关『神的儿子们』究竟应解作天使或塞特的子孙，请参阅『拾穗』创六章2~4节01GT06.htm倪柝声所作的辨正。)

(**话中之光**)(一)眼目的情欲，常会引发肉体的情欲；撒但常利用人的「看见」，来使人动淫念(太五28)，所以我们必须小心所看见的。

(二)青年信徒择配，若单注重「美貌」，恐难有美满的后果。

(三)人一离开神就会「随意」，甚么事都敢作，只为满足自己的欲望，不怕得罪神。

(四)信徒按自己的意思「随意」行事，而不遵行神的旨意，这是失败的根源。

(五)我们的神是忌邪的神，祂不喜欢祂的儿女与世人同流合污，沾染世俗。

【创六3】「耶和华说，人既属乎血气，我的灵就不永远住在他里面，然而他的日子还可到一百二十年。」

(**吕振中译**)「永恒主说：『人类既是属肉体的，我的灵就不永远住在人类里面：他在世的日子可以活到一百二十岁。』」

(**原文直译**)「耶和华说，人既成了肉体，我的灵就不永远与他相争...」

(**原文字义**)「血气」肉体；「住」争执，管治。

(**文意注解**)在圣经里，肉体(「血气」的原文)是指人犯罪堕落后，罪恶的因素进到人的身体内，使人身体受邪情私欲的影响(加五24；弗二3)，而有了身体的恶行(罗八13)。人成了肉体，意即人属乎肉体，活着完全受肉体的情欲所支配。

「我的灵就不永远住在他里面，」原文是『我的灵就不永远与他相争』；神差遣圣灵来与人相争(加五17)，要感动人随灵而行。但人若执意行肉体的事，而成了属乎肉体的，神的灵就不长久一直与人相争，而任凭人放纵肉体的情欲(罗一24)。

「然而他的日子还可到一百二十年，」这是给世人一百二十年的宽限时间，才要施行审判。

(**话中之光**)(一)神为着把人挽回，祂的灵常在人里面说话，使人认识错误。

(二)人一成了肉体，神就没有地位，神的话也听不进去，因为肉体是神的仇敌。

(三)神有丰富的恩慈、宽容、忍耐，要领人悔改，但人若不肯悔改，就要为自己积蓄神的震怒，在祂公义审判的日子显明出来(罗二4~5)。

(四)圣灵不是「不与」人相争，乃是「不永远与」人相争；信徒若不顺服膏油涂抹的教训，圣灵虽不会马上完全绝对的停止作工，但若一再的不顺服，恐会影响膏油暂停涂抹。

(五)信徒犯罪而无感觉时，恐怕是因为硬着颈项不肯听圣灵的话，而被神暂时放弃，任凭其为所欲为了。

【创六4】「那时候有伟人在地上，后来神的儿子们，和人的女子们交合生子，那就是上古英武有名的人。」

(**吕振中译**)「当那些日子，以及以后的日子，地上有巨人；神子们进去找人类的女子们，生了儿子；那就是上古英武有名的人。」

(**原文字义**)「伟人」跌倒者，堕落者，或指身材高大畸形，有压倒之势；「交合」进到，临到；「英

武」有力的人，勇士。

(文意注解)「伟人，」原文『拿非林』，是一种身材魁伟的巨人(民十三33)，他们是违反神所定规『各从其类』(创一22，24)的原则而产生的混种，使人变质而有了邪灵的性质。

(话中之光)(一)属神的人绝不可能与属世的人相交，信徒务要从他们中间出来，与他们分别，神才会收纳我们(林后六14~18)。

(二)今日的信徒，往往为了所谓的「交通和合一」，而在真理上妥协；须知，任何付上真理的代价，所换来的交通和合一，并不是神所要的。

(三)那些身材高大，有超人能力的人，乃是世人崇拜的对象，但他们往往也成为压制众人的权势；教会中的问题，往往出在领袖人物身上。

(四)人的肉体若不加以对付和抑制，就会过度膨胀而给人带来灾祸。

【创六5】「耶和华见人在地上罪恶很大，终日所思想的尽都是恶；」

(吕振中译)「永恒主见人类在地上坏透了，人类心思终日所计谋的、没有别的、只是坏事；」

(原文直译)「...终日思想中的每一计谋，只有是恶的。」

(原文字义)「大」成为许多的；「思想」意念，思念，计谋。

(文意注解)人不但外面的行为，罪恶重大且众多，并且里面的心思，也尽都是在计划着行恶。

「终日，」表示人的罪行和罪思，不是一次即过，而是经常、恒久地进行。

(话中之光)(一)随从肉体的人，思念肉体的事，而肉体的心思，是与神为仇的(罗八5，7)

(二)人的心思是撒但坚固的营垒，我们信徒应当注意自己的心思，叫所有的思想都能顺服主(林后十4~5)。

(三)错误的婚姻所带来的伤害何其巨大，青年人应慎选对象，特别是基督徒和不信的原不相配，不要同负一轭(林后六14)。

(四)神的眼目遍察全地，并且看透人的肺腑心肠；信徒当求神保守我们的心怀意念，并将心意夺回，使其顺服基督(林后十5)。

【创六6】「耶和华就后悔造人在地上，心中忧伤。」

(吕振中译)「永恒主就后悔造了人在地上，心中忧伤。」

(原文字义)「后悔」深长地呼吸，叹息；「忧伤」悲伤，愁苦。

(文意注解)这里的「后悔」，并未含『早知如此，悔不当初』的意思，因为神是全知的。神因见到人的罪恶，而忧伤、难过。

人的堕落，不是出于神的本意，因为神造人的目的，原是要人彰显神，并代表神在地上执掌权柄(创一26~27)。

「忧伤，」二字说出人在神心目中的份量，也表明就在人这样的情形之下，神仍以怜悯为怀，不轻易发怒(尼九17)。

(话中之光)(一)我们信徒切不可叫神的圣灵担忧(弗四30)。

(二)忧伤痛悔的心，神必不轻看(诗五十一17)，因为祂也曾为我们的罪恶忧伤过。

【创六7】「耶和华说，我要将所造的人，和走兽，并昆虫，以及空中的飞鸟，都从地上除灭，因为我造他们后悔了。」

(*吕振中译*)「永恒主说：『我要将我所创造的人类、都从地上擦灭：无论人类兽类或爬行动物，以及空中的飞鸟，都要擦灭，因为我后悔造了他们。』」

(*原文字义*)「除灭」涂抹，拭掉；「后悔」深长地呼吸，叹息。

(*文意注解*)堕落的人在地上不能显出其功用，故在神心中，已失去其存活的意义，连带着因人而创造的万物，也失去其存在的价值。

(*话中之光*) (一)我们信徒不可轻看自己；我们若是活在神的心意中，也就要和基督一样，是为万物所属，为万物所本的(来二6~10)。

(二)凡是血气之物，都要除灭，因为全不合乎神用；信徒若要合乎主用，便须对付自己的天然血气。

【创六8】「惟有挪亚在耶和华眼前蒙恩。」

(*吕振中译*)「不过还有挪亚在永恒主面前蒙恩。」

(*原文字义*)「恩」恩惠，恩宠，喜爱。

(*文意注解*)神的恩典是人得救的根源；祂要恩待谁，就恩待谁(罗九15)。但另一方面，挪亚必然有他蒙恩的理由(9节)。

(*话中之光*) (一)举世皆浊我独清，虽然被人讪笑厌弃，但我只求祂的笑脸。

(二)神不像人看人，人是看外貌，神是看内心(撒上十六7)。

【创六9】「挪亚的后代，记在下面。挪亚是个义人，在当时的世代是个完全人；挪亚与神同行。」

(*吕振中译*)「以下这些人是挪亚的后代。挪亚是个义人：在当时的世代、他纯全无疵：挪亚跟神往来。」

(*原文字义*)「义」正直的；「完全人」诚实的，纯全的，完整的，无残疾的；「世代」时期，时代。

(*文意注解*)「义人，」就是神所称为义的人。没有一个人靠着行为在神面前称义(加三11)，乃是因信称义(罗四5)。挪亚因着信，承受了那从信而来的义(来十一7)。

「完全人，」原文另译『诚心实意』(书廿四14)，意即对神存着完全的心，指挪亚以全心或专心倚靠神、爱神。此处并不是说挪亚毫无瑕疵。

「与神同行，」是指在实际的为人生活中，亲近神并顾到神旨意(参阅创五22注解)。

(*话中之光*) (一)世上没有一个行为完全的人，但只要我们存心正直，神也会看我们有如挪亚一样的「完全人」。

(二)由本节圣经可知，「义人」、「完全人」和「与神同行」乃是同义词：信靠神，全心要神，行事以神为依归。

【创六10】「挪亚生了三个儿子，就是闪、含、雅弗。」

(吕振中译)「挪亚生了三个儿子：闪、含、雅弗。」

(文意注解)请参阅创五32注解。

【创六11】「世界在神面前败坏；地上满了强暴。」

(吕振中译)「当时全地在神面前都败坏了：全地满了强暴。」

(原文字义)「败坏」毁坏；「强暴」无法无天，任意妄为。

(文意注解)人不只思想肉体的事(5节)，并且实行肉体的事(12节)。肉体的行为有两个特点：一是「强暴」，意即不服神(罗八7)，不遵守神所定的规律和秩序；二是「败坏」，意即跟从魔鬼，作罪的奴仆(约八44，34)。

【创六12】「神观看世界，见是败坏了；凡有血气的人，在地上都败坏了行为。」

(吕振中译)「神看全地都败坏了：凡有血肉的在地上所行的全都败坏。」

(原文字义)「凡有血气的」每一个肉体。

【创六13】「神就对挪亚说，凡有血气的人，他的尽头已经来到我面前，因为地上满了他们的强暴，我要把他们和地一并毁灭。」

(吕振中译)「神就对挪亚说：『凡有血肉的，我决定要结束他们的生命了，因为全地都因了他们而满有强暴；看吧，我要把他们、连全地、都毁灭（或译：败坏）。』」

(文意注解)人的肉体既然在神面前一无是处，就只配被除灭。

(灵意注解)「我要把他们和地一并毁灭，」『地』象征世界，所以本句属灵的含意是，肉体和世界在神面前的地位，乃是与神为仇为敌的，因此必须一并毁灭(加六14)。

(话中之光)(一)对付肉体的路，人的方法是改善，但神的方法是置之于死地，亦即钉在十字架上(加五24)。

(二)这世界和其上的情欲，都要过去；惟独遵行神旨意的，是永远常存(约壹二17)。

(三)凡想要与世俗为友的，便是与神为敌了(雅四4；约壹二15)。

【创六14】「你要用歌斐木造一只方舟，分一间一间的造，里外抹上松香。」

(吕振中译)「你要用松柏木造一只楼船：你造那楼船、要有许多舱室，船内外要糊上松香（或译：沥青油）。」

(原文字义)「方舟」箱形物，原文与『约柜』同字；「里」家，住处；「抹」隐蔽，赎罪；「松香」污秽，赎价。

(文意注解)「歌斐木，」是一种富有树脂的柏木，能耐水的浸蚀。

「松香，」指柏油或沥青，能防水。

(灵意注解)「歌斐木，」象征基督坚固完美的人性，能经得起神的审判。

「方舟，」象征基督是神惟一的见证和救恩。

「分一间一间的造，」象征道成肉身的基督，也和常人一样，分成灵、魂、体三部分，各有许多不同的功用。

「松香，」原文与『救赎』同一字根，象征基督的宝血，具有赎罪的功效。

全节合起来是说：道成肉身的基督，具有完美的人性，代替罪人在神面前受审，舍命流血，成功了救赎，而成为人惟一的拯救。

(话中之光)(一)神定意要除灭全地，却仍预留得以存活的路，神的爱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

(二)神的启示和引导常是具体而详尽的；信徒若对神的启示模糊不清，恐怕是因为我们遵行神旨的存心还有问题(约七17)。

【创六15】「方舟的造法乃是这样：要长三百肘，宽五十肘，高三十肘。」

(吕振中译)「你造楼船要这样造：楼船要长三百肘，宽五十肘，高三十肘。」

(文意注解)「肘，」是古人度量的单位(申三11；启廿一17)。一肘长约合十八吋。

(灵意注解)「三百，」是三乘一百，『三』象征三而一的神，『一百』象征丰满(太十三8)。

「五十」是五乘十，『五』又是『一』加『四』，象征惟一的神(『一』)加上受造的人(『四』)，才能负起责任(『五』)；『十』象征完全、完备(但一12，20)。

「三十」是『三』乘『十』，三和十的意义如上所述。

全节合起来是说：基督是神来成为人，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的居住在祂的里面(西二9)；惟有这位具备神、人二性的基督，才能充分满足神审判的要求，而为罪人在神面前担负一切的责任。

(话中之光)(一)神指示挪亚所要造的方舟，按其尺寸，真是庞然大物，工程浩大，若没有甘心乐意的顺服，和坚定不移的信心，决不可能成就。

(二)如此庞然大物，需要长年累月的建造(很可能经过一百二十年)，其间看不见丝毫洪水要来的迹象，又必须面临人们的讥讽嘲笑，可见我们要成就主工，必须不看环境，也必须不顾别人的看法。

【创六16】「方舟上边要留透光处，高一肘；方舟的门要开在旁边；方舟要分上、中、下三层。」

(吕振中译)「你要给楼船造透光处，向上作到高一肘，也要把楼船的门设在旁边，把船作成了一二三三层。」

(灵意注解)「方舟的门要开在旁边，」『旁边』方便进出，象征基督可亲可近，是人进入神、并享受神恩典惟一的门路(约十9；十四6；来十19~20)。

「方舟要分上、中、下三层，」象征信徒对圣父、圣子、圣灵的经历，是有不同的层次的；我们必须不以入名为满足，而应竭力追求，或者可以得着基督所要我得的(腓三12原文)。

「方舟上边要留透光处，」象征信徒必须更往上爬，更多经历神和神的恩典，并且时时仰望神，更多思念上面的事(西三2)，这样，才能更多得着属灵的亮光，在这四围黑暗的环境中，活着荣耀神。

(话中之光)(一)方舟只有一个门，除祂(基督)以外，别无拯救(徒四12)。

(二)透光处是在方舟上边的；这样，人在方舟里，看不见四围汹涌的波涛，而专一仰望天上的神。

【创六17】「看哪，我要使洪水泛滥在地上，毁灭天下，凡地上有血肉、有气息的活物，无一不死。」

(**吕振中译**)「我呢，你看罢，我要使洪流大水临到地上，来毁灭天下凡有血肉的，就是有生气的活物：凡在地上的都必溺死。」

(**灵意注解**)「洪水，」象征神的审判(参太廿四39)，也象征受浸的水(参彼前三20~21)。

信徒是借着受浸，归入基督的死，也就是把我们的旧人，和祂同钉十字架，使罪身灭绝。我们若是与基督同死，就信也必与祂同活(罗六3~8)。

【创六18】「我却要与你立约，你同你的妻，与儿子、儿妇，都要进入方舟。」

(**吕振中译**)「但是我要同你立约。你要进楼船；你和你儿子，妻子跟儿媳妇，都要同你进去。」

(**原文字义**)「约」联盟，盟约。

(**文意注解**)「我却要与你立约，」神与挪亚立约，表明神将自己置于不能后悔的地位。神的创造是能后悔的(6节)，但是神的救恩和选召是没有后悔的(罗十一29)。所以『立约』一词表明救恩的信实和稳固。

挪亚一人在神眼前蒙恩(8节)，全家也一同蒙恩(彼前三20；彼后二5；徒十六31)，这是表明基督救恩的慈怜。

(**话中之光**)**(一)**「都要进入方舟」，在方舟外不能得救；我们必须借着信心与主联合，才能实际地经历基督的救恩。

(二)神的救恩乃是以家庭为单位，所以我们要为家人的蒙恩得救祷告。

【创六19】「凡有血肉的活物，每样两个，一公一母，你要带进方舟，好在你那里保全生命。」

(**吕振中译**)「凡有血肉的众生，每样两个，你要带进楼船，好和你一同保全性命：有公有母。」

(**文意注解**)「一公一母，」是为了繁衍，不致灭种。

(**灵意注解**)各样的活物都得进入方舟，表明受造之物都有分于基督的救恩(罗八19~22；弗一22~23)。

每样一公一母，表明基督救恩的延续性；祂只一次将自己献上，就成全了永远的赎罪(来七27~28；十12~14)；我们也只一次相信，就得永远享受祂的救恩(来七25；约十28~29)。

神叫世上一切有生命的东西都经过死，只叫在方舟里的人和活物得着保全；这说出旧造里的一切，都须处死，惟有在基督里的新造，得以死而复活。

【创六20】「飞鸟各从其类，牲畜各从其类，地上的昆虫各从其类，每样两个，要到你那里，好保全生命。」

(**吕振中译**)「飞鸟各从其类，牲畜各从其类，地上一切爬行动物、各从其类，每样两个：都要来找你保全性命。」

(**话中之光**)各类活物得以保全生命，是因为到挪亚那里；我们信徒也应当以救人为己任。

【创六21】「你要拿各样食物积蓄起来，好作你和他们的食物。」

(吕振中译)「你呢、你要拿吃的各样食品，积聚起来，这就要做你和它们的食物。」」

(原文字义)「积蓄」聚集。

(灵意注解)积蓄在方舟内的食物，象征基督是生命的粮；我们必须吃祂，才能因祂活着(约六35, 57)。

(话中之光)(一)我们不要以为得救(进入方舟)就够了，在方舟(基督)里，仍须天天吃喝享受主，我们属灵的生命才能得活并长大。

(二)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太四4)。

【创六22】「挪亚就这样行；凡神所吩咐的，他都照样行了。」

(吕振中译)「挪亚就这样行；凡神所吩咐他的、他都照样行了。」

(话中之光)(一)信道仍须行道，信心没有行为是死的(雅一22~23；二14~26)。

(二)神的话是信徒属灵事工的根源；没有神的话，就没有工作；有了神的话，就必须照着山上所指示的样式(来八5)，不可擅自加添或删减(启廿二18~19)。

参、灵训要义

【人堕落成肉体的情形】

- 一、有邪灵来与人混杂(1~2节)
- 二、使人变质而成肉体(3节)
- 三、产生不伦不类的巨大人(4节)
- 四、终日所思想的尽都是恶(5节)
- 五、满了肉体的行为——强暴和败坏(11~12节)

【神对人堕落的反应】

- 一、神的灵不与人相争(3节)
- 二、神的心中忧伤(6节)
- 三、人和万物在神面前失去存在的价值(7节)
- 四、神定意要把肉体和地一并毁灭(13节)

【得蒙神救恩的人】

- 一、义人——因信称义(9节；参来十一7)
- 二、完全人——从心灵敬畏神(9节；参书廿四14)
- 三、与神同行——遵行神的旨意(9节)

【得蒙神救恩的方法】

- 一、神是救恩的源头——「在耶和华眼前蒙恩」(8节)
- 二、人在神面前，唯有因信称义——「是个义人」(9节)
- 三、向神存心敬畏——「是个完全人」(9节)
- 四、「与神同行」(9节)
- 五、有神的话和启示——「神对挪亚说」(13节)
- 六、遵行神的话——「凡神所吩咐的，他都照样行了」(22节)
- 七、必须借着基督——「你要...造一只方舟」(14节)
- 八、必须进入基督——「进入方舟」(18节)
- 九、在基督里，与祂同死同复活——在方舟里经过洪水(17~20节)
- 十、要吃喝享受灵粮——「你要拿各样食物积蓄起来，好作你...的食物」(21节)

【方舟豫表基督】

- 一、「歌斐木」(14节)——象征基督坚固完美的人性
- 二、「一间一间的造」(14节)——象征基督是各种人的安息
- 三、「里外抹上松香」(14节)——象征基督的宝血具有救赎的功效
- 四、方舟的尺寸(15节)——豫表基督的完备丰满
- 五、方舟上边的「透光处」(16节)——象征基督是世界的光
- 六、方舟的「门」(16节)——象征基督是人通神之门路
- 七、门开在「旁边」(16节)——象征基督可亲可近。
- 八、方舟分「上、中、下三层」(16节)——象征人对基督的经历有不同的程度

创世记第七章

壹、内容纲要

【挪亚进方舟躲避洪水】

- 一、神吩咐挪亚进方舟(1~4节)
- 二、挪亚全家遵神吩咐带活物进入方舟(5~9； 13~16节)
- 三、洪水开始泛滥在地上(10~12节)
- 四、洪水泛滥地上一百五十天，除灭所有生灵(17~24节)

贰、逐节详解

【创七1】「耶和华对挪亚说，你和你全家都要进入方舟，因为在这世代中，我见你在我面前是义人。」

(**吕振中译**)「永恒主对挪亚说：『你和你的全家都要进楼船，因为在这世代我看只有你在我面前是个义人。』」

(**灵意注解**)方舟豫表基督；「进入方舟，」即指在基督里。

「你和你全家，」挪亚一家八口豫表历世历代所有蒙神救赎的人(参彼前三20~21)。

(**话中之光**)(一)神知道哪些是属于祂自己的人。

(二)是神拣选并验中了挪亚和他的全家；我们得在基督耶稣里，是本乎神(林前一30)。

(三)在神面前是义人的是挪亚一个人，但进入方舟的是挪亚全家；方舟不是个人的，方舟是全家的；神的救恩不是以个人为单位的，乃是以一家一家为单位的(徒十六31)。

(四)当方舟还没有造好的时候，神不能作甚么(创十九22)；神的时候，受我们准备情形的限制；新妇自己预备好了，然后羔羊的时候才来到(启十九7)。

【创七2】「凡洁净的畜类，你要带七公七母；不洁净的畜类，你要带一公一母；」

(**吕振中译**)「凡洁净的畜类、你要七只七只地带着：公的和母的匹配；畜类不洁净的要带两只：一只公的和母的匹配；」

(**原文字义**)「洁净」清洁的，纯粹的。

(**文意注解**)多带「洁净的畜类」，想必是为献祭作准备。

【创七3】「空中的飞鸟，也要带七公七母，可以留种，活在全地上，」

(**吕振中译**)「空中的飞鸟也要七只七只地带；公的和母的，使种存活于全地上；」

【创七4】「因为再过七天，我要降雨在地上四十昼夜，把我所造的各种活物，都从地上除灭。」

(**吕振中译**)「因为再过七天，我要下雨在地上，四十昼又四十夜，将我所造的众生都从地上擦灭。」」

(**文意注解**)「再过七天，」神再三给世人留悔改的机会，无奈他们终久不肯醒悟(路十七27；箴廿九1)。

【创七5】「挪亚就遵着耶和华所吩咐的行了。」

(**吕振中译**)「挪亚就都照永恒主所吩咐的去行了。」

(**话中之光**)(一)挪亚遵行神的吩咐，表示他对神的话有信心；信徒有了神的话却不遵行，这个信心是死的(雅二20，26)。

(二)我们一有了神的话，必须把它接受到我们的心里，使之成为我们主观的信心，并且也要把它付诸实行，这就是「信而顺从」的意思。

【创七6】「当洪水泛滥在地上的时候，挪亚整六百岁。」

(吕振中译)「当洪流大水泛滥在地上的时候，挪亚正六百岁。」

(文意注解)本节乃是「玛土撒拉」字义豫言的应验(请参阅创五27(文意注解))。

【创七7】「挪亚就同他的妻，和儿子、儿妇，都进入方舟，躲避洪水。」

(吕振中译)「挪亚就进楼船，也带他的儿子、妻子、和儿媳妇、一同进去，要躲避洪流的水。」

(文意注解)当挪亚一家人进入方舟时，还没有洪水，所以他们乃是相信神的话，在信心里看见洪水的。

(话中之光)(一)我们是因信进入现在所站的这恩典中的(罗五2)。

(二)信徒行事为人，是凭着信心，不是凭着眼见(林后五7)。

(三)挪亚一家人若不进入方舟，仍然不能躲避洪水；虽然神为人豫备了基督作他们的救恩，但人仍须运用其自由的意志，接受基督(即进入方舟)，方得有分于此救恩，可见人必须与神同工合作。

【创七8】「洁净的畜类，和不洁净的畜类，飞鸟并地上一切的昆虫，」

(吕振中译)「洁净的畜类、和不洁净的畜类、飞鸟和爬在地上的各样昆虫，」

【创七9】「都是一对一对的，有公有母，到挪亚那里进入方舟，正如神所吩咐挪亚的。」

(吕振中译)「都两只两只地来到挪亚那里，进楼船；有公有母，照神(或译：永恒主)所吩咐挪亚的。」

(文意注解)各样的动物自动的到挪亚那里去，乃是出于神的感动。否则，挪亚无法一一的聚集牠们。

(话中之光)(一)神作事，就是神迹；不只洪水灭地是神迹，连各种动物一对一对、不多不少的进入方舟，也是神迹。

(二)我们要信神，祂怎样对我们说，事情也要怎样成就(徒廿七25)。

【创七10】「过了那七天，洪水泛滥在地上。」

(吕振中译)「过了那七天，洪流的水就泛滥在地上了。」

(文意注解)挪亚进入方舟后，洪水并没有立刻来到，所以那七天对挪亚来说，乃是等待神的话应验的时候，也就是他的信心受到试验的时候。

(话中之光)(一)我们的信心须要经过试验，才能得着完全(雅一3~4)。

(二)还有一点点时候，那要来的就来，并不迟延(来十37)。

【创七11】「当挪亚六百岁，二月十七日那一天，大渊的泉源，都裂开了；天上的窗户，也敞开了。」

(吕振中译)「当挪亚活了六百岁那一年，二月十七日这一天，大深渊的泉源都裂开了，天上的罅隙也敞开了。」

(文意注解)「大渊的泉源，都裂开了，」或指地下水涌上来，或指海床升高导致海水倒灌。

「天上的窗户，也敞开了，」指天空沛然降雨。

水突破了神当日所设定的界限，形成无边无际的大洪水。

(灵意解说)「大渊的泉源裂开，」象征从阴府来的攻击。

「天上的窗户敞开，」象征从神来的忿怒的审判。

(话中之光)(一)主耶稣被钉十字架，一面是被无法之人的手杀了(徒二23)，一面也是为我们承受神那漫身的波浪洪涛(诗四十二7)。

(二)信徒所经历的苦难，一面是来自撒但的筛(路廿二31)，一面也是来自父神的管教(来十二10)。

【创七12】「四十昼夜降大雨在地上。」

(吕振中译)「随有倾盆大雨降在地上、四十昼又四十夜。」

(灵意注解)「四十」在圣经里表征试探、试炼和苦难(太四1~2；王上十九8；申十九18)。

【创七13】「正当那日，挪亚和他三个儿子，闪、含、雅弗，并挪亚的妻子和三个儿妇，都进入方舟。」

(吕振中译)「就在这一天、挪亚就进了楼船；挪亚的儿子，闪、含、雅弗、和挪亚的妻子、跟他的三个儿媳妇也和他一同进去。」

【创七14】「他们和百兽，各从其类；一切牲畜，各从其类；爬在地上的昆虫，各从其类；一切禽鸟，各从其类；都进入方舟。」

(吕振中译)「他们和一切走兽、各从其类、一切牲口、各从其类，爬在地上的一切爬行动物、各从其类，一切禽鸟、各从其类：各种羽族各样鸟儿：」

(文意注解)当日挪亚一家和各样的动物，各从其类，有次有序的进入方舟，各据不同的空间，并然有序，杂而不乱，一面显明是神的大能使然，一面也可看出挪亚的指挥若定，配置有方，这种情形正表达了神人同工配搭的美丽。

【创七15】「凡有血肉、有气息的活物，都一对一对的到挪亚那里，进入方舟。」

(吕振中译)「都进到挪亚那里，入了楼船。凡有血肉的，就是里面有生气的活物，都两只两只地进去，」

(文意注解)本节再一次证明，乃是神使各种动物自动的「到挪亚那里」的(参9节)。

【创七16】「凡有血肉进入方舟的，都是有公有母，正如神所吩咐挪亚的；耶和华就把他关在方舟里头。」

(吕振中译)「那些进去的、是凡有血肉、有公有母进去的，正如神所吩咐挪亚的。永恒主就把他们关在船里头。」

(文意注解)「耶和华就把他关在方舟里头，」含有两个意思：1.神看顾挪亚；2.世人悔改的机会过去了(太廿五10~13)。

注意本节用字的讲究：吩咐挪亚的是「神」，而把他关在方舟里的是「耶和华」。这是因为「神」

这名是与神的权柄有关系，而「耶和华」这名则与神的关怀照顾有关系。

(*话中之光*) (一)方舟是挪亚「进入」、神「关上」的；人若不肯进入，神就无法关上。神的救恩正等待着人去接受。

(二)人若要得神救恩，就必须及时，若迟了恐来不及(林后六2)。

(三)神关了，就没有人能开(启三7)，这也表明救恩的稳固可靠(约十28~29)。

(四)一个得救的人，不能一面得救，一面还留在世界；不能一面爱主，一面爱世界。

【创七17】「洪水泛滥在地上四十天，水往上长，把方舟从地上漂起。」

(*吕振中译*)「洪水泛滥在地上四十天。水越往上长，越把楼船漂起，使它离地上升。」

(*话中之光*)水往上长时，方舟也往上漂起；患难增加时，安慰也更加多，主的恩典总是够我们用的(林后十二9)。

【创七18】「水势浩大，在地上大大的往上长，方舟在水面上漂来漂去。」

(*吕振中译*)「水势浩大，在地上大大地往上长，楼船在水面上漂来漂去。」

(*话中之光*) (一)方舟漂在水面上；死水不能淹没基督，因为祂原不能被死拘禁(徒二24)。

(二)基督复活的大能，如今在我们的里面，使我们能胜过死亡。

【创七19】「水势在地上极其浩大，天下的高山都淹没了。」

(*吕振中译*)「水势在地上极其浩大，普天下的高山都被淹没了。」

(*文意注解*)要知道，当时人心目中的「天下」，并不是现在我们所认识的全世界(参创四十一56~57)。洪水是否淹没全球，我们不知道。我们所能肯定的是，除了挪亚一家八口以外，当时的全人类，以及地上和空中凡有血肉的生命(水族除外)，全都灭绝了。

(*灵意注解*)「地，」象征世界。

「天下的高山，」象征这世界的王和其使者。水淹没地和高山，意指这世界受审判，这世界的主要被赶出去(约十二31~33)。

【创七20】「水势比山高过十五肘，山岭都淹没了。」

(*吕振中译*)「水势比山涨二十二尺半，山岭都被淹没了。」

【创七21】「凡在地上有血肉的动物，就是飞鸟、牲畜、走兽，和爬在地上的昆虫，以及所有的人都死了。」

(*吕振中译*)「凡有血肉、而在地上行动的，飞鸟、牲口、走兽、和在地上滋生的各样昆虫、以及所有的人、都溺死；」

【创七22】「凡在旱地上，鼻孔有气息的生灵都死了。」

(吕振中译)「凡在旱地上、鼻孔有气息的生灵都死了；」

【创七23】「凡在地上各类的活物，连人带牲畜、昆虫，以及空中的飞鸟，都从地上除灭了，只留下挪亚和那些与他同在方舟里的。」

(吕振中译)「水把地上的众生、从人类到兽类、到爬行动物、以及空中的飞鸟、都擦灭了；他们都从地上被擦灭。只有挪亚和那些同他在楼船里的、得存活，」

(灵意注解)在地上栖息的一切活物和人，豫表一切生活在这弯曲邪恶的世代中，受其影响而不自觉的人，以及和罪人有关的一切事物。这一切都要受到神的审判，无一能幸免，惟独在基督(「方舟」)里的人与事物，虽经过神的审判，仍得以存留。

【创七24】「水势浩大，在地上共一百五十天。」

(吕振中译)「水势浩大在地上，共有一百五十天。」

(灵意注解)「水势浩大，」象征神审判之严厉和广泛。

「一百五十天，」象征神审判之彻底和周密。

参、灵训要义

【在基督里藉水得救】

- 一、凭信进入基督里(1~9节)
- 二、信心须经试验(10节)
- 三、信心须有行为(11~16节)
- 四、在基督里经历死水(17~24节)

【如何凭信进入基督】

- 一、信心源于神的话语和启示(1~4节)
- 二、人对神的话语和启示必须信而顺从(5~9节)

【甚么才是真信心】

- 一、信心须经试验(10节)
- 二、信心能承受得住击打(11~12节)
- 三、信心必然有行为(13~16节上)
- 四、信心有神的印证(16节下)

【在基督里的得胜】

- 一、在基督里胜过死亡(17~18节)

- 二、在基督里胜过世界(19~20节)
- 三、在基督里胜过肉体(21~23节上)
- 四、在基督里胜过罪恶(23节下~24节)

创世记第八章

壹、内容纲要

【洪水消落的过程】

- 一、水势渐落(1~5节)
- 二、放乌鸦(6~7节)
- 三、第一次放鸽子(8~9节)
- 四、第二次放鸽子(10~11节)
- 五、第三次放鸽子(12节)

【挪亚出方舟后的情形】

- 一、到新地(13~19节)
- 二、筑新坛(20节)
- 三、立新约(21~22节)

贰、逐节详解

【创八1】「神记念挪亚，和挪亚方舟里的一切走兽、牲畜；神叫风吹地，水势渐落。」

(吕振中译)「神记起挪亚来，也记起那些同挪亚在楼船里的一切走兽、一切牲口；神叫风吹过地上，水就渐渐消退。」

(原文字义)「风」灵，气。

(文意注解)「神记念挪亚，」挪亚一家人在方舟内，已有一百五十天之久(创七24)，似乎被神遗忘；但神并没有忘记他们。这里是强调神的信实和慈爱。当神记念一个人时，常以『施恩』(尼五19；十三31)来表达。

本节表示审判已过；神宁愿施恩，而不乐意一直施行审判。

「神叫风吹地，水势渐落，」和一章二节『神的灵运行在水面上』情景相似，故此处含有重新创造的意味；第一章二节以后是描述天地复造的情节，而第八、九两章，是描述地上一个新的开始。

(灵意注解)挪亚一家八口豫表得救的人(彼前三20)；方舟豫表基督(创六14~15)；洪水豫表受浸的水(彼前三21)，也豫表死亡和审判(罗六3~4；太廿四37~39；彼后二4~5)。

挪亚在方舟里经历洪水，一面豫表基督为我们信徒担罪，代替我们接受神的审判，使我们免去永远沉沦；另一面也豫表我们信徒是藉受浸归入基督的死，和祂一同埋葬，并在祂死的形状上与祂联合，因此得以脱离罪(罗六3~7)。

本节提到神、方舟和风(和「灵」原文同一字)；这是描述神顾念、基督替死、圣灵运行，三一神一同作工，才使我们得以经历此奇妙的救恩。

(*话中之光*) (一) 我们得救，是由于神爱心的顾念；神的救恩永不能失效，祂总不忘记信靠祂的人。

(二) 信徒若长时落在苦难试炼之中，可能会认为神不再顾念他；但神的顾念有始有终；祂总是按着一定时候，为祂所顾念的人采取行动。

(三) 那些记念神的人，必然被神所记念，不论他的处境是如何的孤独和痛苦。

(四) 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林后五17)。

【创八2】「渊源和天上的窗户，都闭塞了，天上的大雨也止住了。」

(*吕振中译*)「深渊的泉源和天上的罅隙都闭塞了，倾盆大雨也从天上止住了。」

(*灵意注解*)「闭塞了」、「止住了」，表明神的审判已过；凡信入主耶稣的人，已经得蒙赦罪(徒十四3)，消除了我们和神之间的一切隔膜，使神能够悦纳我们(西一22)。

(*话中之光*) 信徒的遭遇和处境，一切都在神的安排和管理之下。

【创八3】「水从地上渐退；过了一百五十天，水就渐消。」

(*吕振中译*)「水从地上不断地退去；过了一百五十天，水就消减。」

(*原文字义*)「渐退」往来徘徊，逐渐离去。

(*话中之光*) 苦难并不是立时消除的；当信徒受神管教时，虽觉得痛苦难当，但后来必要结出平安的果子来(来十二11)。

【创八4】「七月十七日，方舟停在亚拉腊山上。」

(*吕振中译*)「七月十七日、楼船停在亚拉腊山间。」

(*原文字义*)「停」静止；「亚拉腊」高地。

(*背景注解*)「七月，」迦南地称做『亚笔月』，以色列人于出埃及时改为正月(出十二2；十三4)；当月的十四日就是逾越节(出十二6)。

「亚拉腊山，」在亚美尼亚和土耳其的交界地带。『山』字原文是复数的，因此并不是指最高的山峰，这里的意思是说，方舟停在亚拉腊一带峰岭上。

(*灵意注解*) 主耶稣是逾越节的羔羊(约一29，36；出十二6)，为我们被钉死在十字架上，三日后复活(太廿七63)。故「七月十七日」豫表主耶稣从死里复活的日子。

「方舟停在亚拉腊山上，」豫表基督复活后升天(彼前三21~22)，高坐在天上(弗二6)。

(*话中之光*) (一) 方舟如何，方舟内的人也如何；我们信徒已经与基督一同复活，一同坐在天上(弗二6)。

(二)神决不会叫我们长久颠簸劳顿，总会使我们安息于那平安又牢靠之处——基督里。

(三)教会在世界里，如同船在汹涌的海中；但我们有主同在，终必能胜过风浪(太八26)，而得着安慰(徒九31)。

【创八5】「水又渐消，到十月初一日，山顶都现出来了。」

(吕振中译)「水又不断地消减、直到十月；十月初一日、山顶都现出来了。」

(文意注解)注意二至五节的四个『了』字：「闭塞了」、「止住了」、「过了」、「现出来了」，这些是显明神用洪水的审判已经过去了，对于得救的人而言，从此将是一个崭新的局面。

「山顶都现出来了，」意即得救的盼望，有了确实的证据。

(灵意注解)「水，」豫表死亡。

本节意指基督复活的生命，不但不能被死亡所拘禁(徒二24)，并且反要吞灭死亡(林前十五54)；基督复活的能力，远超过一切，叫万有服在祂的脚下(弗一20~22)。

(话中之光)(一)我们信主耶稣的人都能确信，审判已经过去了，我们已过的罪案无论是多么严重，神已不再定罪了！

(二)我们若真与基督一同复活，就当求在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西三1~2)。

【创八6】「过了四十天，挪亚开了方舟的窗户，」

(吕振中译)「过了四十天，挪亚打开他所造的楼船的窗户；」

(文意注解)「方舟的窗户，」即『透光处』(创六16)，系开在方舟的上边；人在方舟里面，只能看见天空，不能看见四周和底下的情况。

(灵意注解)「四十天，」豫表人受试探的时期(太四1~2)。神未预告洪水何时完全消退，对挪亚乃是信心和忍耐的最佳操练机会。

(话中之光)(一)信徒在受试探期间，正是操练信心和忍耐的时机。

(二)常常祷告祈求，时时仰望神，才不至于焦虑浮燥，而安静等候。

【创八7】「放出一只乌鸦去，那乌鸦飞来飞去，直到地上的水都干了。」

(吕振中译)「放了一只乌鸦出去。乌鸦出去，飞来飞去，直到水在地上都干了。」

(文意注解)有人猜测乌鸦大概是吃漂浮于水面上的尸首腐肉，故得以不死。

「飞来飞去，」暗示乌鸦并未远离方舟，有时可能驻足于方舟顶部，但没有进去里面。

(灵意注解)乌鸦是一种不洁净的鸟类(利十一13, 15)，故象征人旧造败坏的性情(弗四22；西三5~9)。

乌鸦在死水上面飞来飞去，不肯回到方舟，属灵的含意是说，属肉体的人，从不考虑他的生活环境是否干净：只顾自己，不顾别人；只顾眼前，不顾将来。

(话中之光)(一)没有神的人生，就没有目标，也没有方向，只是忙碌地「飞来飞去」，天天糊里糊涂地过日子。

(二)有的基督徒也像乌鸦一般，听说那里好，就去那里；有的人去跟随名人，有的人去跟随运动；

跟来跟去，从未安定下来。

【创八8】「他又放出一只鸽子去，要看看水从地上退了没有。」

(吕振中译)「他又放了一只鸽子出去，要看看水从地上退了没有。」

(灵意注解)「鸽子，」是圣灵的表号(太三16)。

本节隐喻他在寻求圣灵的引导，查问生活的环境是否合于圣徒的体统。

【创八9】「但遍地上都是水，鸽子找不着落脚之地，就回到方舟挪亚那里，挪亚伸手把鸽子接进方舟来。」

(吕振中译)「但那鸽子却找不着脚掌停息的地方，就回到楼船挪亚那里，因为遍地上还都是水；于是挪亚伸手拿鸽子，接进楼船。」

(文意注解)鸽子性喜干燥洁净，只吃子粒，外面既无何可吃食，便只好回到方舟。

(灵意注解)鸽子因找不着干净的落脚之地，就又飞回方舟，这是表明重生的人在荒凉的境遇中，总是以基督为安息、为福分。

(话中之光)(一)信徒决不以死水——会遭神审判的事物——为落脚之地。

(二)我们信徒既有分子于神的性情(彼后一4)，里面有活出圣洁的倾向和爱好，因此我们不可与世俗为友(雅四4)，以免沾染属地的污秽。

(三)信徒切莫学乌鸦，以不洁之物充饥；而当像鸽子，追求灵食。

【创八10】「他又等了七天，再把鸽子从方舟放出去；」

(吕振中译)「他又等了七天，再把鸽子从楼船放出去。」

(灵意注解)「等了七天，」除了第十二节有此句子之外，另在第八节有的古卷亦载有『等了七天』字样；『七』代表地上完全的数目，故『等了七天』意即他充分的等候、仰望神的引导。

【创八11】「到了晚上，鸽子回到他那里，嘴里叼着一个新拧下来的橄榄叶子，挪亚就知道地上的水退了。」

(吕振中译)「到了晚上的时候，那鸽子飞进挪亚那里；咀里竟叼着新拧下的橄榄叶呢！挪亚这才知道水从地上都退完了。」

(文意注解)「新拧下来的橄榄叶子，」橄榄树不生长于高处，对挪亚来说，这片新叶子表示水已从地上退了多日，橄榄树才有足够时间重新发芽长叶。世人流行以一只鸽子，口衔橄榄枝，做为和平的记号，就是源出本节圣经。

(灵意注解)橄榄豫表圣灵(亚四3~6)；新鲜的橄榄叶子，豫表灵的新样(罗七6)。

本节的属灵含意是说：活在灵的新样里，乃是生命吞灭死亡的明证(罗八6)。

(话中之光)(一)神知道甚么时候该不给我们看得见的凭据，甚么时候该给我们看得见的凭据。

(二)我们若能完全信靠祂，只信神的话而不用其他凭据，反倒常能得到许多看得见的凭据。

【创八12】「他又等了七天，放出鸽子去，鸽子就不再回来了。」

(吕振中译)「挪亚又等了七天，又把鸽子放出去，鸽子就永不再回来了。」

(文意注解)鸽子一去不返，表明地上的水都干了。

(灵意注解)圣灵只在清洁无污的环境中安家。

本节豫表信徒若靠着圣灵治死地上的肢体(罗八13；西三5)，就能叫基督安家在我们的心里(弗三17)。

【创八13】「到挪亚六百零一岁，正月初一日，地上的水都干了；挪亚撤去方舟的盖观看，便见地面上干了。」

(吕振中译)「当挪亚六百零一岁的时候，正月初一日，水在地上都干了；挪亚撤去楼船的盖儿一观看，阿，地面都干了。」

(文意注解)「正月初一日，」这个日期的写法，是在重申人类有了一个新的开始。

注意：挪亚虽看见地都干了，却未即刻采取行动。

(话中之光)眼见不如信靠神；神知道何时最适宜出去。

【创八14】「到了二月二十七日，地就都干了。」

(吕振中译)「二月十七日，地就都干了。」

(文意注解)「到了二月二十七日，」洪水开始于『二月十七日』(创七11)，故至此刚好过了一年又十天。

(灵意注解)「二月二十七日，」是十的倍数加七，表示神暂时圆满地完成了祂旨意中所定的审判。

在十三、十四节里，『三次』说到「地...干了，」表明一切都在『三一神』的眷顾下，回复到正常的情况。

【创八15】「神对挪亚说，」

(吕振中译)「那时神告诉挪亚说：」

【创八16】「你和你的妻子、儿子、儿妇，都可以出方舟。」

(吕振中译)「『你要出楼船，你和你妻子，儿子、和儿媳妇都要同你出来。』

(文意注解)注意挪亚一家人『进入方舟』是出于神的话(创七1)；如今，「可以出方舟」也出于神的话。挪亚早在正月初一日便看见地已经干了(12节)，但他仍在方舟里等待了五十多天，不肯擅自出来。

「出，」字原文是『出去』(go out)，不是『出来』(come out)；暗示神自己也进到方舟里面，且一直与挪亚同在。

(话中之光)(一)信徒行事为人绝不可凭己意或眼见，而须仰望等候神的话。

(二)信徒活在生命的新样中的第一个表显，乃是活着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太四4)。

(三)信徒应当凡事顺从神的引导，在所行的一切事上，尊主为大。

(四)只有进入方舟里面的人，才能够「出」方舟；从未进入主里面的人，不能活出主的生命来。

【创八17】「在你那里凡有血肉的活物，就是飞鸟、牲畜，和一切爬在地上的昆虫，都要带出来，叫牠在地上多多滋生，大大兴旺。」

(**吕振中译**)「和你在一起凡有血肉的各样活物，飞鸟、兽类、和爬在地上的各样爬行动物，你都要带出来，它们好在地上滋生，在地上生殖而繁多。」」

(**文意注解**)「牠，」原文是复数，宜作『牠们』。

(**话中之光**)**(一)**信徒在神面前蒙恩，周围的人、事、物，也会连带着神的祝福。

(二)神的心意是要叫活物在地上「多多滋生，大大兴旺」，显出生命的气息；神不喜欢我们『按名是活的，其实是死的』(启三1)。

(三)基督徒应当殷勤传扬福音，叫神的儿女在地上「多多滋生，大大兴旺」。

【创八18】「于是挪亚和他的妻子、儿子、儿妇，都出来了。」

(**吕振中译**)「于是挪亚就出来，他儿子、妻子、和儿媳妇、都同他出来：」

(**文意注解**)「于是，」表明他们遵行神的话。

(**灵意注解**)「都出来了，」一个蒙恩得救的人，他的罪恶、过犯、旧人，都与基督一同埋葬在死水中(在方舟里经过洪水)；如今出来的，乃是新造、新生命，因此一举一动有新生的样式(罗六4)。

(**话中之光**)**(一)**神对我们说话，是为着叫我们听而遵行的。

(二)凡听见主的话而去行的，乃是聪明的人；他们一生的根基，是建造在稳固的磐石上(太七24~25)。

(三)凡听见主的话而不去行的，乃是无知的人；他们的一生无论有什么成就，都经不起考验(太七26~27)。

【创八19】「一切走兽、昆虫、飞鸟，和地上所有的动物，各从其类，也都出了方舟。」

(**吕振中译**)「各样走兽、各样动物、各样飞禽、和地上各样昆虫、各从其类，都出了楼船。」

(**文意注解**)「一切，」表示没有一个例外；凡神所交付挪亚的，他都忠心看管。

(**话中之光**)**(一)**凡神所交托给主耶稣的，祂一个也没有失落(约六38；十八9)。

(二)我们应当作个忠心有见识的仆人，为主人所派，管理家里的人，按时分粮给他们(太廿四45)。

【创八20】「挪亚为耶和华筑了一座坛，拿各类洁净的牲畜、飞鸟，献在坛上为燔祭。」

(**吕振中译**)「挪亚给永恒主筑了一座祭坛，取了各样洁净的牲畜、各样洁净的飞禽、献在坛上做燔祭。」

(**文意注解**)「为耶和华筑了一座坛，」一般人通常有两大毛病：1.蒙恩而不知感恩(路十七12~18)；2.容易倾向于神所施恩的工具(例如方舟)，而漠视了施恩的神。但挪亚在这里是筑坛向『神感恩』。

「燔祭，」是指将祭物放在坛上完全焚烧而献给神(利一4)。

(**灵意解说**)祭坛豫表基督的十字架；燔祭豫表基督借着在十字架上受死，满足神公义的要求，使

人得与神和好(罗五10；弗二16)。

挪亚向神献燔祭，又表明像从死里复活的人，将自己献给神(罗六13；十二1)；所以献燔祭是代表我们被神得着了。

(*话中之光*) (一) 挪亚信心的顺从和信心的敬拜是并行的，他筑祭坛的地方，就是那刚受过审判的地方。

(二) 信徒千万不可让神救恩的工具或规条、仪文所吸引，而离开了神自己；任何属灵的人事物，都不足以取代神的地位。

(三) 人须借着献祭才能亲近神；信徒要常向神献上祂所悦纳的灵祭。

(四) 人惟有在基督里，才能蒙神悦纳。

(五) 所有蒙恩的信徒，不再是自己的人了(林前六19)，所以我们活着，不是为自己而活，乃是为主而活(罗十四7~8)。

【创八21】「耶和华闻那馨香之气，就心里说，我不再因人的缘故咒诅地，(人从小时心里怀着恶念，)也不再按着我才行的，灭各种的活物了。」

(*吕振中译*)「永恒主闻了那怡神的香气，就心里说：『我必不再因人的缘故而咒诅土地，虽然人从年幼时心里所计划的就是坏事；我也不再照我所刚行的来击灭众生了。』」

(*文意注解*)「闻那馨香之气，」一种象征性的说法，表示神悦纳祂儿女对祂的敬拜(弗五2；腓四18)。

「不再因人的缘故咒诅地，」意即神不再根据人的情况好坏，而叫人生存的环境(大地)受咒诅。

「人从小时心里怀着恶念，」这是上一句话的说明：由于人的败坏是与生俱来的天性，即使一再地施以惩治，仍不能改变『罪人会犯罪』的事实。

「不再按着我才行的...」意即不再以彻底毁灭性的洪水来对付人的罪(创九11，15)，但并非说今后不再有地区性的洪水了。

(*灵意注解*)「那馨香之气，」豫表信徒因着认识基督，而向神有奉献的表示时，就叫我们身上带着基督馨香之气(林后二14~15)，使神的心得着满足。

(*话中之光*) (一) 神改变祂的心意，并非祂忽视人的罪，而是祂满意于人所献馨香之祭。

(二) 人一出生就有了罪(诗五十一5；五十八3)；凡有血气的，没有一个因行善，能在神面前称义(罗三9，20)。

(三) 我们信徒所以能蒙神悦纳，并非因着自己的良善，乃是全然因着基督的缘故。

【创八22】「地还存留的时候，稼穡、寒暑、冬夏、昼夜，就永不停息了。」

(*吕振中译*)「尽地所有的日子，播种收割、寒暑冬夏、白昼黑夜、就永不停息了。」

(*文意注解*)本节说明神创造时所定下的时间和季节(创一14)，将存续直到世界的末了。

「地还存留的时候，」暗示这个地将有一天不再存留，那时会被『新地』所取代(来一11；彼后三10，13；启廿一1)。

「稼穡，」指播种和收割，或说萌芽和成熟；「寒暑，」指气候；「冬夏，」指季节；「昼夜，」指日子。

以上这些因素都是与活物的生存息息相关的。

本节换句话说，当地不再存留的时候，这一切就都要停息了。

(**灵意注解**)本节属灵的意思是说，神使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罗八28)。

(**话中之光**)**(一)**既然这世界和其上的物都要过去，我们就不该以地上的事为念(腓三19)，而要思念上面的事(西三2)。

(二)神叫日头照好人，也照歹人；降雨给义人，也给不义的人(太五45)；但神特别安排万事，使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罗八28)。

参、灵训要义

【在基督里经历死而复活】

一、与基督同死：

- 1.挪亚在方舟里经历洪水(七章)
- 2.洪水消落(1~3节)——表明审判已过

二、与基督同活：

- 1.方舟停在亚拉腊山上(4节)——与基督一同复活
- 2.现出山顶(5节)——与基督一同升天

【在基督里成为新造的人】

一、一方面仍有旧造败坏的性情：

- 1.乌鸦(6~7节)象征旧造败坏的性情
- 2.人从小时心里怀着恶念(21节)——人的里面仍带着罪性

二、另一方面却有分子于神圣洁的性情：

- 1.鸽子(8~12节)象征与圣灵有关的事物——从圣灵重生的生命
- 2.鸽嘴里叼着新拧的橄榄叶子(11节)——有灵的新样
- 3.地都干了(13~14节)——活在清洁无污的环境中

【活在生命的新样中】

一、活着单靠神的话：

- 1.神对挪亚说(15节)——时刻仰望并等候神的话
- 2.都出了方舟(17~19节)——遵行神的话

二、向神活着：

- 1.筑坛献燔祭(20节)——靠着基督十字架的功绩，献上自己，为神活着
- 2.发出馨香之气，蒙神悦纳(21节)
- 3.生活环境蒙神保守(22节)

创世记第九章

壹、内容纲要

【挪亚出方舟之后】

一、神赐福给挪亚：

- 1.总纲——要生养众多，遍满了地(1节)
- 2.管理一切活物(2节)
- 3.准许人吃活的动物，但不可吃血(3~4节)
- 4.不准人或兽害人的命(5~6节)
- 5.结语——要生养众多，在地上昌盛繁茂(7节)

二、神与挪亚并一切活物立约：

1.立约的对象：

- (1)挪亚和他的后裔(8~9节)
 - (2)凡从方舟里出来的活物(10节)
- 2.立约的内容——不再用洪水灭绝活物或毁坏地(11节)
 - 3.立约的记号——虹现在云彩中(12~17节)

三、出方舟后的挪亚一家：

- 1.挪亚的三个儿子(18~19节)
- 2.挪亚醉酒赤身(20~21节)
- 3.儿子们对挪亚赤身的反应(22~23节)
- 4.挪亚醒酒后的咒诅与祝福(24~27节)
- 5.挪亚的年岁(28~29节)

贰、逐节详解

【创九1】「神赐福给挪亚和他的儿子，对他们说，你们要生养众多，遍满了地。」

(吕振中译)「神给挪亚和他的儿子祝福说：『要繁殖增多，充满全地！』」

(文意注解)这里表明神对人的心意并没有改变(参创一28)。

「你们要生养众多，遍满了地，」意即神仍愿意人在地上彰显祂的荣耀。

「遍满了地，」注意不是聚居某些地方，而是遍布全地；神的意思是要人分散到世界各地(参阅创十一章，那里人故意违抗神这个心愿。)

(话中之光)(一)惟有神是赐福者；祂在基督里，曾赐给我们天上各样属灵的福气(弗一3)。

(二)神在创世之前所定的旨意，就是要借着教会来彰显那充满万有者的丰满(弗一23)。

【创九2】「凡地上的走兽，和空中的飞鸟，都必惊恐，惧怕你们；连地上一切的昆虫，并海里一切的鱼，都交付你们的手。」

(**吕振中译**)「地上各样的走兽、空中的各样飞鸟、以至于爬在地上的各样动物和海里各种鱼、都要惧怕你们：它们都是交在你们手中的。」

(**文意注解**)「都必惊恐，惧怕你们，」洪水之后，动物不再像乐园时那样的与人和谐共存了，要等到弥赛亚再来的日子，才能恢复彼此无害的景象(赛十一6~9)。

「都交付你们的手，」神仍委托人以管理全地的重任，要人在地上做神的代表权柄。

(**话中之光**) (一)人在无罪时，是用「爱」来进行统治；堕落的人则用威吓的手段，使之「惧怕」而施行统治。

(二)神为托付人以管辖全地的重任，就使动物都「惊恐、惧怕」人类；家畜因惊惧而受役于人，野兽因惊惧而尽量避开人迹之处。

【创九3】「凡活着的动物，都可以作你们的食物，这一切我都赐给你们如同菜蔬一样。」

(**吕振中译**)「一切活的动物、都可以做你们的食物，正如我将菜蔬的青叶子都给了你们一样。」

(**文意注解**)从此神才准许人以动物为食物(创一29；申十二15；提前四3~4)。

(**灵意注解**)以动物作食物，必须先将其杀死流血，这是豫表人必须借着流血赎罪，才得以在神面前存活(来九22)。

(**话中之光**) (一)禁戒人吃荤，乃是鬼魔的道理；凡神所造的物，没有一样是可弃绝的(提前四1~4)。

(二)吃肉不但是人的一种权利，也是人的一种享受(民十一18)；但信徒不可因为耽于享受，以致过着一种满足于无神的生活方式。

(三)信徒应当作到吃肉也可以，不吃肉也可以的地步；不可因食物毁坏神的工程(罗十四20~21)。

【创九4】「惟独肉带着血，那就是牠的生命，你们不可吃。」

(**吕振中译**)「惟独带生命的肉，就是带血的肉，你们却不可吃。」

(**原文直译**)「惟独带牠血，牠生命的肉，你们不可吃。」

(**文意注解**)活物的生命在血中(利十七11)。

「那就是牠的生命你们不可吃，」神不准人吃血，意思是人珍惜、尊重生命。

(**灵意注解**)流血意即舍命。神不许可人吃带血的肉，含有两个意思：

(一)藉此表明赎罪的道理——人只可单单接受主耶稣的宝血(约六55~56)，此外其他如牛羊的血，断不能除人的罪(来十4)。

(二)血中有生命，豫表人只可借着喝主耶稣的血，来享受神的生命(约六53)，其他一切的生命，都不是我们所该追求的。

(**话中之光**) (一)一切活物虽都交付人的手(参2节)，但人必须服在神的手下，顺服造物主所定的限

制，不能随心所欲、任意妄为。

(二)新约圣经仍旧禁戒人吃血，和勒死的牲畜(徒十五20，29)；信徒宜以属灵的眼光来看待这项禁戒。

【创九5】「流你们血害你们命的，无论是兽、是人，我必讨他的罪，就是向各人的弟兄也是如此。」

(*吕振中译*) /实在的，流你们的血、流你们性命之血的罪，我总要讨罚的；我要是向各样的走兽讨罚：向人的手、向每一个人兄弟的手、讨罚那害人性命的罪。」

(*文意注解*)这里一方面表明神看重人的生命，另一方面也表明惟独神握有生命的主权，祂必追讨杀人者的罪。

(*话中之光*) (一)神自己是人生命最大的护卫者(参创四9~12)。

(二)每一个人的生命，在神看都是贵重的，因此我们不但不可以杀人(出二十13)，连自杀也不容许。

(三)天国的子民不但不可杀人，连恨人也不可以(太五21~22)。

(四)生命的主权既是握在神的手中，故敬畏神的人必然尊重生命。

【创九6】「凡流人血的，他的血也必被人所流，因为神造人，是照自己的形像造的。」

(*吕振中译*) /『使人流血的、人也必使他流血；因为神造人、是按自己的形像造的。』

(*文意注解*)再一次强调人生命的尊贵价值，神不容许人擅自杀人。

「他的血也必被人所流，」许多解经家根据此节圣经，认为神允许人对杀人犯施以『死刑』。

「人是照自己的形像造的，」『形像』特别重在指里面的性情；故这话说出神起初造人的目的并没有改变，祂仍要借着人彰显祂的荣耀。

(*话中之光*) (一)杀人乃是对神极度的不敬；杀害人就是伤害神自己——伤害了神的性情。

(二)神既将祂的荣耀加在人身上，因此我们应当敬重每个人的尊严。

(三)人是照神的形像造的，因此人的性情中有善良的成分。

(四)信徒既然有分于神的性情(彼后一4)，就更当照着它行事为人。

【创九7】「你们要生养众多，在地上昌盛繁茂。」

(*吕振中译*) /『你们呢、要繁殖增多，在地上孳生而增多。』」

(*文意注解*)「在地上昌盛繁茂，」这里是『质』与『量』兼顾；第一节的「遍满了地」则似乎专指『量』而言。

(*话中之光*)信徒对肉身或属灵的儿女，要注意培育其品格和灵性。

【创九8】「神晓谕挪亚和他的儿子说，」

(*吕振中译*) /神对挪亚和跟挪亚在一起的儿子们说：」

【创九9】「我与你们和你们的后裔立约；」

(吕振中译)「『看哪，我同你们、以及你们以后的苗裔、坚立我的约；』」

(原文直译)「看哪，我与你们和你们的后裔，坚立我的约。」

(文意注解)「约，」是双方互相同意缔结的一种关系，有约束力，有一定履行的义务。实际上，人并无守约的能力，故神与人立约，乃是神对人的赏赐；祂甘愿降卑自己，置祂自己于受约束的地位。

「你们和你们的后裔，」即指全体人类，并且延伸到世世代代。

【创九10】「并与你们这里的一切活物，就是飞鸟、牲畜、走兽；凡从方舟里出来的活物立约。」

(吕振中译)「也同——跟你们在一起各样有生命的活物、飞鸟、牲口，以及跟你们在一起的地上各样走兽，尽所有从楼船里出来的，地上各样走兽——都坚立我的约。」

(文意注解)本节更进一步把一切活物都包括在立约的对象里面。

(话中之光)(一)地上的一切活物，都是为着人而存活：牠们遭洪水毁灭，是因着人的缘故；牠们得享受立约的福，也是因着人的缘故。

(二)受造之物现今虽服在虚空之下，但仍然指望脱离败坏的辖制，与我们一同得享神儿女自由的荣耀(罗八19~22)。

【创九11】「我与你们立约，凡有血肉的，不再被洪水灭绝，也不再有洪水毁坏地了。」

(吕振中译)「我要同你们坚立我的约：凡有血肉的必不再被洪流的水剪灭，也不再有洪水来毁坏大地。」」

(原文直译)「我要与你们维持我的约...」

(文意注解)从此以后，所有的水灾只在局部地区发生，不再泛滥全地了。

本节只是说，神不再用洪水毁坏地，并没有说祂不会再毁坏地；神将来要改用烈火来烧尽地和其上的物(彼后三10)。

(灵意注解)「洪水，」象征神的审判，神与我们并万物所立的这个永约，说出了如下的属灵含意：

(一)神有丰富的恩慈、宽容、忍耐，而祂这恩慈是要领人悔改(罗二4)。

(二)祂用忍耐的心，宽容人先时所犯的罪，好在今时显明祂的义，使人知道祂自己为义，也称信耶稣的人为义(罗三25~26)。

(三)神多多忍耐、宽容那可怒豫备遭毁灭的器皿，为要将祂丰盛的荣耀，彰显在那蒙怜悯早豫备得荣耀的器皿之上(罗九22~23)——就是我们这些后代的信徒身上。

(四)虽然人的肉体败坏，但神对人仍有办法，祂要作工在人身上，将人作成祂的杰作(弗二10原文)，以达成祂在创造人时原有的心意和目的。

(五)人的情况虽然起伏不定，但不必活在恐惧死亡的阴影底下，而满有活泼的盼望。

(六)我们纵然失信，祂仍是可信的，因为祂不能背乎自己(提后二13)。

(话中之光)(一)洪水只是表明神对于罪恶的追讨，并没有解决人的生命的问题；我们信主受浸以后，虽然蒙神赦罪，但里面仍有罪性。

(二)一切受造之物，一同叹息劳苦，仍然盼望脱离败坏的辖制(罗八18~22)。

【创九12】「神说，我与你们、并你们里的各样活物所立的永约，是有记号的。」

(**吕振中译**) /神说：『在我与你们之间，以及同你们在一起、各样有生命的活物之间，我所订立的约的凭证，存在永世代的，就是以下这个：』

(**原文直译**) 「神说，在我与你们之间，并同你们在一起的各样活物之间，所赏赐的约是有记号的，它要存到世世代代。」

(**文意注解**) 「永约，」表明此约的永久性，是不会受任何情况的影响而废除或更改的。

「记号，」是为提醒立约双方，关于此约的不可改变。

【创九13】「我把虹放在云彩中，这就可作我与地立约的记号了。」

(**吕振中译**) /我把我的虹霓放在云彩中，这就可以做我和大地之间的约的凭证。」

(**原文字义**) 「虹」弓。

(**文意注解**) 这里不是说虹在云中出现是洪水之后才有的现象，而是说此时神才以虹当作立约的记号。雨后天晴，常有彩虹出现云中。

(**灵意注解**) 「虹，」象征神的信实(启四2；诗八十九2)；彩虹是日光的反映，故神的信实是以祂的公义(玛四2)为后盾的。

(**话中之光**) (一)我们纵然失信，祂仍是可信的；因为祂不能背乎自己(提后二13)。

(二)神的信实如虹般的坚立在天，是地上任何人、事、物所不能摸着，所不能改变的。

(三)神的信实是祂所立之约的担保，保证祂永不背弃祂与人立约时所说的话(诗八十九33~34；申七9)。

(四)彩虹的形状如弓，且这弓的方向是向着天，而非向着地；神与我们立约的目的是在安慰我们，而非恫吓我们。

【创九14】「我使云彩盖地的时候，必有虹现在云彩中；」

(**吕振中译**) /将来我使云彩遮盖大地的时候，就有虹霓要出现在云彩中；」

(**文意注解**) 这里的意思并非说每朵云彩都「必有虹」，而是说，每逢『虹』出现的时候，神『必』记念祂的约。

(**灵意注解**) 「云彩盖地的时候，」乃是乌云密布、遍地黑暗的时候，象征神的审判临到地上(太廿七45~46)。

「云彩，」又可代表各样的痛苦、患难、忧伤；「虹，」也可象征平安、喜乐、祥和；故此处也表示当神许可苦难临到我们时，祂的用意是要叫我们受苦得益，使我们在苦难中仍有平安与喜乐(约十六20~22，33)。

(**话中之光**) (一)彩虹对我们是一个安慰和保证，说出神不会把我们留在黑暗里，弃之不顾。

(二)彩虹在另一面也是一个警惕：我们千万不可任着刚硬不悔改的心，为自己积蓄忿怒，以致神震怒、显祂公义审判的日子来到(罗二5)。

【创九15】「我便记念我与你们、和各样有血肉的活物所立的约，水就再不泛滥毁坏一切有血肉的物了。」

(**吕振中译**) /那么我就要记起我的约，就是跟在我与你们之间、与各样有生命的活物、就是凡有血肉的、之间、所立的；水就不再成为洪水，来毁灭凡有血肉的了。」

(**原文直译**) 「我便记起我的约，就是在我与你们之间、和各样有血肉的活物之间的约...」

(**话中之光**) (一)神所记念的不是我们的罪愆，而是祂所设立的约。

(二)每当神记念时，往往伴随着施恩(创八1)；祂的恩典何其丰厚！

【创九16】「虹必现在云彩中，我看，就要记念我与地上各样有血肉的活物所立的永约。」

(**吕振中译**) /将来有虹霓在云彩中，我要观看它，来记起一个永世的约，就是在神与各样有生命的活物、与地上凡有血肉的、之间、所立的。」

(**原文直译**) 「...我要观看它，便记起那永远的约，就是神和地上各样有血肉的活物之间(的约)。」

(**文意注解**) 「我看，」表明虹这记号主要是给神看的；神降卑祂自己，情愿受『约』的限制与拘束。实际上，当乌云密布的时候，地上暗无天日，人们看不见彩虹；其时，神在天上却已看见，因此而受约束，不至于毁灭一切的活物了(15节)。

【创九17】「神对挪亚说，这就是我与地上一切有血肉之物立约的记号了。」

(**吕振中译**) /神对挪亚说：『这就是在我与地上凡有血肉的之间、我所坚立的约的凭证。』」

【创九18】「出方舟挪亚的儿子，就是闪、含、雅弗；含是迦南的父亲。」

(**吕振中译**) /挪亚的儿子、从楼船出来的、是闪、含、雅弗；含是迦南的父亲。」

(**原文字义**) 「闪」名字，名声；「含」热，黑；「雅弗」扩张，美好；「迦南」低洼地，鄙陋，商人，紫色之地。

(**文意注解**) 当时在地上的人，除了挪亚一家八口之外，全都被洪水淹没，所以他们是代表新人类的开始。

【创九19】「这是挪亚的三个儿子；他们的后裔分散在全地。」

(**吕振中译**) /这三个人是挪亚的儿子；全地的人口是从这三人散布出来的。」

(**文意注解**) 「他们的后裔分散在全地，」说出今天世界各地的人乃是挪亚一家人的后裔：亚洲人多是闪的后裔，非洲人多是含的后裔，欧洲人多是雅弗的后裔。

【创九20】「挪亚作起农夫来，栽了一个葡萄园。」

(**吕振中译**) /种地人挪亚是最先栽了葡萄园的。」

(**原文直译**) 「挪亚——一个属土地之人——开始种植葡萄园。」

(**文意注解**) 神容许人在生活中吃喝享受，所以作农夫栽葡萄并没有错(参创三23；歌八11；太二十

1)。

【创九21】「他喝了园中的酒便醉了；在帐棚里赤着身子。」

(吕振中译)「他喝了酒，喝醉了，就在帐棚中赤着身子。」

(文意注解)挪亚错在醉酒，使他失去自制力。

「赤着身子，」是羞辱的意思(创三7，10；利十八6~18)，挪亚赤着身子，表示他在人面前显露出自己的羞耻来。

「在帐棚里赤着身子，」意指他的失败是私底下的失败，而不是公开的失败。

从这里我们看出，洪水并没有除去挪亚生命中的罪性，他的生命仍旧是亚当的生命。基督徒的灵里虽然接受了神的生命，但魂里仍旧有亚当的老旧生命，故仍有可能会作出一些不讨神喜悦的事。

(话中之光)(一)不要醉酒，因为酒能使人放荡(弗五18)。

(二)圣经首次提到酒，就牵连到醉酒；若要不醉酒，最好是不喝酒。

(三)挪亚只不过「在帐棚里，」而不是在大庭广众之前赤着身子，就发生了问题，可见无论在人前或在人后，总要有节制。

(四)信徒往往只在外人面前谨言慎行，但在自己家里却放松而不知约束了。

(五)挪亚虽被称为「完全人」(创六9)，事实上，他也有不完全的地方；故我们效法属灵伟人，不可过于圣经所记(林前四6)。

(六)人虽在大处上得胜，但若不小心，往往会在小节上有过失。

(七)挪亚是新人类的家长，是在地上代表神掌权的人；那受神托付、代表神掌权管辖万物的人，竟然不能管辖、约束自己！

(八)身为长上的人，一旦在别人面前暴露自己，便是羞辱了神，失去了神的见证。

【创九22】「迦南的父亲含，看见他父亲赤身，就到外边告诉他两个弟兄。」

(吕振中译)「迦南的父亲含看见自己父亲的下体，就告诉在外边的两个兄弟。」

(原文字义)「到外边」在大街上。

(文意注解)「迦南的父亲含，」像『含』这样身为父亲的人，看见自己的父亲犯错，理应顾念到为父的身份和尊严，却反而去揭发尊长的错处与羞耻。

据犹太人的传说，是迦南先看见祖父挪亚赤身露体，他去告诉父亲含，随后才由含去告诉他的兄弟，故挪亚咒诅迦南(参25节)。

(话中之光)(一)自己作错事的人，每每喜欢看见别人也作错事，并且把别人的错尽情渲染，却把自己的错掩盖起来。

(二)别人若偶然被过犯所胜，我们要尽量遮掩，好把他挽回过来(加六1)。

(三)凡是将羞辱加诸在别人身上的，自己也必将蒙羞。

【创九23】「于是闪和雅弗，拿件衣服搭在肩上，倒退着进去，给他父亲盖上，他们背着脸就看不见父

亲的赤身。」

(吕振中译)「于是闪和雅弗拿件方块外披，搭在自己的肩膀上，倒退着走，去把他们父亲的下体盖上；他们的脸向外，没有看见他们父亲的下体。」

(文意注解)这是遮掩别人的过错，并避免使对方进一步蒙受羞辱。然而我们信徒对于别人所犯的过错，是否完全不可揭发或责备呢？圣经对此也有一些平衡的教训和实例，凡是违背真理或存心故意犯罪的事，是应该当面责备、指出对方的错来的(箴廿七5；加二14；弗五11~13；提前五20；多三10~11；约参10)。

(话中之光)(一)信徒对于别人私底下生活上的失败，应尽量避免去看、去摸；有些不符圣徒体统的事，甚至连题都不可(弗五3)。

(二)最要紧的是彼此切实相爱，因为爱能遮掩许多的罪(彼前四8)。

【创九24】「挪亚醒了酒，知道小儿子向他所作的事，」

(吕振中译)「挪亚醒了酒，知道他小儿子向他所作的事，」

(文意注解)「小儿子，」原文的含意甚广，有时也可指孙子或后裔(参22节注解)。

【创九25】「就说，迦南当受咒诅，必给他弟兄作奴仆的奴仆。」

(吕振中译)「就说：『迦南该受咒诅；他必给他的弟兄做奴仆的奴仆。』」

(文意注解)「作奴仆的奴仆，」意即最低贱的奴仆。圣经里面，当指着一个人祝福或咒诅时，往往也包括那人的全体后裔和国家。

按照经文内容，「含」的过错由「迦南」承当惩罚，似乎不合情理，但由挪亚的咒诅和祝福后来竟都应验来看，其合理的解释应为：挪亚当时是在圣灵的感动之下，不自觉地说出豫言来。

另外一方面，迦南受咒诅，身为他父亲的含必然心中难过，故咒诅迦南，也就是咒诅含；含因没有考虑到他「父亲的感受」，就从自己儿子的受咒诅一事，亲身经历到作「父亲的感受」如何。

【创九26】「又说，耶和华闪的神，是应当称颂的；愿迦南作闪的奴仆。」

(吕振中译)「又说：『愿永恒主给闪的帐棚祝福（或译：永恒主闪的神是当受祝颂的）；愿迦南做闪的奴仆。』」

(文意注解)神后来拣选闪的后裔亚伯拉罕，故称为「耶和华闪的神」；这里是说耶和华闪的神应被称颂，而非闪应被称颂，因为祂才是祝福的源头。

「愿迦南作闪的奴仆，」这是豫言迦南人后来要作以色列人的奴仆(书十六10；王上九20~21)。

【创九27】「愿神使雅弗扩张，使他住在闪的帐棚里；又愿迦南作他的奴仆。」

(吕振中译)「愿神使雅弗扩展；使雅弗在闪的帐棚里居住；愿迦南做他的奴仆。」

(文意注解)「使雅弗扩张，」意即使他多得地土。

「使他住在闪的帐棚里，」意即使他同享闪的福分。

雅弗的后裔多占欧洲，闪的后裔多占亚洲，含的后裔多占非洲。历史上有一段时期，欧洲白人曾殖民亚、非裔地区，又占据巴勒斯坦地，奴役迦南人的后裔。

(灵意注解)教会出自闪的后裔犹太人，却最先广为雅弗的后裔欧洲人所接受；故「使他住在闪的帐棚里」这句话，是豫表犹太人与外邦人在基督耶稣里两下合而为一，成功了教会(弗二11~18)。

(话中之光)(一)挪亚的祝福和咒诅后来都应验了，表明神喜悦人尊敬长上，不喜悦人羞辱长上。

(二)人对长上的尊敬，也就是敬畏神的表现。

【创九28】「洪水以后，挪亚又活了三百五十年。」

(吕振中译) /洪水以后，挪亚又活了三百五十年。」

【创九29】「挪亚共活了九百五十岁就死了。」

(吕振中译) /挪亚在世的日子共有九百五十年，然后死。」

(文意注解)挪亚喝醉酒的事，可能发生在洪水之后不太久，故其后挪亚大约又活了至少三百年。

参、灵训要义

【神与挪亚立约的根据】

一、不是根据人的情况(八21):

- 1.不再因人的缘故咒诅地
- 2.人从小时心里怀着恶念

二、乃是根据神的祝福:

- 1.神赐福给挪亚(1节)
- 2.要生养众多(1, 7节)

三、又是根据神的旨意:

- 1.一切活物都交付人的手(2节)
- 2.因人是照着神的形像造的(6节)

【神与挪亚立约的内容】

一、关于人生存所需的自然环境:

- 1.不再用洪水毁坏地(11节)
- 2.地还存留的时候，时序永不停息(八22)

二、关于和人的生存息息相关的活物:

- 1.都必惊恐、惧怕人(2节)
- 2.都交付人的手(2节)
- 3.都可以作人的食物，但不可吃带血的肉(3~4节)

4.不许牠们流人血、害人命(5节)

三、关于人本身的定规：

1.要人生养众多，遍满了地(1, 7节)

2.要人尊重生命，保障生命(5~6节)

【神与挪亚立约的特性】

一、是无所不包的——包括「一切活物」(10节)

二、是永远的——「永约」(12, 16节)

三、是单方面施惠的——没有要求

四、是有记号的——「虹」(12~17节)

五、是给「神」看见就记念的(15~16节)

【挪亚的失败】

一、挪亚是新人类的家长(18~19节)——神的代表权柄

二、挪亚在生活中失去神的见证(20~21节)——代表权柄的失败

三、挪亚儿子们正反两面的反应(22~23节)——信徒对别人失败该有的态度

四、挪亚的咒诅与祝福(24~27节)——神不因人的失败而收回托付

创世记第十章

壹、内容纲要

【挪亚的后代和邦国的由来】

一、挪亚的儿子们(1节)

二、雅弗的后裔(2~5节)

三、含的后裔：

1.含的儿子们(6节)

2.古实的子孙(7~12节)

3.麦西的子孙(13~14节)

4.迦南的子孙(15~19节)

5.含的后裔结语(20节)

四、闪的后裔(21~31节)

五、挪亚的后代结语(32节)

贰、逐节详解

【创十1】「挪亚的儿子闪、含、雅弗的后代，记在下面：洪水以后，他们都生了儿子。」

(*吕振中译*) /以下这些人是挪亚的儿子闪、含、雅弗的后代。洪水以后，他们都生了儿子。」

(*原文字义*) 「挪亚」安息，安慰；「闪」名，名声；「含」黑，热；「雅弗」扩张，美好。

(*文意注解*) 本章旨在证明人类乃出于同一个祖先，都是挪亚三个儿子的后代。又本章所记名字，大部分是指个人名字，但内中也出现一些邦国、宗族和城市的名字，大概是其创始人以自己的名字来命名。

再者，有圣经学者认为，当圣经述说『某某人的儿子』时，是在强调『某某人』；而述说『某某人生谁』时，则在强调『谁』。例如「含的儿子是古实...」(6节)，重点是『含』；「古实又生宁录」(8节)，重点是『宁录』。

【创十2】「雅弗的儿子是歌篾、玛各、玛代、雅完、土巴、米设、提拉；」

(*吕振中译*) /雅弗的子孙是歌篾、玛各、玛代、雅完、土巴、米设、提拉。」

(*原文字义*) 「歌篾」完全，热；「玛各」北边的地方，歌革的地方；「玛代」中间，我的衣服；「雅完」泥土，起泡，幼稚的；「土巴」骚扰，繁殖，传播；「米设」被抽出，所有物，长，高；「提拉」渴望，欲望。

(*文意注解*) 「歌篾，」是北欧人的始祖。

「玛各，」是黑海北部鞑靼人的始祖。

「玛代，」是波斯人的始祖。

「雅完，」是南欧人的始祖。

「土巴、米设，」是黑海南部俄罗斯人的始祖。

「提拉，」是土耳其人的始祖。

【创十3】「歌篾的儿子是亚实基拿、利法、陀迦玛；」

(*吕振中译*) /歌篾的子孙是亚实基拿、利法、陀迦玛。」

(*原文字义*) 「亚实基拿」德国人；「利法」所说的；「陀迦玛」堡垒。

【创十4】「雅完的儿子是以利沙、他施、基提、多单；」

(*吕振中译*) /雅完的子孙是以利沙、他施、基提人、罗单人（或译：多单人）。」

(*原文字义*) 「以利沙」坚固的约；「他施」坚硬，多石的；「基提」斗拳者，捣烂的，踹酒醉者；「多单」领导者。

(*文意注解*) 「以利沙，」是意大利人的始祖。

「他施，」是西班牙人的始祖。

「基提，」是塞浦路斯人的始祖。

「多单，」是希腊人的始祖。

【创十5】「这些人的后裔，将各国的地土、海岛，分开居住，各随各的方言、宗族立国。」

(*吕振中译*) /沿海岛国是由这些人分开居住的。以上这些人是雅弗的子孙，按他们的地、各照各的方言、宗族、和邦国而排列的。」

(*文意注解*) 人类散住各地原是神的旨意(参创九1, 7)，而分散的原则包括了地域、种族和语言等三项。但在分散之后，人们竟产生了地域观念、种族观念和语言观念，互相歧视，而成为人们不能和睦相处的主要原因。

「海岛，」这词未见于含的后裔(20节)和闪的后裔(31节)，表示当时雅弗的后裔系散住于地中海沿岸的陆地和众海岛上。又，圣经常以「海岛」来形容离开巴勒斯坦遥远的地方(如：耶廿五22)，或用以统称外邦人之地(如：赛四十二4)。

【创十6】「含的儿子是古实、麦西、弗、迦南；」

(*吕振中译*) /含的子孙是古实、埃及、弗、迦南。」

(*原文字义*) 「古实」黑，恐怖；「麦西」两个埃及；「弗」受苦的；「迦南」洼地，紫色之地，鄙陋，商人。

(*文意注解*) 「古实，」是衣索匹亚人的始祖。

「麦西，」是埃及人的始祖。

「弗，」是北非利比亚人的始祖。

「迦南，」是迦南人的始祖。

【创十7】「古实的儿子是西巴、哈腓拉、撒弗他、拉玛、撒弗提迦；拉玛的儿子是示巴、底但。」

(*吕振中译*) /古实的子孙是西巴、哈腓拉、撒弗他、拉玛、撒弗提迦。拉玛的子孙是示巴、底但。」

(*原文字义*) 「西巴」醉汉；「哈腓拉」圆圈，产生，环行，痛苦；「撒弗他」攻打；「拉玛」摇幌，战兢；「撒弗提迦」攻打；「示巴」醉酒；「底但」洼地，鄙陋。

【创十8】「古实又生宁录，他为世上英雄之首；」

(*吕振中译*) /古实又生宁录，宁录是地上最先为英雄的。」

(*原文字义*) 「宁录」反叛，有胆量，强壮。

(*文意注解*) 「他为世上英雄之首，」表示他的外貌魁伟，力量过人。宁录是含的后裔(6节)，而含是受挪亚咒诅的迦南(参创九25~27)的父亲；含族的一些后代，后来成了神的百姓以色列人的仇敌。

(*灵意注解*) 「宁录，」字意『反叛』，代表敌挡神的首领。

(*话中之光*) (一)撒但常利用神所弃绝的人，使他作反抗神的首领。

(二)世人自古崇拜英雄，甚至许多基督徒也喜欢高举有才干的领袖。

(三)信徒固然应当尊敬属灵领袖，但不可过于圣经所记，以免重此薄彼(林前四6)，而造成教会合

一的难处。

(四)我们宜竭力避免凭外貌认人(林后五16)，而要注意一个人的品格和灵命的程度如何。

【创十9】「他在耶和华面前是个英勇的猎户，所以俗语说，像宁录在耶和华面前是个英勇的猎户。」

(**吕振中译**) /他靠着永恒主的恩是个英勇的猎人；所以俗语说：『像宁录靠着永恒主的恩是个英勇的猎人。』」

(**原文字义**) 「英勇」大有权柄、能力。

(**文意注解**) 「英勇的猎户，」形容一个人的性格剽悍。

「在耶和华面前是个英勇的猎户，」指在神面前嗜杀生灵(包括人口)，有『目中无神』的意味。

(**话中之光**) (一)神所看重的不是「英勇的猎户」，神所要的是敬畏神、寻求神、与神同行的人。

(二)凡动刀的，必死在刀下(太廿六52)；以暴力取胜的，终究要屈服于别人的暴力之下。

【创十10】「他国的起头是巴别、以力、亚甲、甲尼，都在示拿地。」

(**吕振中译**) /他开国的主要成份是巴别、以力、亚甲，都在示拿地。」

(**原文字义**) 「巴别」混乱，巴力的大门，神的大门；「以力」健康，长度，大小；「亚甲」要塞，城堡，仅一水瓶；「甲尼」设防的居所，哀哭完了；「示拿」狮吼之地，两河。

(**文意注解**) 「他国的起头，」根据创世记第十一章，人类在未分散到世界各地之前，起初都在示拿地一起建造巴别城和塔(参创十一1~4)，由此可以推测，宁录必是头一个立国作王的人。

「巴别，」是巴比伦的前身。

「示拿地，」就是巴比伦平原。

(**灵意注解**) 神的子民曾被掳到巴比伦(参太一11)，因此它在圣经里面是代表撒但邪恶建造的集大成宗教的世界(参启十七、十八章)，是撒但在背后推动，以与神的计划相对抗的一种邪恶系统。

(**话中之光**) (一)当神在地上有所计划，要借着祂的百姓来见证祂自己时，撒但也在地上有所筹划，要利用一些人事物作牠的工具，来对抗神的作为。

(二)信徒应当追求神的「国」和神的义(太六10，33)，不应当为自己建造势力范围。

【创十11】「他从那地出来往亚述去，建造尼尼微、利河伯、迦拉，」

(**吕振中译**) /他从那地出来，往亚述去，建造尼尼微与其城郊、和迦拉、」

(**原文字义**) 「亚述」平原，平地，成功的，步骤；「尼尼微」女神的居所，安逸的后裔；「利河伯」宽阔之地，扩张；「迦拉」坚定，老年。

(**文意注解**) 「他从那地出来往亚述去，」意即他扩展版图达于亚述地。

「尼尼微，」古时大城(拿三3)。

(**话中之光**) (一)人的野心没有止境——有了一些城池，还要更多城池；有了一些财富，还要更多财富。

(二)信徒要以自己所有的为足(来十三5)；敬虔加上知足的心，便是大利了(提前六6)。

【创十12】「和尼尼微、迦拉中间的利鲜，这就是那大城。」

(**吕振中译**) /跟尼尼微迦拉之间的利鲜：就是那大城。」

(**原文字义**) 「利鲜」马勒。

(**文意注解**) 有人以为后来的尼尼微大城，就是先前的尼尼微、利河伯、迦拉、利鲜等四座城联合成功的。

(**话中之光**) (一)人的建造总是以「大」为着眼点，比方：教会人数越多便是越大、越兴旺，教堂建筑越宏伟高大便是越有成就。

(二)我们要谨慎教会的建造，因为凡是属人的工程，有一天都要被火烧毁(林前三10~15)；求主叫我们的工程，都能存得住。

【创十13】「麦西生路低人、亚拿米人、利哈比人、拿弗土希人、」

(**吕振中译**) /埃及生路低人、亚拿米人、利哈比人、拿弗土希人、」

(**原文字义**) 「路低」争斗，产痛，煽惑者；「亚拿米」石匠，洪水之灾；「利哈比」火焰；「拿弗土希」开。

【创十14】「帕斯鲁细人、迦斯路希人、迦斐托人，从迦斐托出来的有非利士人。」

(**吕振中译**) /帕斯鲁细人、迦斯路希人和迦斐托人；从迦斐托出来的有非利士人。」

(**原文字义**) 「帕斯鲁细」南区，浸湿的口食；「迦斯路希」设防的，赦免者；「迦斐托」串珠；「非利士」迁徙，异地，打滚。

(**文意注解**) 「非利士人，」本节刻意提及他们，乃因他们后来成了亚伯拉罕和他子孙的对头(创二十章；廿六8，18)。

【创十15】「迦南生长子西顿；又生赫，」

(**吕振中译**) /迦南生了长子西顿，又生赫、」

(**原文字义**) 「西顿」打鱼，打猎；「赫」恐怖。

【创十16】「和耶布斯人、亚摩利人、革迦撒人、」

(**吕振中译**) /和耶布斯人、亚摩利人、革迦撒人、」

(**原文字义**) 「耶布斯」打谷场，被践踏；「亚摩利」山居者，善说者，公开；「革迦撒」陌生人走近。

(**文意注解**) 「耶布斯人，」当以色列人征服迦南地时，住在耶路撒冷的原居民就是他们(士十九10~11；代上十一4)。

「亚摩利人，」住在山地，后来成为以色列人的世敌(书十6~11；士一34~36)。

【创十17】「希未人、亚基人、西尼人。」

(吕振中译)「希未人、亚基人、西尼人。」

(原文字义)「希未」宣告，呼气；「亚基」流浪者；「西尼」多刺的，荆棘丛生。

【创十18】「亚瓦底人、洗玛利人、哈马人；后来迦南的诸族分散了。」

(吕振中译)「亚瓦底人、洗玛利人、哈马人；后来迦南的宗族分散了。」

(原文字义)「亚瓦底」流浪者之地；「洗玛利」忿怒的包围，要塞；「哈马」忿怒的包围，要塞。

【创十19】「迦南的境界，是从西顿向基拉耳的路上，直到迦萨，又向所多玛、蛾摩拉、押玛、洗扁的路上，直到拉沙；」

(吕振中译)「迦南的境界是从西顿，经过基拉耳，直到迦萨；又经过所多玛、蛾摩拉、押玛、洗扁、直到拉沙。」

(原文字义)「基拉耳」曳去，寄居地，停止处，反刍；「迦萨」强壮；「所多玛」上脚镣，焚烧；「蛾摩拉」奴役，束缚，淹没，一片废墟；「押玛」堡垒，地上的；「洗扁」瞪羚，鬣狗；「拉沙」裂缝，直到盲目。

(文意注解)本节描述当时迦南地的境界，北从黎巴嫩的西顿，南至迦萨走廊的南部；西从地中海沿岸，东至死海一带地区。

【创十20】「这就是含的后裔，各随他们的宗族、方言、所住的地土、邦国。」

(吕振中译)「以上这些人是含的子孙，照他们的宗族、方言，按他们的地和邦国而排列的。」

(文意注解)本章从第六节至二十节，用了大约全章一半的篇幅，来介绍含的后裔，因为他们泰半成了以色列人的世仇死敌。

「宗族，」重在血缘关系；「方言，」重在语言关系；「地土，」重在地缘关系；「邦国，」重在政治关系。

【创十21】「雅弗的哥哥闪，是希伯子孙之祖；他也生了儿子。」

(吕振中译)「希伯所有的子孙的祖，雅弗的大哥闪，他也生了儿子。」

(原文字义)「希伯」渡口，发出，出产，外边，一旁。

(文意注解)「希伯子孙之祖，」本句的重点在于引介『希伯』，可能他本人相当敬畏神，是以色列人嫡系祖先之中杰出的人物；或谓『希伯』的原文系『希伯来』的起源，而以色列人又称希伯来人(出一19~20)，因此摩西在写本书时特别提到他的名。

注意「希伯子孙」并非都是以色列人；以色列人仅指出于亚伯拉罕之孙——雅各的后裔。

【创十22】「闪的儿子是以拦、亚述、亚法撒、路德、亚兰。」

(吕振中译)「闪的子孙是以拦、亚述、亚法撒、路德、亚兰。」

〔原文字义〕「以拦」年岁，隐藏；「亚述」平原，平地，成功的，步骤；「亚法撒」迦勒底的堡垒；「路德」屈服；「亚兰」高地。

【创十23】「亚兰的儿子是乌斯、户勒、基帖、玛施。」

〔吕振中译〕「亚兰的子孙是乌斯、户勒、基帖、玛施。」

〔原文字义〕「乌斯」稳固，肥美，斟酌；「户勒」痛苦；「基帖」惧怕；「玛施」试炼，拉出来。

【创十24】「亚法撒生色拉，色拉生希伯，」

〔吕振中译〕「亚法撒生色拉，色拉生希伯。」

〔原文字义〕「色拉」兵器，萌芽。

【创十25】「希伯生了两个儿子，一个名叫法勒，因为那时人就分地居住；法勒的兄弟名叫约坍。」

〔吕振中译〕「希伯生了两个儿子；一个名叫法勒，因为当他在世的日子地就分界；法勒的兄弟名叫约坍。」

〔原文字义〕「法勒」分裂，分叉，河流，地震；「约坍」微小。

〔文意注解〕「名叫法勒，因为那时人就分地居住，」这里的记载方式相当特别，可能是暗示当第十一章耶和华使人分散全地的时候(参创十一8~9)，正是以色列人的嫡系祖先『法勒』在世之时，而「法勒」的原文字义是「分裂、分散、分开」。希伯为他的儿子起名『法勒』，表示他因为敬畏神，顺从了神要人分散全地的心意，并以此为记念。

【创十26】「约坍生亚摩答、沙列、哈萨玛非、耶拉、」

〔吕振中译〕「约坍生亚摩答、沙列、哈萨玛非、耶拉、」

〔原文字义〕「亚摩答」煽动者，丈量；「沙列」拉出来了；「哈萨玛非」死的院子；「耶拉」新月。

【创十27】「哈多兰、乌萨、德拉、」

〔吕振中译〕「哈多兰、乌萨、德拉、」

〔原文字义〕「哈多兰」装饰，能力，哈多是崇高的；「乌萨」流浪者；「德拉」棕树，棕林。

【创十28】「俄巴路、亚比玛利、示巴、」

〔吕振中译〕「俄巴路、亚比玛利、示巴、」

〔原文字义〕「俄巴路」赤裸；「亚比玛利」肥壮的，我父为神，玛利的父；「示巴」醉酒。

【创十29】「阿斐、哈腓拉、约巴，这都是约坍的儿子。」

〔吕振中译〕「阿斐、哈腓拉、约巴：这些人都是约坍的子孙。」

〔原文字义〕「阿斐」丰盛，多结果的，肥大，丰富；「哈腓拉」圆圈，产生，环行，痛苦；「约巴」

呼叫，呼叫者。

【创十30】「他们所住的地方，是从米沙，直到西发东边的山。」

(吕振中译) /「他们住的地方、是从玛沙直到西发，东边的山地。」

(原文字义) 「米沙」解脱，退避所，中间地带；「西发」数目，户口册。

(文意注解) 「米沙」和「西发」今在何处，无法确定；可能自分散后，从巴比伦和亚述往东(今之伊朗南部)并往南(今之阿拉伯半岛)发展。

【创十31】「这就是闪的子孙，各随他们的宗族、方言、所住的地土、邦国。」

(吕振中译) /以上这些人是闪的子孙，照他们的宗族、方言、按他们的地和邦国而排列的。」

【创十32】「这些都是挪亚三个儿子的宗族，各随他们的支派立国；洪水以后，他们在地上分为邦国。」

(吕振中译) /以上这些人是挪亚的子孙的宗族，照他们的世系和邦国而排列的。洪水以后，地上的邦国是从这些宗族分出来的。」

(文意注解) 本章共列了七十个宗族；「七十」象征「完全」(参出一5；廿四1；士一7)，故本章是说明全人类如何从一本产生万族，如何形成他们所住的疆界(参徒十七26)。

(话中之光)(一)全世界的人都同出一源，因此我们不应当有「非我族类」的敌视态度，而宜「四海之内皆弟兄」地一视同仁。

(二)要紧的是竭力使万民作主的门徒(太廿八19)；在基督里面就不再有种族、文化、语言等的分别了(西三11；林前十二13；加三28)。

参、灵训要义

【宁录——大罪人的豫表】

- 一、他的名字：「宁录」(8节)意『背叛』，指他是一个不法的人(帖后二8)
- 二、他的能力：「为世上英雄之首」(8节)，指他大有能力(帖后二9)
- 三、他的性情：「猎户」(9节)，指他凶暴残忍(启十三15)
- 四、他的态度：「在耶和华面前是个英勇的猎户」(9节)，指他狂傲、目中无神(帖后二4)
- 五、他的工作：「他国的起头是巴别」(10节)，指他建造属他自己的国度，用来对抗并混乱(巴别的字义)神的国度(启十七和十八章)
- 六、他的作法：
 - 1.「他从那地出来」(11节)，指他到处去『征服』别人
 - 2.「建造」(11节)，指他所到之处，就经营『建造』黑暗的权势
 - 3.「...这就是那大城」(11~12节)，指他用『联合』的手段，造成一个庞大的势力范围

【希伯——得胜者的豫表】

- 一、他的名字：「希伯」(21节)意『渡过』，指他从世界分别出来
- 二、他的源头：「色拉生希伯」(24节)，指他是在生命中『萌芽』(『色拉』的字义)生长的
- 三、他的工作：「他也生了儿子」(21节)，指他只从事生命的蕃衍与建造
- 四、他的作法：
 - 1. 「希伯生了两个儿子，一个名叫法勒」(25节)，指他寻求并明白神的旨意(神的心意是要人分散全地)之后，就藉替他儿子起名『法勒』(字义是『分散』)，以表明他全心顺从神的旨意
 - 2. 「法勒的兄弟名叫约坍」(25节)，指他在地上并无雄心大志，甘心卑微(『约坍』的字义是『微小』)服事主

【属地邦国(团体组织)的缺失】

- 一、因「所住的地土」(5, 20, 31节)而分开：造成地域观念，各据山头，谁也不服谁
- 二、因「方言」(5, 20, 31节)而分开：彼此的感觉、见解、思想不能沟通
- 三、因「宗族」(5, 20, 31~32节)而分开：造成种族观念，彼此歧视
- 四、以有才能的人为中心(8~10节)：人的权柄取代了神的权柄
- 五、从事神旨意以外的建造(10~13节)：结果『混乱』(『巴别』的字义)了人对神旨意的认识，以假为真

创世记第十一章

壹、内容纲要

【人的建造和神的反应】

- 一、人的言语原是一样的(1节)
- 二、人联合起来建造城和塔(2~4节)
- 三、神变乱人的言语，使人分散在全地上(5~9节)

【由闪到亚伯兰的家谱】

- 一、从闪到法勒共有五代(10~17节)
- 二、从拉吴到亚伯兰共有五代(18~26节)

【他拉带亚伯兰出吾珥】

- 一、父家亲属简介(27~30节)
- 二、出吾珥，停在哈兰(31~32节)

贰、逐节详解

【创十一1】「那时，天下人的口音、言语，都是一样。」

(吕振中译)「那时全地只有一样的口音、一样的语言。」

(原文直译)「当时，全世界只有一种语言和一样的话。」

(文意注解)第十章一再的说：『各随各的方言立国』(创十5，20，31)，并且那里还有一句话：『那时人就分地居住』(创十25)；本章便是对如何造成上述情形的补充说明。

(话中之光)(一)信徒在教会中若都「说一样的话」(林前一10)，该是多么美丽的光景！

(二)我们的话，是，就说是；不是，就说不是(太五37)；不应当一口两舌。

(三)如果人都服在神的管治之下，彼此的心意应当能够沟通才对。

【创十一2】「他们往东边迁移的时候，在示拿地遇见一片平原，就住在那里。」

(吕振中译)「人从东边往前行，在示拿地遇见一片平原，就住在那里。」

(文意注解)他们所遇见的那平原，就是巴比伦平原。

「住在那里，」是要长期定居，不会也不想离开的意思，但后来却被迫分散了(参8节)。

(灵意注解)「示拿，」原文字义是『吼狮之地』；本节象征人们在安逸的生活环境中，容易上魔鬼的当，被牠所吞吃(彼前五8)。

(话中之光)(一)心中的谋算在乎人；惟有耶和华的筹算，才能立定(箴十六1；十九21)。

(二)摩西五经里每次出现「住在那里，」都暗含人自以为安稳之意；但每当人自以为平安稳妥的时候，正是撒但趁机作工的时候。

【创十一3】「他们彼此商量说，来罢，我们要作砖，把砖烧透了。他们就拿砖当石头，又拿石漆当灰泥。」

(吕振中译)「他们彼此商量说：『来吧！我们作砖，给烧透了。』他们就拿砖当石头，又拿石漆当灰泥。」

(文意注解)「石漆，」就是沥青。考古学家发现，巴比伦一带地方是古代沥青工业发源地。

「拿砖当石头，又拿石漆当灰泥，」所用的建材都不过是代用品。

砖是石头的代用品，其强度不及石头；石漆是灰泥的代用品，其凝结力不及灰泥。

(灵意注解)「砖，」是用泥土烧成的，而人是尘土造成的(创二7)，故烧砖象征人工。

「石头，」是主建造教会的材料(太十六18，『彼得』的原文字义是『小石』)，神要将属土的人改变成活石(彼前二5)，故石头象征神工。

「石漆，」象征人天然的美德。

「灰泥，」象征经圣灵变化后的品格。

(话中之光)(一)只听人的意见，而不等候仰望神，往往容易作错事。

(二)意志坚定的人，不惜采用变通的办法，务求贯彻初衷；信徒若真是有心服事主，就不致于借口没有这个或没有那个了。

(三)人工建筑所采用最好的材料，只不过是砖与石漆罢了；属灵的建造，只能采用金、银、宝石(林前三12~15)，以免通不过试验。

【创十一4】「他们说，来罢，我们要建造一座城，和一座塔，塔顶通天，为要传扬我们的名，免得我们分散在全地上。」

(吕振中译) /便说：『来吧，我们建造一座城和一座塔；塔顶通天，我们须要为自己立名，免得分散在全地上。』」

(文意注解)「城，」指有城墙等防卫设施的城市。

「塔，」偏重于宗教性的意味。

当时人所谓的「天」，意思是指『神的居处』；故他们建塔的用意——「塔顶通天」——是指要达到神的座位(参赛十四13~14)。

或谓他们建此高塔的目的，意在躲避另一次洪水；人只信赖自己的双手，而不信靠神的应许(参创九11)。

「为要传扬我们的名，」指沽名钓誉，而不归荣耀给神。

「免得我们分散在全地上，」神的旨意是要人『遍满地面』(创一28；九1)，但人却执意不要分散，这分明是抗拒神的命令。

(灵意注解)「城，」象征属人权势的范畴。

巴别「塔」豫表撒但所设计并推动的『假合一』。

(话中之光)(一)「来罢，我们要...」意即他们不要靠神，而要靠自己；世人的光景都是寻求自我、高举自我，而全然离弃神。

(二)世人喜欢表现自己，显扬名声，这乃是人悖逆神的根源。

(三)有些基督徒捐款兴建宏伟的教堂，或赞助公益事业，出发点也在于传扬自己的名；这在神的眼中看来，无异是有份于建造巴别塔。

(四)今天有很多基督教团体，只在意传扬自己团体之名，而敌视不在其名下的基督徒，原则上也落在建造巴别塔的光景中。

(五)撒但知道神要建造新耶路撒冷城，牠就抢先鼓动人建造巴别城，用意是在对抗神、破坏神的计划。

(六)神作事的方式是「从天而降」(启廿一2)，而人的方式是「从地达天」。

(七)人想凭着自己的力量升到天上，即所谓「人定胜天」，但事实上，人若不靠着惟一的天梯——基督(创廿八12；约一51)——就不能上去。

(八)事实上，人惟一能够达于天的，乃是「罪恶滔天」(启十八5)。

【创十一5】「耶和华降临要看看世人所建造的城和塔。」

(吕振中译)「永恒主下来，要看看人类所造的城和塔，」

(原文字义)「世人」人的儿子。

(话中之光)信徒建造教会的存心和所用的材料，在神的眼前都赤露敞开，无可隐瞒。

【创十一6】「耶和华说，看哪，他们成为一样的人民，都是一样的言语，如今既作起这事来，以后他们所要作的事，就没有不成就的了。」

(吕振中译)「永恒主说：『看哪，他们只是一族之民，有一样的口音；如今既作起这事来，将来他们所图谋要作的事，就没什么能拦阻他们了。』」

(原文直译)「...所有的人是一个民族，操一样的语言。他们刚开始，就作这事，现在，他们所计划的就必不能制止了。」

(文意注解)神的意思是说：若不拦阻他们，而让他们长此下去，他们将来必然会为所欲为，无恶不作了。

「一样的人民，」指外表的一致。

「一样的言语，」指思想、观念的一致。

有上述两项『一致』作基础，作起事来就无往不利。

(话中之光)(一)神不愿意人以天然肉体来成就属灵的事(加三3)。

(二)神并不喜欢由人发起，来为祂作甚么事；神喜欢人听从祂的话，遵行祂的旨意(撒上十五22)。

(三)凡不以荣耀神为目的事业，无论它们是多么的好，都不能讨神的喜悦。

(四)神并不是嫉妒人团结起来作事，而是要阻止人在错误的动机下为所欲为，以免人铸成大错，无可救药。

【创十一7】「我们下去，在那里变乱他们的口音，使他们的言语，彼此不通。」

(吕振中译)「来，我们下去，就在那里使他们的口音混乱，不晓得听彼此的口音。」」

(原文直译)「来罢，我们下去...」

(原文字义)「变乱」用于描述煮菜时把材料『混拌』在一起，以致很难分辨原来的面目。

(文意注解)「来罢，我们下去」(原文)，与狂傲的人们所说『来罢，我们』(4节)针锋相对；从「我们下去」这词组看来，可知塔顶距离天还有相当的差距，人们自以为通天，事实上是不可能的。

「使他们的言语，彼此不通，」意即不能明白对方所表达的意思；故『言语不通』亦表明彼此的见解、思想、观念不能沟通，各说各话，各行其是。

(话中之光)(一)彼此话语不通，心意不能沟通，是人们不能配搭合作的原因；在教会中若要合作得好，言语的沟通非常重要。

(二)许多时候，人们所讲的话似乎句句都听得懂，但是并没有把里面的心意表达出来，因此，讲者和听者彼此还是不能沟通。

(三)凡是彼此不能沟通的话，在对方的耳中就都是「方言」，应当求助于某些沟通专家——「翻方言的」(林前十四27~28)。

(四)神作事总是治本不治标：祂并未拆除高塔，而是变乱人的言语——人的本身乃是问题的根源。

(五)今日基督教中间分门别类，乃是历代信徒企图以人工来建造「假合一」的结果；惟一的拯救，乃在于回归到建造神所要的「真合一」。

【创十一8】「于是耶和华使他们从那里分散在全地上；他们就停工不造那城了。」

(**吕振中译**) /于是永恒主使他们从那里分散在全地上；他们就停止、不建造那城了。」

(**文意注解**)「分散在全地上，」人们原来所害怕的是『免得我们分散在全地上』(4节)，而神的审判就是针对他们所担心的。

(**话中之光**) (一)无论人如何顽强有力，根本不能与神相对抗。

(二)人是先和神出了问题，然后人和人彼此之间才出了问题；故欲解决人和人之间的问题，须先解决人和神之间的问题。

(三)若不是耶和华建造房屋，建造的人就枉然劳力，若不是耶和华看守城池，看守的人就枉然儆醒(诗一百廿七1)。

【创十一9】「因为耶和华在那里变乱天下人的言语，使众人分散在全地上，所以那城名叫巴别。」

(**吕振中译**) /因为永恒主在那里使全地的口音混乱，又在那里使人分散在全地上，故此那城名叫『巴别』。」

(**原文字义**)「巴别」神的门，但本书作者有意把它解作『变乱』，因它的原文拼法与『神的门』相近。

(**文意注解**)「众人分散，」的原因乃在于「变乱...言语。」

注意一至九节共提到五次「天下人」和「全地上」(原文同一词)，表明世人都有份于建造巴别塔——所犯的这个罪恶是团体的，不是个人的。

(**话中之光**) (一)人们所赖以维系人际关系的言语既经变乱，难怪人世间充满了「你猜我忌」的情形。

(二)有时，教会中信徒的分散，乃出于神的作为(徒八1，4)，为要叫我们明白并遵行祂的旨意。

(三)神的儿女应当从分裂的事实学取教训：即刻停止建造「假合一」。

(四)神不能容忍「假合一」，因此，祂就使人与人之间产生混乱；教会中一切的混乱，都是起因于不得神的喜悦。

【创十一10】「闪的后代记在下面：洪水以后二年，闪一百岁生了亚法撒。」

(**吕振中译**) /以下这些人是闪的后代。洪水以后两年，闪一百岁、生了亚法撒。」

(**文意注解**)注意下面这一段闪的家谱，只记「又活了」多少年，并未如塞特的家谱明记各人死时的年岁，以及「就死了」之结语(创五3~31)。他们『活』着的目的，只是为了『生』某一个人，并且这个人是与生出『亚伯兰』有关连的；意即这个家谱里的人，都是为着神的选召铺路。

(**话中之光**) (一)若非神的选召，人在亚当里面就没有生存的意义。

(二)人在那里建造巴别塔，神则在这里安排要呼召亚伯拉罕。

(三)在众多抗拒神心意的人中，神仍为祂自己留下一班清心爱神的人(罗十一4)。

【创十一11】「闪生亚法撒之后，又活了五百年，并且生儿养女。」

(吕振中译) /闪生亚法撒之后，又活了五百年，这期间还生儿养女。」

(原文字义)十一至十七节的人名原文字义，请参阅第十章廿一至廿五节注解。

(文意注解)注意这一段家谱里不说『就死了』的字句；表明信徒在基督里不是死了，乃是睡了，将来还有复活的盼望(帖前四13~14)。

【创十一12】「亚法撒活到三十五岁，生了色拉；」

(吕振中译) /亚法撒活到三十五岁，生了色拉。」

【创十一13】「亚法撒生色拉之后，又活了四百零三年，并且生儿养女。」

(吕振中译) /亚法撒生色拉之后，又活了四百零三年，这期间还生儿养女。」

【创十一14】「色拉活到三十岁，生了希伯；」

(吕振中译) /色拉活到三十岁，生了希伯。」

【创十一15】「色拉生希伯之后，又活了四百零三年，并且生儿养女。」

(吕振中译) /色拉生希伯之后，又活了四百零三年，这期间还生儿养女。」

【创十一16】「希伯活到三十四岁，生了法勒；」

(吕振中译) /希伯活到三十四岁，生了法勒。」

【创十一17】「希伯生法勒之后，又活了四百三十年，并且生儿养女。」

(吕振中译) /希伯生法勒之后，又活了四百三十年，这期间还生儿养女。」

【创十一18】「法勒活到三十岁，生了拉吴；」

(吕振中译) /法勒活到三十岁，生了拉吴。」

(原文字义)「拉吴」友谊，朋友，神的朋友。

【创十一19】「法勒生拉吴之后，又活了二百零九年，并且生儿养女。」

(吕振中译) /法勒生拉吴之后，又活了二百零九年，这期间还生儿养女。」

【创十一20】「拉吴活到三十二岁，生了西鹿；」

(吕振中译) /拉吴活到三十二岁，生了西鹿。」

(原文字义)「西鹿」坚固，有力，枝条，后裔。

【创十一21】「拉吴生西鹿之后，又活了二百零七年，并且生儿养女。」

(吕振中译)「拉吴生西鹿之后，又活了二百零七年，这期间还生儿养女。」

【创十一22】「西鹿活到三十岁，生了拿鹤；」

(吕振中译)「西鹿活到三十岁，生了拿鹤。」

(原文字义)「拿鹤」鼾睡，吹走，宰杀。

【创十一23】「西鹿生拿鹤之后，又活了二百年，并且生儿养女。」

(吕振中译)「西鹿生拿鹤之后，又活了二百年，这期间还生儿养女。」

【创十一24】「拿鹤活到二十九岁，生了他拉；」

(吕振中译)「拿鹤活到二十九岁，生了他拉。」

(原文字义)「他拉」飘流，迟误，落后者，回转。

【创十一25】「拿鹤生他拉之后，又活了一百一十九年，并且生儿养女。」

(吕振中译)「拿鹤生他拉之后，又活了一百一十九年，这期间还生儿养女。」

【创十一26】「他拉活到七十岁，生了亚伯兰、拿鹤、哈兰。」

(吕振中译)「他拉活到七十岁，生了亚伯兰，拿鹤、哈兰。」

(原文字义)「亚伯兰」崇高的父；「哈兰」山地的居民，多山的，他们的焚烧，圣所，强壮。

(文意注解)根据创世记，从亚当到挪亚共有十代，从闪到亚伯兰共有十代，系洪水将他们划分成两个相等的十代；而第二个十代中，第十章仅记载从闪到法勒前面五代，故巴别将他们划分成两个相等的五代。圣经经常喜欢将家谱划分成相等、平均的段落，例如马太福音第一章的三个十四代，很显然地有些代被故意删掉。因此，一些圣经学者没有考虑到删掉某些代的可能性，而根据圣经的家谱来推算人类生存在地上的年岁，造成了一些不必要的争论与误会。

另有一件值得注意的事实是，人类的寿命在洪水之前和在洪水之后有了显著的变化，由九百多岁急剧地减到六百岁，再减到四百多岁、二百多岁，最后到一百多岁，这是说明罪恶给人类带来了生理和环境生态的改变。

(话中之光)人的寿命短缩的主要原因，是社会上充满罪恶与悲惨所致。

【创十一27】「他拉的后代，记在下面：他拉生亚伯兰、拿鹤、哈兰；哈兰生罗得。」

(吕振中译)「以下这些人是他拉的后代。他拉生亚伯兰、拿鹤、哈兰；哈兰生罗得。」

(原文字义)「罗得」紧裹，隐藏，帕子，深色的。

(文意注解)本节在原文是以『而且』开始的，表示本节与前述家谱(10~26节)有密切的关连；从此，圣经的记述焦点转到了亚伯拉罕的家族，这也表示：神正要从堕落的人类当中，选召人出来，而有新的开始。

「亚伯兰、拿鹤、哈兰，」三人的排列次序，可能不是依照年纪的大小(参创九18)。据推测，他们年龄的次序应为：哈兰、拿鹤、亚伯兰，但因亚伯兰是这个家谱的主角，故排在最前面。

【创十一28】「哈兰死在他的本地迦勒底的吾珥，在他父亲他拉之先。」

(吕振中译) /哈兰死在他亲族之地、迦勒底的吾珥，比他的父亲先死（或译：在他父亲面前）。」

(原文字义)「迦勒底」好像破土的人，星象家，占卜者；「吾珥」光。

【创十一29】「亚伯兰、拿鹤，各娶了妻；亚伯兰的妻子名叫撒莱；拿鹤的妻子名叫密迦，是哈兰的女儿；哈兰是密迦和亦迦的父亲。」

(吕振中译) /亚伯兰和拿鹤各娶了妻：亚伯兰的妻子名叫撒莱；拿鹤的妻子名叫密迦，是哈兰的女儿；哈兰是密迦和亦迦的父亲。」

(原文字义)「撒莱」公主，我的公主，高举的；「密迦」王后，参议；「亦迦」观看者，儆醒。

【创十一30】「撒莱不生育，没有孩子。」

(吕振中译) /撒莱不能生育，没有孩子。」

(文意注解)注意这里特别提出「撒莱不生育」的事实，可能是要让我们看见，亚伯拉罕的子孙——神的选民——并非堕落人类自然产生的，而是出自神的作用。

【创十一31】「他拉带着他儿子亚伯兰，和他孙子哈兰的儿子罗得，并他儿媳亚伯兰的妻子撒莱，出了迦勒底的吾珥，要往迦南地去；他们走到哈兰，就住在那里。」

(吕振中译) /他拉带着他的儿子亚伯兰、和他的孙子、哈兰的儿子罗得、跟他儿媳妇亚伯兰的妻子撒莱，领他们出了迦勒底人的吾珥，要往迦南地去；他们走到喀兰，就住在那里。」

(背景注解)他拉原在「吾珥」事奉别神(参书廿四2)；当时的吾珥，是中东文明最先进的城市。

「迦南地，」即今日的巴勒斯坦，在当时尚属落后、未开化的地区。

「哈兰，」位于幼发拉底河上游，是从米所波大米到巴勒斯坦商道上的重要城市。

从吾珥到哈兰的路程约有一千一百哩；从哈兰到迦南地约有四百哩。

(文意注解)这是亚伯拉罕第一次蒙神呼召(徒七2)之后的反应。他的信心头一次的表现，并不比我们高明多少：

(一)神对他说：「你要离开本地、本族、父家」(徒七3)；他是离开了本地的；但本族只离开了一半，罗得还跟着；至于父家，他不只没有离开，并且把父家带走了。

(二)亚伯拉罕的走，不是他自己定规的，是他父亲定规的。一个没有得着呼召的人，反而作主动的人；一个有呼召的人，反而作了跟从的人！

(三)他虽然离开了迦勒底的吾珥，但没有进到迦南地，而停在半路上。

(*话中之光*) (一)舍不得亲人和敬老尊贤的观念，常会令人无法遵循属灵的原则，以致停顿不前。

(二)许多人没有神的呼召和启示，就自告奋勇，以其本身所具备的学问、才干、金钱、地位、经验和声望，带领教会的事奉，至死一事无成。

(三)许多信徒顺从神只顺从一半，停在半路上。

【创十一32】「他拉共活了二百零五岁，就死在哈兰。」

(*吕振中译*) /他拉在世的日子共有二百零五年；他拉死在喀兰。」

(*文意注解*) 「他拉...死在哈兰，」就亚伯兰而论，父亲他拉的死，乃是他顺从神呼召的一个转机；他拉若不死，亚伯兰就仍受亲情关系的束缚，而不能全心全意顺从神的呼召。

(*灵意注解*) 「他拉」的字义是『迟误』；「哈兰」的字义是『枯燥』；本节象征亚伯兰顺从神的呼召，是勉强、迟慢的，并不热忱。

(*话中之光*) (一)信徒属地的关系，常成为奔走属天道路的拦阻。

(二)死亡断开了我们属地的关系，但我们不是寄望亲人之死，而是认识到自己已经与基督同死——这一个认识使我们能胜过属地的关系。

参、灵训要义

【甚么是假合一】

- 一、「他们彼此商量」(3节)——以人意代替神意
- 二、「拿砖当石头」(3节)——以人工代替神工
- 三、「拿石漆当灰泥」(3节)——以天然的代替属灵的
- 四、「建造一座城」(4节)——建造一个属人权柄的势力范围
- 五、「建造...一座塔」(4节)——高抬属地的原则
- 六、「为要传扬我们的名」(4节)——只顾自己团体的名
- 七、「免得我们分散」(4节)——维持团结的假象

【神对假合一的反应】

- 一、神判定假合一是敌挡神的(5~6节)
- 二、神宁可使人分裂，不能容忍假合一(6~7节)
- 三、假合一『混乱』了真合一；直到今天，「巴别」(就是巴比伦)的原则，仍然盛行于基督教中间(参启十七、十八章)
- 四、神呼召一班清心爱祂的人，从基督教的混乱中出来(「离开本地、本族、父家」)，在合乎祂心意的立场上(「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建造真正合一的教会(参创十二1)

创世记第十二章

壹、内容纲要

【亚伯兰进迦南地】

- 一、神的呼召(1节)
- 二、神的祝福(2~3节)
- 三、神的带领(4~6节)
- 四、神的显现与应许(7节)
- 五、与神同在的生活(8节)

【亚伯兰下埃及蒙羞】

- 一、渐渐迁往南地(9节)
- 二、下埃及逃荒(10节)
- 三、设计保全生命(11~13节)
- 四、以妻子换礼物(14~16节)
- 五、神的保护(17节)
- 六、被法老责备(18~19节)
- 七、出埃及(20节)

贰、逐节详解

【创十二1】「耶和华对亚伯兰说，你要离开本地、本族、父家，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

(吕振中译) /永恒主对亚伯兰说：『你要离开你本地、你亲族、你父亲的家，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

(文意注解)本节的话，在亚伯兰还在米所波大米的时候神已经对他说过(参徒七2~3)，故这是神第二次对他复述。

「本地，」指国或故乡；「本族，」指亲族；「父家，」指父母、兄弟。

「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神并未告诉他是什么地方，这需要他凭信心一步一步跟随神的带领。

(灵意注解)「本地，」豫表世界。

「本族，」豫表亚当的族类——肉体。

「父家，」与自己有情欲的牵连，豫表肉体的邪情私欲。

凡属基督耶稣的人，是已经把世界、肉体，连肉体的邪情私欲，都同钉在十字架上了(加六14；五24)。

(*话中之光*) (一) 我们能作基督徒，是因为神抓住我们，坚持不放，一再的来感动、呼召我们。

(二) 神是一切事物的起头，若非祂发起，我们不可凭自己起意作甚么。

(三) 神既然在我们身上动了善工，就必成全这工(腓一6)。

(四) 属灵的长进，乃在于神的显现；信徒越多得着神的显现与话语，就越在信心的历程上多有进展。

(五) 真实的信心，必须是神先向你说了话；倘若神没有向你说话，你的信心是「自信」，不是圣经里的信心。

(六) 信心的凭据不是「看见」或「认识」，而是在于得着「神的话」。

(七) 神若真的对你说过了话，祂必定要负你今后一切的责任。

(八) 信徒若要进到属灵美好的境界，便须脱离世界、肉体和肉体的邪情私欲。

(九) 信徒难免被邪恶的生活环境所沾染，因此总要设法「离开」；若不能身体实质的离开，也得在心灵里远离它。

(十) 求主常向我们说话：「你爱我比这些更深么」(约廿一15)？『这些』乃指本地、本族、父家。

(十一) 生活习惯(「本地」)和人际关系(「本族、父家」)常是信徒追求属灵的最大障碍。

(十二) 神的呼召和带领，往往只有开头的第一步，必须等我们往前走了那一步，才会有第二步的带领；如此，步步都要等候与跟随。

【创十二】「我必叫你成为大国；我必赐福给你，叫你的名为大，你也要叫别人得福。」

(*吕振中译*) /我必使你成为大国；我必给你祝福，使你的名尊大；成为祝福的口头语：」

(*文意注解*) 本节的意思是说，神会亲自看顾他，为他预备最好的。

「叫你成为大国，」就是儿孙兴旺，专指以色列民。

「赐福给你，」指财产丰富、身体健康、年高寿迈等属地的福气。

「叫你的名为大，」指声名远播。

「你也要叫别人得福，」指令别人受到荫庇。

其实，本节里面所说的「赐福」，对亚伯兰来说，都是抽象且不实际的：「成为大国，」在他有生之年不可能实现；「名为大，」并不具体；「叫别人得福，」必须分给别人；这正表明需要『信心』，才能把神的祝福实化。

(*话中之光*) (一) 我们行事为人，是凭着信心，不是凭着眼见(林后五7)。

(二) 神作工的原则是先得着「一个人」，再由他生出许多子民，成为大国。

(三) 国之兴亡全在乎神；基督徒对祖国最大的贡献，并不在于为它抛头颅、洒热血，乃在于为它向神祈求祝福。

(四) 人们想要「传扬我们的名」(创十一4)，却不得其果；而从未想到追求名声的，神却「叫你的名为大」；可见名声是为谦卑的人保留的。

(五) 关心别人，为别人谋求属灵的福祉，他的名不只为人为所称扬，并且要被记念在天上。

(六) 基督徒活在世上要有一个雄心大志，就是盼望成为别人的祝福。

【创十二3】「为你祝福的，我必赐福与他；那咒诅你的，我必咒诅他；地上的万族都要因你得福。」

(吕振中译) /给你祝福的，我也必给他祝福；咒诅你的，我也必咒诅他：地上的万宗族都必用你的名而给自己祝福。』」

(文意注解)「地上的万族都要因你得福，」很明显地，这个福不仅指属世的福，而是指世人都要因他的『那一个种子』——基督而得福(加三16)。

(话中之光)(一)蒙神赐福的秘诀，乃在于先为别人祝福。

(二)神对我们的保护真是无微不至，凡是敌视我们的人，竟都成了祂自己的敌人。

(三)信徒若能意识到祸福都与神攸关，那还有何可忧惧或可羡慕的？

【创十二4】「亚伯兰就照着耶和华的吩咐去了；罗得也和他同去；亚伯兰出哈兰的时候，年七十五岁。」

(吕振中译) /亚伯兰就照永恒主所吩咐他的去了；罗得也和他一同去。亚伯兰出喀兰的时候，正七十五岁。」

(文意注解)「就」字表明亚伯兰因着信而肯立时顺服，这是他一生的特征(创十七23；廿一14；廿二3)。

「照着耶和华的吩咐去了，」他没有问神为甚么去，也没有问到那里去，神怎样吩咐，他就怎样照作。

「罗得也和他同去，」后来罗得自己不但成了亚伯兰的累赘，罗得所生的摩押人和亚们人(创十九37~38)，也成了以色列人的难处；这乃是由于亚伯兰没有完全听从神的命令——离开父家(1节)——的缘故。

(话中之光)(一)信心即「照着耶和华的吩咐」去行，信心的要素是从遵行神的话开始的；没有行为的信心是死的(雅二17)。

(二)「年七十五岁，」神何时呼召，何时就顺服；年岁太大，不能作为不顺服神的理由。

(三)每一步顺服的路都为人带来真正的祝福，因为顺服是信心的果子；信心把人连结于和神活泼交通的关系上。

(四)但我们顺服神必须是绝对的、完全的顺服，不可只顺服一部分，另保留一部分不顺服(带着罗得同行)。

【创十二5】「亚伯兰将他妻子撒菜，和侄儿罗得，连他们在哈兰所积蓄的财物，所得的人口，都带往迦南地去；他们就到了迦南地。」

(吕振中译) /亚伯兰带着他的妻子撒菜、和他兄弟的儿子罗得、连他们在喀兰所积蓄的一切财物，所得的奴婢，出了喀兰，要往迦南地去。他们就来到迦南地。」

(原文字义)「迦南」紫红色之地。

(文意注解)由本节可见亚伯兰原就很富有，他并非因要逃荒才去迦南地。亚伯兰答应神的呼召，不是为着寻求生活的舒适，而是为着遵行神的旨意。

(灵意注解)「迦南地，」是神所应许之地，豫表基督徒凭信心所要承受的产业；但在真正享用此产业之前，有一连串的功课需要学习。

(话中之光)(一)夫妻二人同心奔走天路，这是好得无比的。

(二)亚伯兰答应神的呼召，并没有抛离妻子、财物；以色列人出埃及的时候，还把埃及人的财物夺去了(出十二36)；信徒拥有钱财并不是罪，问题是我们对待钱财的存心与态度如何。

(三)信徒对于世事万物若持有正确的心态，它们反而会成为我们服事神的帮助；故那有妻子的，要像没有妻子；用世物的，要像不用世物；凡事总要以专心服事神为前提(林前七29，31，35)。

(四)信徒生活的目的，不在于寻求物质或精神的满足，乃在于遵行神的话，成就祂的美意。

【创十二6】「亚伯兰经过那地，到了示剑地方摩利橡树那里；那时迦南人住在那地。」

(吕振中译)「亚伯兰经过那地，到了示剑地、神谕笃耨香树（或译：橡树）那里。当时迦南人在那地。」

(原文字义)「示剑」肩膀，项背；「摩利」教师，教训，山寨。

(文意注解)「那时迦南人住在那地，」圣经记载这句话有很深的用意：在神应许给他的地方，竟有迦南人居住，这事必然叫亚伯兰作难；神藉此试炼他的信心、忍耐和盼望。

(灵意注解)「示剑，」象征有能力能够负重，也豫表全能的神负我们完全的责任。

「摩利，」象征知识。

「橡树，」高大，可供客旅遮荫并休息。

「到了示剑地方摩利橡树那里，」全句的意思就是说，真实对神的认识，含有生命的能力，能叫天路旅客从新得力，奔跑却不困倦，行走却不疲乏(赛四十29~31)。

「迦南人，」豫表撒但黑暗的权势。

(话中之光)(一)魔鬼不甘心让我们顺利得到产业，但我们既有神作我们的依靠，就不必担心撒但的权势。

(二)信徒不在乎道理知道了多少，乃在乎对神有多少真实的认识，对生命产生了多少的能力。

(三)引到永生的，乃是窄门小路(太七14)；信徒行走在神的旨意中，并不就保证凡事顺畅；世上的苦难，原是要帮助我们亲近神、依靠神。

【创十二7】「耶和华向亚伯兰显现，说，我要把这地赐给你的后裔。亚伯兰就在那里为向他显现的耶和华筑了一座坛。」

(吕振中译)「永恒主向亚伯兰显现，说：『我要把这地赐给你的后裔。』亚伯兰就在那里给向他显现的永恒主筑了一座坛。」

(原文字义)「坛」祭坛，宰杀之地。

(文意注解)这是神向亚伯兰第二次的显现，第三次的说话；很可能亚伯兰虽然到了迦南地，却忘记了他到迦南地去是为着甚么。

(灵意注解)「筑坛，」豫表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是神所悦纳的(创八20；罗十二1~2)；也豫表敬

拜神，和神交通。

(*话中之光*) (一)奉献自己，是为神而活的第一个关；信徒若不肯奉献自己，就不能蒙神悦纳，也就不能好好奔走前面的路程。

(二)世人是建造巴别塔，想使地达于天(创十一4)；信徒是筑坛，将天通到地。

(三)我们若不是一直活在神的显现里，就很容易失去呼召的异象。

(四)我们不要以为看见异象就行了；看见从天上来的是异象是一件事，一直不违背从天上来的是异象又是一件事。

(五)若凭眼见，亚伯兰所看见的是「有迦南人住在那地」(参6节)；但凭信心，他有神的显现和神话语的保证；我们是拣选凭眼见或是拣选凭信心呢？

(六)信徒在世人中间不能安然居住，但可藉与神交通而得到平安(约十六33)。

【创十二8】「从那里他又迁到伯特利东边的山，支搭帐棚；西边是伯特利，东边是艾；他在那里又为耶和华筑了一座坛，求告耶和华的名。」

(*吕振中译*)「从那里他又往前进，到伯特利东边的山搭帐棚。西边是伯特利，东边是艾，在那里他在那里他又给永恒主筑了一座坛，呼求永恒主的名。」

(*原文字义*)「伯特利」神的家，神的殿，神的居所；「艾」一片废墟。

(*灵意注解*)「伯特利，」豫表神的家，就是教会。

「艾，」豫表天然生命，以及天然生命的结合，亦即世界。

「帐棚，」在圣经里有三个意义：1.是随时可以移动的，代表在地上作客旅、过寄居的生活(来十一9)；2.是神人相会的地方(创十八1)，代表与神交通、联合的生活；3.是容易拆毁的，代表不能永存的肉身(林后五1~4)。

亚伯兰在伯特利和艾之间支搭帐棚并筑坛，属灵的意思是，我们必须对付天然的己生命(背向艾)，才能进入基督身体的生命(面向伯特利)，而活出分别为圣、奉献给神的生活。

「求告耶和华的名，」意即向神祷告，仰赖神而过生活。

(*话中之光*) (一)帐棚和祭坛代表基督徒的两大特性：在地上是一个客旅；为神活着，步步、时时依靠神而活。

(二)帐棚是对付我们的「所有」，祭坛是对付我们的「自己」；一个人的信心生活，既不依靠所有的，也不依靠自己，而只单纯依靠神。

(三)亚伯兰是先筑坛(7节)后支搭帐棚；信徒须先和神有正确的关系，然后才能对生活有正确的态度。

(四)亚伯兰在支搭帐棚之后，再筑第二个祭坛；信徒正确的生活态度，自然会引领我们继续不断的奉献归神。

(五)我们若要享受神家(「伯特利」)的丰富，便须对付肉体(「艾」)，将自己献在神的手中，并与祂有亲密的交通(「筑坛」)。

(六)信徒在教会(「伯特利」)中，过信心的生活(「搭棚」)，乃是在荒凉的世界(「艾」)面前，做最

佳的见证。

(七)信徒的信仰生活与日常生活，习习相关；我们无论在那里生活，总得维持与神交通不断，以神为生活的意义与依靠。

【创十二9】「后来亚伯兰又渐渐迁往南地去。」

(吕振中译)「后来亚伯兰又一站一站地向南地往前去。」

(原文字义)「迁往」拔帐棚之坑；「南地」南，干燥，干旱之地。

(文意注解)「南地，」指从别是巴向南延伸的一片荒芜旱地。

(灵意注解)「南地，」既非迦南地，也非埃及地；豫表既不在基督里，也不在世界里，是属于边界地带。

(话中之光)(一)今天有许多基督徒，是住在「南地」，不上不下；这类基督徒，可以叫做「边界的基督徒」。

(二)信徒往往不是一下子就堕落到世界里去的，而是「渐渐」地迁往南地的。

(三)亚伯兰后来在埃及大大失败(参10~20节)，但他不是到了埃及才失败的，在他渐渐迁往南地时就已经失败了。

【创十二10】「那地遭遇饥荒，因饥荒甚大，亚伯兰就下埃及去，要在那里暂居。」

(吕振中译)「当时在那地闹了饥荒，因为饥荒在那地很严重，亚伯兰就下埃及去，要寄居在那里。」

(背景注解)埃及因为尼罗河的水源供应较为可靠，通常在别地发生饥荒时，在埃及地仍有丰富的粮食(参创四十一54)。

(文意注解)「那地，」指9节的『南地』。

亚伯兰面对饥荒，理应凭信心渡过，所以「下埃及去，」显出他信心的软弱；「就」字表明他下埃及去，乃是对『环境遭遇』的直接反应，他并没有先去求问神。

「要在那里暂居，」表示他无意长久居住在埃及。

(灵意注解)「饥荒，」象征肉身的需要，和生活上的难处。

「埃及，」豫表生活的世界(撒但所赖以霸占人的精神系统组织)。

(话中之光)(一)神往往利用环境，来试验出我们的存心所在。

(二)主耶稣要开始传道时，也曾经历「饥饿」的试探(太四1~4)。

(三)信徒能胜过宗教的世界(巴别)，不一定就能胜过生活的世界(埃及)。

(四)信徒的心一向着世界，里面就会感觉饥渴，是外面的道理和知识所不能满足的。

(五)在「半路」上的基督徒，当不能从道理和知识得着饱足时，必然会堕落到世界里面去。

(六)信徒宁可在迦南地挨饿，也不活在埃及享奢华；宁可在神的路上受苦，也不在撒但的路上安逸偷闲；宁可在贫穷中有主同在，胜于在富足中失去神。

(七)当试炼来临时，我们不可转向埃及，倒要等候神；让试炼显明我们是存心顺服神的，而不是显明我们的跌倒。

(八)我们面对危机，若不去寻求神的引导，而径自采用一种「暂时」的变通办法，虽能解决眼前的困境，却往往身陷更大的危机而不自知。

【创十二11】「将近埃及，就对他妻子撒莱说，我知道你是容貌俊美的妇人；」

(**吕振中译**) /将近进埃及的时候，亚伯兰对他妻子撒莱说：『喂，我知道你是个容貌美丽的妇人。』

(**文意注解**)撒莱当时年已六十五岁，但按古时人的寿命看，似乎仍值盛年阶段，兼以希伯来人皮肤白皙，对埃及人仍具吸引力。

【创十二12】「埃及人看见你必说，这是他的妻子，他们就要杀我，却叫你存活。」

(**吕振中译**) /埃及人看见你一定会说：『这是他的妻子』；他们就会杀我，而让你存活。」

(**文意注解**)如果埃及法老想娶撒莱为妃嫔，而又知道她是亚伯兰的妻子，很有可能会先杀死亚伯兰。

(**话中之光**)凡只以「容貌俊美」为择偶的条件的，他将来的婚姻生活中，必潜伏着种种危机。

【创十二13】「求你说，你是我的妹子，使我因你得平安，我的命也因你存活。」

(**吕振中译**) /你务要说你是我的妹妹，使我因你而平安无事，我的性命也可以因你的缘故而得存活。」

(**文意注解**)这是舍掉妻子，图救自己的性命；亚伯兰只顾自己，不顾撒莱。妻子原是较软弱的器皿(彼前三7)，但这一位信心之父一旦离开神命定的地方，竟软弱到需要靠妻子保护的地步！

「你是我的妹子，」撒莱原是亚伯兰同父异母的妹妹(创廿12)，古时容许这类婚姻；但此话半真半假，企图以兄妹关系掩盖夫妻关系；以一半事实，来遮掩另一半事实，这乃是谎言。

(**话中之光**)(一)怕人而不怕神，这是信徒最常见的毛病。

(二)亚伯兰似乎只顾他自己的性命，而不顾撒莱的贞洁；但我们各人不要单顾自己的事，也要顾别人的事(腓二4)。

(三)凡是浸沉在生活世界中的，难免会犯欺诈和害人利己的毛病。

(四)凡自以为刚强的，须要小心，以免跌倒。

(五)基督徒必须牢牢记住：犯罪是「结果」，离开主的同在才是「原因」。

(六)有些人认为在不得已的时候，可以撒个「白谎」，好解救当时的危机；岂不知正好让魔鬼抓住它，叫我们作不好基督徒！

【创十二14】「及至亚伯兰到了埃及，埃及人看见那妇人极其美貌。」

(**吕振中译**) /亚伯兰进埃及的时候，埃及人真地看见那妇人极其美丽。」

(**文意注解**)注意十四至十六节不提撒莱的名字，而只说「那妇人」、「这妇人」，一面表明她是有夫之妇，一面也表示尊重撒莱的名节。

【创十二15】「法老的臣宰看见了她，就在法老面前夸奖她；那妇人就被带进法老的宫去。」

(吕振中译)「法老的大臣看见了她，就在法老面前赞美她；那妇人就被带进法老宫里去。」

(背景注解)「法老，」是古埃及王的尊号；约在亚伯兰五百多年前，一个阿拉伯游牧民族的族长下到埃及，取得了埃及的王位。

(话中之光)追逐声色之娱，乃是这个世界，上自达官贵胄，下至凡夫走卒，所共有的劣根性。

【创十二16】「法老因这妇人就厚待亚伯兰，亚伯兰得了许多牛羊、骆驼、公驴、母驴、仆婢。」

(吕振中译)「法老因这妇人的缘故就好待亚伯兰；亚伯兰得了羊群、牛群、公驴、仆婢、母驴、骆驼。」

(背景注解)在古时，家畜和仆婢是衡量财富的重要指数。

(文意注解)亚伯兰从法老所得的仆婢中，很可能包括了一个问题人物，就是撒莱的使女夏甲(创十六1)。她不但延误了神所应许的儿子以撒，并且也给以撒的后裔带来许多的难处。

(话中之光)(一)属世的祝福，往往会成为属灵祝福的难处。

(二)从属世的眼光看，亚伯兰在埃及大有斩获，可见他下埃及是正确的选择；但若从属灵的眼光看，他在那里所得的不足补偿他所损失的。

(三)埃及地没有祭坛，不能与神相交，不是与神同在的地方；我们即使赚得全世界，但若失去神的同在，有甚么益处呢？

(四)信徒应当学习在「圈中绝了羊，棚内也没有牛」的情况下，仍然「要因耶和华欢欣，因救我的神喜乐」(哈三17~18)。

【创十二17】「耶和华因亚伯兰妻子撒莱的缘故，降大灾与法老和他的全家。」

(吕振中译)「永恒主因了亚伯兰妻子撒莱的缘故，就以大灾病击打法老和他的全家。」

(文意注解)「降大灾，」原文有『以众多奇异的灾害击打』的含意。

(话中之光)(一)世上的天灾人祸，往往与神的子民有关；所以信徒要懂得从环境的变迁，认识神的作为和心意。

(二)这世界并非依人的计谋、手段而运行，一切都操在神的手中。

(三)「耶和华」比「法老」大得多；神自己乃是信徒的最佳保障。

【创十二18】「法老就召了亚伯兰来，说，你这向我作的是什么事呢？为甚么没有告诉我她是你的妻子？」

(吕振中译)「于是法老就召了亚伯兰来，说：『你这向我作的是什么事？你为什么没有告诉我她是你的妻子呢？』」

(文意注解)注意亚伯兰对法老所问的三个问题都没有回答；他是自知理亏，无词以对。

(话中之光)(一)向人说谎话，也就是向人作伤害人的事。

(二)信徒因行为不正而被世人责备，是最不荣耀神的一件事。

【创十二19】「为甚么说，她是你的妹子？以致我把她娶来要作我的妻子；现在你的妻子在这里，可以带她走罢。」

(吕振中译) /你为什么说：她是你的妹妹？以致我把她取来要做我的妻子！如今你看，你的妻子；在这里，你带走吧！」

(文意注解) 「要作我的妻子，」这话表明法老还没有亲近她。

「带她走罢，」亚伯兰原害怕因妻子被杀(参12节)，这里显明他的惧怕是多余的。

(话中之光) 人的惧怕常是多余的；与其受惧怕的困扰和束缚，不如安心信靠神，把自己交托给神。

【创十二20】「于是法老吩咐人将亚伯兰和他妻子，并他所有的都送走了。」

(吕振中译) /于是法老为了亚伯兰的事就吩咐人将亚伯兰和他妻子、以及他一切所有的都送走了。」

(文意注解) 神并未因亚伯兰的错误，而废掉祂的信实。

(话中之光) (一) 掌权者不但自己不可加害人，也要注意约束手下的人，使他们不作伤害人的事。

(二) 教会的领袖往往不敢自己作坏事或说坏话，却叫别人去作、去说，以为这样就可以逃脱神的审判；他们真是连法老也不如。

参、灵训要义

【神拣选亚伯兰的目的】

- 一、要他往神所要指示他的地去(1节)——得产业
- 二、要他成为大国(2节)——作神的子民
- 三、要使万族因他得福(3节)——达成神的计划

【神给亚伯兰的七层应许】

- 一、必叫你成为大国(2节)
- 二、必赐福给你(2节)
- 三、叫你的名为大(2节)
- 四、你也要叫别人得福(2节)
- 五、为你祝福的，我必赐福与他(3节)
- 六、那咒诅你的，我必咒诅他(3节)
- 七、地上的万族都要因你得福(3节)

【信心生活的榜样】

- 一、凭信心遵行神的话(4节)
- 二、一步步跟随神的带领而行(5节)
- 三、在经历中更多认识神，知神会负一切的责任(6节)

- 四、得着神更多的显现与话语，与神交通更亲(7节)
- 五、奉献自己，当作活祭，在世过寄居的生活(7~8节)
- 六、弃绝天然己生命，在基督的生命里作荣耀的见证(8节)

【亚伯兰所受的四层试验】

- 一、已有迦南人住在那地(6节)
- 二、他自己还未生儿子(7节)
- 三、在那地遭遇饥荒(10节)
- 四、那地容不下他和罗得(十三6)

【信心生活的功课】

- 一、有一股力量使人不知不觉地渐渐走下坡路(9节)
- 二、在肉身的需要不能满足时，试探会突然来到(10节)
- 三、人若不能胜过第一个试探，就会堕落到撒谎保已(11~13节)
- 四、因着失败而经历了神是属祂之人的保障，学会了功课，知道一切都在神的手中(14~20节)

创世记第十三章

壹、内容纲要

【亚伯兰回到迦南地】

- 一、携带财物离开埃及(1~2节)
- 二、经南地回到伯特利(3节)
- 三、恢复求告耶和华的名(4节)

【亚伯兰与罗得分离】

- 一、地容不下他们的财物(5~6节)
- 二、他们的牧人相争(7节)
- 三、亚伯兰提议分离(8~9节)
- 四、罗得选择约但河的平原(10~11节)
- 五、罗得渐渐迁移直到所多玛(12~13节)

【亚伯兰得神的应许】

- 一、神的应许(14~16节)

- 二、神的吩咐(17节)
- 三、搬到希伯仑(18节)

贰、逐节详解

【创十三1】「亚伯兰带着他的妻子与罗得，并一切所有的，都从埃及上南地去。」

(**吕振中译**)「亚伯兰从埃及上南地去，他和他妻子、跟他一切所有的、以及罗得、都和他同行。」

(**文意注解**)「从埃及上南地去，」迦南一带地方，其地势一般较埃及为高，故用『上』字。

(**话中之光**)(一)信徒不怕失败跌倒，只怕跌倒了不肯站起来。

(二)信徒若不走「上」坡路(go up)，就当向「前」走(go forth，创十二5)，而不可走「下」坡路(go down，创十二10)。

【创十三2】「亚伯兰的金、银、牲畜极多。」

(**吕振中译**)「亚伯兰有的牲畜金银极多。」

(**原文字义**)「极多」很沉重。

(**文意注解**)前章的饥荒『甚大』(创十二10)，和本节的财物「极多」，在原文是同一个字根；表明饥荒与财物都试验我们的信心；因此，本节潜伏着比饥荒(穷乏)更深、更重大的危机。

(**话中之光**)(一)人即使能胜过饥饿，但不一定能胜过富足。

(二)财富会变成一种「很沉重」的属灵负担——容易叫人只倚靠无定的钱财，而不倚靠那厚赐百物给我们享受的神(提前六17)。

(三)一般信徒的毛病是：一旦有了丰裕的物质享受，就忽略了灵性的享受。

【创十三3】「他从南地渐渐往伯特利去，到了伯特利和艾的中间，就是从前支搭帐棚的地方，」

(**吕振中译**)「他从南地按着路站走，直到伯特利，到了伯特利和艾的中间，他起先支搭帐棚的地方，」

(**话中之光**)(一)灵命的复苏和信心的复原是「渐渐」的；在教会中照顾软弱失败的人，应当有耐心，不可过度催逼(创卅三13)。

(二)一个曾经离开神的家(伯特利)，在外流荡而经历过属灵饥饿的人(参创十二章)，一定会认识神家(教会)的宝贵，必然回来重过教会生活。

【创十三4】「也是他起先筑坛的地方；他又在那里求告耶和华的名。」

(**吕振中译**)「他先前造祭坛的地方；在那里亚伯兰呼求永恒主的名。」

(**文意注解**)本节的意思是说，亚伯兰恢复与神相交，重新过已往用信心依靠神的生活。

(**话中之光**)(一)祷告乃灵命的呼吸；基督徒若不肯祷告，无异拒绝呼吸，难怪灵命显得死沉。

(二)人在世界(埃及)里最重大的损失，乃是没有了祭坛。

【创十三5】「与亚伯兰同行的罗得，也有牛群、羊群、帐棚。」

(吕振中译) /跟亚伯兰同行的罗得也有羊群牛群和帐棚。」

(灵意注解) 「罗得，」在此豫表同走天路的旅伴。

【创十三6】「那地容不下他们，因为他们的财物甚多，使他们不能同居。」

(吕振中译) /那地容不下他们住在一起；因他们的活财物很多，他们便不能住在一起。」

(话中之光)(一)「财物甚多，使他们不能同居，」这句话给我们看见，教会生活中所发生的难处，往往肇因于『财物』。

(二)财物常会成为人际关系的难处，世人如此，信徒也不例外。

(三)信徒相处，若心中不能脱除玛门的权势，终必引起结党分争。

(四)你若还不能超脱于财物之上，最好不要和任何人(包括信徒)合伙投资事业，以免迟早惹来不必要的难处。

(五)人的心肠若是变得狭窄了，就是再大的地也容纳不下。

【创十三7】「当时迦南人、与比利洗人，在那地居住；亚伯兰的牧人，和罗得的牧人相争。」

(吕振中译) /牧养亚伯兰牲畜的人和牧养罗得牲畜的人就起了分争。当时迦南人和比利洗人住在那地。」

(原文字义) 「迦南」洼地，鄙陋，商人；「比利洗」乡村，田舍。

(文意注解) 罗得是被亚伯兰带领的人(参1节)，他理应认识他自己的本分，但他居然纵容手下的牧人与亚伯兰的牧人相争，从这一点就显出他的错来。

(灵意注解) 「迦南人与比利洗人，」也可豫表不信主的外邦人。

「亚伯兰的牧人，和罗得的牧人相争，」豫表教会中信徒结党分争。

(话中之光)(一)在那地有外人杂居，但争吵竟发生在自己人中间；许多时候，信徒能与外邦人相安无事，却容不下同是弟兄的信徒。

(二)信徒在不信主的外邦人眼前争吵，这是最羞辱主名的事。

(三)教会中信徒结党分争的主要原因，乃因信徒高举领袖过于圣经所记，以致贵重这个，轻看那个，各为其主，各有所属(林前一10~12；三3~4；四6)。

【创十三8】「亚伯兰就对罗得说，你我不可相争，你的牧人和我的牧人也不可相争，因为我们是骨肉(原文作弟兄)。」

(吕振中译) /亚伯兰就对罗得说：『你我之间、不可分争；你牧人和我牧人之间、也不可分争，因为我们是族弟兄。』

(文意注解) 罗得很可能已经介入牧人的相争，或可能罗得正在向亚伯兰抗议或投诉相争的事。

(话中之光)(一)信徒之间「不可相争」，因为我们是弟兄。

(二)教会最怕的不是撒但的攻击，而是神儿女之间的相争。

(三)信徒们若真的从心里体会「我们是弟兄」这句话，便没有甚么好争执的了。

(四)牧人相争，其实就是「你我」相争；教会中如有结党分争，身为领袖者应对亲近自己的人严加管束，不可借口非我所为，而置身事外。

(五)我们若是能够超越过「你的」和「我的」，而变成「我们的」，便没有甚么理由可以相争了。

【创十三9】「遍地不都在你眼前么？请你离开我，你向左，我就向右；你向右，我就向左。」

(**吕振中译**)「所有的地不都在你面前么？请离开我！你左，我就向右；你右，我就向左。」」

(**文意注解**)亚伯兰自从经历了第十二章的失败以后，他的灵命长进了不少，他不再为自己的生存有所选择。事实上，亚伯兰可以先选，这是他的特权，因为他的辈分较高。

(**话中之光**)
(一)有爱心的人，不以自己的利益为决定事务的依归。

(二)放弃「选择权」，乃系最佳和平解决办法。

(三)有信心的人总是让别人先作选择，因为他知道神为他选择的，总比人所选择的好得多。

(四)真是认识神的人，宁可失去一切，也不愿失去依靠神。

【创十三10】「罗得举目看见约但河的全平原，直到琐珥，都是滋润的，那地在耶和华未灭所多玛、蛾摩拉以先，如同耶和华的园子，也像埃及地。」

(**吕振中译**)「罗得举目，看见约但河那一片平原，沿到琐珥的路向，各处水源充足，在永恒主还没有毁灭所多玛蛾摩拉以前，就像永恒主的园子，就像埃及地一样。」

(**原文字义**)「约但」落下者，水地；「琐珥」细小，带下，降低；「所多玛」焚烧，上脚镣；「蛾摩拉」淹没，一片废墟；「埃及」双重难关，科普替人之地。

(**文意注解**)「所多玛、蛾摩拉，」这两座城据考古学家证实，位于死海东面及东南面的干旱地，原有很充分的淡水供应，故为多人聚集之地。这两城后因罪大恶极，遭神降大灾祸毁灭(创十九24~25)。

「如同耶和华的园子，也像埃及地，」这是形容因有丰沛的淡水供应，故百物滋生繁茂的情形(参结四十七6~12)。

(**灵意注解**)「平原...滋润的，」象征安逸的生活环境。

「如同耶和华的园子，」象征愉悦的生活环境。

「像埃及地，」表示有堕落到世界里去的危险。

「耶和华未灭所多玛、蛾摩拉以先，」暗示有招致神审判的危险。

(**话中之光**)
(一)人所看为美的，不一定是真正美丽且有益的。

(二)撒但在引诱人犯罪堕落之前，往往先引动人「眼目的情欲」(创三6；约壹二16)。

(三)信徒的眼目若被安逸和愉悦的景象所吸引，有可能导致堕落到世界里面，最终被神惩治。

(四)短视的人，只看外貌来作选择；有远见的人，是看内在的情况和将来的结局。

(五)顺着情欲撒种的，必从情欲收败坏(加六7~8)。

【创十三11】「于是罗得选择约但河的全平原，往东迁移；他们就彼此分离了。」

(吕振中译)「于是罗得选择了约但河那一片平原，向东边往前行，他们就彼此分离了。」

(文意注解)罗得先自选择而未礼让亚伯兰，其错有四：1.亚伯兰比他大(彼前五5)；2.罗得是跟随亚伯兰的(创十二4)；3.罗得的产业多是因亚伯兰得来的；4.那地是应许给亚伯兰的(创十二7)。

本节圣经一如新约保罗所说的：『底马贪爱现今的世界，就离弃我往帖撒罗尼迦去了』(提后四10)。

【创十三12】「亚伯兰住在迦南地；罗得住在平原的城邑，渐渐挪移帐棚，直到所多玛。」

(吕振中译)「亚伯兰住在迦南地，罗得住在那片平原的城市，渐渐搬着帐棚，直到所多玛。」

(文意注解)罗得先是选择肥沃的平原，现在又是选择放弃游牧生活，而改为定居的城市生活；这表明他的信心生活方式，已经有了重大的变化。罗得明知所多玛是罪大恶极之地，却仍渐渐移近居住，终陷自己于受亏损的局面(创十四12；十九15~38)。

(话中之光)(一)两人的区别点在于：一个是寻求属灵的好处，另一个是寻求属世的好处。

(二)人往往并不是一下子遽然堕落失败的，而是在不知不觉间，渐渐的接近罪恶的渊薮，慢慢地濒临毁灭的边缘。

(三)可惜许多神的儿女被这世界的王和罪恶所掳掠，落在软弱失败中而不自知。

【创十三13】「所多玛人在耶和华面前罪大恶极。」

(吕振中译)「说到所多玛人，他们是坏人，是大大悖逆永恒主的罪人。」

(文意注解)根据圣经记载，所多玛人的罪乃在于偏好同性恋行为(创十九4~5)，这是违反神的定规(罗一26~27；利十八22)。英文称同性恋者为「所多玛人」(sodomite)，就是出于这个典故。

(话中之光)(一)信徒在开头时往错误的方向走错了一步，其结局常常是不知不觉的深陷错误之中。

(二)信徒处在罪大恶极的生活环境中，若不小心，非但不能发挥「光和盐」(太五13~16)的功效，反有同流合污的危险。

【创十三14】「罗得离别亚伯兰以后，耶和华对亚伯兰说，从你所在的地方，你举目向东西南北观看；」

(吕振中译)「罗得离别了亚伯兰以后，永恒主对亚伯兰说：『从你所在的地方，你举目向北此、向南、向东、向西观看！』」

(文意注解)「罗得离别亚伯兰，」这话表明不是亚伯兰与罗得分离，而是罗得离开亚伯兰，或更明白的说，是亚伯兰被罗得离弃。

亚伯兰的「举目」观看，与「罗得举目看见」(参10节)前后呼应，但两者不同：亚伯兰是遵照神的指示去看，罗得是随私欲的动机去看；亚伯兰是从东西南北看到神自己，罗得是从全平原看到所多玛(罪恶)。

(话中之光)(一)凡我们为着神而蒙受的损失，神必亲自补偿。

(二)信徒对世事万物的看法，要以神的话为基准，有属灵的眼光才好。

【创十三15】「凡你所看见的一切地，我都要赐给你和你的后裔，直到永远；」

(吕振中译)「你所看见的一切地，我都要赐给你和你的后裔，直到永远。」

(文意注解)本节意即神所要给他的应许之地是没有界限的，凡他信心之眼所能见到的，都要划归与他。

【创十三16】「我也要使你的后裔如同地上的尘沙那样多，人若能数算地上的尘沙，才能数算你的后裔。」

(吕振中译)「我要使你的后裔像地上的尘沙那么多；若有人能数得清地上的尘沙，你的后裔也就能数得清。」

(灵意注解)亚伯兰有两类的子孙：一类是属地的子孙，即肉身的儿女——犹太人，此处以「地上的尘沙」来形容他们；另一类是属天的子孙，即信心的儿女，圣经以『天上的众星』来形容他们(创十五5)。

【创十三17】「你起来，纵横走遍这地，因为我必把这地赐给你。」

(吕振中译)「你起来，纵横走遍这地，因为我都要赐给你。」

(文意注解)神的意思是要亚伯兰凭着信心取得迦南地(书一3)。

(话中之光)(一)基督徒不只眼睛要「看」，并且脚要「走」。

(二)我们的信心有多大，便能取用神的应许有多大。

(三)「东西」加上「南北」(参14节)，构成十字架；「纵横」是一竖一横，更是十字架；凡是经过十字架处理的，遍地就都成属灵的产业。

【创十三18】「亚伯兰就搬了帐棚，来到希伯仑幔利的橡树那里居住，在那里为耶和华筑了一座坛。」

(吕振中译)「亚伯兰就搬了帐棚，来到希伯仑幔利的圣笃耨香树（或译：圣橡树）那里住下；在那里他给永恒主筑了一座祭坛。」

(原文字义)「希伯仑」同盟，联合，交通，友谊；「幔利」能力，刚强，肥沃。

(文意注解)「希伯仑，」是地名，是日后大卫初登王座之地(撒下二4)。

「幔利，」是人名，他是以实各和亚乃二人的哥哥(创十四13)。

「帐棚」与祭「坛」是亚伯兰圣别生活的两项重要标记(创十二7~8)。

(灵意注解)「希伯仑，」象征交通与得胜；亚伯兰在那里筑坛，表明他的信心经过试验后，并没有后退，反而更上一层楼。

「幔利，」刚强且丰富生命；在「橡树那里居住，」象征真实的安息。

(话中之光)(一)亚伯兰是先到伯特利，然后才到希伯仑；先有神的家，然后才有生命的交通；先认识基督的身体，然后才有肢体的交通。

(二)一个真正蒙神启示，看见甚么是基督的身体的人，他自然会认识自己的软弱，深觉不能单独行动，因此就寻求与神众儿女的交通。

(三)与神并神的众儿女有甜美的交通(「希伯仑」)，带来更刚强且丰富生命(「幔利」)；而刚强且丰富生命，带进更深的安息(「橡树那里居住」)。

参、灵训要义

【罗得失败的步骤】

- 一、纵容自己的牧人与亚伯兰的牧人相争(7节)
- 二、以属世的眼光举目观看(10节)
- 三、自私地为自己选择(11节)
- 四、离开神所命定的地方(11节)
- 五、渐渐地移近罪恶之源(12节)
- 六、最后住在罪恶之地(12~13节)

【罗得失败的所在】

- 一、眼光错——举目(10节)
- 二、存心错——选择(11节)
- 三、脚步错——往东迁移(11节)

【迦南地的特点(亚伯兰三次筑坛的地方所表明的)】

- 一、示剑(十二6): 有生命的能力
- 二、伯特利(3节): 有神的家，就是基督的身体
- 三、希伯仑(18节): 有身体的交通

【享受属灵产业的方法】

- 一、要举目四面观看(14节)——知道祂的恩召有何等指望，基业有何等丰盛的荣耀(弗一18)
- 二、要纵横走遍(17节)——将灵里所看见的，付诸行动(参雅二22)，仔细且深入地经历
- 三、要在希伯仑过帐棚和筑坛的生活(18节)——进入甜美的交通，过「在地若天」的生活

创世记第十四章

壹、内容纲要

【四王与五王的争战】

- 一、基大老玛等同盟四王前来征讨背叛的五王(1~8节)
- 二、所多玛等五王战败逃跑，罗得及财物被四王掳掠(9~12节)

【亚伯兰救回罗得】

- 一、亚伯兰闻讯率家丁追击四王，夺回罗得及财物(13~16节)
- 二、回程受所多玛王迎接(17节)
- 三、又蒙撒冷王麦基洗德祝福，亚伯兰献所得十分之一(18~20节)
- 四、拒绝所多玛的财物(21~24节)

贰、逐节详解

【创十四1】「当暗拉非作示拿王，亚略作以拉撒王，基大老玛作以拦王，提达作戈印王的时候，」

(吕振中译) /当暗拉非做示拿王，亚略做以拉撒王，基大老玛做以拦王，提达做戈印王的日子，」

(原文字义) 「暗拉非」看守假神的；「示拿」狮吼之地；「亚略」如狮子；「以拉撒」神是惩罚者；「基大老玛」老玛(以拦国的神名)的仆人，满手稻捆；「以拦」年代，隐藏；「提达」大首领，充满恐惧；「戈印」外邦，列国，异教徒。

(灵意注解) 「基大老玛，」豫表黑暗的权势(注：该四王的疆土是在巴比伦及其邻近一带地方，而巴比伦豫表偶像的世界)。

【创十四2】「他们都攻打所多玛王比拉、蛾摩拉王比沙、押玛王示纳、洗扁王善以别，和比拉王；比拉就是琐珥。」

(吕振中译) /他们向所多玛王比锐，蛾摩拉王比沙、押玛王示纳、洗扁王善以别，和比拉王，就是琐珥王——作战。」

(原文字义) 「所多玛」焚烧，上脚镣；「比拉」礼物，毁灭，在邪恶中；「蛾摩拉」淹没，束缚，一片废墟；「比沙」罪恶之子；「押玛」堡垒，属地的；「示纳」父亲的牙；「洗扁」瞪羚；「善以别」高飞，翅膀；「琐珥」细小。

(灵意注解) 「所多玛王，」豫表罪恶的权势(注：该五王的领土是在死海周围和约但河平原一带地方，在圣经中所多玛和蛾摩拉以罪恶闻名，后来遭神毁灭，参阅创十八20；十九24~25)。

【创十四3】「这五王都在西订谷会合；西订谷就是盐海。」

(吕振中译) /这些王在西订山谷会合；那就是盐海。」

(原文字义) 「西订」陷谷。

(背景注解) 「盐海，」就是死海，原为一深陷之谷，聚约但河水成湖，其水平面低于地中海的海平面约一千三百多英呎。此湖并无出口，因累年聚积矿物质，其水中含百分之二十五的氯化盐及溴化盐，是世上浓度最高的湖水，生物无法在此水中生存。

(文意注解) 「西订谷就是盐海，」意指那谷后来成了盐海的一部分。

【创十四4】「他们已经事奉基大老玛十二年，到十三年就背叛了。」

(吕振中译)「他们服事了基大老玛十二年，到十三年就背叛了。」

(灵意注解)「事奉基大老玛，」指罪恶的世界原是在黑暗的权势底下。

「背叛，」表明撒但手下的那些执政掌权者(弗六12)，个个并非安份守己，不只是不服神，并且牠们之间谁也不服谁。

【创十四5】「十四年基大老玛和同盟的王，都来在亚特律加宁，杀败了利乏音人，在哈麦杀败了苏西人，在沙微基列亭杀败了以米人，」

(吕振中译)「十四年基大老玛和同盟的王都来，在亚特律加宁击败了利乏音人，在哈麦击败了苏西人，在沙微基列亭击败了以米人，」

(原文字义)「亚特律加宁」腓尼基的双角女神；「利乏音」巨人，强壮，死者；「哈麦」热，群众；「苏西」显著的，漂泊之物；「沙微基列亭」双城平原，双城；「以米」恐怖，可怕的人。

(灵意注解)五至七节，这些被基大老玛一路杀败的人，豫表属肉体的人；全世界都卧在那恶者手下(约壹五19)，肉体抵挡不住黑暗的权势。

【创十四6】「在何利人的西珥山杀败了何利人，一直杀到靠近旷野的伊勒巴兰。」

(吕振中译)「在何利人的西珥山击败了何利人，一直追击到靠近旷野的伊勒巴兰。」

(原文字义)「何利」穴居者，我的洁白，我的尊贵者；「西珥」有毛的，崎岖的；「伊勒巴兰」巴兰的神。

【创十四7】「他们回到安密巴，就是加底斯，杀败了亚玛力全地的人，以及住在哈洗逊他玛的亚摩利人。」

(吕振中译)「然后转到安密巴，就是加底斯，击毁了亚玛力人的各乡间，又击败了住在哈洗逊他玛的亚摩利人。」

(原文字义)「安密巴」审判之泉，公义之泉；「加底斯」圣的，分开；「亚玛力」谷中居民，好战者，舔净的民；「哈洗逊他玛」修剪棕树；「亚摩利」山地居民，卓越的。

(灵意注解)五至七节，这些被基大老玛杀败的人中，在圣经里以亚玛力人为代表，以色列人必世世代代和亚玛力人争战(出十七16)，象征灵与肉体相敌相争(加六17原文)。

【创十四8】「于是所多玛王、蛾摩拉王、押玛王、洗扁王和比拉王(比拉就是琐珥)都出来，在西订谷摆阵，与他们交战；」

(吕振中译)「于是所多玛王、蛾摩拉王、押玛王、洗扁王、和比拉王、就是琐珥王、都出来，在西订山谷摆阵，和他们交战；」

【创十四9】「就是以拦王基大老玛、戈印王提达、示拿王暗拉非、以拉撒王亚略交战；乃是四王与五王交战。」

(吕振中译)「就是和以拦王基大老玛、戈印王提达、示拿王暗拉非、以拉撒王亚略、交战：四个王和五个王交战。」

【创十四10】「西订谷有许多石漆坑；所多玛王和蛾摩拉王逃跑，有掉在坑里的，其余的人都往山上逃跑。」

(吕振中译)「西订山谷有许多石漆坑；所多玛王和蛾摩拉王逃跑，有掉在坑里的，其余的人都往山上逃跑。」

(原文直译)「...所多玛王和蛾摩拉王逃跑而掉进坑里...」

(文意注解)五王选『在西订谷摆阵』(8节)，乃因那里「有许多石漆坑」。他们原想利用地理上的天然险恶，作为防守的阵势，结果却自己「掉在坑里」。

(话中之光)(一)人所依仗的，往往反成了人的陷阱。

(二)这个世界的人事物，无何可恃；只有神是人最佳的保护。

【创十四11】「四王就把所多玛和蛾摩拉所有的财物，并一切的粮食，都掳掠去了。」

(吕振中译)「四个王就把所多玛和蛾摩拉所有的财物跟一切粮食都拿了走，」

(文意注解)四王所掳掠的，除了财物和粮食之外，还包括『人口』(参21节)。

(话中之光)(一)万国的荣华富贵都是属于撒但的(太四8~9)。

(二)世上有很多人，乃是被魔鬼任意掳去的(提后二26)。

【创十四12】「又把亚伯兰的侄儿罗得，和罗得的财物掳掠去了；当时罗得正住在所多玛。」

(吕振中译)「也把亚伯兰弟兄的儿子罗得和罗得的财物都拿了走。当时罗得正住在所多玛。」

(灵意注解)「罗得，」豫表失败的信徒；魔鬼不只掳掠不信的世人，并且也掳掠失败的信徒。

「当时罗得正住在所多玛，」表示信徒若与罪恶的世界为伍，就会被魔鬼所掳掠，随波逐流，不能自拔。

(话中之光)(一)信徒不可与恶人同行、同住(诗一1)，否则必与恶人同受遭害。

(二)罗得以为找到了最美好的居处(参创十三10~12)，但结果却是不美的遭遇。

(三)信徒若被引诱而寻求地上的名誉、地位和钱财，迟早必会遭遇属世的骚动和变迁。

(四)罗得原为「财物」而离开亚伯兰，如今「财物」都被掳掠去了；可惜罗得并未因此而学会功课，故其结果相当凄凉(参创十九23~38)。

【创十四13】「有一个逃出来的人，告诉希伯来人亚伯兰；亚伯兰正住在亚摩利人幔利的橡树那里；幔利和以实各、并亚乃，都是弟兄，曾与亚伯兰联盟。」

(吕振中译)「有一个逃出来的人告诉希伯来人亚伯兰。亚伯兰正在亚摩利人幔利的圣笃耨树(或译：圣橡树)那里居住。幔利是以实各的族弟兄，也是亚乃的族弟兄；这些人都是和亚伯兰结约的盟友。」

(原文字义)「希伯来」过来，渡过河，属于希伯的；「亚摩利」山地居民，卓越；「幔利」能力，

刚强，肥沃；「以实各」一挂葡萄；「亚乃」年幼，发芽，瀑布。

(**背景注解**)亚伯兰原住在伯拉大河的东边，蒙神呼召渡过大河移居迦南地，故称为「希伯来人」；本节是圣经里第一次出现这名，后来这名也用来称呼以色列人(创卅九14，17)。

(**灵意注解**)神顾念属祂的人(罗得)，特意安排人事物(「逃出来的人」)，使其他信徒(「亚伯兰」)得知弟兄被掳的消息。

「希伯来人，」豫表真正『渡过河的人』，即与基督同死同活的人(罗六3~11)，置旧人于死地，凭信心向神活着；亚伯兰此时正住在『希伯仑』(创十三18)，表明他的属灵光景，因着与神有美好的交通(希伯仑)，而显得刚强且丰富(「幔利」)，并且从安息(「橡树那里」)中更加得力(赛卅15)；只有这样的人，才有能力打属灵的争战。

(**话中之光**) (一)信徒若不藉交通安息于神，就不能打属灵的仗。

(二)我们坚固的人，应该担当不坚固人的软弱(罗十五1)。

【创十四14】「亚伯兰听见他侄儿(原文作弟兄)被掳去，就率领他家里生养的精练壮丁三百一十八人，直追到但；」

(**吕振中译**)「亚伯兰听见他的侄儿被掳了去，就抽出他家里生养的精练壮丁三百一十八人，直追到但。」

(**原文字义**)「壮丁」受过训练的人；「但」伸冤，审判。

(**文意注解**)以数百名家丁去追击四王的联军，这事证明亚伯兰对人有爱心，对神有信心，他知道神必为他争战(出十四14)。

(**灵意注解**)「三百一十八人，」有解经家将此人数，与亚伯兰的管家大马色人以利以谢(参15节；创十五2)作有趣的联想：『以利以谢』按原文字母所代表的数目字，合计刚好三百一十八，而其字义则为『神是我的帮助』，表明亚伯兰是凭神的帮助去追击敌人的。

(**话中之光**) (一)亚伯兰敢于以寡击众，正是爱里没有惧怕(约壹四18)的明证。

(二)弟兄为患难而生(箴十七17)；一个真正有爱心的信徒，决不会见到弟兄陷于困境而漠不关心(约壹三17~18)。

(三)信徒在信心上的成就虽是个人的，但对其他肢体的感受并不是冷漠的(林前十二26)；独享属灵的荣耀，绝非正常基督徒的心态。

(四)虽然罗得曾经亏负过亚伯兰，但亚伯兰还是关心他的安危；即使弟兄对我们不起，但弟兄有难，我们还得甘心乐意的帮助他。

(五)不要一直记挂着别人对我们的亏欠；心怀不平的人，不能为对方祷告与争战。

(六)信徒当以信心支取神的能力，倚靠祂的大能大力，作刚强的人(弗六10)。

(七)信徒平时应当以神的话来装备自己和亲人(「家里生养的精练壮丁」)，必要时才能够打属灵美好的仗。

【创十四15】「便在夜间，自己同仆人分队杀败敌人，又追到大马色左边的何把；」

(吕振中译)「他和他的奴仆趁夜分队，攻击敌人，击败了他们，又追到大马色北边的何把；」

(原文字义)「大马色」审判官，织丧服者默然无声；「何把」隐匿处，亲爱的。

(文意注解)「便在夜间，」表明他有聪明智慧，懂得利用夜色的掩护，以发挥奇袭的效果。

「自己，」表明他有勇气与胆量，亲身临敌。

「同仆人分队，」表明他有组织与谋略。

「又追到，」表明他有体力和毅力，不达目的决不干休。

【创十四16】「将被掳掠的一切财物夺回来，连他侄儿罗得和他的财物，以及妇女人民，也都夺回来。」

(吕振中译)「将一切财物夺回来，也将他的侄儿罗得、和罗得的财物、以及妇女人口、都夺回来。」

(文意注解)本节说明他的争战并非没有目的，也并非没有结果。

(话中之光)(一)属灵的争战，切忌奔跑无定向，斗拳像打空气(林前九26)。

(二)信徒若能自己分别为圣，就必能帮助软弱失败的弟兄脱离困厄。

【创十四17】「亚伯兰击败基大老玛，和与他同盟的王回来的时候，所多玛王出来，在沙微谷迎接他；沙微谷就是王谷。」

(吕振中译)「亚伯兰击败了基大老玛和跟他同盟的王回来的时候，所多玛王出来，在沙微山谷，就是王之山谷，迎接亚伯兰。」

(原文字义)「杀败」打击；「沙微」山谷，平原。

(灵意注解)「基大老玛」和「所多玛王」同属黑暗罪恶的权势(参阅1~2节注解)，此处前者有如吼叫的狮子(彼前五8)，后者有如狡猾的蛇(创三1)。

(话中之光)(一)许多信徒能胜过魔鬼明显作为，却不能胜过魔鬼诡诈的陷阱。

(二)信徒对付凶恶的仇敌，务用坚固的信心抵挡牠，牠就必离开我们逃跑(彼前五9；雅四7)。

(三)撒但若不能用威吓来胜过我们时，就会像蛇用诡诈诱惑人，装作光明的天使和仁义的差役(林后十一3，13~15)。

(四)当我们刚打完胜仗(杀败敌人回来)时，要小心，魔鬼可能会设法挑动我们今生的骄傲(在王谷迎接)。

【创十四18】「又有撒冷王麦基洗德，带着饼和酒，出来迎接；他是至高神的祭司。」

(吕振中译)「又有撒冷王麦基洗德、带着饼和酒也出来：他是至高者神的祭司。」

(原文字义)「撒冷」平安，和平，完美；「麦基洗德」仁义的王(来七2)。

(文意注解)「带着饼和酒，出来迎接，」慰劳凯归之师。

「他是至高神的祭司，」意即他事奉的是独一的真神。

(灵意注解)「麦基洗德，」豫表耶稣基督，是我们永远、完美、公义、高过诸天、『尊荣的大祭司』(来四14；七11；诗一百一十4)。

「饼和酒，」两者均豫表属灵生命的供应，前者滋养、饱足、加力，后者舒畅、复苏、激励。

注意：当亚伯兰追击基大老玛的时候，麦基洗德并没有出现；而在所多玛王迎接亚伯兰的时候，他才前来，这说出：

(一)主代祷的服事，有隐藏的一面，也有明显的一面。

(二)信徒真正属灵的危机，并非在跟魔鬼发生正面冲突的时候，而是在魔鬼企图以笑脸迷惑的时候。

(三)信徒在争战得胜之后，心灵往往松懈下来，若不实时复原，便很有可能会被魔鬼趁虚而入。

(*话中之光*)信徒常常参加擘饼纪念主的聚会，也是一种重新得力的好机会。

【创十四19】「他为亚伯兰祝福，说，愿天地的主、至高的神，赐福与亚伯兰；」

(*吕振中译*) /他给亚伯兰祝福说：『愿天地的制作主、至高者神，赐福与亚伯兰！』

(*原文字义*) 「天地的主」天地的拥有者。

(*灵意注解*)麦基洗德藉为亚伯兰祝福，使他对神有更深的认识：1.「天地的主，」特指祂掌管一切的财富；2.「至高的神，」特指祂高于一切的权势。

(*话中之光*) (一)「天地的主」乃是一切天上和地上祝福的源头。

(二)信徒若能专一的注目于「天地的主」，所多玛王的礼物(21节)——魔鬼的试探——就会失去吸引力。

(三)许多信徒只尊敬神是「天上」的主，但还未完全为神而活在「地上」，因此神的旨意不能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太六10)。

(四)信徒若真能在地上为神站住，则不只天是祂的，地也是祂的了。

【创十四20】「至高的神把敌人交在你手里，是应当称颂的。亚伯兰就把所得的，拿出十分之一来，给麦基洗德。」

(*吕振中译*) /至高者神把你的敌人交在你手里，他是应当受祝颂的！亚伯兰就把一切所有的、拿出十分之一来，给麦基洗德。」

(*文意注解*)「至高的神把敌人交在你手里，」指亚伯兰并非靠他自己打胜仗，而是靠神使然。

「所得的，」指战利品。

(*灵意注解*)亚伯兰献十分之一给至高神的祭司，表明承认他的战果是出于大祭司的代祷和神的赏赐。

(*话中之光*)信徒也应当借着奉献，来表达对主爱和神恩的感激(林后五14~15；八1~2)。

【创十四21】「所多玛王对亚伯兰说，你把人口给我，财物你自己拿去罢。」

(*吕振中译*) /所多玛王对亚伯兰说：『你把人口给我，财物你拿走。』」

(*原文直译*)「...你将灵魂给我，财物你自己拿去罢。」

(*话中之光*) (一)魔鬼常以财物为饵，意图得着人的灵魂；但我们即便赚得全世界，却赔上自己的魂生命，又有甚么益处呢(太十六26)？

(二)贪财是万恶之根；许多时候，多余的财物是信徒受试探而致失败的根源(提前六10)。

(三)财富常会引诱信徒，使之倚靠无定的钱财，而不倚靠那厚赐百物给我们享受的神(提前六17)。

【创十四22】「亚伯兰对所多玛王说，我已经向天地的主、至高的神耶和华起誓；」

(**吕振中译**)「亚伯兰对所多玛王说：『我已经向天地的制作主，至高者神永恒主举手起誓；』」

(**原文字义**)「起誓」举手。

(**文意注解**)亚伯兰在此所提「天地的主、至高的神，」其实是麦基洗德给他祝福时所说的话(参19节)，这表示麦基洗德的话对他产生了功效。

「举手，」表明他对神的信实和忠诚。

(**话中之光**) (一)主对我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约六63)；主的话使我们能胜过仇敌的试探(太四4，7，10)。

(二)信徒若真能认识祂是「天地的主和至高的神」，转眼注目于祂，今世的荣华富贵就要失去其吸引力。

(三)信徒应当「举」起圣洁的「手」，随处祷告(提前二8)。

【创十四23】「凡是你的东西，就是一根线、一根鞋带，我都不拿，免得你说，我使亚伯兰富足；」

(**吕振中译**)「凡是你的东西就是一根线、一条鞋带，我也不拿，免得你说：『我使亚伯兰发财』。」

(**文意注解**)「一根线、一根鞋带，」指微不足道和不值钱的东西。亚伯兰拒绝从罪恶的权势接受物质的财富，表明他不单是信靠神，并且他对地上财富的取舍，乃是有原则的。

(**话中之光**) (一)信徒除神所赐给之外，不可指望从世界得着甚么。

(二)一个真正对神有信心的人，能确实知道神自己才是他的产业。

(三)一般人对财富的追求是没有止境的，富有者越想更富有；能知「拒所当拒、取所当取」，这是一个人真正敬畏神的明证。

(四)所多玛人在神面前罪大恶极(参十三13)；凡与罪恶有关的财物，信徒必须抱持一介不取的态度，以免羞辱主的见证。

(五)「撒但」是那昼夜控告弟兄的(启十二10)，所以我们绝不可给牠留下任何控告的口实(「免得你说」)。

【创十四24】「只有仆人所吃的，并与我同行的亚乃、以实各、幔利所应得的分，可以任凭他们拿去。」

(**吕振中译**)「别给我什么！只有僮仆们所吃了的，以及和我同行的人、亚乃、以实各、幔利、所应得的分儿、让他们拿走就是了。」」

(**文意注解**)本节表明亚伯兰作人处事有分际，不替别人出主意，不慷他人之慨。

(**灵意注解**)信徒各人从神领受的信心和恩典大小不同(罗十二3；弗四7)，所以要照主所分给各人的、和神所召各人的而行(林前七17)，切不可将自己行事为人的准则，加诸别人的身上(罗十四1~6)。

(**话中之光**) (一)信徒不可强人所难，不可勉强别人跟自己一样。

(二)主感动各人摆上多少，那是各人与主之间的事；信徒只求尽其在我，而不过问别人摆上有多大。

参、灵训要义

【属灵的争战】

一、罗得被掳(1~12节):

- 1.信徒若住在罪恶的环境中(所多玛)，有可能会被撒但(基大老玛)所得
- 2.信徒若不能胜过小罪，迟早会被大罪所掳

二、亚伯兰救回罗得(13~16节):

- 1.我们坚固的人，应该担当不坚固人的软弱(罗十五1)
- 2.胜过明显的仇敌(四王)

三、麦基洗德为亚伯兰祝福(18~20节):

- 1.争战的得胜，乃出于大祭司(基督)的代祷和供应
- 2.将得胜的荣耀归给神(献所得十分之一)

四、亚伯兰拒绝所多玛的财物(17, 21~24节):

- 1.胜过化妆的仇敌(地上的财物)
- 2.胜过骄傲的存心(不替别人作主张)

【亚伯兰的榜样】

- 一、凭爱心为弟兄争战(13~14节)
- 二、凭信心战胜这世界的王(15~16节)
- 三、凭感恩的心奉献十分之一给神(18~20节)
- 四、凭敬畏神的心不肯沾染世俗的败坏(21~23节)
- 五、凭通情达理的心尊重别人的权益(24节)

创世记第十五章

壹、内容纲要

【神与亚伯兰立约】

- 一、神应许赐后裔给亚伯兰(1~5节)
- 二、亚伯兰因信称义(6节)
- 三、神启示亚伯兰得业的证据(7~11节)

四、神豫言亚伯兰的后裔将在埃及地受苦(12~16节)

五、神与亚伯兰立约(17~21节)

贰、逐节详解

【创十五1】「这事以后，耶和华在异象中有话对亚伯兰说：『亚伯兰，你不要惧怕，我是你的盾牌，必大大的赏赐你。』」

(吕振中译) /这些事以后、永恒主的话在异象中传与亚伯兰，说：『亚伯兰，你不要怕！我是你的盾牌；你的报赏极大呀。』」

(原文直译) 「...我是你的盾牌，是你极大的赏赐。」

(文意注解) 「这事以后，」虽系希伯来文叙述故事的一般开场白，但仍可用来指亚伯兰得胜归回被迎接以后(参创十四13~24)。

「耶和华在异象中有话...」神启示祂心意的方法有二：1.直接对人说话；2.借着异象。神有时说一次、两次，人却不能领会。神就用梦和夜间的异象，将当受的教训印在他们心上(伯卅三14~16)。

「你不要惧怕，」大概是亚伯兰惧怕四王回来报仇。

「我是你的盾牌，」盾牌是用来抵御敌人的火箭和刀枪，故此句意即『我必保护你』。

「必大大的赏赐你，」原文作『是你极大的赏赐』，亚伯兰不肯接受恶人所多玛王的财物(创十四21~23)，所以神以祂自己来赏赐他。

神作盾牌，是为抵挡仇敌的攻击；神作赏赐，是为补偿我们为神所失去的一切。

(话中之光)(一)圣经上共有五十几处鼓励我们「不要惧怕」，因为惧怕是失败的先声；仇敌魔鬼的诡计，就是叫信徒陷于惧怕之中。

(二)我们对神的信心若下沉，就会怕东怕西；但神的显现和说话，最能激励信徒的信心，使免于惧怕。

(三)当我们心中忧惧的时候，最要紧的是借着读经祷告，常与神有亲密的交通，在祂的面光中，领受神应时的话语，才能有平安与喜乐。

(四)神是信徒的保护(诗一百廿一1~8)；我们既有神自己作我们的盾牌，我们还怕甚么呢？

(五)凡是高举主、尊主为大的人，主自己必做他们的保护与奖赏。

(六)我们的好处不在神之外(诗十六2)。

(七)我们若能绝对的弃绝世界，神就要将祂自己赏赐给我们，作我们的享受和福分；这个赏赐是极大的，因为祂大过世上一切的好处。

【创十五2】「亚伯兰说：『主耶和华阿，我既无子，你还赐我甚么呢？并且要承受我家业的，是大马色人以利以谢。』」

(吕振中译) /亚伯兰说：『主阿，我，快要去世了还没有儿子，你还赐给我什么呢？那么承受我家业的、就将要是大马色以利以谢了！』」

(原文字义)「大马色」火烧；「以利以谢」神的帮助。

(背景注解)自从神应许赐给亚伯兰无数的后裔(创十三16)，至今已事隔大约十年(创十六3)，仍无亲生儿子。

「要承受我家业的，是大马色人以利以谢，」根据古代文献，一个没有儿子的人，可以立他的男仆为后嗣及产业监护人。

(文意注解)「主耶和华阿，」表示神是主人，是统治者。

「我既无子，你还赐我甚么呢？」意思是说，我既然没有儿子，你所赏赐给我的产业，仍要落到别人的手里，这与我又有甚么好处呢？

「大马色人以利以谢，」他是亚伯兰从大马色买来的奴仆，后来那个管理全业，并往哈兰为以撒择偶的仆人，可能就是他(创廿四2)。

(灵意注解)「大马色人以利以谢，」豫表『人所拥有的』。

(话中之光)(一)人的信心不只容易受环境的影响，并且时间一久，如仍未见成果，也就容易起摇动。

(二)人的信心不易持久，当信心软弱时，便可能想以自己身上原有的东西，来取代神所要给的东西。

【创十五3】「亚伯兰又说：『你没有给我儿子，那生在我家中的人，就是我的后嗣。』」

(吕振中译)「亚伯兰说：『你看，你没有给我后裔；看吧，我家中的男儿就要做我的后嗣了。』」

(文意注解)「那生在我家中的人，」原文是『在我家中的儿子』，指他家中的男仆。

「后嗣，」通常指儿子长大成人后，被立为承受家业者；此处因亚伯兰尚无亲生儿子，故拟立以利以谢为后嗣。

(话中之光)(一)世人常感有苦无处诉说；信徒却能将所有的难处和心里的打算，一一向神倾吐。

(二)我们常会以自己原有的天然美德和能力，来代替神的生命与性情。

【创十五4】「耶和华又有话对他说：『这人必不成为你的后嗣，你本身所生的，才成为你的后嗣。』」

(吕振中译)「永恒主的话又传与亚伯兰说：『这个人必不会做你的后嗣；由你亲腹出的，才要做你的后嗣。』」

(文意注解)「这人必不成为你的后嗣，」神否定了亚伯兰想立大马色人以利以谢为后嗣的建议(参2~3节)。

「你本身所生的，才成为你的后嗣，」这是意思是要他相信神能作人所认为绝对不可能的事。

(灵意注解)本节象征信徒本身所原有的东西无论多好，都不能有分于神的产业；必须是神作工在人身上，从神所生的生命才能。

(话中之光)(一)神给人最大的爱，最高的福分，就是称我们为儿女(约壹三1)。

(二)信徒不能凭自己天然的生命，而须活在神的生命里，才能享受神一切属灵的产业。

【创十五5】「于是领他走到外边，说：『你向天观看，数算众星，能数得过来么？』又对他说：『你的

后裔将要如此。』」

(吕振中译)「就领他出去到外边，说：『你望着天，数数众星，看能数得过来不能。』又对他说：『你的后裔就要这样。』」

(原文字义)「后裔」种子。

(文意注解)「你的后裔将要如此，」意即你的后裔将多如天上的众星，无法数算得清。

(灵意注解)「众星，」指他信心的子孙，即今日的信徒。

「后裔，」原文是单数词，字意是『种子』，指着一个人，就是基督(加三16)。

(话中之光)(一)信徒必须被神引领，走出原来狭窄的处境、经历和观念，到更广阔的领域(「到外边」)里，才能看见属天的异象。

(二)魔鬼叫我们弯腰看地，但神叫我们举目向天观看；我们的眼目，应当从地上的事物，转向天上(西三2)。

(三)信徒若时常观看、数算并思念属天的事物，这对我们的信心会有很大的帮助。

(四)信徒的地位与性质有如众星：属天高超，发光照耀暗世。

(五)人凭信心所产生的功效，有如天上的星辰，无法数算。

(六)认真地说，真正能承受神的产业、达到神的目的的，惟有基督自己；我们众多信徒，也不过是神用来引进基督、彰显基督的器皿而已。

【创十五6】「亚伯兰信耶和华，耶和华就以此为他的义。」

(吕振中译)「亚伯兰信永恒主，永恒主就给他算为义了。」

(文意注解)「亚伯兰信耶和华，」『信』字原文字根是『阿们』，亚伯兰『阿们』神的话，向神说『是』。

「就以此为他的义，」『此』字指他的『信』；『义』字指被神视为『正当、正常』；神单纯因着他的信心称他为义，而不在乎他的行为。这是圣经中第一次指示人得救的方法。人本身无义可言(诗五十一5；罗三23)，如果要在神的眼中成为义人，必须是神将自己的义加给他；而人必须借着对神的『信』，才可以得到这义。

(灵意注解)亚伯兰信神所说的那一个后裔，就是那要来的耶稣基督，故可以说，他是因信了基督，才被神算为义。亚伯兰是因信那未来的基督而得以称义，我们是因信那已经来的基督而得以称义(罗四23~24)。

(话中之光)(一)我们若信神为耶稣所作的见证，神也照样以我们为义(罗四3, 9, 13, 18~25；加三6；雅二23)。

(二)凡是以信为本的人，就是亚伯拉罕的子孙，也要被神算为义，并和亚伯拉罕一同得福(加三7~9)。

(三)信徒最讨神喜悦的，不在于为神作些甚么，而在于对神有信心。

(四)神的应许不论有多少，在基督都是是的，所以借着祂也都是「阿们」的(林后一20原文)。

【创十五7】「耶和华又对他说：『我是耶和华，曾领你出了迦勒底的吾珥，为要将这地赐你为业。』」

(吕振中译)「永恒主又对亚伯兰说：『我是永恒主，曾领你出了迦勒底的吾珥，为的是要将这地赐

给你，使你取得它为基业。』」

(文意注解)神向亚伯兰启示祂的所是、所作和心意等三方面：

(一)「我是耶和华，」表明神的所是，『耶和华』意即『我就是那我是』；人需要甚么，祂就是甚么，惟祂能应付人一切的需要。

(二)「曾领你出了迦勒底的吾珥，」表明神的所作；亚伯兰今天的身分和地位，乃是出于神的作用。

(三)「为要将这地赐你为业，」表明神的心意；神呼召他从拜偶像之地出来，目的是要赐迦南地给他为产业。

(灵意注解)「这地，」即指迦南地，它豫表基督；神呼召我们有一个专一的目的，就是要把祂的儿子耶稣基督赐给我们为产业。

(话中之光)(一)神在我们身上的带领决不至于有始无终；祂既然开了头，就必成全祂所作的工作。

(二)我们能脱离世界，从拜偶像之地出来，完全是靠着神的带领。

(三)神既引领我们蒙恩得救，祂就必负我们今后完全的责任，因为祂是耶和华——祂能应付我们一切的情况。

(四)基督是我们信徒的迦南美地，我们应当在祂这块「地」上生活行动，并经而营之，得着产物，作为神和人彼此的满足。

【创十五8】「亚伯兰说：『主耶和华阿，我怎能知道必得这地为业呢？』」

(吕振中译)／亚伯兰说：『主阿，我凭什么能知道我要取得这地为基业呢？』」

(文意注解)亚伯兰要知道怎样能得迦南地为业；这不是试探神，也不是对神没有信心，而是求神给他一个证据。神并未责备他不该有此一问；有时因着人的软弱，神容许人知道神应许的证据(士六17, 36~40)。

(话中之光)(一)神喜欢属祂的人向祂求问(诗廿七4, 8)。

(二)我们的信心是有凭据的，是能够凭以「知道」信心的后果的。

【创十五9】「祂说：『你为我取一只三年的母牛、一只三年的母山羊、一只三年的公绵羊、一只斑鸠、一只雏鸽。』」

(吕振中译)／永恒主说：『你给我取一只三年未生犊的母牛，一只三年的母山羊，一只三年的公绵羊，一只斑鸠，一只雏鸽。』」

(文意注解)「三年，」表示少壮、青春。后来以色列人向神所献的祭物，便是以这五样动物——牛、山羊、绵羊、斑鸠、鸽——为主(参利未记一至五章)。

「斑鸠...雏鸽，」是供力量不够的人献祭之用(利五7)。

(灵意注解)这些祭牲都豫表基督——祂满有神复活(「三」)的生命，被神设立作挽回祭(罗三25)，以除去世人的罪孽(约一29)，使神与人得以和好(弗二16)；祂死后复活、升天(「斑鸠、雏鸽」)，现今活在信徒的里面，运行以成就神的美意(腓二13)。

(话中之光)(一)凡是我们遵着神的话所作的一切，都是「为着神」(「你为我」)作的。

(二)凡我们所要献给神的，都应当是最好的、最有用的(「三年」)。

(三)我们应当趁着年青力壮的时候，将自己献上给神，不可等到衰老的时候才来服事神。

(四)即使我们力量不够，仍可献上斑鸠和雏鸽；只要人有愿作的心，就必蒙悦纳(林后八12)。

【创十五10】「亚伯兰就取了这些来，每样劈开分成两半，一半对着一半的摆列，只有鸟没有劈开。」

(**吕振中译**)「亚伯兰就把这些祭牲取来，每样都从当中劈开，一半对着一半地排着；鸟却没有劈开。」

(**背景注解**)古时双方立约时，将动物切成两半，分开对立，然后当事人双方都从中间走过，以应许他们必履行此约(耶卅四18~19)；此项礼仪暗示立约者若不守约，将会如此被分尸。

(**文意注解**)「劈开分成两半，」就是从头到尾劈开，这两半代表立约者的双方。

「只有鸟没有劈开，」可能因为鸟太小(利一17)。

(**灵意注解**)「每样劈开分成两半，」豫表基督十字架的死。

「一半对着一半的摆列，」豫表陈列十字架的死(林前十一26)，藉此见证我们也得与基督同死(加二20)。

「只有鸟没有劈开，」豫表基督复活的生命，使我们能翱翔于属天的境界，同祂过属天的生活。

(**话中之光**) (一)凡我们摆上给神的，都要经过十字架的对付(「劈开分成两半」)，置之于死地，从此活着是为神而活(罗十四8)。

(二)十字架是属肉和属灵、属地和属天的分野；我们惟有借着与主同钉十字架，才算得着了确实的证据，有了得着天上属灵产业的把握。

【创十五11】「有鸷鸟下来落在那死畜的肉上，亚伯兰就把他吓飞了。」

(**吕振中译**)「有鸷鸟直下来，落在祭牲尸体之上，亚伯兰直把它们吓走。」

(**文意注解**)「鸷鸟，」是指性情凶猛的鸟如：鹰、鵟等肉食鸟类。

(**灵意注解**)「鸷鸟，」表征那恶者(参太十三4，19)，就是天空属灵气的恶魔(弗六12)。

「落在那死畜的肉上，」豫表撒但想要破坏十字架的工作。

「亚伯兰就把他吓飞了，」豫表信徒只要抵挡魔鬼，魔鬼就必离开我们逃跑了(雅四7)。

(**话中之光**) (一)撒但千方百计想要把我们奉献给神的夺去。

(二)我们所献给神的，应当小心看守(比方：我们的儿女虽已献给神，但须在主里小心养育、照顾他们)，免得被魔鬼掳去。

(三)魔鬼最大的诡计，就是要引诱信徒不凭信心，而凭肉体的行为，以致我们不能享受基督十字架的功效。

(四)我们应当学习信心之父亚伯拉罕的榜样，用坚固的信心抵挡魔鬼(彼前五9)，牠就会被我们吓跑了。

【创十五12】「日头正落的时候，亚伯兰沉沉的睡了；忽然有惊人的大黑暗落在他身上。」

(**吕振中译**)「日头正落的时候，亚伯兰眯眯地沉睡着，忽有一种恐怖、一种大黑暗落在他身上。」

(文意注解)「亚伯兰沉沉的睡了，」表示他并没有从祭物的两半中间经过(参17节)，故这个约是神单方面应许守约的，因为人虽然有守约的意愿，却没有守约的能力。

(灵意注解)「惊人的大黑暗落在他身上，」豫表以色列人将来在埃及地所要受的大苦难。

(话中之光)(一)黑夜已深，白昼将近；现今正是我们该趁早睡醒的时候(罗十三11~12)。

(二)在世上我们虽有苦难，但在主里面却有平安(约十六33)。

(三)信徒在接受十字架的救恩之后，常会经历十字架的苦难，使我们有如处身属灵的黑夜(「日头落下」)，深深地体认到自己的软弱无力(「沉沉的睡了」)，从而不敢再靠自己，只靠那叫死人复活的神(林后一9)。

【创十五13】「耶和华对亚伯兰说：『你要的确知道，你的后裔必寄居别人的地，又服事那地的人，那地的人要苦待他们四百年；』

(吕振中译)／永恒主对亚伯兰说：『你要确实知道：你的后裔必寄居在一个不是自己之地的所在，必服事那地的人，那地的人必苦害他们四百年。』

(文意注解)「你的后裔必寄居别人的地，」就是以色列人下埃及。

「又服事那地的人，」替法老王烧砖造积货城(出一8~14)。

「四百年，」系一个约数；以色列人在埃及共住了四百三十年(出十二40)。

(灵意注解)「四百年，」是四乘十再乘十，象征属地的完满，意指神认为满足的时候(加四4；弗一10)。

(话中之光)(一)神的后嗣，都须经过受苦的道路，才能得着产业。

(二)我们的信心在得着证实之前，必先经过十字架的剥夺和试炼(寄居、服事和被苦待)；但无论时间多么地长久，苦难总会过去。

(三)我们若与基督一同受苦，也必与基督一同得荣耀(罗八17)。

【创十五14】「并且他们所要服事的那国，我要惩罚；后来他们必带着许多财物，从那里出来。」

(吕振中译)／他们所要服事的那国、我也要惩罚；后来他们要带着大量财物、从那里出来。」

(文意注解)后来一如这个豫言所说，神藉摩西降十灾惩罚埃及，并于出埃及时，把埃及人的金银财物也拿走了(出十一2~3；十二35~36)，并且这些金银财物，日后可能也被用来建造会幕(出廿五3)。

(话中之光)(一)十字架的道路，也带领我们经历神大能的拯救。

(二)信徒在经历了十字架的苦难之后，必会得着许多宝贵的属灵财产，有助于教会的建造，与神同工经营。

【创十五15】「但你要享大寿数，平平安安的归到你列祖那里，被人埋葬。」

(吕振中译)／至于你呢，你却要安安然然地归回你列祖那里，得享长寿，受人埋葬。」

(文意注解)「你要享大寿数，」亚伯拉罕死时是一百七十五岁(创廿五7)。

「归到你列祖那里，」不是指他的尸身被埋葬在他列祖的坟墓那里，乃是说他的灵魂要归到阴间(创

廿五8~9)。

【创十五16】「到了第四代，他们必回到此地，因为亚摩利人的罪孽，还没有满盈。」

(吕振中译)「到了第四代，他们必回到此地来，因为亚摩利人的罪孽还没有贯满。」

(背景注解)「亚摩利人，」因敬拜多神及偶像，焚烧儿女为祭，占卜、行邪术等，为耶和华神所憎恶(申十八9~12)。

(文意注解)「第四代，」按当时的情形，一个人生第一个儿子的年岁约为一百岁，故一代等于一百年，第四代即表示四百年(参13节)；或谓自利未随雅各下埃及，至摩西率以色列人出埃及，据族谱恰为第四代(出六16~20)。

「亚摩利人的罪孽，还没有满盈，」亚摩利人代表整个迦南地的土著居民；这话说出神是公义的，必要刑罚人的罪孽，但神也是恩慈的，祂容忍等待世人悔改回转，直至日期满足，才对不肯悔改的人施行审判。

(灵意解说)亚摩利人代表迦南诸族，豫表肉体、旧人；当亚摩利人的罪孽满盈的时候，也就是神的审判临到我们的肉体的时候。

(话中之光)(一)神对一切罪人实在大有忍耐，留给他们有悔改的机会(彼后三9)。

(二)甚么时候我们的肉体被十字架炼净，甚么时候我们的信心就得着证实，得以真正完满享受天上属灵的产业。

【创十五17】「日落天黑，不料有冒烟的炉，并烧着的火把，从那些肉块中经过。」

(吕振中译)「日落时、天黑压压，忽有冒烟的手提炉子、和烧着的火把、从那些肉块中经过。」

(文意注解)「冒烟的炉」和「烧着的火把」相当于后来的『云柱』和『火柱』(出十三21)，象征神的临在；这是表示『神』独自经过肉块中间，祂单方面承诺要履行所立的约，负起全部的责任。

(灵意注解)「日落天黑，」豫表现今的世代乃是黑夜(罗十三12)。

「冒烟的炉，」豫表十字架苦难的试炼，并神公义的表显。

「烧着的火把，」豫表圣灵的光照，并神怜悯之手亲自的救援。

(话中之光)(一)十字架的经历，乃是信徒一切属灵生活的根基；没有经过十字架，就没有真正信心的生活。

(二)十字架的经历，是先受苦，后得荣耀(罗八17)；先有死的炼净，后有复活的亮光(林后四10)。

(三)万灵的父藉苦难的试炼来管教我们，是要我们得益处，使我们在祂的圣洁上有分(来十二10)。

(四)信徒必须先忍受炉的试炼，然后才能享受救恩的火把；炉的烟冒得愈黑，神救恩的火把就愈光亮。

(五)十字架作工在我们身上，除去我们里面一切的搀杂不洁，圣灵就要在我们里面发出亮光，使我们知道得基业的凭据(弗一14，17~18)。

【创十五18】「当那日，耶和华与亚伯兰立约，说：『我已赐给你的后裔，从埃及河直到伯拉大河之地；』

(吕振中译) /就在那一天，永恒主就同亚伯兰立了约说：『这地我已经给了你的后裔了：就是从埃及河直到大河、就是伯拉河、那一带：』

(原文字义)「立约」割切了约，劈开了约。

(文意注解)「我已赐给，」表示此约已经成立；先前神说『要...赐』(参7节)，但此时神已从肉块中经过，神所承诺的，祂必要信守；到了所罗门时代，这个应许终于应验了(王上四21，24；代下九26)。

本节给我们看见，亚伯兰所以能知道必得迦南地为业，是因神亲自经过祭物，以祂的信实向他保证。

【创十五19】「就是基尼人、基尼洗人、甲摩尼人、」

(吕振中译) /就是基尼人、基尼洗人、甲摩尼人、」

(原文字义)「基尼」铁匠，属于该隐；「基尼洗」巢被水洒，属于基纳斯；「甲摩尼」东方人，古代的。

【创十五20】「赫人、比利洗人、利乏音人、」

(吕振中译) /赫人、比利洗人、高身汉种的人、」

(原文字义)「赫」恐怖；「比利洗」乡下人，粗野的；「利乏音」巨人，强壮，死者。

【创十五21】「亚摩利人、迦南人、革迦撒人、耶布斯人之地。」」

(吕振中译) /亚摩利人、迦南人、革迦撒人、耶布斯人、之地。」」

(原文字义)「亚摩利」公开，山居者，善说者；「迦南」低地；「革迦撒」异邦人行近；「耶布斯」被践踏，打谷场。

(文意注解)十九至廿一节共举了十个民族，实际上居住该地区的人不只此数；『十』这数目在圣经里代表『完全』。

参、灵训要义

【神给亚伯兰的应许】

- 一、神应许要作他的盾牌(1节)——因他有惧怕
- 二、神应许要作他的赏赐(1节原文)——因他拒绝所多玛王的财物
- 三、神应许要赐他亲生的后嗣(4节)——因他以子嗣为重
- 四、神应许要将迦南地赐他为业(7节)——因他顺从神的呼召
- 五、亚伯兰因信称义(6节)——单凭信心接受神的应许

【亚伯兰得应许之地的证据】

- 一、他要预备祭牲(9节)——相信耶稣基督

- 二、他要劈开祭牲(10节)——接受基督的替死
- 三、他要赶走鹫鸟(11节)——抵挡魔鬼
- 四、神单独经过祭物(17节)——不靠自己，乃靠全能的神

【神对亚伯兰的豫言】

- 一、你的后裔必寄居别人的地(13节)
- 二、服事那地的人(13节)
- 三、那地的人要苦待他们四百年(13节)
- 四、他们所要服事的那国，我要惩罚(14节)
- 五、后来他们必带着许多的财物，从那里出来(14节)
- 六、但你要享大寿数，平平安安的归到你列祖那里(15节)
- 七、到了第四代，他们必回到此地(16节)

【信心的开始、经过和成全】

- 一、信心开始于神的话(1节)
- 二、信心是因得着属天异象的启示(5节)
- 三、信心是接受神所启示的基督(5~6节)
- 四、信心是接受基督十字架的死(9~10节)
- 五、信心能抵挡魔鬼的攻击(11节)
- 六、信心必须经过十字架的试炼(12~16节)
- 七、信心是神亲自来成全(17节)

创世记第十六章

壹、内容纲要

【亚伯兰娶夏甲为妾】

- 一、撒莱建议亚伯兰收夏甲为妾(1~3节)
- 二、撒莱与夏甲不和(4~6节)
- 三、夏甲逃而复返(7~14节)
- 四、夏甲生以实玛利(15~16节)

贰、逐节详解

【创十六1】「亚伯兰的妻子撒莱不给他生儿女；撒莱有一个使女名叫夏甲，是埃及人。」

(吕振中译)「亚伯兰的妻子撒莱不给他生儿女；可是撒莱有一个婢女，是埃及人，她名叫夏甲。」

(原文字义)「夏甲」飘泊，寄居的，逃跑。

(背景注解)「撒莱有一个使女名叫夏甲，是埃及人，」这个使女夏甲，恐怕就是亚伯兰下埃及时，法老王所赠的仆婢之一(创十二16)。

(文意注解)「亚伯兰的妻子撒莱不给他生儿女，」神曾应许赐给亚伯兰后裔(创十二7)，并指明必须是他本身所生的才算是他的后嗣(创十五4)，但妻子却是不能生育。

「撒莱有一个使女，」神在创十七章之前并未明言必须经由撒莱生子，而现在身边有一个年轻的使女，似乎是现成又垂手可及的代用妻子，这是亚伯兰所面临的潜在危机。

(话中之光)(一)我们的信心虽然是出于神的话，但我们所处的事实环境，往往与所相信的话背道而驰，这是神在试验我们的信心。

(二)信心的对象是神，不是环境；但人很容易从神转眼注目于环境。

(三)从前失败时的所得(埃及人夏甲)，有可能成为再度失败的网罗。

【创十六2】「撒莱对亚伯兰说：『耶和华使我不能生育，求你和我的使女同房，或者我可以因她得孩子(得孩子原文作被建立)。』亚伯兰听从了撒莱的话。」

(吕振中译)「撒莱对亚伯兰说：『你看，永恒主抑制我、使我不能生育；求你进去找我婢女，同房，或者我的后裔得以树立起来。』亚伯兰听从了撒莱的话。」

(文意注解)古时希伯来妇人以不能生育为羞耻(创卅23)，所以撒莱在这里想用自己的方法来解决她不能生育的问题。

「同房，」原文与创四1的『同房』不同字，那里是指夫妇之间相对等的知道、深交、经验，这里则单纯指男人『进到』女人房里。

「得孩子，」原文作『被建立』，意即家室被建立，即从妾侍得子在自己名下，使自己能抬起头来见人。

当神的应许迟迟尚未应验的时候，试探却抢先来袭；撒莱的献策，表面看似乎是解决子嗣的有效办法，可以立竿见影，但实际上却给家庭带来了不息的争端(参4~6节；创廿一9~10)，也给后裔带来了很多的困扰。

(灵意注解)「撒莱对亚伯兰说，」这就属灵的原则说，与夏娃给亚当吃分别善恶树的果子(创三6)，犯了相同的毛病——女人出头——豫表人提出办法，要来帮神的忙，好成全祂的旨意；也就是说，人越过神来作事。前次是造成受造人类的堕落，这次是造成蒙召族类的堕落。

(话中之光)(一)神的应许用不着人肉体的力量去成全。

(二)人的信心一软弱，就会转向自己的办法，但我们不可用自己的方法来帮助神，因为血气和情欲不能成就神的应许。

(三)撒莱和亚伯兰的意思虽好，但他们所用的方法却不好；我们不可用不正当的手段，来达到好的目的。

(四)信徒当专心仰赖神，不依靠人的膀臂，也不求助于人的智慧。

(五)人既知现状是出于神——「耶和华使我不能生育」，就应当安于现状，应当感谢神说：你的美意本是如此(太十一26)。

(六)神不是问我们所作的事对或不对，神是问我们凭甚么作事；人凭着自己所作的，即使外表看来相当不错，仍不能满足神的心。

(七)信徒固然应当彼此同心(罗十五5)，但若二人同心试探神，那就非常危险了(徒五9)。

【创十六3】「于是亚伯兰的妻子撒莱，将使女埃及人夏甲给了丈夫为妾；那时亚伯兰在迦南已经住了十年。」

(吕振中译) /这样，亚伯兰在迦南地住了十年之后，亚伯兰的妻子撒莱才取了她的婢女埃及人夏甲给自己的丈夫亚伯兰为妾。」

(文意注解) 亚伯兰离开哈兰时年七十五岁(创十二4)，故此时他已经八十五岁了；如今他的年岁已老，十年之久，仍未见神的应许成全，他的信心虽然还是不软弱(罗四19)，却想帮助神成就祂的应许。

(灵意注解) 「使女埃及人夏甲，」本章至少有六次提到她这『使女』的身份，因她豫表那捆绑人、使人为奴的律法(加四23~25)。亚伯兰收夏甲为妾，豫表他想靠肉体行律法来成全神的旨意(加三3)。

(话中之光) (一)我们既是靠圣灵入门，就不可靠肉身来成全。

(二)等候神不在乎等候的时间多久，乃在乎一心信靠；真正信靠神的人必不着急(赛廿八16)。

【创十六4】「亚伯兰与夏甲同房，夏甲就怀了孕；她见自己有孕，就小看她的主母。」

(吕振中译) /亚伯兰和夏甲同床，夏甲就怀了孕。夏甲见自己有了孕，就轻看她的主母。」

(文意注解) 「小看她的主母，」意即撒莱的尊严被埃及使女践踏。这也是神对撒莱的管教，神藉夏甲来对付她，使她悔悟。

(灵意注解) 「夏甲，」豫表律法，而律法代表神的要求。

「亚伯兰与夏甲同房，」豫表人要靠自己的血气来答应神的要求，讨神的喜悦。

「夏甲就怀了孕，」豫表人的血气开始产生功效。

(话中之光) (一)顺着情欲撒种的，必从情欲收败坏(加六8)。

(二)人若为自己设定计谋，终必自吃苦果。

(三)肉体不但不能为神作工，反而会带来愁烦。

(四)人何等容易恃宠而骄，因得意而忘形，造成人际间的问题。

(五)里面怀有东西(「怀孕」)的人(例如：怀有许多属灵道理知识的人)，容易小看别人。

(六)一个人的骄傲存乎内心，平时别人看不出来，但在某种环境之下，自必显明出来。

【创十六5】「撒莱对亚伯兰说：『我因你受屈，我将我的使女放在你怀中，她见自己有了孕就小看我，愿耶和华在你我中间判断。』」

(吕振中译) /撒莱对亚伯兰说：『我之受屈都归在你身上；我将我的婢女放在你怀中，她见自己有

了孕，就轻看我。愿永恒主在你我之间行判断。」」

(文意注解)撒莱的意思是说，是你亚伯兰纵容夏甲，不给她约束，她才如此对待我；你这种纵容她的态度必不得神的称许。

(灵意注解)撒莱和夏甲两个妇人代表两约(加四24)：撒莱代表应许之约，是神应许人要成就一些事情，所以这约是神作事、人享受，属于恩典的性质；夏甲代表律法之约，是人应承神要履行一些事情，所以这约是神要求、人作事，属于行为的性质。

信徒既已接受恩典之约，是在恩典之下(罗六14~15)，若是还想凭自己的血气作工以帮助神，就是把自己置于律法之约的底下，其后果乃是造成两约之间的难处，使基督十字架的道理落了空(林前一17~18)。

(话中之光)(一)我们自己作错了事，却常喜欢归咎别人。

(二)自义的人喜欢利用神来称义自己，因他们只看见别人的过错，却看不见自己的过错。

(三)我们作事常不事先求问神，但事后一发生问题却要求神判断。

(四)信徒应当谦卑地求神光照，勇于认错，安静等候神的拯救。

【创十六6】「亚伯兰对撒莱说：『使女在你手下，你可以随意待她。』撒莱苦待她，她就从撒莱面前逃走了。」

(吕振中译)「亚伯兰对撒莱说：『看哪，你的婢女全在你手中，你看怎么好，就怎么样待她吧。』于是撒莱苦待夏甲，夏甲就从撒莱面前逃走了。」

(文意注解)亚伯兰接受撒莱的纠正，承认夏甲是在撒莱的权下；因此撒莱严厉的管辖夏甲，以致使她因忍受不了而逃跑。

(话中之光)(一)别人的「苦待」是一件最难受的事，甚至一个脸色也会叫人难堪；教会中最可怕的是：弟兄苦待弟兄。

(二)忌恨叫人分离(「逃走」)；惟爱心能得着人、造就人。

(三)律法只不过是影儿，那形体乃是基督(西二17)；基督既已来到，律法就应当逃走退避(「夏甲」原文字义)。

【创十六7】「耶和华的使者在旷野，书珥路上的水泉旁遇见她，」

(吕振中译)「永恒主的使者在旷野的水泉边，在往书珥路上的泉旁遇见了她。」

(原文字义)「书珥」旅行，墙，壁垒。

(文意注解)「耶和华的使者，」此种称呼在圣经里面常用来指着主耶稣，因为祂是奉神差遣的(约三17)，故常以神自己第一人称的口气来说话(参10节)。

「书珥，」是靠近埃及之地，位于今苏彝士运河附近。

(话中之光)(一)虽然世界有如旷野般的荒凉、干旱，但主的同在能带来活水的供应；我们甚么时候遇见神，甚么时候就得着活水的供应。

(二)许多时候人虽无心寻找祂，但祂却来寻找人、遇见人。

【创十六8】「对她说：『撒菜的使女夏甲，你从那里来，要往那里去？』夏甲说：『我从我的主母撒菜面前逃出来。』」

(**吕振中译**) /就说：『撒菜的婢女夏甲，你从哪里来？要往哪里去？』夏甲说：『我从我主母撒菜面前逃出来。』」

(**文意注解**)「撒菜的使女夏甲，」这个名称是在提醒夏甲，叫她认清自己的身份，而服在撒菜的权下。

「你从那里来，要往那里去？」这是提醒她虽然能从人的权下逃出，但不能逃出神的权下。

「我从我的主母撒菜面前逃出来，」夏甲在此承认撒菜是她的主母，因此得神进一步的指示。

(**话中之光**) (一)先认识自己是「在人的权下」，才能认识权柄的源头——神(太八8~10)。

(二)信徒都是主重价买来的，所以不是自己的人(林前六19~20)，而是主的奴仆(「使女」)。

【创十六9】「耶和华的使者对她说：『你回到你主母那里，服在她手下。』」

(**吕振中译**) /永恒主的使者对夏甲说：『你回到你主母那里，屈服在她手下。』」

(**灵意注解**)神要夏甲服在撒菜的手下，意即律法应当服在恩典之下；服在恩典之下的律法，就成了「基督的律法」(加六2)。

主来不是要废掉律法，乃是要成全(太五17~18)；信徒在基督面前，正在律法之下(林前九21)。由此可见，「基督的律法」如今在信徒的里面作主掌权。

(**话中之光**) (一)神对付问题的原则是：从那里出来，就回那里去——从那里坠落，就在那里恢复(启二5)。

(二)主人(或上司)好，我们固当服从；主人(或上司)不好，我们也应当服从，因为没有权柄不是出于神的(罗十三1)。

(三)一般信徒只愿服神而不愿服人，其实许多时候，服人就是服神。

(四)信徒不可将恩典里的自由当作放纵情欲的机会(加五13)，我们仍然要顾到里面「基督的律法」。

【创十六10】「又说：『我必使你的后裔极其繁多，甚至不可胜数。』」

(**吕振中译**) /永恒主的使者又对她说：『我必定使你的后裔大大增多，多到数不过来。』」

(**文意注解**)「我必使你...」表示说话者就是神自己。

(**灵意注解**)『夏甲的后裔』乃豫表凭血气来敬拜神的『宗教徒』。

(**话中之光**) (一)顺服神的话，就必大大得着神的祝福。

(二)今天教会中喜欢在外面遵守规条的宗教徒何其繁多，不可胜数。

【创十六11】「并说：『你如今怀孕要生一个儿子，可以给他起名叫以实玛利，因为耶和华听见了你的苦情(以实玛利就是神听见的意思)。』」

(**吕振中译**) /永恒主的使者又对她说：『看哪，你如今怀了孕，必生个儿子；你要给他起名叫以实

玛利，因为你受的苦难永恒主听见了。」

(原文字义)「以实玛利」我的神听见，神已听见，神已应允。

(灵意注解)「以实玛利，」豫表按血气生的(加四23)。

(话中之光)(一)神知道我们一切的苦情(出三7；诗廿五18)，并且祂也体恤我们的软弱(来四15)。

(二)信徒最大的难处就是血气肉体，神知道这个实情，所以正在安排万事万物来对付我们的血气肉体。

【创十六12】「他为人必像野驴；他的手要攻打人，人的手也要攻打他，他必住在众弟兄的东边。」

(吕振中译)「你儿子必像人类中的野驴：他的手必攻打人；人的手也必攻打他；他必居于和众邦亲相对的地位。」

(原文字义)「东边」对面。

(文意注解)「他为人必像野驴，」意即离开常人居住之地，在旷野四处漂泊，无拘无束，并且对别人怀有敌意，性情凶暴，不服管辖。

以实玛利是阿拉伯人公认的祖先，有十二族从他而出(创十七20)，世世代代与以色列人为仇。

(灵意注解)本节豫表灵与肉之争(加五17)，并且大多数的情形，是属肉的逼迫属灵的(加四29)。

(话中之光)(一)我们的天性若不被驯服，就容易攻打、伤害别人。

(二)人的肉体总是喜欢与灵相争，因此须要受对付。

(三)宗教徒的特点是像「野驴」，常大发肉体，不受管束，彼此嫉妒分争(林前三3)，并且自高自大(「东边」在圣经有『尊大』之意)。

【创十六13】「夏甲就称那对她说话的耶和华为看顾人的神；因而说：『在这里我也看见那看顾我的么？』」

(吕振中译)「于是夏甲称那对她说话的永恒主叫『你是看见万事的神』，因为她说：『连在这里我也居然看见那看着我的么？』」

(背景注解)古时人相信看见神的面会导致死亡(出卅三20)。

(文意注解)夏甲似乎诧异她虽看见了神，竟还能存活。

(灵意注解)夏甲看见神，豫表律法的功用是在显明神的所是，叫人看见神。律法一面显出人的败坏无能，另一面也引人看见神，因而不再依靠自己，转向神并依靠神的生命，故此得以存活。

(话中之光)(一)当我们落在困境中，要记得：神是看顾我们的神。

(二)无论我们的出身如何低微，处境如何偏僻，神的看顾仍会临及。

【创十六14】「所以这井名叫庇耳拉海菜；这井正在加低斯和巴列中间。」

(吕振中译)「因此这井名叫庇耳拉海菜：看哪，就在加低斯与巴列之间呢。」

(原文字义)「庇耳拉海菜」那看顾我的永活者的井，那活着且能看见者的井；「加底斯」圣的，分开；「巴列」雹，种子之地。

(话中之光)神是又真又活的(帖前一9)，凡遇见祂的人，就得着生命活水的供应，并且要「生长结果」(「巴列」的字义)；神也是圣的，凡遇见祂的人，就会被「分别为圣」(「加低斯」的字义)。

【创十六15】「后来夏甲给亚伯兰生了一个儿子；亚伯兰给他起名叫以实玛利。」

(吕振中译)「夏甲给亚伯兰生了一个儿子，亚伯兰给他的儿子、就是夏甲所生的、起名叫以实玛利。」

(文意注解)亚伯兰照着神指示夏甲的名字给他儿子起名(参11节)，表示他在经历中认识了神真是一位听见人苦情的神。

以实玛利的出生，后来给亚伯兰带来忧愁(创廿一11)；以实玛利的后裔，也给以色列人带来许多的难处(诗八十三5~6)。

(话中之光)(一)人种的是甚么，收的也是甚么(加六7)；从肉身生的，仍是肉身(约三6)。

(二)亚伯兰的问题不在于生不生儿子，问题乃在于借着谁生儿子；信徒的问题不在于传福音作见证，问题乃在于凭谁(凭自己或靠神)传福音作见证。

【创十六16】「夏甲给亚伯兰生以实玛利的时候，亚伯兰年八十六岁。」

(吕振中译)「夏甲给亚伯兰生了以实玛利的时候，亚伯兰正八十六岁。」

(灵意注解)「八十六岁，」『八十六』离一百尚差两个『七』，表明这孩子的出生够不上神圣的完满——在神完满的心意之外。

参、灵训要义

【信心的危机】

- 一、环境不印证——撒莱不生育(1节)
- 二、有顺理成章的代用办法——使女夏甲(1节)
- 三、长久等待仍未见神作工——已经住了十年(3节)
- 四、有别人的印证——撒莱提议(2节)
- 五、自以为仍有可为——亚伯兰接受夏甲(2节)

【两约之争(4~9节)】

- 一、撒莱代表恩典之约
- 二、夏甲代表律法之约
- 三、恩典之约底下的人不可靠行律法来成全
- 四、律法必须服在恩典之下

【灵肉之争(10~16节)】

- 一、从撒莱生的代表属灵的

- 二、从夏甲生的代表属肉的
- 三、属灵的和属肉的要彼此攻打
- 四、属肉的逼迫属灵的

创世记第十七章

壹、内容纲要

【神与亚伯拉罕立约】

- 一、神给亚伯兰改名，立他作多国的父(1~8节)
- 二、神定割礼作立约的证据(9~14节)
- 三、神给撒莱改名，应许生以撒(15~21节)
- 四、亚伯拉罕遵命受割礼(22~27节)

贰、逐节详解

【创十七1】「亚伯兰年九十九岁的时候，耶和华向他显现，对他说：『我是全能的神，你当在我面前作完全人。』」

（吕振中译）「亚伯兰九十九岁的时候，永恒主向亚伯兰显现，说：『我是全能的神；你在我面前往来，要纯全无疵。』」

（原文字义）「全能的神」(El Shaddai)，有母亲胸奶的神，意即全丰、全足、全有的神；「完全」诚实。

（文意注解）以实玛利出生时，亚伯兰年八十六岁(创十六16)，其后十三年间，圣经并无丝毫记载，是一段空白；很可能有十三年之久，神既未向亚伯兰显现，也未对他说话。

「年九十九岁的时候，」就是想到他自己的身体如同已死的时候(罗四19)。

「耶和华向他显现，」人到了尽头，神才起头作事。

「我是全能的神，」神启示祂自己是全丰的大能者，不需要人血气的帮助，祂会负起人一切的责任。

「你当在我面前作完全人，」意即应当在神面前过完全信靠神的生活，不凭自己行事，也不依靠任何事物。

神此时要亚伯拉罕作完全人，这表示他在此之前仍未完全。

（话中之光）（一）神乐意向人启示祂自己(加一16)，因此我们若长久没有神的启示和话语，必然是因为我们作了甚么不讨神喜悦的事。

（二）当我们靠自己还有办法的时候，不容易感到神的同在。

（三）信徒若凭血气行事，就会得罪神，失去神的同在和话语。

(四)「全能的神」在寻求「完全人」；只要我们在祂面前存心正直，便能享受祂作我们的一切。

(五)我们的心若在神之外有甚么别的盼望，我们在神面前就不是完全人；真正在神面前完全的人，是凭着自己不能作甚么(约五19)的人。

(六)对完全信靠神的人而言，祂是丰富的(参罗十12原文)，有无穷无尽的供应。

(七)我们不是靠自己作完全的人，乃是靠神的全能；既有这位全丰、全足、全有的神来应付我们所有的需要，我们就没有理由不完全了。

【创十七2】「我就与你立约，使你的后裔极其繁多。」

(吕振中译)「我就在我与你之间立我的约，使你的后裔大大增多。」

(文意注解)本章「约」字一共题了十二次之多；『约』比『应许』更可靠，『约』是用神的信实来向人保证，故它是不可更改的。

「就，」字说出前节的『你当在我面前作完全人』，乃是神履行本节之「约」的先决条件——亚伯兰若完全信靠神，神就甘愿被『约』束缚，使他的后裔极其繁多。

(话中之光)(一)神虽全能，力能为人成全祂一切的应许，但人若不肯完全信靠祂，就会阻碍祂的行事。

(二)人一旦完全交托给神，神就甘愿被「约」捆绑，负责执行到底。

【创十七3】「亚伯兰俯伏在地，神又对他说：」

(吕振中译)「亚伯兰脸伏于地，神又告诉他说：」

(文意注解)「亚伯兰俯伏在地，」表明他存着敬畏神的心，对神俯伏顺服，并且承认自己是软弱和无有的。

(话中之光)(一)人甚么时候一俯伏顺服下来，神就继续说话；人在神面前自己谦卑，才能多多领受神的话语。

(二)神阻挡骄傲的人，赐恩给谦卑的人(雅四6；彼前五5)。

【创十七4】「『我与你立约，你要作多国的父。』

(吕振中译)「『论到我，我的约是同你立的；你必做群国之父。』

(文意注解)神在此向亚伯兰重申前约(创十五章)，并应许他作「多国的父」。事实上，今天基督徒遍布全球，由此证明他已经『在主面前作我们世人的父』(罗四17)。

【创十七5】「从此以后，你的名不再叫亚伯兰，要叫亚伯拉罕，因为我已立你作多国的父。」

(吕振中译)「你的名必不再叫亚伯兰；你的名要改作亚伯拉罕，因为我已立了你做群国之父。」

(原文字义)「亚伯兰」被高举的父，崇高的父；「亚伯拉罕」多民的父，众人的父。

(灵意注解)神在这里给亚伯兰改名，含有如下的意思：

(一)依原文看，神将自己名字中的一个字母加进去，表明人惟有靠神才能成事(亚四6)。

(二)名字代表一个人的所是，故改名表明他这个『人』已经更改了，从前自己有办法的亚伯兰，现在变成了没有办法的亚伯拉罕。

(三)「亚伯兰」重在指『个人』，「亚伯拉罕」重在指『团体』(国)，表明神所要我们达到的，不是个人属灵的成就，而是一班人建造在一起作教会的见证。

(*话中之光*) (一)神加进「亚伯兰」里面，他就变成「亚伯拉罕」；信徒应当让神越过越加增，自己则越过越减少(约三30原文)。

(二)信徒不要单顾到自己个人的属灵，而应顾到众人；这需要神加进来，使我们狭窄的心性和观念变成宽广(参腓二4~5)。

【创十七6】「我必使你的后裔极其繁多，国度从你而立，君王从你而出。」

(*吕振中译*) /我必使你的后裔极能生殖：我必使你立成为国；君王必从你而出。」

(*文意注解*) 神对亚伯拉罕的应许，在「后裔」之外，增添了「国度」和「君王」。亚伯拉罕的后裔，果然建立了国度，出了许多君王。

(*灵意注解*) 耶稣基督是亚伯拉罕的后裔(太一1)，是那要来的君王(太二2)，祂要地上建立神的国度(启十一15)。

(*话中之光*) (一)神要借着信徒带进神的国度，在地上掌权，通行祂的旨意，彰显祂的荣耀(太六9~13)。

(二)信心使人有分于属天的国度，也使人在生命中作王(罗五17)。

【创十七7】「我要与你，并你世世代代的后裔坚立我的约，作永远的约，是要作你和你后裔的神。」

(*吕振中译*) /在我与你以及你以后的苗裔之间，我必坚立我的约，做世世代代永远的约；好让我做你和你以后的苗裔的神。」

(*文意解说*) 从神的观点来看，此约乃是「永远的约」，因为在祂并没有改变(雅一17)，祂必坚守这约，一直作亚伯拉罕和他后裔的神。问题乃在于人这一边——以色列人常转去敬拜别的神。

(*话中之光*) (一)神拣选我们的目的，是要作我们的神；神喜欢我们顺从祂、敬拜祂、事奉祂。

(二)我们不单要自己作神的子民，也要让我们的儿孙都能作祂顺命的子民。

(三)人被带进与神正常的关系中，乃是人蒙福的原因，也是人最大的祝福。

【创十七8】「我要将你现在寄居的地，就是迦南全地，赐给你和你的后裔，永远为业；我也必作他们的神。」

(*吕振中译*) /我要将你现在寄居的地，就是迦南全地，赐给你和你以后的苗裔，做永远的产业；我还要做他们的神。」

(*文意注解*) 注意六至八节神对亚伯拉罕说的话：「我要与你...我要作你...我要将你...」这意思是说，一切都在乎神和神的作为，人在此只有安息与享受。

「永远为业，」神虽应允赐迦南地为以色列人永远的产业，但他们也可能因背逆而暂时失去这地(申廿八63~64；卅1~5)。

(灵意注解) 迦南美地豫表基督是我们信徒永远的产业。

(话中之光)(一) 我们所以能得着神和神的祝福，不是在乎我们的定意奔跑，只在乎发怜悯的神(罗九16)——「我要...我也必...」。

(二) 凡是按着亚伯拉罕信之踪迹去行的人(罗四12)，都能享受神应许之约的好处(加四28)。

(三) 信徒所能给儿女最大的好处，是使他们相信主，与神建立正常的关系。

(四) 基督是我们的迦南美地，我们应当在基督身上多多经营，才能充分享受到这个属天产业的美果。

【创十七9】「神又对亚伯拉罕说：『你和你的后裔必世世代代遵守我的约。』

(吕振中译) /神又对亚伯拉罕说：『你，你务要守我的约，你和你以后的苗裔，世世代代都要守。』

(话中之光)(一) 人若要享受约的福分，其先决条件乃是遵守约的规定。

(二) 遵守神的约，就是遵行神的话；信徒遵行神的话，是得以继续不断地享受神祝福的条件。

【创十七10】「你们所有的男子，都要受割礼，这就是我与你，并你的后裔所立的约，是你们所当遵守的。」

(吕振中译) /你们中间所有的男子都要受割礼：这就是我的约，在我与你们以及你以后的苗裔之间所立的，就是你们所当守的。」

(文意注解) 「男子，」代表全体后裔。

「受割礼，」这里是圣经首次提到『割礼』；割礼意即切割男性生殖器的包皮，作为以色列人与神立约的记号，也是以色列人享受神的应许之约所该尽的责任。

(灵意注解) 「受割礼，」象征基督使人脱去肉体(西二11原文无『情欲』)，亦即除去『己』、『旧人』；受割礼的人最主要的特点，就是不信靠肉体(腓三3)。神要祂的子民受割礼，乃是要他们藉此表明单单信靠神，不依靠肉体。

(话中之光)(一) 真割礼是心里的，在乎灵不在乎仪文(罗二29)。

(二) 信徒若真能从心里对付掉肉体的情欲和能力，必然就能享受神在约中的一切福分。

(三) 我们身上不只是坏的，甚至是好的——基督之外的一切，都须要割除——凡出于我们自己的，都会阻碍神丰富的供应。

【创十七11】「你们都要受割礼(受割礼原文作割阳皮)；这是我与你们立约的证据。」

(吕振中译) /你们包皮的肉都要受割礼：这就要做我与你们之间所立的约的凭证。」

(文意注解) 「证据，」或作『记号』，表明凡受割礼者都有分子于神和亚伯拉罕所立的约。

「立约的证据，」『约』的本身是神所赐的福气，而以受割礼作为立约的证据，就是表示「割礼」乃是蒙福的证据；受割礼不单有益于身体的健康，并且还有益于属灵的生命——人是为着神、并靠神而存活。

(灵意注解) 这里说受割礼是立约的证据，意即神的应许(神的话)，必须是在除去肉体的人身上才得

以证实。

(*话中之光*) (一)活在肉体里的人，不能得神的喜欢(罗八8)。

(二)信徒若要享受恩典之约的福气，首要之务乃在于对付我们的肉体，不能、也不敢再靠肉体的力量来成全甚么。

(三)每一个基督徒身上都应当有割礼的记号，但这记号不是在肉身上的，而是基督借着圣灵所作的属灵记号。

(四)人若能在我们身上看出得救之后的改变，这就是我们有分于永约的证据了。

【创十七12】「你们世世代代的男子，无论是家里生的，是在你后裔之外用银子从外人买的，生下来第八日，都要受割礼。」

(*吕振中译*) /你们中间世世代代的一切男子，无论是家里生的，是用银子从外人买来的，就是不属于你后裔的、生下来八天，都要受割礼。」

(*文意注解*) 「生下来第八日，」现代医学证明，人刚生下来时比较不觉疼痛，且第八天时身体内某种止血成分最多，故止血最快。

(*灵意注解*) 「家里生的，」指生在神的家里、有神生命的人。

「用银子从外人买的，」我们本是与以色列人无关的外人，但神用重价买了我们(林前六20)。

「生下来第八日，」象征在复活的生命里。

(*话中之光*) (一)我们是从神生的还不够，是被主的血所买的也不够，仍得受割礼才够；信徒得救了之后，仍须要对付肉体。

(二)信徒必须借着主复活的生命(「第八日」)来对付肉体(西二11~12)；反过来说，信徒甚么时候对付了肉体，甚么时候就是活在复活的生命里。

【创十七13】「你家里生的，和你用银子买的，都必须受割礼；这样，我的约就立在你们肉体上，作永远的约。」

(*吕振中译*) /你家里生的，和你的银子买来的，都一定要受割礼：这样，我的约就在你们肉身上做永远的约了。」

(*文意注解*) 「我的约就立在你们肉体上，」意即凡是肉身上没有受割礼记号的男子，就无分于神应许之约。

(*话中之光*) (一)神的约是在没有肉体活动的人身上显出功效。

(二)信徒必须显出肉体受过对付的现象，才能真正享受神约的好处。

【创十七14】「但不受割礼的男子，必从民中剪除，因他背了我的约。」

(*吕振中译*) /但不受割礼的男子，就是他包皮的肉没有受割礼的，那人就必须从他的族人中被剪除：他是违背了我的约的。」

(*文意注解*) 受割礼也可代表人对神立约的委身——从此惟有耶和华是他们的神，他们要完全信靠

并事奉祂，否则，甘愿被耶和华神剪除(参14节)，如同他们割除阳皮一般。

(灵意注解)本节指凡不肯学习十字架的功课，不肯接受对付肉体的人，都要失去与神的交通，摸不着神的同在，不能享神家的丰满祝福。

(话中之光)(一)如果我们的肉体没有受过对付，我们就不能作神见证的器皿，因此就在神子民的见证上没有分。

(二)一个人虽然得着了救赎、得着了生命，但如果他从来不靠十字架对付他的肉体，他是一个「从民中被剪除」的人，不能有分于教会的建造。

【创十七15】「神又对亚伯拉罕说：『你的妻子撒莱，不可再叫撒莱，她的名要叫撒拉。』

(吕振中译)「神又对亚伯拉罕说：『你的妻子撒莱，你不要把她名叫撒莱；她的名要叫撒拉。』

(原文字义)「撒莱」高举的，我的公主；「撒拉」公主，我的公主，多民之母。

(文意注解)亚伯兰和撒莱两个名字，在原文上，神将自己名中的一个字母加进去，就变成亚伯拉罕和撒拉，似乎是在显明他们是属乎神的。

以色列人给他们的孩子行割礼时，也正式给孩子命名(路一59)；这个规矩起源于本章当神定下割礼时，同时为亚伯兰和撒莱改名。

(话中之光)(一)信徒若要生产属灵的儿女，自己须先有所改变。

(二)祂必增加，我必减少(约三30原文)；基督徒新造的模样，就是神的成分加进我们的里面，而我们肉体的成分也随之减少。

(三)信徒的里面加进了神的成分，就会脱离原来心胸狭窄的个人主义，而被带进心胸宽广、关心别人的教会观念(新名有「多民」之意)。

【创十七16】「我必赐福给她，也要使你从她得一个儿子，我要赐福给他；她也要作多国之母，必有百姓的君王从她而出。」

(吕振中译)「我必赐福与她，赐给你一个儿子由她而出：我必赐福与她，使她做多国之母；必有多族之民的王由她而出。」

(灵意注解)亚伯拉罕豫表信心之父(罗四11)；撒拉豫表应许之母(加四23，28)。人的信心与神的应许合作，就产生出国度和君王。

(话中之光)信心与应许，相辅相成：信心必须有应许(神的话)作根据，才有功效；应许(神的话)必须用信心来接受，才能实化。

【创十七17】「亚伯拉罕就俯伏在地喜笑，心里说：『一百岁的人，还能得孩子么？撒拉已经九十岁了，还能生养么？』

(吕振中译)「亚伯拉罕就伏脸而笑，心里说：『一百岁的人还能生孩子么？撒拉已经九十岁，还能生养么？』」

(文意注解)亚伯拉罕是在心中暗笑说，这绝对是一件不可能的事，但他想不到，后来竟真的成为

事实，带来真实的『喜笑』(创廿一6)。

(*话中之光*) (一)我们的信心是建立在神的话上，而非建立在环境事实上。

(二)真正的喜乐乃由神而来，而信心是得着喜乐的导管。

【创十七18】「亚伯拉罕对神说：『但愿以实玛利活在你面前。』」

(*吕振中译*) /亚伯拉罕对神说：『但愿以实玛利你面前活着就好啦！』」

(*文意注解*) 亚伯拉罕此刻似乎仍未感觉到生以实玛利之错，故宝贵以实玛利，求神接纳以实玛利。

【创十七19】「神说：『不然，你妻子撒拉要给你生一个儿子，你要给他起名叫以撒，我要与他坚定所立的约，作他后裔永远的约。』」

(*吕振中译*) /神说：『不，是你妻子撒拉必给你生个儿子；你要给他起名叫以撒；我要同他坚立我的约，做他以后的苗裔永远的约。』」

(*原文字义*) 「以撒」那喜笑的。

(*文意注解*) 「不然，」神在此断然拒绝了亚伯拉罕的提议，是要引导他认识生以实玛利之错。

「以撒，」是在人『喜笑』的情形下出生的，人所『喜笑』、认为绝无可能的事，在他身上竟成了事实。

(*灵意注解*) 「以撒，」豫表基督是父神所喜悦的爱子。

(*话中之光*) (一)凡我们凭自己天然的长处或能力所作的，无论它是多么的美善，也不能使神悦纳。

(二)在神只有一是，祂并没有是而又非的(林后一19)。

(三)信徒只有弃绝自己的所有和所能，而全心信靠全能的神，才能产生出神所要的「以撒」，也才能有真实的喜乐。

(四)神只看重我们身上的基督(「以撒」)，因此我们应当多多活出基督。

【创十七20】「至于以实玛利，我也应允你，我必赐福给他，使他昌盛、极其繁多，他必生十二个族长，我也要使他成为大国。」

(*吕振中译*) /至于以实玛利呢，我也听你所求；看吧，我已给他祝福；我必使他繁殖，子孙大大增多；他必生十二个族长；我必使他成为大国。」

(*灵意注解*) 本节的「赐福」与前节的『不然』似乎有矛盾，或许是藉此教训我们：

(一)由于人的灵命幼稚与信心软弱，有时会逼使神不得不暂时迁就我们，但这并不就表示祂接受我们的错误，或改变祂的心意。

(二)神一面指明我们的错误，一面也用我们的错误来管教我们，以实玛利后代的昌盛，日后成了以色列人的难处(诗八十三5~6)。

(*话中之光*) (一)神应允亚伯拉罕为以实玛利的求情，表明祂真是体恤人软弱的神(王下廿5)。

(二)神不只赐福给以色列人，也赐福给以实玛利；这表明神是全人类的神。

【创十七21】「到明年这时节，撒拉必给你生以撒，我要与他坚定所立的约。」

(吕振中译) /论到我的约，我是要同以撒坚立的约；以撒就是明年这时节撒拉所要给你生下来的。」

(灵意注解) 生以撒之事，表明正确的信心具有如下的特点：

(一)是出于神的应许的——人真实的信心，都是出于得着了神的话。

(二)是停下人自己的努力——信心用不着人工的帮助，一切全是神的工作。

(三)要等候神的时间——「到明年这时节」。

【创十七22】「神和亚伯拉罕说完了话，就离开他上升去了。」

(吕振中译) /神对亚伯拉罕说完了话，就离开他上升去了。」

(话中之光) 我们的祷告，常是自己说完了话，就走了；但真正属灵的祷告，必须听神「说完了话」。

【创十七23】「正当那日，亚伯拉罕遵着神的命，给他的儿子以实玛利和家里的一切男子，无论是在家里生的，是用银子买的，都行了割礼。」

(吕振中译) /就在这一天，亚伯拉罕就照神所对他说的，拉了他的儿子以实玛利和家中的男人，一切男子，就是所有在家里生的、和所有用银子买的，都在他们包皮肉上给行了割礼。」

(文意注解) 「正当那日，」表明亚伯拉罕的顺服是立即的。

(话中之光) 信徒不明白神的心意则已，一旦从神的话中得知了神的心意，就应当即刻遵行，不可延误。

【创十七24】「亚伯拉罕受割礼的时候，年九十九岁。」

(吕振中译) /亚伯拉罕给自己包皮肉上行割礼的时候、是九十九岁。」

【创十七25】「他儿子以实玛利受割礼的时候，年十三岁。」

(吕振中译) /他儿子以实玛利包皮肉上受了割礼的时候，是十三岁。」

(话中之光) 信徒在主里的年日无论长短，属灵生命的程度无论老幼，都须要对付肉体；对付肉体，也是信徒一生的功课。

【创十七26】「正当那日，亚伯拉罕和他儿子以实玛利，一同受了割礼。」

(吕振中译) /就在这一天，亚伯拉罕和他儿子以实玛利就都受了割礼。」

【创十七27】「家里所有的人，无论是在家里生的，是用银子从外人买的，也都一同受了割礼。」

(吕振中译) /他家中所有的男人，无论是家里生的，是用银子从外人买的，都他一同受割礼。」

(话中之光) (一)信徒不只要自己对付肉体，也要劝勉弟兄姊妹一同对付肉体(「一同受了割礼」)。

(二)在教会中作带头的人，不单要教训别人对付肉体，自己也要作别人的榜样，率先对付肉体。

参、灵训要义

【享受神恩典的条件】

- 一、不要人自己所「有」的——不要以利以谢(十五2~4)
- 二、不要人自己所「作」的——否认以实玛利(18~19节)
- 三、必须改变自己所「是」的——改名(5, 15节)
- 四、不要人自己所「能」的——受割礼(9~14, 23~24节)
- 五、必须是出于神的——只要以撒(19节)

创世记第十八章

壹、内容纲要

【神的朋友亚伯拉罕】

- 一、亚伯拉罕接待神和天使(1~8节)
- 二、神应许撒拉生子(9~15节)
- 三、亚伯拉罕与神同行，得知神的心意(16~21节)
- 四、亚伯拉罕为罗得向神祈求(22~33节)

贰、逐节详解

【创十八1】「耶和华在幔利橡树那里向亚伯拉罕显现出来。那时正热，亚伯拉罕坐在帐棚门口，」

(吕振中译)「永恒主在幔利圣笃耨香树（或译：圣橡树）那里，向亚伯拉罕显现；亚伯拉罕正在帐棚口坐着；那时乃是一天最热的时分；」

(灵意注解)本节是一幅寓意图画：「幔利橡树，」是在希伯仑(创十三18)；豫表与神有甜美的『交通』(『希伯仑』字义)，因而在丰富(「幔利」字义)的生命中得着安息(「橡树」寓意)。

「坐在帐棚门口，」豫表他守住了在地上作客旅的地位，常羡慕天上更美的家乡(来十一9, 16)，就在这样的光景中，神向他显现，作他的朋友，与他有交通。

(话中之光)(一)神是在与人的交通中显为实际；我们越多与神有甜美的交通，就越多享受神的同在。
(二)「那时正热」——当祂和我们说话的时候，我们的心岂不是火热的么(路廿四32)？
(三)人若爱世界，爱神的心就不在他里面(约壹二15)；凡想要与世界为友的，就是与神为敌(雅四4)。
(四)我们惟有保守自己，对世界抱持著作客旅的态度，才能与神作朋友，和祂有亲密的交通。
(五)荣耀的神降卑祂自己，以平常人的形态来向我们显现，可见神是何等乐意与属祂的人来往交通！我们更当宝贵与神的灵交。

【创十八2】「举目观看，见有三个人在对面站着。他一见，就从帐棚门口跑去迎接他们，俯伏在地，」

(**吕振中译**) /亚伯拉罕举目观看，忽见三个人在他对面站着；亚伯拉罕一看见，就从帐棚口跑去迎接他们，在地上下拜，」

(**文意注解**)「三个人，」他们之中有一位是神自己(参13节)；耶和华亲自和两个天使(创十九1)，以人的形像向亚伯兰显现。当时亚伯兰可能并未认出他们是神和天使。

一至八节亚伯兰盛情款待陌生客旅的记载，成了『曾有接待客旅的，不知不觉就接待了天使』(来十三2)的典故。

「跑去迎接，」表示其热忱。

「俯伏在地，」表示其谦卑。

(**话中之光**) (一)荣耀的神降卑祂自己，取了人的样式，站在与人同等的地位上，乃因为祂喜欢作人的朋友，与人有交通。

(二)我们要学习在交通中，常常「举目观看」。

(三)神阻挡骄傲的人，赐恩给谦卑的人(雅四6；彼前五5)。

(四)一个常活在与神交通中的人，对神并对人是何等的热切、谦卑。

【创十八3】「说：『我主，我若在你眼前蒙恩，求你不要离开仆人往前去。』

(**吕振中译**) /说：『我主，我若蒙你赏脸，求你不要离开仆人而过去。』

(**文意注解**)「我主...仆人...」这是向长辈说话的口吻。

「我若在你眼前蒙恩，」这是表示他之所以能够接待他们，并非向他们施恩，反而是从他们蒙恩。

(**话中之光**) (一)信徒应当抓住每一个机会来服事别人。

(二)从表面看，服事别人好像是给别人恩慈，实际上是别人给我们有蒙恩的机会；例如传福音，我们越传就越得着神的祝福。

(三)在教会中服事圣徒，要用「求」的态度来得着服事的机会，要以为是他们恩待了我们，使我们能服事。

【创十八4】「容我拿点水来，你们洗洗脚，在树下歇息歇息。」

(**吕振中译**) /容我叫人拿点儿水来，你们洗洗脚，就在树底下靠着、歇息歇息。」

(**背景注解**)古时中东一带人所穿的是有底无帮的凉鞋，行路的人脚上常会沾满灰尘，故须要常洗脚，藉此使身心觉得清新，以消除疲劳。

(**文意注解**)本节表明亚伯拉罕体贴同情行路人的疲乏困倦。

(**灵意注解**)「洗脚，」豫表用生命活水洗去世俗的沾染。

「在树下歇息，」豫表安息在主的荫下。

三至五节也可视为亚伯拉罕的祷告，向神表达奉献的心意，盼望能为神摆上一点点所有的，供祂享受与满足。

(话中之光)(一)主命令我们要彼此洗脚，用生命洗去对方属世的成分，藉此彼此相爱，就叫众人认出我们是主的门徒(约十三14，35)。

(二)我们奔跑世路，难免受日头的曝晒，所以要常在主的荫下歇息。

(三)信徒应当有奉献的心愿，不要只顾求神祝福，却不顾到神对我们的期待和需要。

【创十八5】「我再拿一点饼来，你们可以加添心力，然后往前去。你们既到仆人这里来，理当如此。」他们说：『就照你说的行吧。』」

(吕振中译)「我再拿点饼来，你们吃点心，然后往前走；因为你们既从仆人这里经过，我理当招待。」他们说：『就照你所说的作吧。』」

(话中之光)(一)基督是我们生命的饼(约六48)，叫我们有力量走前面的道路。

(二)亚伯拉罕的祷告，蒙了神的悦纳——「就照你说的行吧」——人若有愿作的心，必蒙悦纳(林后八12)。

【创十八6】「亚伯拉罕急忙进帐棚见撒拉，说：『你速速拿三细亚细面调和做饼。』」

(吕振中译)「亚伯拉罕赶快进帐棚去见撒拉说：『快拿三斗（或译：三细亚）细面和和、作烙饼。』」

(文意注解)「急忙...速速...」本节表示他行动之迅速，作事之快捷。

(灵意注解)「三细亚细面调和做饼，」豫表三一神作人生命的供应，是何等的均匀、柔细；也豫表我们只能把所享受的基督作为素祭，献上给神(利二4~9)。

(话中之光)(一)我们要抓住机会殷勤(「急忙、速速」)服事神。

(二)同工胜于单独作工；最好要鼓励别人(「急忙进帐棚见撒拉」)一起配搭服事。

【创十八7】「亚伯拉罕又跑到牛群里，牵了一只又嫩又好的牛犊来，交给仆人，仆人急忙预备好了。」

(吕振中译)「亚伯拉罕又跑到牛群里，牵了一只又嫩又好的小牛来，交给僮仆，僮仆就赶快去豫备。」

(文意注解)「亚伯拉罕又跑...仆人急忙...」身边的人作事的态度也受其影响。

「又嫩又好的牛犊，」摆上最好的来待客。

(灵意注解)「一只又嫩又好的牛犊，」豫表基督乃是『那肥牛犊』，供神与人一同吃喝快乐(路十五23)。

(话中之光)(一)凡所摆上给神和给人的，都必须是上好的。

(二)圣徒同工服事时，要彼此和谐配搭；不要一个快、一个慢，也不要一个是热心、一个是冷淡应付。

【创十八8】「亚伯拉罕又取了奶油和奶，并预备好的牛犊来，摆在他们面前，自己在树下站在旁边，他们就吃了。」

(吕振中译)「亚伯拉罕又拿了奶酪和奶子、以及他所豫备的小牛肉来，摆在他们面前；自己却在树底下站在旁边伺候。他们就吃了。」

(文意注解)「自己在树下站在旁边，」『站』字表明自己是以仆人的态度来伺候他们(路十七8~10)。

(灵意注解)「奶油和奶，」象征我们所经历基督的精华。

(话中之光)(一)服事应当周全，凡所该摆上的，一样也不短少。

(二)我们在服事中，对神要守住仆人的地位，对人也要谦让。

(三)我们所能给神最高的享受，乃是将我们里面所经历的基督献上给神；基督是神与人共同的享受，祂作了神和人的满足。

【创十八9】「他们问亚伯拉罕说：『你妻子撒拉在哪里？』他说：『在帐棚里。』」

(吕振中译)「他们问亚伯拉罕说：『你妻子撒拉在哪里？』他说：『在帐棚里。』」

(文意注解)神向亚伯拉罕显现是有祂的目的的，而头一个目的是要向他启示关乎撒拉生儿子的事。值得我们注意的是，神并不在一显现时就提到所要启示的事，乃是等到此刻祂才提出。

(话中之光)(一)我们若想得着神的启示，就必须先和神有甜美的交通，先让神在我们身上得着满足。

(二)当神在我们身上多有享受的时候，祂就把我们当作祂的朋友，愿意跟我们分享祂心头上的秘密。

(三)我们亲近神，神就必亲近我们(雅四8)，并向我们透露心意。

【创十八10】「三人中有一位说：『到明年这时候，我必要回到你这里；你的妻子撒拉必生一个儿子。』撒拉在那人后边的帐棚门口也听见了这话。」

(吕振中译)「那位说：『在妇人怀孕满期的时候（或译：到明年这时候），我一定要回到你这里来。看吧，你妻子撒拉必生个儿子。』撒拉在后边帐棚听着呢。」

(文意注解)「三人中有一位，」这一位是指着神说的。

「到明年这时候，...」这是神第二次向他说同样的应许(创十七21)，或许是上一次撒拉没有在场。

(灵意注解)「生一个儿子，」即指生以撒，豫表『活出基督』。

(话中之光)(一)神来的时候，儿子就生了；神是生命的本源。我们传福音传续神生命的有效方法，乃是仰望神的临在。

(二)「撒拉生儿子」乃是神的旨意，但神这旨意的成就，必须等到明年神回到这里的时候，可见是神亲自成功祂的旨意；祂所发起的，祂来成就。神旨意的成功，不需要人的帮助。

(三)神有神的时候，所以我们需要忍耐等候。

(四)神的心意是要我们在日常生活中活出基督；我们越多得着神的显现，越多与神有亲密的交通，便越能活出基督。

【创十八11】「亚伯拉罕和撒拉年纪老迈，撒拉的月经已断绝了。」

(吕振中译)「当时亚伯拉罕和撒拉已经老迈，上了年纪；撒拉的女人事儿也停止了。」

(文意注解)本节是说明，从人这一面来看，他们是毫无生子的指望了。人的指望常是看自己有无成事的力量和条件，但神行事并不需要人力的配合，因此往往等到人对自己绝望时，才开始作事。

(话中之光)(一)人的尽头，乃是神的起头。

(二)当我们对自己还觉得相当有把握的时候，恐怕仍不能为神所用。

(三)我们的天然能力越是减少，就越给神机会显出生命的大能。

【创十八12】「撒拉心里暗笑，说：『我既已衰败，我主也老迈，岂能有这喜事呢？』」

(吕振中译) /撒拉肚子里暗笑着说：『我已经衰败，我的丈夫也老迈，那里还能有婚媾的乐趣呢？』」

(文意注解)注意本节的「我」字；这『我』字就是不信的根源。撒拉是从人这一面来观察事物，并推断其可能性，认为这事不可能发生，因而心里觉得好笑。

(话中之光)(一)不信的人只看见自己的难处；信的人虽知道自己有难处，还是仰望全能的神。

(二)甚么时候「我」字的份量从心中减少，甚么时候神才显出作为。

【创十八13】「耶和华对亚伯拉罕说：『撒拉为甚么暗笑，说，我既已年老，果真能生养吗？』」

(吕振中译) /永恒主对亚伯拉罕说：『撒拉为什么暗笑着说：『我既已老迈，果真能生养吗？』』

(话中之光)(一)神是那察看人肺腑心肠的(启二23；耶廿12)；我们心中的思念，在祂面前乃是赤露敞开的(来四12~13)。

(二)求主炼净我们的存心(诗廿六2)，好叫我们心里的意念能蒙祂悦纳(诗十九14)。

【创十八14】「耶和华岂有难成的事吗？到了日期，明年这时候，我必回到你这里，撒拉必生一个儿子。」」

(吕振中译) /在永恒主、还有奇难事么？到了所定的日期，在妇人怀孕满期的时候（或译：明年这时候），我必回到你这里来，撒拉必生个儿子。」」

(原文直译) 「耶和华岂有太奇妙(too wonderful)的事吗？...」

(文意注解)「耶和华岂有难成的事吗？」撒拉看自己，就发出『岂能有这喜事呢？...果真能生养吗？』(参12~13节)的疑问，但没有看到神那一边；在人不能，在神凡事都能(太十九26)。

(话中之光)(一)信徒遭遇任何难处，应当从神这一面来衡量事物，相信：「耶和华岂有难成的事吗？」(伯四十二2；耶卅二17)。

(二)事情成功与否，问题不在于事情的难易，乃在于神说了话没有？因为出于神的话，没有一句不带能力的(路一37)。

(三)信徒身上能够彰显基督，这是一件十分奇妙的事，因为它是出于神奇妙的作为，而不是人自己所能作到的。

【创十八15】「撒拉就害怕，不承认，说：『我没有笑。』那位说：『不然，你实在笑了。』」

(吕振中译) /这时撒拉害怕了；就否认说：『我没有笑。』那位说：『不，你真地笑了。』」

(话中之光)(一)信徒的里面既有基督的诚实(林后十一10)，就当用爱心说诚实话(弗四25)。

(二)我们若是有错，千万不要因害怕而不敢承认，因为惟有承认己过的，才能蒙神怜恤(箴廿八13)。

【创十八16】「三人就从那里起行，向所多玛观看，亚伯拉罕也与他们同行，要送他们一程。」

(吕振中译) /那三位就从那里起身，向着所多玛方面眺望；亚伯拉罕也和他们同行，要送送他们。」

(文意注解) 「向所多玛观看，」这里埋下伏笔，暗示神造访亚伯拉罕另有一个目的，就是将祂要毁灭所多玛的旨意，透露给亚伯拉罕知道，好让他为侄儿罗得一家人代祷(创十九29)。

送行表示不舍之情；平常的朋友，通常只送到门口，只有交情深厚的朋友，才会继续同行，再送一程；这说出亚伯拉罕与神有亲密的友情。

(话中之光)(一)与神相交，就必与神同行；我们若在帐内与神相交，也必出到营外就了祂去(来十三13)，在日常生活中与神同行。

(二)信徒惟有与神同行，才能站在神的观点上，对罪恶的世界(「所多玛」)有全盘清楚的认识，也才能根据神的心意为别人代祷。

(三)我们每次和神有亲密的交通之后，必会有一股恋恋不舍的心情。

(四)在教会性的聚会中，往往是在最后一段「再送一程」时，得着神启示的高峰，并且享受神也达于高潮。

【创十八17】「耶和华说：『我所要做的事，岂可瞒着亚伯拉罕呢？』」

(吕振中译) /永恒主说：『我所在作的事、哪里可瞒着亚伯拉罕呢？』

(文意注解) 本节说明因亚伯拉罕既向神表现出亲密的友情，使得神也不能不向他推心置腹，将祂心中所要行的事告诉他(诗廿五14)。

(话中之光)(一)神是乐意将祂的心意启示给我们(加一16)，问题乃在我们有没有准备好去知道神的心意。

(二)越亲近神的人，就越能分享隐藏在神心里的秘密。

【创十八18】「亚伯拉罕必要成为强大的国；地上的万国都必因他得福。」

(吕振中译) /亚伯拉罕一定成为又大又强盛之国；地上万国都必用他的名而给自己祝福。」

(文意注解) 「地上的万国都必因他得福，」这是指因为基督是亚伯拉罕的后裔(太一1)，是亚伯拉罕把基督带下来，故叫万国因他得福。

(话中之光) 神的心意是要在地上建立一个属神的国，叫一切以信为本的人，在神的国里和信心之父亚伯拉罕一同得福(加三8~9)。

【创十八19】「我眷顾他，为要叫他吩咐他的众子和他的眷属遵守我的道，秉公行义，使我所应许亚伯拉罕的话都成就了。」」

(吕振中译) /我和他知交，是要叫他吩咐他的子孙、和他以后的家属一直走我永恒主的道路，秉公行义，为要使永恒主指着亚伯拉罕所应许的话都归给他。」」

(文意注解) 「我眷顾他，」原文是『我已经认识他』，意即『我已经视他为我的朋友』(赛四十一8)。

(话中之光)(一)神眷顾我们，为要叫我们体念祂的心意，带领身边所有的人(包括儿女、亲友和同

事等)，教训他们敬畏神(书廿四15)。

(二)蒙恩的人不可再犯罪，而要遵行祂的话，将神的公义表现出来。

(三)我们遵行神的话，就是秉公行义；反之，不遵行神的话，就是不义。

【创十八20】「耶和华说：『所多玛和蛾摩拉的罪恶甚重，声闻于我。』

(*吕振中译*) /永恒主说：『那攻击所多玛和蛾摩拉的嚷叫声很大，他们的罪恶极重；』

【创十八21】「我现在要下去，察看他们所行的，果然尽像那达到我耳中的声音一样吗？若是不然，我也必知道。」

(*吕振中译*) /我现在要下去，看看他们所行的是不是全像那喧嚷攻击声达到了我耳中的那样。既或不然，我也会知道的。」」

(*文意注解*)「我现在要下去，察看...」这是借用人所能了解的说法，并非神真的必须从天上来察看才能知道详情，因为神是无所不在(耶廿三24)、无所不知的(赛四十六9)。

(*话中之光*) (一)神俯就我们，为要使我们也能进入神的心意中，好让我们能借着祷告与神同工。

(二)每一次神把祂的心意向我们启示时，乃表明神看重我们，要我们与祂同工。

【创十八22】「二人转身离开那里，向所多玛去；但亚伯拉罕仍旧站在耶和华面前。」

(*吕振中译*) /那二位转身、离开那里，向所多玛走去；只有亚伯拉罕在永恒主面前、仍然站着。」

(*话中之光*) (一)一直侍立在神面前，这是蒙福的路。

(二)我们是凭着神的恩典，才能坦然无惧的进到神面前(来四16)。

【创十八23】「亚伯拉罕近前来，说：『无论善恶，你都要剿灭吗？』

(*吕振中译*) /亚伯拉罕走近前去，说：『你真地要将义人同恶人一齐扫灭么？』

(*文意注解*)「亚伯拉罕近前来，」亚伯拉罕既知神的心意要毁灭所多玛城，而城里正住着他的侄儿罗得(创十三12)，他因关心罗得一家人的安危而向神代求。

「无论善恶，你都要剿灭吗？」因不分善恶乃是违反神公义的原则的，故亚伯拉罕是以神的公义为代祷的根据。

(*话中之光*) (一)亚伯拉罕的祷告，是有负担的(要为罗得求情)；许多信徒向神祷告，却一点负担也没有，好像神听不听都没有关系。

(二)信徒最好的祷告，在站在神这一边，为着神的公义着想；但我们大多数的祷告，常只为自己着想，企图求神来答应我们不义的要求。

【创十八24】「假若那城里有五十个义人，你还剿灭那地方吗？不为城里这五十个义人饶恕其中的人吗？」

(*吕振中译*) /万一城中有五十个义人呢，你还真地要扫灭，也不为了其中五十个义人的缘故而饶了

那地方么？」

(文意注解)亚伯拉罕根据神作事的法则来发问；事实上，神藉先知耶利米说，若耶路撒冷城中有一人行公义，祂就要赦免这城(耶五1)。

(话中之光)(一)许多时候神不听我们的祷告，因为我们并没有抓住神作事的法则。

(二)神既是公义的，就祂不能不审判罪恶(来一9)；但我们若认自己的罪，祂也不能不赦免我们的罪(约壹一9)。

【创十八25】「将义人与恶人同杀，将义人与恶人一样看待，这断不是你所行的。审判全地的主岂不行公义吗？」

(吕振中译)「将义人同恶人一齐杀死，你这样作么！绝对不然！让义人像恶人一样么！绝对不然！审判全地的主、难道不行公义么？」

(文意注解)亚伯拉罕强调神不能不行公义——「将义人与恶人同杀，将义人与恶人一样看待」——这是神的公义所不容许的。

(话中之光)(一)我们最有效的祷告，乃是根据我们对神的认识，因为神不能背乎祂自己(提后二13)。

(二)许多人的祷告却是哀求、苦求、乱求，想感动神来同情我们。

【创十八26】「耶和华说：『我若在所多玛城里见有五十个义人，我就为他们的缘故，饶恕那地方的众人。』」

(吕振中译)「永恒主说：『我若在所多玛城中见有五十个义人，我就要因他们的缘故而饶了那全地方。』」

(文意注解)亚伯拉罕的祷告，是先确立了可以和神对话的基础，然后逐步和神商量，看能否调低祂的要求。亚伯拉罕在此先确认了『只要城里有五十个义人，神就不会毁灭那城』的作事原则。

【创十八27】「亚伯拉罕说：『我虽然是灰尘，还敢对主说话。』

(吕振中译)「亚伯拉罕回答说：『我虽是尘土炉灰，还敢对主说话。』

【创十八28】「假若这五十个义人短了五个，你就因为短了五个毁灭全城吗？」祂说：『我在那里若见有四十五个，也不毁灭那城。』」

(吕振中译)「万一五十个义人缺了五个呢，你还要因为缺了五个就毁灭全城么？」祂说：『我若在那里见有四十五个，我也不毁灭那城。』」

(文意注解)亚伯拉罕的意思是说，他虽然没有资格来跟神理论，但神既然确认了『为五十个义人而饶恕全城』的原则，那么，他想知道『城里至少须有多少个义人，才不致被毁灭』。

【创十八29】「亚伯拉罕又对祂说：『假若在那里见有四十个怎么样呢？』祂说：『为这四十个的缘故，我也不做这事。』」

(吕振中译)「亚伯拉罕又对他说：『万一在那里只见有四十个呢？』他说：『因这四十个的缘故，我也不这样作。』」

【创十八30】「亚伯拉罕说：『求主不要动怒，容我说，假若在那里见有三十个怎么样呢？』祂说：『我在那里若见有三十个，我也不做这事。』」

(吕振中译)「亚伯拉罕说：『求主不要发怒，容我再说一句：『假使在那里只见有三十个呢？』他说：『我若在那里见有三十个，我也不这样作。』」

【创十八31】「亚伯拉罕说：『我还敢对主说话，假若在那里见有二十个怎么样呢？』祂说：『为这二十个的缘故，我也不毁灭那城。』」

(吕振中译)「亚伯拉罕说：『我还敢对主说一句：假使在那里只见有二十个呢？』他说：『因这二十个的缘故，我也不毁灭。』」

【创十八32】「亚伯拉罕说：『求主不要动怒，我再说这一次，假若在那里见有十个呢？』祂说：『为这十个的缘故，我也不毁灭那城。』」

(吕振中译)「亚伯拉罕说：『求主不要发怒，容我再说一句：就只这一次：万一在那里只见有十个呢？』他说：『因这十个的缘故，我也不毁灭。』」

(文意注解)从廿七节至卅二节，亚伯拉罕将义人的人数逐步减少至十个，这是因为他还不能认识神，不敢一下子就提「十个」义人，恐怕触犯了神。亚伯拉罕或许认为罗得和他的家人，至少有十个人是不与所多玛同流合污的义人，因此没有再继续求问下去。其实，他估计过高，最后仅有三人得救(创十九15，26)。

(话中之光)(一)亚伯拉罕的祷告，是以「问」代「求」，他的「问」就是他的「求」；求问神，确实不失为祷告的良方(诗廿七4)。

(二)信徒能够经由求问、商量的过程，渐渐地认识神的心意。

【创十八33】「耶和华与亚伯拉罕说完了话就走了；亚伯拉罕也回到自己的地方去了。」

(吕振中译)「永恒主与亚伯拉罕说完了话就走了；亚伯拉罕也回自己地方去了。」

(话中之光)(一)祷告不只是我们说话，也要听神说话。

(二)平常我们的祷告，是我们单方面在说话，说完了话就起来走了；但是正常的祷告，是和神交通对话，并且是让神说完了话，神走了我们才走。

参、灵训要义

【亚伯拉罕接待客旅所表现的美德】

一、热情而不勉强——跑去迎接(2节)

- 二、谦卑——俯伏在地(2节)
- 三、视接待为蒙恩而非施恩(3节)
- 四、恭敬——口称我主(3节)
- 五、有实质的款待——洗脚和备餐(4~5节)
- 六、迅速摆上最好的——急忙、又嫩又好(6~7节)
- 七、侍候无微不至——自己站在旁边(8节)

【亚伯拉罕祷告的榜样】

- 一、先与神有亲密的交通来往(1~8节)
- 二、并与神同行，作神的朋友(16节)
- 三、得着神的启示，得知祂的心意(17~21节)
- 四、从神的启示产生代祷的负担(22节)
- 五、根据与神的交通和同行来认识神，掌握住神作事的法则(23节)
- 六、根据神作事的法则，从神的观点来为别人代祷(24~26节)
- 七、逐步求问出神所能宽容的界限(27~32节)
- 八、等神说完了话(33节)

【亚伯拉罕在祷告中所表现的特色】

- 一、坦然无惧(23, 25节)
- 二、恒心祈求(24, 29~32节)
- 三、十分虔敬(30, 32节)
- 四、急切代祷(因见罪人危险)
- 五、蒙主应允(参创十九29)

【神的两大中心启示】

- 一、积极方面的启示——生出以撒(9~14节)——活出基督
- 二、消极方面的启示——毁灭所多玛(20~32节)——除去罪恶

创世记第十九章

壹、内容纲要

【罗得免与所多玛城同灭】

- 一、罗得接待二天使(1~3节)

- 二、险遭所多玛人杀害(4~11节)
- 三、女婿们不信毁城之言(12~14节)
- 四、天使拉罗得一家四口逃生(15~22节)
- 五、所多玛蛾摩拉二城被毁，罗得妻子因回头变盐柱(23~28节)
- 六、罗得与二女在山上乱伦得子(29~38节)

贰、逐节详解

【创十九1】「那两个天使晚上到了所多玛；罗得正坐在所多玛城门口，看见他们，就起来迎接，脸伏于地下拜，」

(*吕振中译*) /晚上时候，那两个天使来到所多玛：罗得正在所多玛城门口坐着。罗得一看见，就起来迎接他们，面伏于地下拜；」

(*原文字义*) 「所多玛」焚烧，锁炼。

(*背景注解*) 古时中东一带地方的「城门口」是一个公开的地方，如同市集，人们在那里处理财物买卖和诉讼案件(得四1)。罗得坐在城门口，很可能他在所多玛城成了一个有身分、有地位的人(参9节)。

(*文意注解*) 「坐在所多玛的城门口，」暗示他在世界里得着了相当的地位(参9节)。

「看见他们，就起来迎接，脸伏于地下拜，」他具有信徒谦卑、接待客旅的美德。

注意，本节与创十八1的描述是明显的对比：1.一个是发生在晚上，一个是发生在白天正热的时候；2.罗得坐在「城门口」，而亚伯拉罕则坐在『帐棚门口』。

(*灵意注解*) 「那两个天使晚上到了所多玛，」所多玛豫表罪恶的世界；本章记述所多玛城中的恶事，是发生在『晚上』，豫表这罪恶的世界是属于黑夜的(帖前五5)。

「罗得，」豫表失败的信徒，因被世界的荣华所吸引，住在罪恶的世界里(创十三10~13)。

(*话中之光*) 当主再来的时候，但愿我们不致于被主发现「正坐在邪恶世界的门口」。

【创十九2】「说：『我主啊，请你们到仆人家里洗洗脚，住一夜，清早起来再走。』他们说：『不！我们要在街上过夜。』」

(*吕振中译*) /说：『我主，请转到仆人家里来过夜，洗洗脚，清早起来再走路。』他们说：『不，我们要在广场上过夜。』」

(*文意注解*) 「住一夜，」『同住』是最好的交通；你要认识一个人，最好与他同住一段时间。

「街上，」主要城门附近的一片宽阔地，可译『广场』；天使们的回答，大概是在试验罗得的诚意。

(*话中之光*) (一)用爱心接待客旅的，不知不觉就接待了天使(来十三2)。

(二)信徒的生活为人如何，世人和天使都在观看(林前四9)；我们若沦落于罪恶的环境中，虽然存心良善，仍得不到十分的敬重。

【创十九3】「罗得切切地请他们，他们这才进去，到他屋里。罗得为他们预备筵席，烤无酵饼，他们

就吃了。」

(吕振中译)「罗得极力地逼着他们，他们才转身，来到他家里。罗得给他们办筵席，烤无酵饼；他们就吃。」

(文意注解)「无酵饼，」可在短时间内烤好的圆形薄饼。

(灵意注解)「无酵饼，」豫表圣洁、诚实的基督，是信徒的属灵食物(林前五6~8)。

(话中之光)(一)我们祷告若不恒切，可能会失去了得答应的机会。

(二)在这四围满了罪恶的世界里，信徒应当只用诚实真正的无酵饼——藉享用基督，过无罪的生活。

【创十九4】「他们还没有躺下，所多玛城里各处的人，连老带少，都来围住那房子，」

(吕振中译)「他们刚刚要躺下睡觉的时候，那城里的人，所多玛人，从年青的到年老的，从每一个角落来的人，竟把罗得的房子团团围住了。」

(文意注解)「所多玛城里各处的人，连老带少，都来...」这话表明全城都充满了罪恶(约八7~9)。

(话中之光)(一)罪恶具有无与伦比的传染性，凡在邪恶的环境中生活的人，很少人能够「同流」而不「合污」。

(二)在黑暗权势底下的人，结伴公然犯罪作恶，不知羞耻。

【创十九5】「呼叫罗得说：『今日晚上到你这里来的人在哪里呢？把他们带出来，任我们所为。』」

(吕振中译)「大家都呼叫罗得说：『今天晚上到你这里来的人在哪里？叫他们出来，我们要和他们同房。』」

(文意注解)「任我们所为，」按原文可译为『我们要与之发生关系』；所多玛人迷恋男色，乃是神要毁灭此城的原因之一(利十八22，29)。英文的『同性恋行为』(sodomy)一字即由『所多玛』(Sodom)转来的。

(话中之光)(一)黑暗中的人，他们既然不尊敬神(不虔)，因此就会作出种种侵犯别人(不义)的事来(罗一18，28)。

(二)为称己欲而加害于人，把自己的快乐建筑在别人的痛苦上，这是罪上加罪。

【创十九6】「罗得出来，把门关上，到众人那里，」

(吕振中译)「罗得出来，随手把门关上，来到众人面前；」

【创十九7】「说：『众弟兄，请你们不要做这恶事。』

(吕振中译)「说：『弟兄们，请别作坏事。」

(灵意注解)第六、七两节，罗得把天使关在门内，自己出去接触众人，这是一幅寓意图画：罗得代表一班怀有错误观念的信徒，他们误解了使徒保罗的话，认为基督徒只要持守心灵的纯洁，尽可以置身在罪恶的环境中，终日与罪人为伍，甚至和罪人称兄道弟——向着甚么样的人，就作甚么样的人，

或者可以藉此得着他们(林前九20~22)——结果反而害了自己。

【创十九8】「我有两个女儿，还是处女，容我领出来，任凭你们的心愿而行；只是这两个人既然到我舍下，不要向他们做甚么。」

(**吕振中译**)「看哪，我有两个女儿，是没有亲近过男人的；容我叫她们出来见你们；你们看怎么好、就怎么作：只是这两个人呢，他们是到我舍下来的，你们可不要向他们作什么。」

(**背景注解**)「只是这两个人既然到我舍下...」古人待客之道，认为主人在任何情况下，都该保护客人。

(**文意注解**)从本节可看出所多玛人的罪，是属于淫乱邪恶的罪。

(**灵意注解**)罗得不惜牺牲自己女儿的贞洁，他这个提议非常不合理，圣经记录于此，应有属灵的用意。罗得的「女儿」或系代表他所认识的『真理原则』(加四22~31)；故此处或指罗得为了息事宁人，不惜牺牲真理原则，愿意在真理上有所让步，以求与罪恶世界取得妥协。

(**话中之光**)(一)许多信徒在罪恶的环境中，日夜受到罪人思想的熏陶，不知不觉就会把道德的水平降低，得罪了神却无良心不安的感觉。

(二)信徒应当坚持真理原则，千万不可借口为要得着世人，而在真理上让步，或甚至出卖了真理(譬如不敢讲某些圣经真理，或甚至在世人面前公然反对一些圣经记载的事实)。

(三)有些基督教团体，为了吸引年轻人，就在布道大会上采用热门音乐等等世界的时髦作法，结果所得着的人很少有真正生命的改变。

【创十九9】「众人说：『退去吧！』又说：『这个人来寄居，还想要作官哪！现在我们要害你比害他们更甚。』众人就向前拥挤罗得，要攻破房门。」

(**吕振中译**)「当下就有人说：『走开走开！』又有人说：『这一个人来寄居，还要作官哪！』『现在我们要害你、比害他们还厉害呢。』众人就极力向着罗得一个人挤去，逼近前去，要攻破房门。」

(**文意注解**)「现在我们要害你比害他们更甚，」所多玛人不只是在淫乱上害人，也要用杀人放火来害人。

(**话中之光**)(一)信徒身处罪恶的环境，往往说话没有份量，不但不能被人尊重，有时反而会自取其辱。

(二)信徒若终日与罪人为伍，小心自己心房的门，要被他们所攻破！

【创十九10】「只是那二人伸出手来，将罗得拉进屋去，把门关上，」

(**吕振中译**)「那两个人就伸出手来，将罗得拉进屋去，到自己身边，随即把门关上。」

【创十九11】「并且使门外的人，无论老少，眼都昏迷；他们摸来摸去，总寻不着房门。」

(**吕振中译**)「他们又击打了房门口的人，使他们无论大小都眼目昏眩，以致找到累死也找不着房门。」

(**灵意注解**)这两节又是一幅寓意图画，表明信徒所以得蒙保守，乃因有别人的代祷(创十八章)，和

耶稣基督之灵的帮助(腓一19)。

(*话中之光*) (一)信徒应当注意保守自己的心门(箴四23)，千万不可让罪人、罪事侵入心房里面。

(二)凡不要神、犯罪作恶的人，是活在黑暗中，心眼昏花，寻不着正当人生的门路。

【创十九12】「二人对罗得说：『你这里还有甚么人吗？无论是女婿是儿女，和这城中一切属你的人，你都要将他们从这地方带出去。』」

(*吕振中译*) /二人对罗得说：『你这里还有什么人没有？无论是女婿、是儿女，或是这城里所有属你的人，你都要从这地方带出去。』

(*话中之光*) (一)神的救恩乃是以家为单位——不是单单拯救我们个人，乃是要拯救我们全家和一切属我们的人(徒十六17)。

(二)信徒应当尽可能将一切属于我们的人，从世界里「带出去」。

(三)带领人得救是一件事，带领人从世界里出去又是另一件事。

【创十九13】「我们要毁灭这地方；因为城内罪恶的声音在耶和华面前甚大，耶和华差我们来，要毁灭这地方。」

(*吕振中译*) /我们要毁灭这地方，因为在永恒主面前那攻击他们的喧嚷声很大；永恒主差遣了我们来毁灭它。」

(*话中之光*) 公义的神，不会对人的罪恶不闻不问；凡人所行的恶，都会达到神的耳中(雅五4)，到了祂所定的时候，必要显出祂公义的审判(罗二5)。

【创十九14】「罗得就出去，告诉娶了(或译：将要娶)他女儿的女婿们说：『你们起来离开这地方，因为耶和华要毁灭这城。』他女婿们却以为他说的是戏言。」

(*吕振中译*) /罗得就出来，告诉那将要娶他女儿的女婿们说：『你们起来，逃出这地；因为永恒主要毁灭这城。』但他却被女婿们看为戏说笑话的。」

(*文意注解*) 「他女婿们却以为他说的是戏言，」这显明罗得平常说话不小心，生活没有见证，以致连亲人也怀疑他的警世之言。

(*话中之光*) (一)信徒平日的行事为人，应当与基督的福音相称(腓一27)；否则单凭口头传福音，是很难叫别人信服的。

(二)信徒平日就要注意我们的言语，到了必要的时候，说话才会发挥功效(西四5~6)。

(三)信徒往往觉得，最难传福音的对象就是自己的亲人，这是因为我们在他们面前失去了生活行为上的见证。

【创十九15】「天明了，天使催逼罗得说：『起来！带着你的妻子和你在这里的两个女儿出去，免得你因这城里的罪恶同被剿灭。』」

(*吕振中译*) /天快亮时候，天使催逼罗得说：『起来，带着你的妻子、和你在身边的两个女儿出去，

免得你在这城的罪罚中被扫灭。」」

(原文字义)「剿灭」冲去。

(话中之光)(一)现在正是天将明的时候了，审判即将临头了！信徒应当赶快远离罪世，以免与罪恶同被除灭。

(二)神既已判定必要将这个邪恶的世界倾覆，焚烧成灰，信徒逗留其中，不只于事无补，反而徒叫自己的义心天天伤痛(参彼后二6~8)。

(三)但愿神的灵也来「催逼」我们，叫我们不至醉生梦死。

【创十九16】「但罗得迟延不走。二人因为耶和华怜恤罗得，就拉着他的手和他妻子的手，并他两个女儿的手，把他们领出来，安置在城外；」

(吕振中译)「罗得还在犹豫耽延，二人因为永恒主怜惜罗得，就拉着罗得的手、和他妻子的手、跟他两个女儿的手，把他们领出来，安置在城外。」

(文意注解)「但罗得迟延不走，」他大概是仍留恋世界，舍不得放下那么多的财物，和名声、地位。

(话中之光)(一)神不喜欢信徒逗留在不对的团体和立场，我们必须从他们中间出来，与他们分别，神才会收纳我们(参林后六14~18)。

(二)许多时候，我们无力奔走属天的道路，乃是神怜悯我们，拉着我们的手，领我们从世界里出来。

【创十九17】「领他们出来以后，就说：『逃命吧！不可回头看，也不可在平原站住。要往山上逃跑，免得你被剿灭。』」

(吕振中译)「即领了他们出来，一位就说：『逃命吧！不可回头看望，在一片平原上、哪里都不可站住！只要往山上逃跑！免得你被扫灭。』」

(灵意注解)「不可回头看，」意即心里不要留恋世界里的一切人事物。

「也不可在平原站住，」意即不要处身在世界的影响范围内，也不要被物质生活的需要所牵连。

「要往山上逃跑，」意即要出代价追求那属灵的、属天的事物。

(话中之光)(一)信徒有时虽已从世界里出来，但仍会留恋世界，受到世界的影响，停顿在不上不下的光景中。

(二)信徒离开世界的正确态度是：不可「站住」，不可慢慢地走，而要赶紧的「逃跑」，因为这是「逃命」！

(三)我们应当放下各样的重担，脱去容易缠累我们的罪，存心忍耐，奔那摆在我们前头的路程(来十二1)。

【创十九18】「罗得对他们说：『我主啊，不要如此！』

(吕振中译)「罗得对他们说：『我主阿，别这样吧！』

(话中之光)我们常常在软弱中就祷告说：「主阿，不要如此催逼我，让我自己量力而行罢」(参创

卅三13~14)！但如此体恤自己的后果真不堪设想。

【创十九19】「你仆人已经在你眼前蒙恩；你又向我显出莫大的慈爱，救我的性命。我不能逃到山上去，恐怕这灾祸临到我，我便死了。」

(**吕振中译**) /你看，你仆人即在你面前蒙恩，你又向我大施慈爱，救活我的性命；我，我没有力量往山上逃跑，恐怕这灾祸追上了我，我便死去。」

(**灵意注解**) 「我不能逃到山上去，」意即自认为万难达到属灵高超的境界。

「恐怕这灾祸临到我，我便死了，」只求免去永刑，不求得神奖赏。

(**话中之光**) (一)以为自己「已经」得着神的恩典了，就不肯再向前；满足于现有的恩典，是拦阻人进一步追求的原因(腓三12~13)。

(二)不肯竭力追求，而借口「我不能」这个，「我不能」那个，这是信徒失败的根源。

(三)认真地说，信徒凭着自己甚么都不能达到，但我们有神恩典的加力，使我们能奔跑却不困倦，行走却不疲乏(赛四十31)。

【创十九20】「看哪，这座城又小又近，容易逃到，这不是一个小的吗？求你容我逃到那里，我的性命就得存活。」

(**吕振中译**) /看哪，这城很近，可以逃到，又是个小的；那不是个小的么？哦，容我逃到那里，我的性命就可以存活了。」

(**话中之光**) (一)逃出大城，又进小城；神要我们逃到山上，我们却认为小小的世界没有关系。属世的基督徒，常喜欢跟神讨价还价。

(二)许多信徒也常以为只要离开大规模或严重的罪恶即可，至于一些平常的、不显著的罪恶，神会谅解的。

(三)只图「又近」又「容易」的，不肯出大的代价，这是一般信徒常犯的毛病(例如不肯出太多的代价读经、祷告、聚会，来追求属灵)。

(四)许多信徒常以为只要「我的性命就得存活」——将来永生没有问题就好了，而没有关心到今世如何存活。

【创十九21】「天使对他说：『这事我也应允你；我不倾覆你所说的这城。』

(**吕振中译**) /那一位对他说：『你看，就是对这事、我也给你面子；你所说的这城、我也不覆灭。』

(**文意注解**) 逃到琐珥，并不是神起初的心意，罗得迟早仍须逃到山上(参30节)。

(**话中之光**) (一)神常因我们的软弱幼稚，不得不「应允」我们的祈求，而暂时迁就我们，但这并不就意味着神改变了祂的心意。

(二)当信徒在寻求神的旨意，想知道神许可或不许可某一件事时，最好要看神在起初的心意是怎样的(太十九8)。

【创十九22】「你要速速地逃到那城；因为你还没有到那里，我不能做甚么。」因此那城名叫琐珥(就是小的意思)。」

(**吕振中译**) /快往那里逃！因为你还没到那里，我不能作什么。』因此那城名叫琐珥。」

(**话中之光**) (一)神的作事常受我们的限制；我们若不肯与神配合，神往往就「不能作甚么」。

(二)神的能力是大而无限的，但因着我们的缘故，只能被局限在「小」的范围内。

【创十九23】「罗得到了琐珥，日头已经出来了。」

(**吕振中译**) /罗得到了琐珥，日刚刚出，照在地上。」

(**灵意注解**) 「日头已经出来了，」豫表神审判的末日已到(罗十三11~12；彼后三10)。

【创十九24】「当时，耶和华将硫磺与火从天上耶和华那里降与所多玛和蛾摩拉，」

(**吕振中译**) /当时永恒主从天上、永恒主那里、下硫磺雨跟火雨、在所多玛和蛾摩拉上头；」

(**文意注解**) 「硫磺与火，」地狱称为『硫磺火湖』(启廿10)，可见这个审判，乃是下地狱的审判。

「从天上耶和华那里降与...」实情可能是火山爆发，烧着的岩浆淹没两城，但因是神所命定的，故称从祂那里降下。

(**灵意注解**) 当神的日子来到时，这邪恶的世界就要被烈火销化，其上的人和物都要被烧尽了(彼后三10，12)；那罪恶的源头——魔鬼，并罪恶的权势——死亡和阴间，以及一切罪恶的人，他们的分就是烧着硫磺的火湖(启廿10，14；廿一8)。

【创十九25】「把那些城和全平原，并城里所有的居民，连地上生长的，都毁灭了。」

(**吕振中译**) /把这些城、和这一片平原、跟城里所有的居民、连地上所生的、都覆灭了。」

(**文意注解**) 本节说明审判的普及，普世的人都伏在神的审判之下(罗三19)，无一人一物得以幸免。

(**话中之光**) (一)这世界的样子将要过去了(林前七31)，我们千万不要被它所迷惑。

(二)当审判来临之时，没有一个人能躲避神的忿怒(启六15~17)。

【创十九26】「罗得的妻子在后边回头一看，就变成了一根盐柱。」

(**吕振中译**) /罗得的妻子向后一望，就变成了盐柱。」

(**文意注解**) 主耶稣要我们回想罗得的妻子(路十七32)，可见此事与我们有深切的关系。

「回头一看，」她眼所看的，就是她心所思念的，故表示她恋恋不舍那些留在所多玛城里的已婚女儿或财物等。

(**灵意注解**) 「就变成了一根盐柱，」一面表示她从此失去了生命力和生命的表现，成了无用的盐(太五13)；一面也表示她的遭遇是一个值得后人警戒的羞辱记号(路十七32)，永久地给信徒作反面的见证(「盐」在圣经里含有『永远』的意思，参民十八19)。

(**话中之光**) (一)手扶着犁向后看的，就不配进神的国(路九62)。

(二)信徒本来是世上的盐(太五13)，对罪世具有防止并消杀罪恶的功用，但若自己也贪爱世界，就

成了无用的盐柱，徒被世人取笑。

(三)信徒虽然是已经得救了的人，但若在世上没有好的见证，当那一日来到基督的审判台前，可能会是一个蒙羞的人。

(四)凡在今世追求魂的满足的，必要在来世失去魂的享受；凡在今世为主的缘故而舍弃魂享受的，必要在来世得着魂的满足(太十六25)。

【创十九27】「亚伯拉罕清早起来，到了他从前站在耶和华面前的地方，」

(吕振中译)「亚伯拉罕清早起来，在他前天站在永恒主面前的地方，」

(话中之光)(一)每一个事奉神的人，都应当每天「清早起来」，到他从前祷告神的地方(即天天来到神面前守晨更)。

(二)信徒第一个应该养成的习惯，就是「清早起来」亲近神。

【创十九28】「向所多玛和蛾摩拉与平原的全地观看，不料，那地方烟气上腾，如同烧窑一般。」

(吕振中译)「向所多玛蛾摩拉、那一片平原全地眺望观看，哎呀，那地方的烟气还往上冒，就像烧窑的烟气一般。」

(文意注解)「不料，」表示亚伯拉罕以为神没有听他的祷告，其实，神是照祂的方式来成全亚伯拉罕的祷告。

(话中之光)(一)信徒不只要为别人代祷，并且在祷告之后，还要「观看」祷告的功效。

(二)神答应我们的祷告，但不一定是照我们所求所想的，而是往往超过我们所求所想的(弗三20)。

【创十九29】「当神毁灭平原诸城的时候，他记念亚伯拉罕，正在倾覆罗得所住之城的时候，就打发罗得从倾覆之中出来。」

(吕振中译)「当神毁灭了那一片平原诸城的时候，神记起了亚伯拉罕来，当他覆灭了罗得所住之城的时候，他打发了罗得从覆灭之中出来。」

(文意注解)「祂记念亚伯拉罕，」这里表明罗得所以能够免于被毁灭，乃因亚伯拉罕代祷的功效。

(话中之光)(一)义人祈祷所发的力量，是大有功效的(雅五16)。

(二)信徒应当关心别人的属灵光景，彼此代祷(弗六18)。

【创十九30】「罗得因为怕住在琐珥，就同他两个女儿从琐珥上去，住在山里；他和两个女儿住在一个洞里。」

(吕振中译)「罗得因为怕住在琐珥，就从琐珥上去、住在山地，他两个女儿也跟他一同去；他住在一个洞里，他和他的两个女儿在一起。」

(文意注解)「怕住在琐珥，」大概是怕当地人以为二城之灭与罗得有关。

(灵意注解)罗得代表属世的信徒：原住在罪恶、热闹的城市里，追求物质的享受，结果却逃进山洞里，心灵孤寂。

(*话中之光*) (一)信徒远离尘嚣原本是一件好事，但若动机是因害怕(例如修道士隐居深山是因怕情欲被世界所牵引)，则仍不够美好。

(二)我们最好是因被主自己所吸引，欢喜快乐地追求主(歌一4)。

【创十九31】「大女儿对小女儿说：『我们的父亲老了，地上又无人按着世上的常规进到我们这里。』」

(*吕振中译*) /大女儿对小女儿说：『我们父亲老了；此地上又没有男人可以按着全地上的常规进来找我们。』」

【创十九32】「来！我们可以叫父亲喝酒，与他同寝。这样，我们好从他存留后裔。』」

(*吕振中译*) /来，我们叫父亲喝酒，然后和他同寝，好从父亲存活后裔。』」

【创十九33】「于是，那夜她们叫父亲喝酒，大女儿就进去和她父亲同寝；她几时躺下，几时起来，父亲都不知道。」

(*吕振中译*) /于是那一天夜里、她们叫父亲喝酒，大女儿就进去、和她父亲同寝；她就寝、她起来，她父亲都不知道。」

【创十九34】「第二天，大女儿对小女儿说：『我昨夜与父亲同寝。今夜我们再叫他喝酒，你可以进去与他同寝。这样，我们好从父亲存留后裔。』」

(*吕振中译*) /第二天、大女儿对小女儿说：『昨夜我跟父亲同寝，今天夜里、我们也要叫他喝酒；你要进去、跟他同寝，我们好从父亲存活后裔。』」

【创十九35】「于是，那夜她们又叫父亲喝酒，小女儿起来与她父亲同寝；她几时躺下，几时起来，父亲都不知道。」

(*吕振中译*) /那一天夜里、她们也叫父亲喝酒；小女儿就起来，和她父亲同寝；她就寝、她起来，她父亲都不知道。」

【创十九36】「这样，罗得的两个女儿都从她父亲怀了孕。」

(*吕振中译*) /这样，罗得的两个女儿都从她们父亲而怀了孕。」

(*话中之光*) 本章卅一至卅六节记载罗得父女乱伦的情节，可供信徒学取教训如下：

(一)他们不去与亚伯拉罕等属神的人来往，宁愿独行特立，终演变至不正常的光景；今天也有一些自表清高的基督教团体，拒绝跟其他的基督徒交通来往，结果却在不自觉的情况下堕落了。

(二)他们在山上，居然还有酒喝，若不是他们带着酒逃命，便是在所多玛学会了酿酒的技术；总之，他们把从前在世界里面所经历的那一套，带到教会里面来了(例如用世界的方法治理教会)。

(三)他们不只喝酒，并且还喝醉到不省人事；今天也有一些基督教团体，注重某些活动方式(例如过度偏激的说方言运动)，激动魂的兴奋，以满足魂，不知不觉竟把魂里的放荡，当作被圣灵充满了(弗

五18)。

(四)从前罗得为了天使，竟提议不惜牺牲自己女儿的贞洁(参8节)，这或许是导致她们丧失伦常和羞耻观念的主要因素；今天有的基督教团体不顾真理原则，为达目的不择手段，甚至作出一些连世人也不齿的事来，仍能自觉心安理得(例如有的信徒自甘把妻女奉给领袖淫乐)。

(五)罗得喝醉到不省人事，大女儿发号施令，小女儿无异议地顺从；有些基督教团体的领袖懵懂昏昧，任令身边的助手胡乱指挥，而一般跟随者也盲目起哄，不懂得分别是非(腓一9~10)。

(六)她们不计一切，只顾到为自己家庭存留后裔；今天也有些基督教团体，只顾自己团体的后续存留，拚命传教，走遍洋海陆地，勾引人入教，结果却使他们作了地狱之子(太廿三15)。

(七)乱伦就是违反了神所定的行为法则，乱伦的人就是不法的人；今天也有些所谓的基督徒，他们口里称呼主阿、主阿，奉主的名传道、赶鬼、行异能，但是主说他们是「不法的人」，对他们不表「称许」(太七21~23原文)。

【创十九37】「大女儿生了儿子，给他起名叫摩押，就是现今摩押人的始祖。」

(吕振中译)「大女儿生个儿子，给他起名叫摩押，就是现日摩押人的始祖。」

(原文字义)「摩押」由父而生，父亲的水。

【创十九38】「小女儿也生了儿子，给他起名叫便亚米，就是现今亚扪人的始祖。」

(吕振中译)「小女儿也生个儿子，她给他起名叫便亚米，就是今日亚扪人的始祖。」

(原文字义)「便亚米」我父之子，我民之子；「亚扪」含糊的，先天的，忠诚的。

(灵意注解)「摩押人」和「亚扪人」(申廿三3)豫表神子民不顾真理原则，而仿效世俗、罪恶的办法，也就是犯了属灵的淫乱，所产生的异端邪派；结果他们给神真正的子民带来了极大的难处(民廿二2~6；廿五1~3；启二14)。

参、灵训要义

【信徒当如何脱离世界】

- 一、要起来、出去(15节)
- 二、不可迟延(16节)
- 三、要向前直跑(17节)
- 四、不可回头看(17节)
- 五、不可停留平原(17节)
- 六、要往山上跑(17节)

【信徒失败的原因】

- 一、只满足目前所蒙的恩典(19节)

- 二、信心软弱，自以为无力向前(19节)
- 三、以为「小的城」(小罪)没有多大关系(20节)
- 四、不愿出代价，只图又近又容易的(20节)
- 五、只顾魂性命的存活，不顾灵生命的光景(20节)
- 六、回头留恋世界(26节)
- 七、动机消极(因为怕)，而非积极(出于爱)的追求(30节)

创世记第二十章

壹、内容纲要

【亚伯拉罕寄居基拉耳】

- 一、亚伯拉罕称妻为妹(1~2节)
- 二、神保守撒拉(3~7节)
- 三、亚伯拉罕被亚比米勒责备(8~16节)
- 四、亚伯拉罕为亚比米勒祷告(17~18节)

贰、逐节详解

【创二十1】「亚伯拉罕从那里向南地迁去，寄居在加低斯和书珥中间的基拉耳。」

(吕振中译)「亚伯拉罕从那里向南地往前行，就住在加低斯和书珥之间，寄居在基拉耳。」

(原文字义)「加低斯」圣，分开；「书珥」墙，壁垒；「基拉耳」停止地，寄居地，反刍，反复思想，被拖曳而去。

(文意注解)「向南地迁去，」南地靠近埃及，换句话说，逐渐靠近埃及地。

(灵意注解)在圣经里面，『埃及』豫表生活的世界，『迦南地』豫表基督或属灵的境界，而「基拉耳」位于埃及和迦南地之间，豫表良知的世界；当神带领以色列人出埃及的时候，特意不经过非利士地(即基拉耳)，而绕道经红海走旷野的路(出十三17~18)，这是表明人凭着良知和肉体的挣扎奋斗，不能进入神的国，而必须是从水和灵生的，才能进入(约三5)。

(话中之光)(一)号称「信心之父」的亚伯拉罕，仍旧难免受生活世界的吸引；我们这些「小信的人」怎能不更加小心呢？

(二)信徒必须背向(「书珥」)世界，过分别为圣(「加低斯」)的生活；不可走中间路线——既爱神又爱世界，结果会被撒但拖曳而去(「基拉耳」)。

(三)信徒若单靠良知来行事为人(寄居在基拉耳)，而不凭信心，就会被拖离了神。

【创二十2】「亚伯拉罕称他的妻撒拉为妹子，基拉耳王亚比米勒差人把撒拉取了去。」

(**吕振中译**) /提到他的妻子撒拉、亚伯拉罕就说：『他是我的妹妹』；于是基拉耳王亚比米勒打发人将撒拉取了去。」

(**原文字义**) 「亚比米勒」王的父亲。

(**文意注解**) 「亚伯拉罕称他的妻撒拉为妹子，」他重蹈覆辙，仍旧称妻为妹子(创十二13)，可见半真半假的谎言，很难从信徒口中根除。

(**灵意注解**) 「亚伯拉罕称他的妻撒拉为妹子，」亚伯拉罕豫表信心，撒拉豫表神的应许，就是恩典；信心与恩典的关系如同夫妻，是不可分开的。这句话表明信徒在软弱的时候，会把信心和恩典的关系降格为兄妹，误以为彼此是可以分开的。

「基拉耳王亚比米勒，」基拉耳豫表良知的世界，亚比米勒豫表人的良知；在良知的世界里，人人都尊良知为王，行事为人受良知的统治。

「基拉耳王亚比米勒差人把撒拉取了去，」豫表一些有良知的人，误以为人单凭着好行为就能得着神的恩典。

(**话中之光**) (一)亚伯拉罕重犯从前所犯的错，表示一个人的错误若未彻底根除，当环境一来，仍可能会再犯。

(二)惟有信心和恩典结合在一起，才能带进基督，也才能在世人眼前，彰显基督，为神作见证。

(三)人的信心不能没有神的恩典；神的恩典不能没有人的信心。

(四)每当我们的信心软弱，我们对神恩典的享受也就受到亏损。

(五)信徒行事为人，必须以生命为原则，切不可以是非善恶的知识为原则(创二17)。

(六)撒但喜欢利用是非善恶的知识，来吸引人离开神，并向神独立。

(七)人人都羡慕得着神的恩典，但神的恩典必须是用信心来取得的，并不是用是非善恶的知识来取得的。

【创二十3】「但夜间，神来，在梦中对亚比米勒说：『你是个死人哪！因为你取了那女人来；她原是别人的妻子。』」

(**吕振中译**) /但是夜间神来找亚比米勒于梦中，对他说：『看吧，你该死啦，因为你所取的那女人、是有夫之妇的。』」

(**灵意注解**) 本节表明神会自己保护祂的恩典；祂绝对不容许人不经由信心来得着恩典。

(**话中之光**) (一)当人在最黑暗的时候(「夜间」)，「神来」保护属祂的人；人虽会改变，但神的慈爱和信实却永不改变。

(二)神不只在明处引导，也在暗中保护属祂的人。

(三)作错事而无感觉的人，在神的眼中乃是「死人」一个。

【创二十4】「亚比米勒却还没有亲近撒拉；他说：『主啊，连有义的国，你也要毁灭吗？』」

(**吕振中译**) /亚比米勒却还没有亲近撒拉；他说：『主阿，连正义的人你也要杀灭么？』」

(文意注解)亚比米勒是国王，代表全国，故他的所作所为与全国有关。本节所谓「有义的国」是照世人的标准而评定，并非照神的标准。

(话中之光)(一)好人往往想凭自己的善行，要在神面前称义。

(二)世界有其邪恶的一面，也有其良善的一面，连撒但也会装作光明的天使(林后十一14)，所以单凭人的良善仍不能称义。

【创二十5】「那人岂不是自己对我说，她是我的妹子吗？就是女人也自己说，他是我的哥哥。我做这事是心正手洁的。」

(吕振中译)「那人岂不是亲自对我说：『她是我的妹妹』么？就是那女人、也亲自说：『他是我哥哥』呀：我作这事、是心端正手无辜的。」」

(文意注解)「心正手洁，」指里面的动机纯正，外面的行为清洁。

(灵意注解)在所谓良知的世界里，只要理由正当，便良心无亏，行为无污。

(话中之光)(一)信徒说话如不小心，会被世人拿来作定罪的把柄。

(二)夫妇二人不一定同心爱主、事奉主，但有时撒谎犯罪却很同心(徒五9)。

(三)世人顶多凭良心作事，但因灵性死了(参4节)，仍不讨神喜欢。

【创二十6】「神在梦中对他说：『我知道你做这事是心中正直；我也拦阻了你，免得你得罪我，所以我不容你沾着她。』」

(吕振中译)「神对亚比米勒梦中说：『我也知道你作这事乃心里端正，因此我也拦阻你犯罪得罪了我，所以我不容你和她有接触。』」

(灵意注解)神绝不容许人单靠正直的好行为，来得着神的恩典。

(话中之光)(一)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悦(来十一6)；人作事虽然心中正直，仍难免得罪神。

(二)许多时候，我们没有跌倒犯罪，是因为神拦阻了我们，免得我们得罪了祂。

(三)恩典是专赐给有信心的人的；人凭善行而得的，决不是恩典。

【创二十7】「现在你把这人的妻子归还他；因为他是先知，他要为你祷告，使你存活。你若不归还他，你当知道，你和你所有的人都必要死。」」

(吕振中译)「如今你要把这人的妻子还给他，因为他是个神人，他会为你祷告，使你活着。如果你不还给他，你可要知道、你必定死，你和你所有的一切人都必定死。」」

(文意注解)「先知，」指神的代言人；亚伯拉罕因常与神交通，听到神的话语，得知神的心意，故是『先知』。『先知』的功用，一面是为神向人说话，将神的道理荐与各人的良心(林后四2)；一面是为人向神说话，将人带到神面前，为他祷告。

(灵意注解)「归还他，...使你存活；你若不归还他，...必要死，」神的恩典，使人因信基督耶稣，而得永远的生命(罗五21)；信子的人有永生，不信子的人得不着永生(约三36)。

(话中之光)(一)别人的东西不可据为己有；信徒得救了以后，就要了结已往，归还给别人(赔罪与

赔偿，路十九1~9)。

(二)该撒的物当归给该撒，神的物当归给神(太廿二21)。

(三)谁有神的话，谁就是先知；先知最重要的职事，是为人祷告。

(四)基督徒本当为神说话、作见证，但若在世人眼前失败犯罪，这是何等可羞耻的事！

(五)我们犯了罪，若是别人不知道我们的身份，还无所谓，因为天下乌鸦一般黑；但若是传道人(「先知」)犯罪，简直无地容身。

(六)神在这样的光景中还为亚伯拉罕说好话，把功劳归给他；可见神是多么的看重那些属于祂的人！

(七)知识和字句是叫人死，惟有灵是叫人活(林后三6)。

【创二十8】「亚比米勒清早起来，召了众臣仆来，将这些事都说给他们听，他们都甚惧怕。」

(*吕振中译*)「亚比米勒清早起来，把他的众臣仆召来，将这一切事说给他们听；那些人都很惧怕。」

(*灵意注解*)真正凭良心作事的人，在他们的心里知道有神(罗一19)，并且也敬畏鬼神(徒十七22)，只是他们拜错了假神。

(*话中之光*) (一)敬畏神可以帮助我们少作坏事；人若不怕神，就甚么事都敢作。

(二)有许多基督徒作错了事，却一味遮掩，只怕人知而不怕神知，其存心不如世人。

【创二十9】「亚比米勒召了亚伯拉罕来，对他说：『你怎么向我这样行呢？我在甚么事上得罪了你，你竟使我和我国里的人陷在大罪里？你向我行不当行的事了！』」

(*吕振中译*)「亚比米勒把亚伯拉罕召来，对他说：『你怎么向我们这样行呢？我得罪了你什么，你竟使我和我国内的人都陷于大罪呢？你向我行了不该行的事了。』」

(*文意注解*)「你向我行不当行的事了，」这是责备亚伯拉罕无故陷人于罪，乃是侵犯别人权利的恶行；世人特别重视并强调『人权』。

(*话中之光*) (一)基督徒行事为人，应当在世人面前显出荣耀的见证(腓二14~15)；信徒如果因行为而被世人责备，这是最羞辱神的事。

(二)我们每一次犯罪时，不仅自己得罪神、又得罪人，并且是把别人、甚至整个团体都陷在罪恶中，这个影响很大。

(三)凡是不信的世人所认为不该作的事，我们更是不可作。

【创二十10】「亚比米勒又对亚伯拉罕说：『你见了甚么才做这事呢？』」

(*吕振中译*)「亚比米勒对亚伯拉罕说：『你何所见而作这事呢？』」

(*文意注解*)「你见了甚么才做这事呢？」意思是说，『你在我们这里，看见了甚么光景，才使你起意这样作呢？』

(*话中之光*)我们行事为人，是凭着信心，不是凭着眼见(林后五7)。

【创二十11】「亚伯拉罕说：『我以为这地方的人总不惧怕神，必为我妻子的缘故杀我。』」

(**吕振中译**)「亚伯拉罕说：『我心里说，这地方总没有畏惧神的心，总会为了我妻子的缘故来杀我。』」

(**文意注解**)本节表明亚伯拉罕说话不诚实，乃因他预见了危险。

(**话中之光**)**(一)**信徒在平安顺利的情况下，容易信靠神的恩典，但当面临危险时，便容易失去信心，以为神的恩典靠不住。

(二)「我以为」——我们的想法常靠不住，因此我们的行事也常发生问题。

(三)误会别人，以自己狭窄的心胸去度量别人，是人际间发生难处的最大根源。

(四)为保自己的性命而不顾妻子的贞洁，我们都很容易定罪并鄙视这样的人，但当我们自己性命攸关时，我们的反应究竟如何呢？

【创二十12】「况且她也实在是我的妹子；她与我是同父异母，后来作了我的妻子。」

(**吕振中译**)「况且她也实在是我妹妹：她和我是同父异母；后来、就做了我的妻子。」

(**背景注解**)古时允许娶同父异母之姊妹为妻，但后来被禁止(利廿17)。

(**灵意注解**)信心和恩典都出于同一个源头，都是神所赐的(弗二8)；我们原是借着神所赐的信心，得着了神的恩典。

(**话中之光**)又是妹子又是妻子，两者俱真；但隐藏一半的真实，仍是不真。信徒固然不该说谎话，但故意藏住一半的真话，也不该说。

【创二十13】「当神叫我离开父家、飘流在外的时候，我对她说，我们无论走到甚么地方，你可以对人说：他是我的哥哥；这就是你待我的恩典了。」

(**吕振中译**)「当神叫我离开父家、飘流在外的时候，我对她说：『我们无论走到什么地方，提到我、你总要说，『他是我的哥哥：这就是你待我的恩情了。』』」

(**文意注解**)本节的话说出亚伯拉罕的失败不是偶然的事，他早已在几十年前就种下了失败的根源，虽然在埃及时就已经被对付过一次了(创十二10~20)，但仍未澈底根除，故在合适的环境下自然又显明出来了。

(**话中之光**)**(一)**犯罪不是偶然的；是先有罪根潜伏里面，等到机会合适时，便自然显露出罪行来。

(二)信徒对付罪，不但要对付那些已经犯了的罪，并且也要对付那些尚未显明的罪。

(三)先有本章的经历，然后才有第廿一章以撒的出生；信徒必须先澈底的对付里面久藏的错误观念，才能真正的经历神的大能。

【创二十14】「亚比米勒把牛、羊、仆婢赐给亚伯拉罕，又把他的妻子撒拉归还他。」

(**吕振中译**)「亚比米勒取了羊群、牛群、奴仆、婢女、给亚伯拉罕，又将亚伯拉罕的妻子还给他。」

(**灵意注解**)本节表明当我们确实体认『神的恩典非信心莫属』时，人的良知就要加强信心，并给信心许多的帮助。

(**话中之光**)**(一)**信徒因信称义在先，因行为称义在后(弗二8~10)——有了信心，仍要加上德行和知

识(彼后一5)。

(二)信徒并非不要良知与善行，只是良知与善行必须根据正确的信心，在神面前才算得数。

【创二十15】「亚比米勒又说：『看哪，我的地都在你面前，你可以随意居住。』」

(**吕振中译**) /亚比米勒又说：『看哪，我的地都在你面前；你看哪里好，就住在哪里。』」

(**灵意注解**)本节表明当信徒的信心和神的恩典恢复正常的关系之后，其行事为人并不悖于良知，故在良知的境内，可以随意往来，无拘无束。

(**话中之光**) (一)我们的神是万王之王，全世界都是属于祂的；信徒只要与神的关系一正确，万事万物就都要为我们效力(罗八28)。

(二)与其我们随意为自己选择居所，不如让神为我们定规，因为祂用绳量给我们的地界，坐落在佳美之处(诗十六6)。

【创二十16】「又对撒拉说：『我给你哥哥一千银子，作为你在合家人面前遮羞的(羞：原文是眼)，你就在众人面前没有不是了。』」

(**吕振中译**) /对撒拉他也说：『看哪，我把一千锭银子给你哥哥，做你在全家人面前『遮羞眼』的钱，你就在众人面前没有不是了。』」

(**灵意注解**)本节表明当神恩典的见证(「撒拉」)，因着我们信心软弱的缘故，以致在世人面前蒙羞时，我们必须付出代价，学习功课，并取用主耶稣救赎的功绩(「银子」)，直至心中天良的亏欠被血洒去(来十22)。

(**话中之光**) (一)信徒犯了罪，必须对付罪(「遮羞」)，并取用主救赎的宝血。

(二)我们的信心一软弱，便会叫神恩典的见证受损。

(三)我们的主并非不能体恤我们的软弱(来四15)，因此不要为一时的软弱而无法抬起头来，要紧的是，要能从软弱和失败中记取教训。

(四)信徒应该常存信心和无亏的良心，良心若有亏欠，便如同船有了破口，会漏掉信心(提前一19)。

【创二十17】「亚伯拉罕祷告神，神就医好了亚比米勒和他的妻子，并他的众女仆，她们便能生育。」

(**吕振中译**) /亚伯拉罕祷告神，神就将亚比米勒和他妻子、以及他的众婢妾都医好，她们便能生育了。」

(**话中之光**) (一)神作事需人以祷告来配合；祷告就是与神同工。

(二)信徒不但在平常时，该为别人代祷，就是在自己软弱跌倒时，仍可为别人代祷，因为祷告并不是靠自己行为的功绩。

(三)亚伯拉罕自己的妻子不能生育，却能为别人妻子的生育之事祷告；这说出信徒不一定自己先有经历，才能为别人祷告。

(四)亚伯拉罕这一个祷告，乃是超越过他自己的软弱与失败的祷告；信徒在信心里的祷告，乃是不看自己、不想自己，甚至是沒有自己；惟有这样完全脱离自己的感觉、全心信靠神的祷告，才能蒙

神垂听。

(五)自私的祷告神往往不听；你越为别人祷告，反而越能经历神的大能和信实。

【创二十18】「因耶和华为亚伯拉罕的妻子撒拉的缘故，已经使亚比米勒家中的妇人不能生育。」

(吕振中译) /因为为了亚伯拉罕的妻子的缘故、永恒主曾经把亚比米勒家中所有的妇女都闭起子宫来、使她们不能生育。」

(文意注解) 亚伯拉罕居留在基拉耳的时间，应不多于一年(参创十八14；廿一2)。故「亚比米勒家中的妇人不能生育」之事，是神老早就安排好了的，而这项安排乃是为了「撒拉的缘故」。由此可见，神要藉此安排让亚伯拉罕学习一项功课：把自己生育的难处放在一边，先为别人的生育祷告。

(话中之光)(一)信徒若能放下自己，先顾到别人的需要，当神成全别人的需要时，也成全了你自己的需要。

(二)神安排万事万物，为叫我们学习信心的功课而效力(罗八28)。

(三)人能不能生育，不在乎自己，乃在乎神；我们传福音能不能得人，也不在乎我们的才能，乃在乎神的大能(罗一16)。

参、灵训要义

【认识属世的良知】

- 一、以公义自许(4节)
- 二、作事心正手洁(5节)
- 三、对神心存惧怕(8节)
- 四、对人不敢随便得罪(9节)
- 五、肯为别人着想(14~16节)
- 六、却缺乏生命(18节)

【信徒与属世良知的关系】

- 一、信徒在崇尚良知的环境中，会误以为信心和恩典可以分开(2节)
- 二、信心一与恩典分开，便会在世人面前失去见证(9节)
- 三、我们因信蒙恩的见证一出了问题，便会让人以为单凭好行为就能得着神的恩典(2节)
- 四、信徒务要在崇尚良知的人面前，尽作先知的职责(7节)
- 五、借着祷告把神的生命显明给人(17节)

创世记第二十一章

壹、内容纲要

【亚伯拉罕生以撒】

- 一、撒拉给亚伯拉罕生以撒(1~7节)
- 二、赶逐夏甲和以实玛利(8~16节)
- 三、神保守以实玛利(17~21节)
- 四、亚伯拉罕与亚比米勒立约(22~34节)

贰、逐节详解

【创廿一1】「耶和华按着先前的话眷顾撒拉，便照祂所说的给撒拉成就。」

(吕振中译)「永恒主按先前所说的眷顾了撒拉；永恒主照所应许过的给撒拉作成。」

(灵意注解)『以撒』豫表凭着应许生的，也就是按着灵生的(加四23，29)；应用在我们信徒身上，以撒就是指我们的属灵生命。本节表明我们的属灵生命，是神按着祂旨意所应许的，借着祂活泼常存的话，重生了我们(雅一18；彼前一23)。

(话中之光)(一)神的话从不落空(书廿一45)，永远安定在天(诗一百十九89)；祂怎样对我们说，事情就要怎样成就(徒廿七25)。

(二)我们蒙恩是出于神的眷顾，并非我们说了甚么好话，或作了甚么好事。

【创廿一2】「当亚伯拉罕年老的时候，撒拉怀了孕；到神所说的日期，就给亚伯拉罕生了一个儿子。」

(吕振中译)「当亚伯拉罕年老的时候、撒拉怀了孕；到神所对他说的时节就给亚伯拉罕生了一个儿子。」

(文意注解)「当亚伯拉罕年老的时候，」意指当他无可指望的时候(罗四18~19)。

「撒拉怀了孕，」表明这是出于神的工作。

(灵意注解)本节说出我们属灵生命的成因：

(一)「当亚伯拉罕年老的时候，」意即这生命不是从血气生的，不是从情欲生的，也不是从人意生的，乃是从神生的(约一13)。

(二)「撒拉怀了孕，」撒拉代表恩典的应许，故表明这生命是本乎神的恩(弗二8)。

(三)「到神所说的日期，」意即不在乎人的努力，乃在乎神所豫定的旨意(弗一9~10)。

(四)「就给亚伯拉罕生了一个儿子，」亚伯拉罕代表信心，故指这生命也因着我们的信(罗四16)。

(话中之光)(一)神的恩典真是够我们用的；因为祂的能力，是在人的软弱上显得完全(林后十二9)。

(二)神作事有祂的日期，日期一到，事就成了；我们若认识这一个法则，就不至于焦急了。

(三)凡不能等候神的人，他们所作的，顶多只能生出一个以实玛利，不能生出以撒，这在神面前并没有属灵的价值，反而有害处。

(四)神必须等到我们的天然生命被完全对付，血气的能力完全枯竭了，才会在我们身上显出祂奇

妙作为。

(五)真正有属灵价值的事奉，不是在于我们为神作了多少，乃是在于我们让神作了多少。

【创廿一3】「亚伯拉罕给撒拉所生的儿子起名叫以撒。」

(吕振中译)「亚伯拉罕给撒拉为他所生的儿子起名叫以撒。」

(原文字义)「以撒」喜笑，喜笑的人。

(文意注解)「以撒，」这个名字是神给他起的(创十七19)；以撒的诞生，原是一件不可能的事，如今竟然成了事实，叫亲身经历此事的人，不能不『喜笑』满怀。

(话中之光)(一)信徒或许会遭遇一些患难，但灵里却有满足的喜乐(罗五3)。

(二)当我们遭遇患难时，有时可能不觉得快乐，反觉得愁苦，甚至会流泪，但至终仍会有喜乐的结局(来十二11；诗一百廿六5~6)。

(三)出于人工的，后果叫人苦恼；凭信心从神而得的，令人喜乐。

【创廿一4】「以撒生下来第八日，亚伯拉罕照着神所吩咐的，给以撒行了割礼。」

(吕振中译)「亚伯拉罕的儿子以撒生下来八天、亚伯拉罕就给他行了割礼，照神所吩咐他的。」

(文意注解)以色列人的男孩「生下来第八日」要受割礼，这是神所命定的(创十七12)。

(灵意注解)「以撒，」也豫表主耶稣基督，祂在生下来第八日受割礼(路二21)。

「第八日，」主耶稣是在七日的第一日复活的(太廿八1)，故第八日象征复活的生命。

「割礼，」象征信徒把自己的肉体置于死地，单凭主复活的生命而活。

(话中之光)(一)信徒是在复活的生命里面，才得以对付并除去肉体(西二11~12)。

(二)我们若真与基督一同复活，就当治死我们在地上的肢体(西三1，5)。

【创廿一5】「他儿子以撒生的时候，亚伯拉罕年一百岁。」

(吕振中译)「他儿子以撒生的时候，亚伯拉罕正一百岁。」

(灵意注解)本节说明人天然能力的尽头(罗四19)，是属灵生命的起头。

(话中之光)(一)真正能被神重用的人，乃是那些「年一百岁」的人——他们自己甚么都完了的人。

(二)神不是不用我们，而是我们还未达到能被神所用的地步。

【创廿一6】「撒拉说：『神使我喜笑，凡听见的必与我一同喜笑。』」

(吕振中译)「撒拉说：『神使我喜笑；凡听见的也必为了我而喜笑。』」

(文意注解)「喜笑，」不再是『暗笑』(创十八12)，而是喜乐的欢笑。

(话中之光)(一)基督的降生，给万民带来了大喜的信息(路二10)；凡听见祂的，都必一同喜乐。

(二)人间的喜怒哀乐俱都无常；从神而得的喜乐，才是真实的喜乐。

(三)与喜乐的人要同乐，与哀哭的人要同哭(罗十二15)。

【创廿一7】「又说：『谁能预先对亚伯拉罕说，撒拉要乳养婴孩呢？因为在他年老的时候，我给他生了一个儿子。』」

(**吕振中译**)「又说：『谁能对亚伯拉罕说，撒拉要乳养儿女呢？在他年老的时候、我竟给他生了一个儿子！』」

(**灵意注解**)本节表明信徒的灵命不是出于人自己(「在亚伯拉罕年老的时候」)，而是出于神的恩典(「撒拉」)，并且是受神恩典的供应(「撒拉要乳养」)而长大。

(**话中之光**)我们要爱慕那纯净的灵奶，像才生的婴孩爱慕奶一样，好叫我们的属灵生命得以渐长(彼前二2)。

【创廿一8】「孩子渐长，就断了奶。以撒断奶的日子，亚伯拉罕设摆丰盛的筵席。」

(**吕振中译**)「孩子渐渐长大，就断了奶；以撒断奶的日子，亚伯拉罕设摆了盛大的筵席。」

(**话中之光**)
(一)信徒若一直只能吃奶，不能吃干粮(无法断奶)，便表示他仍是婴孩，并未长大(林前三1~2；来五13~14)。

(二)我们的灵命若一直停留在吃奶的阶段，就还不能充分了解神的话，对神的旨意仍旧一知半解；这时期的信徒最容易被异端所迷惑。

(三)当信徒长大，自己能消化、吸收『仁义的道理』时，全本圣经就向我们开启，每一章、每一节都成了「丰盛的筵席」，供我们享用。

【创廿一9】「当时，撒拉看见埃及人夏甲给亚伯拉罕所生的儿子戏笑，」

(**吕振中译**)「撒拉看见埃及人夏甲给亚伯拉罕所生的儿子在嬉戏，」

(**文意注解**)「埃及人夏甲给亚伯拉罕所生的儿子，」指以实玛利，此时至少十五岁了(参创十七25)。

「戏笑，」讥笑，嘲弄。

(**灵意注解**)以实玛利嘲弄以撒，属灵的意思是『那按着血气生的，逼迫了那按着灵生的』(加四29)。

(**话中之光**)
(一)属肉体的人不能领会属灵的事，反倒以为愚拙(林前二14)，故难免要取笑我们。

(二)在每一个信徒的里面，也常常发生肉体的情欲和灵相敌相争(加五17)。

(三)信徒刚重生时，并不太觉得肉体的难处；等到灵命长到断奶的地步，才会开始感觉到肉体血气的厉害。

【创廿一10】「就对亚伯拉罕说：『你把这使女和她儿子赶出去！因为这使女的儿子，不可与我的儿子以撒，一同承受产业。』」

(**吕振中译**)「就对亚伯拉罕说：『把这使女和她儿子赶出去吧；因为这使女的儿子万不能和我儿子以撒一同继承产业。』」

(**文意注解**)「赶出去，」等于取消以实玛利的继承权。

(**灵意注解**)「这使女，」豫表律法之约(加四24)。

「她儿子，」豫表按血气生的(加四23)。

信徒既是按灵生的，就应当对付那想靠肉体血气来遵守律法规条的行为(「把他们赶出去」)，因为只有因着信，才能承受那属天的产业。

(*话中之光*) (一)以实玛利不是一生下就被赶出去，而是到了以撒断奶的日子才被赶出去；信徒的灵命不刚强，就不能对付肉体的行为。

(二)当我们的灵命长大时，就该把身上的血气、肉体、天然、旧人、自己都「赶出去」，以免阻碍我们享受基督。

(三)基督以外的一切，无论是坏的、好的，都应当「赶出去」。

(四)只有那以信为本的人，才是亚伯拉罕真正的子孙(加三7)。

【创廿一11】「亚伯拉罕因他儿子的缘故很忧愁。」

(*吕振中译*) /因了儿子的缘故，亚伯拉罕很不高兴。」

(*原文字义*) 「忧愁」不以为然，沮丧。

(*灵意注解*) 亚伯拉罕为以实玛利而忧愁，意即按着我们人的天然观念，非常宝贵自己的行为，要我们放弃自己努力所得的果子，这真叫人感到相当为难。

(*话中之光*) (一)从前失败所结的果子，常会使我们一直受搅扰。

(二)应当求主保守我们不失脚，以免日后不仅自己受害，也会害了别人的一生。

【创廿一12】「神对亚伯拉罕说：『你不必为这童子和你的使女忧愁。凡撒拉对你说的话，你都该听从；因为从以撒生的，才要称为你的后裔。』」

(*吕振中译*) /神对亚伯拉罕说：『你不要因这儿童和你使女的缘故而不高兴；凡撒拉对你说的，你都要听她的话；因为本着以撒而生下来的、才要叫做你的后裔。』

(*灵意注解*) 「撒拉对你说的话，」代表恩典的教训。

「从以撒生的，」代表出于灵的。

(*话中之光*) 信徒行事为人，应该听从恩典的教训，持守恩典的原则，而不可让天然的感觉和观念来搅扰我们。

【创廿一13】「至于使女的儿子，我也必使他的后裔成立一国，因为他是你所生的。」

(*吕振中译*) /至于使女的儿子，我也必使他成立一个国，因为他是你的后裔。」

(*灵意注解*) 本节是说明信徒虽然已经重生，有了属灵的生命，但我们里面原有的血气肉体并没有消失，仍将一直存留。

(*话中之光*) (一)信徒里面肉体中罪的律，是一个强大的势力(「一国」)，会把我们掳去，叫我们作我们所不愿意作的(罗七14~25)。

(二)信徒若要胜过犯罪的律，就须体贴灵而不体贴肉体(罗八6)。

【创廿一14】「亚伯拉罕清早起来，拿饼和一皮袋水，给了夏甲，搭在她的肩上，又把孩子交给她，打

发她走。夏甲就走了，在别是巴的旷野走迷了路。」

(吕振中译)「亚伯拉罕清早起来，拿饼和一皮袋水、给了夏甲，搭在她肩膀上，把孩子也给打发走。夏甲就走了；她在别是巴野地走迷了路。」

(文意注解)「清早起来，」表示他对神的话立即顺从。

「孩子，」未成年的男孩。

(灵意注解)「旷野，」豫表人的魂；人在魂里依靠行律法，就会「走迷了路」，迷失人生的方向。而人借着行律法所得的，也只不过是「一皮袋水」，虽能稍微满足一下魂的干渴，但不能持久(约四13)。

(话中之光)(一)信徒一有神的话就当立即顺从，切莫因循拖延。

(二)别人所能给我们的帮助，只不过是「饼和一皮袋水」，极其有限。

(三)这世界是个旷野，若没有神的引领，我们真不知道如何走。

(四)信徒必须认定：我们既是靠灵入门的，就不可再靠肉体来成全(加三3)；今后千万不要再被奴仆的轭挟制了(加五1)。

【创廿一15】「皮袋的水用尽了，夏甲就把孩子撇在小树底下，」

(吕振中译)「皮袋里的水用完了，夏甲就把孩子丢在小树底下。」

(灵意注解)「小树，」是从地里长出来的，用以暂时遮荫，所以它豫表『世界的办法』，不能从根本上来解决我们人生的问题。

(话中之光)(一)无论是多么属灵的人所给我们再好的帮助，总会有「用尽了」的一天，因此我们应当学会直接从神得着供应。

(二)我们在困境中，仍要安息在主的荫下。

【创廿一16】「自己走开约有一箭之远，相对而坐，说：『我不忍见孩子死。』就相对而坐，放声大哭。」

(吕振中译)「自己走开、约有一箭之远，相对而坐，说：『我不忍见孩子死』；她相对而坐，孩子放声大哭。」

(文意注解)「自己走开约有一箭之远，」主在客西马尼园祷告时，也是离开门徒『约有扔一块石头那么远』(路廿二41)，大概是为着能够尽情向神倾吐心意。

「放声大哭，」这是最真情的哀祷。

(灵意注解)律法因人的肉体软弱，而有所不能行(罗八3)，因此在人身上一无所成(来七19)，并且凡是以行律法为本的人，都是被咒诅的(加三10)，故此，律法与肉体两相对坐，一筹莫展，只好「放声大哭」。

【创廿一17】「神听见童子的声音；神的使者从天上呼叫夏甲说：『夏甲，你为何这样呢？不要害怕，神已经听见童子的声音了。』」

(吕振中译)「神听见儿童的声音；神的使者从天上呼叫夏甲说：『夏甲，你怎么啦？不要害怕；神已经听见儿童在那里的声音了。』」

(文意注解)「神听见...神已经听见，」是『以实玛利』(字义是『神所听见的』)这名的双关语用法。「童子，」与『孩子』(参14节)同字，指未成年的男孩。

「不要害怕，」意即神会看顾他们。

(话中之光)(一)我们惟有真正的体认自己肉体的软弱，不再挣扎努力，而把自己交托给神，神就会听见我们呼求，给我们指引。

(二)神要亚伯拉罕把以实玛利赶出去，并非表示神就此不再看顾他了，因为神也听见他的声音；信徒也应当关心「仍在恩典之外」的灵魂，我们不要自以为得天独厚，而鄙视不信的世人。

【创廿一18】「起来！把童子抱在怀中(怀：原文是手)，我必使他的后裔成为大国。」

(吕振中译)「起来，把儿童拉起来，用手抓住；我必使他成为大国。」

(原文直译)「起来！把男孩也拉起来并牵在手里...」

(话中之光)神的话是我们力量的泉源；我们一得着神的话，就能够「起来」，奔走前面的路。

【创廿一19】「神使夏甲的眼睛明亮，她就看见一口水井，便去将皮袋盛满了水，给童子喝。」

(吕振中译)「神开了夏甲的眼，她就看见一口水井，便去将皮袋装满了水，给儿童喝。」

(灵意注解)「一口水井，」水井豫表我们人存活的依靠和中心。值得我们注意的是，本章记载了两口『水井』，都是在『别是巴』(参14, 31节)；一口井是供应属肉体的人，另一口井是供应属灵的人。这口以实玛利所赖以生存的水井，本就已经存在，若非神怜悯的指示，他们就视而未见；这是象征以律法为本的人，因被油(指人天然的好东西)蒙了心，以致看也看不见(太十三13~15)。

(话中之光)(一)世人被魔鬼弄瞎了心眼，因此看不见基督福音的光(林后四4)，所以我们传福音时最重要的是，祷告求主开他们的心眼。

(二)基督是活水泉，认识祂的人就必得活水的供应。

【创廿一20】「神保佑童子，他就渐长，住在旷野，成了弓箭手。」

(吕振中译)「神和儿童同在；他渐渐长大，住在野地，长大成人，成了个弓箭手。」

(灵意注解)本节豫表以律法为本的人，只在魂里(「旷野」)终日流荡，根本不知运用灵；而奉行律法的结果，却反而只会杀害生命(「弓箭手」)，这是证明『字句是叫人死，灵是叫人活』(林后三6)。

【创廿一21】「他住在巴兰的旷野；他母亲从埃及地给他娶了一个妻子。」

(吕振中译)「他住在巴兰野地；他母亲从埃及地给他取了一个妻子。」

(文意注解)「巴兰的旷野，」即今西乃半岛的北部。

(灵意注解)以律法为本的人，最终是与世界联合为一(娶埃及妻子)。

【创廿一22】「当那时候，亚比米勒同他军长非各对亚伯拉罕说：『凡你所行的事都有神的保佑。」

(吕振中译)「当那时候，亚比米勒同他的军长非各对亚伯拉罕说：『在你所作的一切事上、神都和

你同在。」

(灵意注解)「亚比米勒同他军长非各，」豫表万民中善待神子民的绵羊(太廿五31~40)；他们在亚伯拉罕身上看见「神的保佑」，这是象征信徒若在灵里面行事为人，会叫世人看见神恩典的作为。

(话中之光)(一)信徒所该切慕的，就是活着彰显基督(腓一20)。

(二)当神在肉身显现的时候，就会被传于外邦，被世人信服(提前三16)。

【创廿一23】「我愿你如今在这里指着神对我起誓，不要欺负我与我的儿子，并我的子孙。我怎样厚待了你，你也要照样厚待我与你所寄居这地的民。」

(吕振中译)「如今请在这里指着神对我起誓：你不要以诈伪待我和我的苗裔及后代；我怎样厚待了你，你也要怎样厚待我、和你所寄居的这地。」

(话中之光)(一)要彼此和睦；如此，和平的神就必常与我们同在(林后十三11)。

(二)信徒在世寄居，若是能行，总要尽力与众人和睦(罗十二18)。

【创廿一24】「亚伯拉罕说：『我情愿起誓。』」

(吕振中译)「亚伯拉罕说：『我倒情愿起誓。』」

【创廿一25】「从前，亚比米勒的仆人霸占了一口水井，亚伯拉罕为这事指责亚比米勒。」

(吕振中译)「但亚伯拉罕却屡次为了一口水井而指责亚比米勒，因为亚比米勒的仆人把那口水井霸占了。」

(话中之光)(一)主的仆人不可与人争竞，而要存心忍耐，用温柔劝戒那抵挡的人(提后二24~25)。

(二)若有人得罪我们，就当趁着适当的场合和时候，指出他的错来(太十八15)。

【创廿一26】「亚比米勒说：『谁做这事，我不知道，你也没有告诉我，今日我才听见了。』」

(吕振中译)「亚比米勒呢、也屡次说：『谁作了这事、我都不知道；你也没有告诉我；我也没有听见；到今天才听见。』」

(话中之光)不知者无罪，但既知道了，就要改过；我们既然听过基督的道，领了祂的教，学了祂的真理，就要除旧更新(弗四20~24)。

【创廿一27】「亚伯拉罕把羊和牛给了亚比米勒，二人就彼此立约。」

(吕振中译)「亚伯拉罕取了羊群牛群给亚比米勒，二人就立了约。」

【创廿一28】「亚伯拉罕把七只母羊羔另放在一处。」

(吕振中译)「亚伯拉罕把羊群中七只母羊羔另放在一处。」

【创廿一29】「亚比米勒问亚伯拉罕说：『你把这七只母羊羔另放在一处，是甚么意思呢？』」

(吕振中译) /亚比米勒问亚伯拉罕说：『你另放在一处的这七只母羊羔要做什么？』」

【创廿一30】「他说：『你要从我手里受这七只母羊羔，作我挖这口井的证据。』」

(吕振中译) /亚伯拉罕说：『这七只母羊羔、你要从我手里收取了去，好给我做证据挖了这口井。』」

(灵意解说) 『水井』豫表我们生存与生活的依靠和中心，亚伯拉罕为这口井送给亚比米勒「七只母羊羔」作证据，这是表明有信心的人存活在世上，完全(「七」)是靠着基督的救赎(约一29；六57)。

(话中之光) 我们既然得着了基督的救恩，行事为人就当与基督的福音相称(腓一27)，好叫世人能在我们身上看到，我们的生活、动作、存留，都在乎祂(徒十七28)。

【创廿一31】「所以他给那地方起名叫别是巴(就是盟誓的井的意思)，因为他们二人在那里起了誓。」

(吕振中译) /因此他给那地方起名叫别是巴，因为他们二人起了誓就在那里。」

【创廿一32】「他们在别是巴立了约，亚比米勒就同他军长非各起身回非利士地去了。」

(吕振中译) /他们在别是巴立了约；亚比米勒和他的军长非各就起身，他们就回非利士地去了。」

(文意注解) 古时人们以起誓为实据，了结各样的争论(来六16)。

(话中之光) (一)为了解决神与人之间一切的难处，神也起誓为证(来六17)，设立主耶稣作更美之约的中保(来七20~22)。

(二)人惟有信靠主耶稣，才能与神和好，并与人和睦(弗二12~18)。

【创廿一33】「亚伯拉罕在别是巴栽上一棵垂丝柳树，又在那里求告耶和华永生神的名。」

(吕振中译) /亚伯拉罕在别是巴栽了一棵垂丝柳树，在那里呼求耶和华永恒神的名。」

(灵意注解) 「垂丝柳树，」其枝叶繁茂，全靠丰盛水源的供应，故象征信徒的生活是内在丰富生命的流露。

「求告耶和华永生神的名，」求告神的名意即倚靠神，『永生神』特别是指神有丰富的生命，故此处是象征信徒在生活中完全倚靠那位有丰富生命的神。

(话中之光) (一)我们应当就近生命的源头，多多的汲取生命的活水(诗卅六8~9)，自然就会在我们的生活中彰显神的丰富。

(二)主对一切求告祂的人是丰富的(罗十12原文)，所以我们在日常生活中，应当常常呼求祂，藉以享受祂无穷尽的丰富。

【创廿一34】「亚伯拉罕在非利士人的地寄居了多日。」

(吕振中译) /亚伯拉罕在非利士人的地方寄居了许多日子。」

(话中之光) (一)信徒在世上是客旅，是「寄居」的(来十一13)，故当存敬畏的心，度我们在世寄居的日子(彼前一17)。

(二)既然这世界并非我们的家，我们就不要再以地上的事为念，而要思念并追求在上面的事(西三

1~2)。

参、灵训要义

【认识属灵的生命】

- 一、是出于神的话(1节)
- 二、是本乎恩——「撒拉」；也因着信——「亚伯拉罕」(2节)
- 三、不是从人的血气生的——「年老的时候」(2节)
- 四、乃是照神所豫定的旨意——「到神所说的日期」(2节)
- 五、能使人有满足的喜乐——「以撒」字义(3节)
- 六、能使人有能力对付肉体——「行割礼」(4节)
- 七、得神恩典的供应而长大——「撒拉乳养」(7节)
- 八、得以享受神家的丰富——「设摆丰盛的筵席」(8节)

【信徒不当再靠血气肉体】

- 一、因肉体与灵相争相敌(9节)
- 二、应当对付血气肉体——「赶出去」(10~12节)
- 三、靠血气肉体会使人迷失人生的方向(14节)
- 四、血气肉体不能满足人生的干渴(15~16节)
- 五、血气肉体会油迷人的心眼(19节)
- 六、血气肉体会叫人死——「弓箭手」(20节)
- 七、血气肉体会叫人与世界联合——娶埃及妻子(21节)

【信徒所该有的属灵生活】

- 一、身上有神的祝福(22节)
- 二、喜爱与众人和睦相处(23~24节)
- 三、用温柔劝戒那抵挡的人(25节)
- 四、行事为人与基督的福音相称(28~30节)
- 五、生活流露出内在丰富的生命——「垂丝柳树」(33节)
- 六、完全倚靠永生神——「求告神」(33节)
- 七、以「寄居」的态度过在世的日子(34节)

创世记第廿二章

壹、内容纲要

【神试验亚伯拉罕】

- 一、神要亚伯拉罕献以撒为燔祭(1~2节)
- 二、亚伯拉罕遵命往神所指示的地方(3~4节)
- 三、父子二人同行与对话(5~8节)
- 四、神阻止亚伯拉罕杀以撒(9~12节)
- 五、经历耶和华以勒(13~14节)
- 六、得神祝福而回(15~19节)
- 七、亚伯拉罕兄弟拿鹤的家谱(20~24节)

贰、逐节详解

【创廿二1】「这些事以后，神要试验亚伯拉罕，就呼叫他说：『亚伯拉罕！』他说：『我在这里。』」

（吕振中译）「这些事以后，神要试验亚伯拉罕，就对他说：『亚伯拉罕』；亚伯拉罕说：『我在这里呢。』」

（文意注解）「这些事以后，」即第廿一章生以撒、赶出以实玛利、与亚比米勒立约等事之后。

「神要试验亚伯拉罕，」并不是全知的神需要藉试验才能得知亚伯拉罕的存心，而是藉此使受试验的人显出他实际的光景，因而能更深认识自己。

（灵意注解）本节表明『奉献』的意义：

- (一)「这些事以后，」指在亚伯拉罕经历神的信实和供应之后，这表示奉献是将从神所得的归给神。
- (二)「神要试验亚伯拉罕，」奉献是神藉以验出我们对神的信心与爱心的实在(林后八1~8)。
- (三)「就呼叫他说，亚伯拉罕，」奉献是出于神的呼召。
- (四)「他说，我在这里，」奉献是人对神呼召的答应。

（话中之光）(一)神不随便试验人，我们必须达到可以承受得起试验的时候，神才来试验我们。

(二)信徒迟早有一天要被显明，我们是爱神的祝福，或是爱祝福的源头；是爱神所赐的物，或是爱神自己。

(三)我们的信心若经过试验，就要显得比金子更宝贵(彼前一7)。

(四)我们必须时刻活在神面前，才能立即对神的呼召作出响应。

【创廿二2】「神说：『你带着你的儿子，就是你独生的儿子，你所爱的以撒，往摩利亚地去，在我所要指示你的山上，把他献为燔祭。』」

（吕振中译）「神说：『你带着你儿子，你独生的儿子、你所爱的以撒、到摩利亚地，在我所要对你说明的一个山上、把他献上来做燔祭。』」

（原文字义）「摩利亚」神预备，神看顾；「献」举起；「燔祭」上升的祭。

(背景注解)「摩利亚地，」在耶路撒冷附近，所罗门王在此地为神建造圣殿(代下三1)；主耶稣钉十字架的各各他，就在摩利亚山附近。

(文意注解)「燔祭，」是用火把祭物全烧，产生馨香之气献给神，故表示完全归属于神。神在此处要亚伯拉罕献以撒为燔祭，并不表明我们所信的神像摩洛那样要人献自己的儿女为祭(利廿1~5)，祂的目的并不是真要杀死以撒(参12节)，乃是要证实亚伯拉罕对神的信心。

「带...去...献...，」这三个命令式动词显明神的吩咐具体而微。

(灵意注解)本节表明『奉献甚么』与『怎样奉献』：

(一)「你带你的儿子，」不是奉献任何别的事物，乃是奉献神凭着应许所赐给你的。

(二)「就是你独生的儿子，」所要奉献的，乃是你唯一的盼望。

(三)「你所爱的以撒，」要奉献那会叫你心疼、舍不得的。

(四)「往摩利亚地去，在我所要指示你的山上，」奉献不照我们自己的喜好与拣选，乃是照神的旨意(林后八5)。

(五)「把他献为燔祭，」奉献乃是实际的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罗十二1)，从今以后，不再为自己活，乃为那替我们死而复活的主(林后五15)。

(话中之光)(一)一切属灵的经历都必须根据「神说」；你我所说的都不算数，只有神说了才算数。

(二)信徒的奉献应当出于神的话，是我们对神说话的回应，而不是因为别人的鼓励和劝勉。

(三)信徒行事若以神的话为基础，就必有力量，且能坚定稳固；但若单凭感觉行事，就会起伏不定，且会因感觉的消失而后继无力。

(四)在你尚未奉献给神之前，甚么都是「你的」，你拥有绝对的主权；但是一旦献给了神，便都是属于神的了。

(五)以撒是神所赏赐给亚伯拉罕的，如今神却来向他要回；神乃藉此显明：我们是否爱神比爱祂所赐给我们的人事物更深呢(约廿一15)？

(六)主好像不向我们要那我们所不爱的，却向我们要那我们所爱的；神亲手取去我们最心爱的，为要证实祂在我们心目中的地位无可取代。

(七)我们若爱父母、儿女过于爱主，就不配作主的门徒(太十37)。

(八)有以撒而没有神，一切尽都徒然；有神而没有以撒，一切仍然存在。我若不以神为我的万有，我就舍不得我的「以撒」。

【创廿二3】「亚伯拉罕清早起来，备上驴，带着两个仆人和他儿子以撒，也劈好了燔祭的柴，就起身往神所指示他的地方去了。」

(吕振中译)「亚伯拉罕清早起来，备上了驴，带着两个僮仆和他的儿子以撒，也劈好了燔祭的柴，就起身往神所对他说明的地方去了。」

(文意注解)对于前节神的要求，亚伯拉罕并没有表示质疑或据理力争，反而定意默默地遵行，这是他的难能可贵之处。

「清早起来，」亚伯拉罕大概是在夜间得到神要求他奉献以撒的呼召，故本节是形容他立刻顺从神

的话，照神的指示而行；这也是他单纯信靠神的明证。

「备上...带着...劈好...」表明他的准备真是周到齐全。

(*话中之光*) (一)信徒几时得着神的话，就要立即遵行，不可迟延(诗一百十九60)；如果稍微犹豫，或是看环境，恐怕心就刚硬了。

(二)我们对于神的命令，只能毫无犹豫地顺服，不能与神争辩，也不可和属血气的人商量(加一15~16)，否则我们的事奉和见证就要受损。

(三)当一个人清楚知道神的旨意之后，他所需要的并不是祈祷，乃是立刻采取行动；任何求情、拖延的祷告，乃是不顺服神的表现。

(四)「信而顺服」是亚伯拉罕得胜的秘诀；信心是他顺服的根源，顺服是因他对神有信心(参8节)。

【创廿二4】「到了第三日，亚伯拉罕举目远远地看见那地方。」

(*吕振中译*) /第三天、亚伯拉罕举目，远远地看那地方。」

(*文意注解*) 「到了第三日，」表示路程花了两天以上的时间，这对亚伯拉罕乃是一种心灵上的考验。

(*灵意注解*) 「到了第三日，」亚伯拉罕自从顺服了神的话之后，内心承受即将『失去爱子』的煎熬，到第三天才得回爱子(参12~13节)，故这是豫表主耶稣钉死十字架后第三日复活(太十六21)。

「举目远远地看见那地方，」豫表他从远处望见，内心深信神能叫人从死里复活(来十一19)。

本节也象征奉献的人要有复活的眼光——要像从死里复活的人，将自己献给神(罗六13)。

(*话中之光*) (一)信心不是出于人一时的冲动，信心需要行「三日」的道路——必须能持久不衰。

(二)有属灵眼光的人，总是举目遥望神所启示的目的地——向着标竿直跑(腓三14)。

【创廿二5】「亚伯拉罕对他的仆人说：『你们和驴在此等候，我与童子往那里去拜一拜，就回到你们这里来。』」

(*吕振中译*) /亚伯拉罕对他的僮仆说：『你们同驴在这里等候着；我和儿童往那里去敬拜，就回到你们这里来。』」

(*文意注解*) 亚伯拉罕相信献上以撒之后，神能叫他复活(来十一17~19)，故他在本节所说的话，应是凭信说话，而非谎言。

「童子，」指未成年的男子，以撒此时至少已是十几岁的少年，或甚至已经二、三十岁了，故他能身负燔祭的柴(参6节)。

(*灵意注解*) 「你们和驴在此等候，」『仆人』和『驴』象征我们的事奉工作，全句意即在奉献的时候，要把事奉工作的念头摆一边。

「我与童子往那里去拜一拜，」表示要存着单纯的心去敬拜神。

「就回到你们这里来，」如此奉献的结果，会带进更专一的事奉。

(*话中之光*) (一)虽然我们奉献的目的是为着事奉神(罗十二1)，但许多信徒一不小心，就会注重事奉工作，让它取代了神的地位。

(二)奉献的结果，叫我们今后在复活的新样里生活并事奉。

(三)凡是会拦阻我们奉献的，都该留在山下；若是任令它们同行，终久必会成为我们的难处。

(四)敬拜的对象是主自己。真正敬虔爱主的人，他们的眼光，不是放在事奉工作上，而是放在主身上。

【创廿二6】「亚伯拉罕把燔祭的柴放在他儿子以撒身上，自己手里拿着火与刀；于是二人同行。」

(**吕振中译**)「亚伯拉罕把燔祭的柴放在他儿子以撒身上，自己手里却拿着火跟刀：二人就这样一齐走。」

(**灵意注解**)「把燔祭的柴放在他儿子以撒身上，」这是豫表耶稣基督背着自己的十字架往各各他山去(约十九17)。

「火与刀，」象征父神公义的审判。

(**话中之光**) (一)奉献非同小可——「刀」表明奉献是有所割切与舍去，「柴」和「火」表明奉献是有所焚烧与除去。

(二)「二人同行，」这句话表明我们的奉献，并非信徒单方面的行动，乃是有神在整个过程中参预其事——神发起，人回应，神促成。

【创廿二7】「以撒对他父亲亚伯拉罕说：『父亲哪！』亚伯拉罕说：『我儿，我在这里。』以撒说：『请看，火与柴都有了，但燔祭的羊羔在哪里呢？』」

(**吕振中译**)「以撒对他父亲亚伯拉罕说：『爸爸。』亚伯拉罕说：『怎么啦，孩子？』以撒说：『请看，火跟柴都有了；燔祭的小羊羔在哪里呢？』」

(**文意注解**)以撒在这时或许心里已经明白将要发生的事了。以撒的问话肯定会叫亚伯拉罕觉得心痛。

(**话中之光**)奉献必然会叫我们觉得心痛；凡是随随便便地奉献，不能摸着我们的心的，恐怕也不能摸着神的心。

【创廿二8】「亚伯拉罕说：『我儿，神必自己预备燔祭的羊羔。』于是二人同行。」

(**吕振中译**)「亚伯拉罕说：『孩子，神自己会顾到燔祭小羊的。』二人仍这样一齐走着走着。」

(**原文字义**)「自己预备」自己看见。

(**文意注解**)「神必自己预备燔祭的羊羔，」亚伯拉罕是在信心里说此豫言，因他相信神必会叫以撒复活(来十一17~19)，故他所要献上的，乃是神所预备的。

(**话中之光**) (一)「神必自己预备，」是身陷绝境中之信徒的盼望。

(二)主耶稣乃是神的羊羔(约一29)，祂替众人死，众人就都死了；并且祂替众人死，是叫那些活着的人，不再为自己活，乃为替他们死而复活的主活(林后五14~15)。

(三)主耶稣总是和父神同在(约十六32)，所以我们住在基督里，也就是神与我们同在(太一23)。

【创廿二9】「他们到了神所指示的地方，亚伯拉罕在那里筑坛，把柴摆好，捆绑他的儿子以撒，放在

坛的柴上。」

(**吕振中译**)「他们到了神所对他说明的地方，亚伯拉罕就在那里筑了一座坛，摆上了柴，将他的儿子以撒捆绑好了，放在祭坛的柴上。」

(**原文字义**)「捆绑」将祭牲的四肢缚起来。

(**文意注解**)「捆绑他的儿子以撒，」以撒此时至少已是十来岁的少年，有力气担负燔祭的柴上山(参6节)，而亚伯拉罕则已经是一百一十多岁的老人了，由此可见，以撒并未挣扎，自甘被老父捆绑。有谓以撒此时年约三十多岁，和主耶稣钉死十字架时的年岁相仿。

(**灵意注解**)以撒没有挣扎反抗，正像羔羊被牵到宰杀之地，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无声，他也是这样不开口(赛五十三7；徒八32)。故本节是豫表主耶稣存心顺服，以至于死(腓二8)。

本节也告诉我们奉献的榜样：

(一)「神所指示的地方，」表示『对』的立场——奉献的立场不是为某些事工或某个团体组织。

(二)「筑坛，」祭坛豫表十字架，奉献必须有十字架的认识与经历。

(三)「捆绑，」表明奉献的人今后不再自由。

(四)「放在坛的柴上，」表明将自己交托给神，甘愿为神而死，今后活着也是为神而活。

(**话中之光**) (一)有其父必有其子：顺服神的父亲，造就了顺服父亲的儿子。

(二)许多信徒虽有奉献的行为，但他们奉献的立足点(动机)却不对。

(三)没有祭坛，就没有奉献；罗马书第六章是先有十字架的同死、同活(罗六6~11)，然后才有奉献的行为(罗六12~13)。

(四)奉献的人应当将自己向神作一明确的点交，今后不再反悔。

【创廿二10】「亚伯拉罕就伸手拿刀，要杀他的儿子。」

(**吕振中译**)「亚伯拉罕就伸手拿刀、要宰他的儿子。」

(**文意注解**)「伸手拿刀，要杀，」表明亚伯拉罕献以撒为祭，不是装装样子而已，乃是有实际的行动，并且是作到最后一步了。

(**话中之光**) (一)我们作事，不要只在言语和舌头上，总要在行为和诚实上(约壹三18)。

(二)奉献乃是自己拿刀杀——不要可怜自己，爱惜自己。

【创廿二11】「耶和华的使者从天上呼叫他说：『亚伯拉罕！亚伯拉罕！』他说：『我在这里。』」

(**吕振中译**)「永恒主的使者从天上呼叫亚伯拉罕说：『亚伯拉罕！亚伯拉罕！』亚伯拉罕说：『我在这里呢。』」

(**文意注解**)「耶和华的使者，」就是神自己，因为第十二节的『留下不给我』，指出说话的就是神。

神是等到亚伯拉罕伸手拿刀的时候才出声阻止他，因为神知道那有勇气拿起刀来的手，必不会在余下的过程中有所踌躇。

(**话中之光**)神的拯救和帮助，往往是在最后一刻才来到。

【创廿二12】「天使说：『你不可在这童子身上下手。一点不可害他！现在我知道你是敬畏神的了；因为你没有将你的儿子，就是你独生的儿子，留下不给我。』」

(**吕振中译**) / 天使说：『不可伸手宰儿童；害他的事、你一点也不可作；如今我知道你是敬畏神的；因为你没有留下你儿子、你独生的儿子、而不给我。』』

(**文意注解**) 「敬畏神，」原文意思是『极其怕神』。

(**话中之光**) (一)神并不愿见我们真的将祂所赐给我们的宝贵生命杀害，所以信徒绝对不可以自杀。

(二)我们尽可以有情愿离世与主同在的存心，但是神若容许我们继续在肉身活着，也是非常要緊的(腓一23~24)。

(三)神试验亚伯拉罕的目的，是要看他是不是真的「敬畏神」，真的怕得罪神；信徒在世生活的态度，应当是『深怕得罪神』。

(四)我们若真的怕得罪神，就不至于为自己有所保留；凡神所要求于我们的，都甘心乐意的献上给祂。

(五)人若爱任何事物过于爱神，他便不是敬畏神；人若为自己留下甚么不给神，他便不是以神为神。

(六)神对于属祂之人的要求，乃是要让祂在生活中有绝对的优先权；如果我们没有把神在生活中应占的地位给祂，我们就是拜偶像的。

(七)许多信徒口里说他们相信神、敬畏神并服事神，实际上他们却是为着自己而生活。

(八)奉献不是看你献上多少，乃是看你留下多少；你就是献上百分之九十九点九九，在神看仍然不完全。

(九)神顾惜亚伯拉罕为父的心肠，所以对他的试验也适可而止；神也必不叫我们遇见试探，过于我们所能忍受(林前十13)。

【创廿二13】「亚伯拉罕举目观看，不料，有一只公羊，两角扣在稠密的小树中，亚伯拉罕就取了那只公羊来，献为燔祭，代替他的儿子。」

(**吕振中译**) / 亚伯拉罕举目一看，见后面有只公绵羊、两角扣住在稠密小树里；亚伯拉罕就去取了那只公绵羊，献上做燔祭、来代替他的儿子。」

(**文意注解**) 「有一只公羊，」原文作：『看哪！有公羊在后面』。公羊的角长而卷曲，故会被稠密的小树丛扣住而不得脱身。

(**灵意注解**) 「一只公羊，」豫表主耶稣是『神的羔羊』，为世人的罪孽作了代赎的挽回祭(约一29；约壹二1~2)。

「两角扣在稠密的小树中，」『公羊的角』豫表主耶稣刚强的神性和能力；『角被扣住』豫表祂甘心乐意被拘限在祂的人性里，而不从十字架上下来(太廿七40)。

(**话中之光**) (一)奉献在表面上好像是有所付出与损失，实际上却是信徒经历神恩典的供应的秘诀。

(二)只有肯站在奉献地位上的人，才能丰富地享受神恩典的备办。

【创廿二14】「亚伯拉罕给那地方起名叫『耶和华以勒』(就是耶和华必预备的意思)，直到今日人还说：『在耶和华的山上必有预备。』」

(**吕振中译**) / 亚伯拉罕给那地方起名叫『永恒主以勒』；今日人还说：『在永恒主山上、必有所顾到的。』」

(**原文字义**) 「以勒」预先看见，预先准备，预先照料。

(**文意注解**) 「耶和华以勒，」意即神自己在恩典里来作人的供应。

(**话中之光**) (一) 「耶和华以勒」是到过奉献山的人所说的话；只有有过奉献经历的人，才能作「耶和华以勒」的见证。

(二) 在道理上知道「神必预备」是一回事，实际的看见并经历『神的预备』又是另一回事；「耶和华以勒」对许多信徒只不过是道理知识，惟有凭着信心顺服神的人，才能亲身经历「耶和华以勒」。

(三) 亚伯拉罕是在实际的奉献过程中，才看见了神为他预备的公羊；惟有肯实际奉献自己给神的人，才能真正在灵里看见神的预备。

(四) 「耶和华的山」就是『摩利亚山』，其字义是『神看顾、神预备』；当人们接受了神的预备之时，也就是实际的看见了神自己。

(五) 我们越享受神的备办，我们就越能看清楚属神的事物。

【创廿二15】「耶和华的使者第二次从天上呼叫亚伯拉罕说：」

(**吕振中译**) / 永恒主的使者第二次从天上呼叫亚伯拉罕说：」

【创廿二16】「耶和华说：『你既行了这事，不留下你的儿子，就是你独生的儿子，我便指着自己起誓说：』

(**吕振中译**) / 『永恒主发神谕说：我指着自己来起誓，你既作了这事，不留下你儿子、你独生的儿子，』

(**文意注解**) 这里再一次证明『耶和华的使者』(15节)就是「耶和华」自己。

神因为没有比自己更大的，所以就指着自己起誓(来六13)；而神起誓的目的，是要格外的显明祂的旨意是不更改的(来六17)。

(**话中之光**) 信徒无保留的奉献，最能感动神的心，竟至使神甘愿受誓约的拘束，不能不将祂的祝福倾倒下来。

【创廿二17】「论福，我必赐大福给你；论子孙，我必叫你的子孙多起来，如同天上的星，海边的沙。你子孙必得着仇敌的城门，」

(**吕振中译**) / 我就必定大大地赐福与你，必定使你的后裔大大增多，如同天上的星，如同海边的沙；你的后裔必占领仇敌的城（或译：城门）。」

(**文意注解**) 「必得着仇敌的城门，」占据敌人的城门，就等于占领了整个城池。

(**灵意注解**) 「天上的星，」指因信称义的基督徒，就是亚伯拉罕属天的子孙，返照主的荣光，在暗

世中发光照耀，作主的见证。

「海边的沙，」指以色列人，是亚伯拉罕属地的子孙。

「必得着仇敌的城门，」『门』在圣经中是指着某种权力说的，故这里的含意是：1.建造起来的教会能胜过阴间的权柄(太十六18)；2.以色列人若回转归神，就必被拯救脱离异族的手(尼九27)。

(话中之光)(一)神试验我们，不是要叫我们受损，乃是要叫我们得福(申八16)。

(二)神给人最大的祝福，就是将祂自己的独生子赏赐给我们。

(三)亚伯拉罕所献上的是以撒一人，却因此得回了无数的子孙；凡将自己的一个子粒献给神，落在地里死了的，就会在复活里得回许多子粒(约十二24)。

(四)只有奉献的人，才有资格和地位去对付仇敌。

【创廿二18】「并且地上万国都必因你的后裔得福，因为你听从了我的话。」

(吕振中译)「地上万国都必用你后裔的名来给自己祝福，因为你听了我的声音。」

(原文直译)「并且地上的万族将因你的后裔祝福他们自己...」

(文意注解)「你的后裔，」后裔的原文是单数，指着一个人，就是耶稣基督(加三16)；万国都必因基督而得福。

(话中之光)(一)奉献乃是：「神说话，人听从。」

(二)遵行神话的人，得神喜悦而产生敬虔的后裔，不仅自己得福，还能叫万国得福。

【创廿二19】「于是亚伯拉罕回到他仆人那里，他们一同起身往别是巴去，亚伯拉罕就住在别是巴。」

(吕振中译)「亚伯拉罕回到他僮仆那里；他们便起身，一齐走到别是巴；亚伯拉罕就住在别是巴。」

【创廿二20】「这事以后，有人告诉亚伯拉罕说：『密迦给你兄弟拿鹤生了几个儿子，』

(吕振中译)「这些事以后，有人告诉亚伯拉罕说：『你看，密迦给你兄弟拿鹤生了几个儿子了：』」

(原文字义)「密迦」王后，参议；「拿鹤」鼾睡。

【创廿二21】「长子是乌斯，他的兄弟是布斯和亚兰的父亲基母利，」

(吕振中译)「他的大儿子是乌斯；乌斯的兄弟是布斯，又有亚兰的父亲基母利；」

(原文字义)「乌斯」稳固，肥美；「布斯」轻视；「亚兰」高地；「基母利」神的会众。

【创廿二22】「并基薛、哈琐、必达、益拉、彼土利(彼土利生利百加)。」

(吕振中译)「和基薛、哈琐、必达、益拉、彼土利〔彼土利生利百加的〕：」

(原文字义)「基薛」好像破土的人，星卜者；「哈琐」异象；「必达」火焰；「益拉」哭泣；「彼土利」神的住处，神所分别的；「利百加」逗人欢喜，以美迷人。

(文意注解)20~24节记载拿鹤的家谱，乃是为第廿四章以撒娶利百加之事写下伏笔，豫作交代。创廿二章的主题是『神预备』，故这段家谱乃是说明神预备了以撒的妻子利百加，也就是预备了神选民的

母亲。

(话中之光)利百加豫表教会——乃是神为祂儿子所预备的新妇。

【创廿二3】「这八个人，都是密迦给亚伯拉罕的兄弟拿鹤生的。」

(吕振中译)「这八个人都是密迦给亚伯拉罕的兄弟生的。」

【创廿二4】「拿鹤的妾名叫流玛，生了提八、迦含、他辖，和玛迦。」

(吕振中译)「拿鹤的妾名叫流玛；她也生了提八、迦含、他辖和玛迦。」

(原文字义)「流玛」高大；「提八」屠杀者；「迦含」燃烧，棕色；「他辖」红的，獾；「玛迦」压迫。

参、灵训要义

【亚伯拉罕和以撒的豫表】

一、亚伯拉罕豫表父神：

- 1.不留下他的儿子(2, 12, 16节；罗八32)
- 2.他的独生子(2, 12, 16节；约三16)
- 3.他所爱的儿子(2节；太三17)

二、以撒豫表耶稣基督：

- 1.身负燔祭的柴——背着自己的十字架(6节；约十九7)
- 2.任凭父亲捆绑——甘心舍命(9节；约十18)
- 3.被放在坛上——至死顺服(9~10节；腓二8)
- 4.第三日彷彿从死里复活——第三日复活(4, 12节；来十一19；路廿四7)

【亚伯拉罕顺服神的程度(3节)】

- 一、不与神理论
- 二、不为自己辩护
- 三、不为以撒求情
- 四、不与撒拉商量
- 五、清早起来立即行动

【神的预备】

- 一、以撒——神所预备的祭物(2节)
- 二、摩利亚——神作出预备的地方(2节)
- 三、亚伯拉罕——以信心仰望神的预备(4~8节)

- 四、耶和华以勒——实际经历神的预备(13~14 节)
- 五、应许赐大福——得着神所预备的福(15~18 节)
- 六、利百加—神所预备的新妇——藉以实现神的应许(22 节)

创世记第廿三章

壹、内容纲要

【撒拉死葬麦比拉洞】

一、亚伯拉罕为撒拉之死哀恸(1~2节)

二、亚伯拉罕为撒拉购置坟地：

1.向赫人提出坟地的要求(3~4节)

2.赫人企图阻止买卖土地(5~6节)

3.亚伯拉罕坚持买地(7~9节)

4.与田主取得协议(10~15节)

5.交付银钱(16节)

6.点交田地(17~18节)

三、埋葬撒拉(19~20节)

贰、逐节详解

【创廿三1】「撒拉享寿一百二十七岁，这是撒拉一生的岁数。」

(吕振中译) /撒拉享寿一百二十七岁：这是撒拉一生的岁数。」

(文意注解)在圣经中，撒拉是惟一记载寿数的女人，表示她活着有意义，她一生的年日在神面前是有价值，是蒙神记念的。

(灵意注解)自亚伯拉罕受割礼之后，至撒拉死为止；又自撒拉死后，至亚伯拉罕死为止，恰好各为「三十八年」(参创十七17, 24；廿五7)。圣经似乎有意使我们连想到以色列人在旷野里绕了三十八年，直等到那世代的兵丁都死了(申二14)，神才让他们进入迦南地。这是告诉我们，神容让我们得救以后继续活在世上，是要我们趁着机会对付天然生命，将来才可以安然享受属天的赏赐。

(话中之光)(一)你我一生中作了千千万万件事，但在神面前有价值、蒙神记念的，到底有多少呢？

(二)我们应当趁还活着的时候，赶紧学完属灵的功课，以免当主再来时，被主惩治(太廿四50~51；廿五11~12, 30)。

【创廿三2】「撒拉死在迦南地的基列亚巴，就是希伯仑。亚伯拉罕为她哀恸哭号。」

(吕振中译)「撒拉死在迦南地的基列亚巴，就是希伯仑：亚伯拉罕进去，为撒拉号啕哀哭。」

(原文直译)「...亚伯拉罕进去，为撒拉哀悼，为她痛哭。」

(原文字义)「基列亚巴」四方城，伟人之城；「希伯仑」同盟，友谊。

(文意解说)「迦南地的基列亚巴，就是希伯仑，」希伯仑古称基列亚巴(书十四15)，位于耶路撒冷之西南，后和幔利混为一城。亚伯拉罕原住在别是巴(创廿二19)，在此以前，或已往北搬迁至三十里外的希伯仑。

「亚伯拉罕为她哀恸哭号，」『哀恸』指里面的情绪；『哭号』指外面的表露，原文的用字不只是哭泣，乃是大声的哀号，表示他极其悲伤，到顿足捶胸、嚎啕大哭的程度。

(灵意解说)「希伯仑，」意即『与神交通』；撒拉死在希伯仑，表明她是死在与神的交通中。信徒今天都在通往新耶路撒冷的路上，倘若主迟延回来，大多数人将会死在路上，在与神的交通中被祂接去，也就是『在主里死了』(帖前四14，16；启十四13)的意思。

(话中之光)(一)信徒为亲人之死衷心伤痛，这是正常的表现。

(二)属灵伟人并非没有眼泪，连主在世时也曾大声哀哭(来五7)；属灵人不是没有感情的人，只不过属灵人不被感情所困扰。

(三)神的儿女活在世上，难免会有哀恸的事，但不致于像没有指望的世人那样过度忧伤(帖前四13~14)。

(四)撒拉死在应许之地，死时却仍未得着神的应许，故她是存着信心死的(来十一13)；我们也当存着信心，羡慕并等候属天更美的家乡(来十一10~16)。

【创廿三】「后来亚伯拉罕从死人面前起来，对赫人说：」

(吕振中译)「亚伯拉罕从他死了的亲人面前起来，对赫人说：」

(背景注解)「从死人面前起来，」按古时中东人的习俗，哀号者是俯伏在死者面前的，然后就起身准备办理后事。

「赫人，」他们比亚伯拉罕较早定居于迦南地，故亚伯拉罕在他们中间算是寄居的(参4节)；他们人多势大，拥有大片土地(书一4)。

(话中之光)(一)信心使我们不致于长久停留在死的哀伤中，而能转眼注目将来的复活。

(二)我们虽然有时会遇见极大的艰难，但是还得从难处中站立起来；患难困不住我们，甚至死亡也对我们无可奈何(林后四8~9)。

(三)信徒无论碰到怎样令人哀痛的事，千万不可以有万事俱灰的感觉，而要坚强地站起来，走完余下的道路。

【创廿三】「『我在你们中间是外人，是寄居的。求你们在这里给我一块地，我好埋葬我的死人，使她不在我眼前。』」

(吕振中译)「『我同你们在一起、是寄居寄住的外侨；请给我一块坟地做业产、和你们在一起，我好埋葬我死了的亲人，使她不在我眼前。』」

(背景注解)「我在你们中间是外人，是寄居的，」这种人在当时虽可参与社会活动，但是权利有限，除非特许，不能拥有地产。

(文意注解)「我在你们中间是外人，是寄居的，」亚伯拉罕这话是凭现实说的，不是凭神的应许说的。

「求你们在这里给我一块地，」这话的含意是要向他们买一块地。亚伯拉罕所以重视一块地，乃因他盼望在复活的日子得那地为业。

(话中之光)(一)我们是天上的国民(腓三20)，在地上乃是作「外人」，是「寄居的」(来十一13；彼前二11)，在世上却不属乎世(约十五19；约壹四5~6)。

(二)这世界非我家，我们应当转眼注目天上更美的家乡(来十一16)。

(三)人在这世界所拥有的，无论多寡，不管贫富，最终仍不过是一块葬身之地，因此不要太在意身外之物。

(四)死人无论多么亲爱、多么宝贵、多么好，都必须埋葬；一切死亡的东西，在神眼中是看为最污秽的，祂不愿意人一直停留在摸死亡的光景中(民十九11~19)。

(五)我们身上的死人——旧造、天然、肉体、脾气、嫉妒、贪心——都该埋葬(罗六2~4)。

(六)信徒也须重视丧事，要为死者郑重下葬，切勿草率行事。

【创廿三5】「赫人回答亚伯拉罕说：」

(吕振中译) /赫人回答亚伯拉罕说：」

【创廿三6】「『我主请听。你在我中间是一位尊大的王子，只管在我们最好的坟地里埋葬你的死人；我们没有一人不容你在他的坟地里埋葬你的死人。』」

(吕振中译) /『我主请听！你在我中间是一位有神威的族长；你只管在我们最好的坟地埋葬你死了的亲人；我们必没有一个人不容你在他的坟地里埋葬你死了的亲人。』』

(原文字义)「尊大的王子」神的王子，有神威的王子。

(背景注解)古时的坟地若非属于自己的产权，等于尸骨无归宿之地。故赫人的答话是口惠而不实至。

(文意解说)「你在我中间是一位尊大的王子，」这是恭维的话，因亚伯拉罕拥有许多仆婢、牲畜(创十三2；廿14)。赫人的客套话，目的是在阻止亚伯拉罕购置一块永久性的土地。

(话中之光)(一)一个生命成熟的人，能叫别人在他身上遇见神。

(二)甚么时候我们彰显了神，甚么时候别人也要称我们为「神的王子」。信徒赢得别人的敬重，不是靠钱财、地位，乃是靠灵命的份量。

(三)亚伯拉罕不肯在赫人的坟地里埋葬撒拉，说出我们属神的人必须与世人有所分别(林后六17~18)。

【创廿三7】「亚伯拉罕就起来，向那地的赫人下拜，」

(吕振中译)「亚伯拉罕就起来，向当地人赫人下拜；」

(文意注解)「下拜，」是当时社会礼节的行礼，并不是敬拜。

(话中之光)越是属灵，对人便越谦恭有礼；粗鲁无礼的信徒，乃是羞辱主的见证。

【创廿三8】「对他们说：『你们若有意叫我埋葬我的死人，使她不在我眼前，就请听我的话，为我求琐辖的儿子以弗仑，』

(吕振中译)「对他们说：『你们若有意叫我埋葬我死了的亲人、使她不在我眼前，就请听我，为我向琐辖的儿子以弗仑接洽，』

(原文字义)「琐辖」白的；「以弗仑」强壮。

【创廿三9】「把田头上那麦比拉洞给我；他可以按着足价卖给我，作我在你们中间的坟地。」

(吕振中译)「把他所有的、他田头上那麦比拉的洞给我，他好好按足额的价银卖给我，使我在你们中间有产业为坟地。」

(原文字义)「麦比拉」羊圈，倍数，成双。

(文意注解)按照神的应许而言，所有的迦南地都是属于亚伯拉罕的(创十三14~15；十五18)；但是，在神的时间未到以前，他定意不用不义的方法来获得。

(话中之光)(一)信徒虽然在基督里得了永远的基业(弗一11)，但仍不能随意夺取今世的产业；恩典并非叫我们可以不顾公义。

(二)信徒不可贪爱别人的财物，必须以诚实正直的方法取得。

(三)我们在生活上的见证，必须付出足够的代价才能得到；不付代价或少付代价的见证，便不能荣耀神。

(四)「麦比拉」字义是『双倍』——我们若活着时努力追求基督，死时就有益处(腓一21)——得着长子的名分，有双倍的福份。

【创廿三10】「当时以弗仑正坐在赫人中间。于是，赫人以弗仑在城门出入的赫人面前对亚伯拉罕说：」

(吕振中译)「那时以弗仑正坐在赫人中间，赫人以弗仑就在赫人所有出入城门的人听得到的地方回答亚伯拉罕说：」

(背景注解)城门口是古时中东人公众集会、审判、买卖的地方。古时中东人买地，必须在城门口众人面前，请年长的人或长老作证人，才算手续完备。

【创廿三11】「『不然，我主请听。我送给你这块田，连田间的洞也送给你，在我同族的人面前都给你，可以埋葬你的死人。』」

(吕振中译)「『不，我主请听我！那田地我给你，其中的洞我也给你，在我族人眼前给了你，让你可以埋葬你死了的亲人。』」

(背景注解)据当时赫人的法规，业主如果仅出售田产的一部份，则原主仍须负担整块田产的税赋。

(文意注解)亚伯拉罕原只要买田头上的麦比拉洞(参9节)，但地主以弗仑的话表面上要慷慨赠洞，实际上是要亚伯拉罕高价买下整块田。这是古时中东人作买卖时婉转、以退为进、逼使别人高价购买的手段。

【创廿三12】「亚伯拉罕就在那地的人民面前下拜，」

(吕振中译)「亚伯拉罕就在当地的人面前下拜；」

(文意注解)这是对众人特别允准以弗仑卖地给他的感激施礼。

【创廿三13】「在他们面前对以弗仑说：『你若应允，请听我的话。我要把田价给你，求你收下，我就在那里埋葬我的死人。』」

(吕振中译)「就在当地人民听得到的地方对以弗仑说：『只要你肯的话，请听我；我给了银两买田地；请收下，我就在那里埋葬我死了的亲人。』」

(话中之光)信徒向外人必须行事端正(帖前四12)，凡事不可亏欠人(罗十三8)。

【创廿三14】「以弗仑回答亚伯拉罕说：」

(吕振中译)「以弗仑回答亚伯拉罕说：」

【创廿三15】「『我主请听。值四百舍客勒银子的一块田，在你我中间还算甚么呢？只管埋葬你的死人吧！』」

(吕振中译)「『我主请听我；值四百舍客勒银子的一块田地，在你我之间、还算得了什么？你只管埋葬你死了的亲人吧。』」

(文意注解)「值四百舍客勒银子的一块田，」可能估价过高，因大卫只用五十舍客勒银子买下禾场和牛(撒下廿四24)，耶利米仅用十七舍客勒银子即购地一块(耶卅二9)。以弗仑的话表面上慷慨客气，实际上是大开狮子口，有『趁火打劫』之嫌。

(话中之光)信徒要用智慧与外人交往(西四5)，才能听得出他们拐弯抹角的话。

【创廿三16】「亚伯拉罕听从了以弗仑，照着他在赫人面前所说的话，把买卖通用的银子平了四百舍客勒给以弗仑。」

(吕振中译)「亚伯拉罕听从了以弗仑；就平了银子给以弗仑，就是他在赫人听得到的地方所说的，平商人通用的银子四百舍客勒。」

(文意注解)亚伯拉罕没有讨价还价，或系迫于形势，只要能够购得一块地，虽出高价，亦在所不惜。这是因为他知道，那地是他的产业，他的后裔必要承受那地。只是在那承受产业的日子来到之前，他不肯从别人身上占便宜。

(灵意注解)「银子，」代表代价和试炼。

「四十，」是四十乘十，代表完全的试炼。

(话中之光) (一)当主再来的时候，信徒都要像祂(约壹三2~3)；然而我们现在活在世上，仍应圣洁、正直，在人面前无可指摘。

(二)信徒的道德水平务要高过世人——宁可吃亏，总不可亏负别人。

(三)赫人只知道价钱之高，而亚伯拉罕却知道麦比拉洞的真价值；信徒行事为人，不是凭着眼见，乃是凭着信心，放眼看那将来的盼望。

(四)信徒若要得着「麦比拉洞」作葬身之处(意即死后得着双倍的福份)，就需要付出足够的代价，接受神完全的试炼。

(五)信徒寄居在世，历经十字架的受苦、试炼与剥夺，最终换来信心的凭据，因此满有复活的把握。

【创廿三17】「于是，麦比拉、幔利前、以弗仑的那块田和其中的洞，并田间四围的树木，」

(吕振中译) /于是以弗仑的田地、那在麦比拉在幔利东面的、那块田地和其中的洞、以及田地中间跟四围界限所有的一切树木，」

(文意注解) 「前，」就是东边的意思(创十三9，11)。

本节的意思是，清楚地划定田地的界线，甚至连多数株树也都数过了。

(灵意注解) 「田，」是生长生命的地方。

「树木，」显出勃勃有生气，代表强韧的生命。

本节说出信徒的肉身虽然会死，却满了复活的盼望(帖前四16)。

(话中之光) (一)神不是死人的神，乃是活人的神(太廿二32)。

(二)我们的外体虽然毁坏，里面的人却一天新似一天(林后四16)。

(三)信徒的身体虽然死了，灵魂却安息在主里面，等候复活被提，并要和主永远同在(帖前四17)。

【创廿三18】「都定准归与亚伯拉罕，乃是他在赫人面前，并城门出入的人面前买妥的。」

(吕振中译) /都定准归于亚伯拉罕做业产，是他在赫人和出入城门的人眼前买妥了的。」

(文意注解) 本节表明这笔交易是在赫人长老的面前，按照正规手续办妥的。这里提及见证人，用意是指出这份买卖合约是极有保障的。

【创廿三19】「此后，亚伯拉罕把他妻子撒拉埋葬在迦南地幔利前的麦比拉田间的洞里，幔利就是希伯仑。」

(吕振中译) /这事以后，亚伯拉罕就把他妻子撒拉埋葬在迦南地幔利东面麦比拉田间的洞里：幔利就是希伯仑。」

(文意注解) 「希伯仑，」后来做了希伯来人的祖坟，亚伯拉罕、撒拉、以撒、利百加、雅各、利亚，都葬在这里(创廿五9；四十九31；五十13)。

【创廿三20】「从此，那块田和田间的洞就借着赫人定准，归与亚伯拉罕作坟地。」

(吕振中译)「从此那块田地和其中的洞、就定由赫人转归亚伯拉罕做业产为坟地。」

(文意注解)神曾应许赐给亚伯拉罕迦南地为业，但到此时为止，他所得到惟一的永久性产业，竟是一块「坟地」。

(话中之光)(一)神所应许赐给我们的产业，并非这地上属物质的产业，乃是在天上一个更美的家乡(来十一8~16)。

(二)我们在地上经营与建造所能得的，最多不过是一块坟地，因此不要对地上的事物寄予希望。

参、灵训要义

【撒拉之死】

一、她一生的年日蒙神记念(1节)

二、她是存着信心而死(2节):

1.死时尚未得着所应许的

2.死在与神的交通中

三、亚伯拉罕为她哀恸哭号(2节)

【撒拉的埋葬】

一、死人必须埋葬(4节)

二、必须与世人有分别——不借用赫人的坟地混葬(5~9节)

三、满带着复活的盼望(17~20节)

【信徒如何与外人交往】

一、表明自己不过是寄居的(4节)

二、对人谦恭有礼(7节)

三、不占别人的便宜(8~9节)

四、要有智慧——能听得出话中的话(10~16节)

五、一切手续要办得清清楚楚(17~18节)

创世记第廿四章

壹、内容纲要

【亚伯拉罕遣老仆人为以撒择偶】

一、亚伯拉罕嘱咐老仆人(1~9节)

- 二、老仆人遇见利百加(10~27节)
- 三、老仆人得利百加父兄的允诺(28~60节)
- 四、以撒娶利百加为妻(61~67节)

贰、逐节详解

【创廿四1】「亚伯拉罕年纪老迈，向来在一切事上耶和华都赐福给他。」

(**吕振中译**)「亚伯拉罕年纪老迈，上了年纪；在一切事上、永恒主都赐福与亚伯拉罕。」

(**文意注解**)「年纪老迈，」原文是『已届高龄』，并无『衰老不堪』的意思；此时他的年纪大概是一百四十岁(创廿一5；廿五20)。

「向来在一切事上耶和华都赐福给他，」这是总结亚伯拉罕一生的话：他向来信靠神，遵行神的命令，故蒙神祝福。

(**话中之光**)信徒乃是蒙福的子民，神向来都是赐福给我们。

【创廿四2】「亚伯拉罕对管理他全业最老的仆人说：『请你把手放在我大腿底下。』

(**吕振中译**)「亚伯拉罕对他的仆人、他家中的老者、那管理他所有的一切的、说：『请把手放在我的大腿下。』」

(**背景注解**)古时叫人把手放在「大腿底下」说话或起誓，乃表示郑重其事、信守承诺的意思(参创四十七29)；手所接触的部位靠近生殖器官，意味着若违背誓言，就会遭受绝后的报应。

(**文意注解**)「管理他全业最老的仆人，」从亚伯拉罕对他的信任，并他在本章里忠心执行任务的情形来看，他大概就是原被预定承受家业的大马色人以利以谢(创十五2)。

(**灵意注解**)此处亚伯拉罕豫表父神；老仆人豫表奉神差遣往普天下去的圣灵(启五6)。

「管理他全业，」圣灵将神的所是和所有，作在神的儿女里面。

【创廿四3】「我要叫你指着耶和华天地的主起誓，不要为我儿子娶这迦南地中的女子为妻。」

(**吕振中译**)「我要叫你指着永恒主、天之神、地之神、来起誓，不要从迦南人、就是我住在他们中间的迦南人中为我儿子娶妻。」

(**文意注解**)「不要为我儿子娶这迦南地中的女子为妻，」这是由于迦南地各族人敬拜假神，亚伯拉罕不愿其后裔被被诱转离真神(王上十一2)。亚伯拉罕为以撒设下择偶的第一个条件：不可娶外族女子。

(**话中之光**)(一)做父母的，该为子女灵魂的未来着想。

(二)信和不信的原不相配，不要同负一轭(林后六14)。基督徒不宜在拜偶像的人中寻找婚配的对象。

【创廿四4】「你要往我本地本族去，为我的儿子以撒娶一个妻子。」

(**吕振中译**)「你可要往我本地、我亲族那里，为我儿子以撒娶妻。」

(**灵意注解**)亚伯拉罕要老仆人为以撒娶妻子，乃豫表父神起意要为祂的独生爱子(基督)娶妻，就差

遣圣灵在与祂爱子具有相同肉身的人(「本族」)中间寻找合适的对象。

(*话中之光*) (一)教会的蒙召、称义和得荣，都是本于父神的旨意。

(二)爱子是父神一切计划和心意的依归；惟有与爱子相连相属的人，才能得着福气、荣耀和尊贵。

(三)基督在万有中没有遇见可作祂配偶的(创二20)，就亲自成了血肉之体(来二14)，好叫我们与祂一样，作祂的配偶。

【创廿四5】「仆人对他说：『倘若女子不肯跟我到这地方来，我必须将你的儿子带回你原出之地吗？』」

(*吕振中译*) /仆人对亚伯拉罕说：『万一女子不情愿跟我到此地来呢，那我必须将你儿子带回你所由出之地么？』」

【创廿四6】「亚伯拉罕对他说：『你要谨慎，不要带我的儿子回那里去。』

(*吕振中译*) /亚伯拉罕对他说：『你要小心、不可带我儿子回那里去。』

(*文意注解*) 本节是亚伯拉罕所设的第二个条件：不可让以撒回去原出之地。这是一个信心坚决的表示。其理由至少有二：

(一)神既然呼召他离开吾珥(创十二1)，当然不致于让他的子孙回到原出之地。

(二)神已应许将迦南地赐给他的后裔。

(*话中之光*) 我们既已蒙神从世界里呼召出来，尝过天恩的滋味，就不可回到世界里面，去追求罪中之乐。

【创廿四7】「耶和华天上的主，曾带领我离开父家和本族的地，对我说话，向我起誓说，我要将这地赐给你的后裔。祂必差遣使者在你面前，你就可以从那里为我儿子娶一个妻子。」

(*吕振中译*) /天上之神永恒主、那会带领我离开我父的家和亲族之地、曾对我说话、曾向我起誓说：『我要将这地赐给你后裔』的，他必差遣他的使者在你前面，你就可以从那里为我儿子娶妻。」

(*文意注解*) 本节表明亚伯拉罕认识神，对神深具信心。

(*话中之光*) (一)「我要将这地赐给你的后裔」——神在祂儿子里面，赐给我们丰盛的产业(弗一3, 11)。

(二)神必定会亲自开路，成就我们所信托给祂的(提后一12)。

【创廿四8】「倘若女子不肯跟你来，我使你起的誓就与你无干了，只是不可带我的儿子回那里去。」

(*吕振中译*) /倘若女子不情愿跟你来，我叫你起的誓就与你无干；只不可带我儿子回那里去就是了。」

【创廿四9】「仆人就把手放在他主人亚伯拉罕的大腿底下，为这事向他起誓。」

(*吕振中译*) /仆人就把手放在他主人亚伯拉罕的大腿下、根据这训话向他起誓。」

【创廿四10】「那仆人从他主人的骆驼里取了十四匹骆驼，并带些他主人各样的财物，起身往米所波大米

去，到了拿鹤的城。」

(吕振中译) /那仆人从他主人的骆驼里取了十匹骆驼，手里带主人的各样美物；就起身往米所波大米去，到了拿鹤的城。」

(原文字义) 「米所波大米」两河流域。

(文意注解) 「骆驼，」为当时载运财物的主要运输工具。

「取了十匹骆驼，并带些他主人各样的财物，」可见亚伯拉罕对他信任之深。

「米所波大米，」即今伊拉克一带地方，距离迦南地约有五百英哩。

「拿鹤的城，」指亚伯拉罕的兄弟拿鹤之子孙(参创廿二20)居住之地，可能就是哈兰(创十一31)。

本节是说老仆人忠于主人的托付，到所指定的地方去了。

(话中之光)(一)信徒若要事奉神，完成神的托付，便须充实自己，作好准备的工作——好好装备神各样的丰富，才能将基督供应给别人。

(二)事奉神的人所走的道路，要完全遵照神的指引，不可自作主张。

【创廿四11】「天将晚，众女子出来打水的时候，他便叫骆驼跪在城外的水井那里。」

(吕振中译) /他叫骆驼跪在城外水井旁边；那时正是天晚时分，众女子出来打水的时候。」

(文意注解) 古时水井是人们生活不可或缺的场所，故通常是到水井旁边去会人或寻找对象(创廿九1~12；出二16~17)。

(话中之光)(一)全世界的人(「众女子」)都干渴需要活水；人因为没有神，所以没有满足。

(二)传福音最好的办法，就是跪在那活水之源(神)的面前祷告，求祂施恩作工，赏赐好机会(参12节)。

【创廿四12】「他说：『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啊，求你施恩给我主人亚伯拉罕，使我今日遇见好机会。』

(吕振中译) /他心里祷告说：『永恒主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阿，叫我今天遇见好机会吧；求你施慈爱给我主人亚伯拉罕。』

(文意注解) 「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啊，」这是向神祷告。

「求你施恩给我主人亚伯拉罕，」意即求神实现向亚伯拉罕所作的应许。

「使我今日遇见好机会，」承认万事都出于神主权的安排。

(话中之光)(一)敬虔的主人，产生敬虔的仆人；在家庭生活中作个好榜样，才能盼望家人和儿女走上正轨。

(二)信徒凡事以祷告作开始，必能看见神的手也在作工。

【创廿四13】「我现今站在井旁，城内居民的女子们正出来打水。」

(吕振中译) /看哪，我现在站在水泉旁边，城内人的女子们正出来打水。」

【创廿四14】「我向哪一个女子说，请你拿下水瓶来，给我水喝。她若说，请喝！我也给你的骆驼喝。愿那女子就作你所预定给你仆人以撒的妻。这样，我便知道你施恩给我主人了。」

(**吕振中译**) /我向哪一个少女说：『请放下你的水瓶来，给我水喝』；她若说：『请喝；我也要给你的骆驼喝』，愿那少女就做你所审定给你仆人以撒的妻子；这样、我便知道你施慈爱给我主人了。』

(**文意注解**)古时打水相当吃力，而十匹骆驼(参10节)的喝水量又很大，所以很少有女子愿意如此善待陌生人，除非她是一位很有爱心的人；此外，还表示她的身体健康，并且作事勤快。老仆人之所以如此向神祷告，乃因他知道神必安排一位品格优越的女子给以撒作妻子。因此，老仆人的祷告，并不是命令神如此作事，而是照着神的心意祷告。

(**话中之光**) (一)许多时候，我们会跟不上神的带领，所以我们要借着祷告求神施恩显明祂的旨意。

(二)我们可以学习老仆人的存心与态度，但不宜随意出难题给神，以免弄巧成拙。

【创廿四15】「话还没有说完，不料，利百加肩头上扛着水瓶出来。利百加是彼土利所生的；彼土利是亚伯拉罕兄弟拿鹤妻子密迦的儿子。」

(**吕振中译**) /话还没有说完，哎呀，利百加就出来了；肩膀上扛着水瓶：利百加是彼土利所生的；彼土利是亚伯拉罕的兄弟拿鹤的妻子密迦的儿子。」

(**文意注解**)「话还没有说完，不料，」表明神答复他的祷告是迅速且实时的；也表明底下的遭遇是出乎神主权的管理和安排。

利百加的身世，正符合亚伯拉罕所设『本族』的条件；实际上，神在此之前早就已经差派人向亚伯拉罕通风报信了(创廿二21~24)。

(**灵意注解**)「利百加，」豫表教会是基督的妻子(弗五31~32)。

(**话中之光**) (一)我们的神是又真又活的，大小事都可以信靠祂。

(二)我们若在一切所行的事上都认定神，神也必定会指引我们当行的路(箴三6)。

【创廿四16】「那女子容貌极其俊美，还是处女，也未曾有人亲近她。她下到井旁，打满了瓶，又上来。」

(**吕振中译**) /那女子容貌极其俊美，还是处女，没有男人亲近过她。她径自下到水泉那里，打满了瓶，又上来。」

(**灵意注解**)「那女子容貌极其俊美，」豫表教会在神眼中是极其美丽，是圣洁没有瑕疵的(弗五27)。

「还是处女，」豫表教会如同贞洁的童女，要献给基督(林后十一2)。

「未曾有人亲近她，」豫表教会向着基督的存心是纯一清洁的(林后十一3)。

(**话中之光**)我们的心，单单要基督；除祂以外，无所爱慕(诗七十三25)。

【创廿四17】「仆人跑上前去迎着她，说：『求你将瓶里的水给我一点喝。』」

(**吕振中译**) /仆人跑上前去迎着她说：『请将你瓶子里的水一点儿给我喝。』

(**话中之光**)正如主耶稣求那撒玛利亚妇人给祂水喝(约四7)，不只是人没有神就没有满足，并且神若没有得着人也不满足。

【创廿四18】「女子说：『我主请喝！』就急忙拿下瓶来，托在手上给他喝。」

(吕振中译) /那少女说：『我主请喝』；就急忙把她的瓶子放下来，托在手上给他喝。」

【创廿四19】「女子给他喝了，就说：『我再为你的骆驼打水，叫骆驼也喝足。』」

(吕振中译) /即给他喝足了，那少女就说：『我还要给你的骆驼打水，直到它们都喝足了。』」

(话中之光) 正常的教会，不单能叫神得着满足，同时也能叫所有事奉神的人都得着满足。

【创廿四20】「她就急忙把瓶里的水倒在槽里，又跑到井旁打水，就为所有的骆驼打上水来。」

(吕振中译) /就急忙把瓶子里的水倒在槽里，又跑到井里去打水，给她所有的骆驼打上水来。」

(话中之光) (一)信徒应当抓住机会，殷勤(「急忙、又跑」)服事神。

(二)凡神所安排在我们周遭的人，都应当一视同仁地服事他们(「为所有的骆驼」)，而不可有差别待遇(雅二1~8)。

【创廿四21】「那人定睛看她，一句话也不说，要晓得耶和华赐他通达的道路没有。」

(吕振中译) /那人定睛看她，默不作声，要知道永恒主使他的道路顺利不顺利。」

(话中之光) 信徒寻求神的旨意，应当仔细观察环境，以证实神的引导无误。

【创廿四22】「骆驼喝足了，那人就拿一个金环，重半舍客勒，两个金镯，重十舍客勒，给了那女子，」

(吕振中译) /骆驼喝足了，那人就拿一个金环、重半舍客勒，两个金镯、重十舍客勒、给她的手挂上，」

(灵意注解) 「金环，」是戴在鼻子上(参47节)，表征顺从神支配的品格。

「金镯，」表征行事为人接受神的约束、勤劳工作的品格。

又，金环和金镯也象征属神的事物(金在圣经里指神的性质)；老仆人给利百加金环和金镯，表征圣灵向人示以属神的事物，吸引人追求主。

(话中之光) (一)我们得救后的生命为人和事奉工作，一举一动都要披戴基督(加三27)，叫人在我们身上看见神。

(二)信徒的一举一动，也都要受神的约束、支配、调度与管理。

(三)信徒得以有分于神的一切，乃因圣灵的启示和引导。

【创廿四23】「说：『请告诉我，你是谁的女儿？你父亲家里有我们住宿的地方没有？』」

(吕振中译) /说：『请告诉我，你是谁的女儿？你父家里有没有地方给我们住宿？』」

(话中之光) (一)人一得救，便应该认识自己的身份；我们不再是属自己的人，乃是属神的人，是神的儿女。

(二)我们得救后，也该认识教会是神的家，是神借着圣灵居住的所在(弗二22)。

【创廿四24】「女子说：『我是密迦与拿鹤之子彼土利的女儿。』」

(**吕振中译**) /女子说：『我是彼土利的女儿；彼土利是密迦的儿子，是密迦给拿鹤生的。』」

【创廿四25】「又说：『我们家里足有粮草，也有住宿的地方。』」

(**吕振中译**) /又对他说：『我们又有禾槁又有粮草很足彀，也有地方住宿。』」

(**话中之光**) (一)教会在正常的情形下，一面是粮食丰盈，绰绰有余；一面能叫圣灵安家居住，有地位掌权管理。

(二)信徒要乐意且用爱心接待客旅(多一8；来十三2)。

【创廿四26】「那人就低头向耶和华下拜，」

(**吕振中译**) /那人就俯伏敬拜永恒主，」

(**话中之光**) 信徒应当凡事谢恩(帖前五18)；凡事借着祷告、祈求和感谢，将我们所要的告诉神(腓四6)。

【创廿四27】「说：『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是应当称颂的，因他不断地以慈爱诚实待我主人。至于我，耶和华在路上引领我，直走到我主人的兄弟家里。』」

(**吕振中译**) /说：『永恒主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是当受祝颂的；他不放弃他的慈爱和忠信而不施于我主人；至于我呢，永恒主也在路上、带领了我到我主人的兄弟家里。』」

(**文意注解**) 老仆人的话显示他已在路上对神有了深刻的认识。注意他最先想到的是神，其次是他的主人，最后才提到他自己。

【创廿四28】「女子跑回去，照着这些话告诉她母亲和她家里的人。」

(**吕振中译**) /那少女就跑回去，照这些话去告诉她母亲家里的人。」

【创廿四29~30】「利百加有一个哥哥，名叫拉班，看见金环，又看见金镯在他妹子的手上，并听见他妹子利百加的话，说那人对我如此如此说。拉班就跑出来往井旁去，到那人跟前，见他仍站在骆驼旁边的井旁那里，」

(**吕振中译**) /利百加有一个哥哥名叫拉班，一看见金环，又看见一对金镯子在他妹妹手上，并听见他妹妹利百加的话说：『那人对我说这样这样』，拉班就跑出来、要到水泉旁边、那人那里；即到了那人那儿，那人还站在骆驼旁边、水泉那里。」

(**原文字义**) 「拉班」白的，荣耀的。

(**文意注解**) 「拉班看见金环，又看见金镯在他妹子的手上，...就跑出来...」这话暗示拉班是一个贪婪的拜金主义者，为日后雅各受他的欺压埋下伏笔(创卅一36~42)。

【创廿四31】「便对他说：『你这蒙耶和华赐福的，请进来，为甚么站在外边？我已经收拾了房屋，也为骆驼预备了地方。』」

(**吕振中译**) /拉班就说：『蒙永恒主赐福的，请进来；为什么站在外边？我已经豫备了房屋，也给骆驼收拾了地方了。』」

【创廿四32】「那人就进了拉班的家。拉班卸了骆驼，用草料喂上，拿水给那人和跟随的人洗脚，」

(**吕振中译**) /那人就进了拉班的家；拉班卸了骆驼，拿禾槁和粮草给骆驼，拿水给那人和跟随他的人洗脚。」

【创廿四33】「把饭摆在他面前，叫他吃，他却说：『我不吃，等我说明白我的事情再吃。』拉班说：『请说。』」

(**吕振中译**) /就有食物摆在他面前、要给他吃；他却说：『非等到把我的事说明白了，我是不吃的。』拉班说：『请说。』」

(**文意注解**)老仆人心里急着要办妥主人所托付的使命，顾不得自己的肚腹。

(**话中之光**) (一)为受托之事满心负担，若负担未卸，就几乎茶饭不思，圣经中所谓的「禁食祷告」，即是这种光景。

(二)真正忠心于主的人，看主所托付的事，过于自己身体的需要。

【创廿四34】「他说：『我是亚伯拉罕的仆人。』

(**吕振中译**) /那人说：『我是亚伯拉罕的仆人。』

【创廿四35】「耶和华大大地赐福给我主人，使他昌大，又赐给他羊群、牛群、金銀、仆婢、骆驼，和驴。」

(**吕振中译**) /永恒主大大地赐福与我主人，他就昌大起来；又赐给他羊群、牛群、金銀、仆人、婢女、骆驼和驴。」

(**话中之光**) (一)我们在人面前，首先应当显出自己是神的仆人。

(二)第二，应当显出神恩典的丰富，叫听见的人心里受吸引。

【创廿四36】「我主人的妻子撒拉年老的时候给我主人生了一个儿子；我主人也将一切所有的都给了这个儿子。」

(**吕振中译**) /我主人的妻子撒拉年老时候、给我主人生个儿子；我主人也将他一切所有的给了这个儿子。」

(**灵意注解**)这里老仆人的话，豫表圣灵在为父神和基督作见证(约十五26)；见证神有丰富的产业，基督是神的独生爱子，是承受神一切的(约十六13~15)。

(**话中之光**) (一)父神借着圣灵向人启示基督，乃是组成教会的基础工作——只有真正认识基督的

人，才是属灵教会的一份子。

(二)圣灵不是引导人看祂自己，而是要人单单定睛于基督；基督徒若过度注重灵恩，高举圣灵过于基督，便是不正常的现象。

(三)今天圣灵的主要工作，并不在于医病、赶鬼，乃在于启示基督、见证基督，使人看见基督的荣美与丰富，因而被吸引追求基督。

【创廿四37】「我主人叫我起誓说：“你不要为我儿子娶迦南地的女子为妻。」

(吕振中译) /我主人叫我起誓说：『我住在迦南人之地；你不要从迦南人的女子中给我儿子娶妻，』

【创廿四38】「你要往我父家、我本族那里去，为我的儿子娶一个妻子。」

(吕振中译) /你可要往我父系家属、我本族那里去，为我儿子娶妻。」」

【创廿四39】「我对我主人说：“恐怕女子不肯跟我来。”」

(吕振中译) /我对我主人说：『万一那女子不肯跟我来呢？』」

【创廿四40】「他就说：“我所事奉的耶和华必要差遣他的使者与你同去，叫你的道路通达，你就得以在我父家、我本族那里，给我的儿子娶一个妻子。」

(吕振中译) /他对我说：『永恒主、我在他面前往来的、他会差遣他的使者和你一同去，叫你的道路顺利，你就可以从我本族、我父系家属、给我儿子娶妻。」

【创廿四41】「只要你到了我本族那里，我使你起的誓就与你无干。他们若不把女子交给你，我使你起的誓也与你无干。」」

(吕振中译) /只要你到了我本族那里，我叫你起的誓就与你无干；他们若不把女子交给你，我叫你起的誓也与你无干。」」

【创廿四42】「我今日到了井旁，便说：“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啊，愿你叫我所行的道路通达。」

(吕振中译) /今天到了水泉那里，我就心里祷告说：『永恒主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阿，你若真地要叫我所走的道路顺利，」

【创廿四43】「我如今站在井旁，对哪一个出来打水的女子说：‘请你把你瓶里的水给我一点喝。’」

(吕振中译) /那么我如今立在水泉旁边，只愿有个出来打水的童女；我要对她说：『请将你瓶子里的水一点儿给我喝』；」

【创廿四44】「她若说：‘你只管喝，我也为你的骆驼打水。’愿那女子就作耶和华给我主人儿子所预定的妻。”」

(吕振中译) /她若对我说：『不但你请喝，我也要给你的骆驼打水呢』，那么就愿那女子做永恒主给我主人的儿子审定的妻子。」」

【创廿四45】「我心里的话还没有说完，利百加就出来，肩头上扛着水瓶，下到井旁打水。我便对她说：“请你给我水喝。”」

(吕振中译) /我心里的话还没说完，利百加居然出来了；肩膀上扛着水瓶，径自下到水泉那里去打水；我对她说：『请给我喝』。」

【创廿四46】「她就急忙从肩头上拿下瓶来，说：“请喝！我也给你的骆驼喝。”我便喝了；她又给我的骆驼喝了。」

(吕振中译) /她急忙从身上放下水瓶，说：『请喝。我也要给你的骆驼喝』；我就喝，她也给我的骆驼喝。」

【创廿四47】「我问她说：“你是谁的女儿？”她说：“我是密迦与拿鹤之子彼土利的女儿。”我就把环子戴在她鼻子上，把镯子戴在她两手上。」

(吕振中译) /我问她说：『你是谁的女儿？』她说：『彼土利的女儿；彼土利是拿鹤的儿子，是密迦给拿鹤生的。』我就把环子戴在她鼻子上，把镯子挂在她两手上。」

【创廿四48】「随后我低头向耶和华下拜，称颂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因为他引导我走合式的道路，使我得着我主人兄弟的孙女，给我主人的儿子为妻。」

(吕振中译) /俯伏敬拜永恒主、祝颂永恒主、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因为他带领了我在恰对的路上、来给我主人的儿子娶了我主人兄弟的女儿。」

【创廿四49】「现在你们若愿以慈爱诚实待我主人，就告诉我；若不然，也告诉我，使我可以或向左，或向右。」」

(吕振中译) /现在你们若真地要拿忠爱与诚信待我主人，就请告诉我；若不然，也请告诉我；叫我可以向左或向右。」」

(文意注解)卅七至四十九节，老仆人开门见山地告以实情(参2~27节)，盼望别人也能给予率直的回答。他这段话的特点如下：

(一)将事情的始末，作简单扼要的介绍。

(二)从神的角度来说明整个事件，使人认识这事是出于神的带领(参50节)。

(话中之光)(一)诚实是最好的策略；自己待人以诚，才能盼望别人也以诚相待。

(二)信徒说话最忌隔靴抓痒，只因怕得罪人，不敢将事情明白相告，反而更易得罪人。

【创廿四50】「拉班和彼土利回答说：『这事乃出于耶和华，我们不能向你说好说歹。』」

(吕振中译)「拉班和彼土利回答说：『这事出于永恒主，我们不能向你说好说歹。』」

(文意注解)「拉班和彼土利，」拉班是彼土利的儿子(参24，29节)，这里将拉班放在前面，或许是：1.此时彼土利已经故世，拉班代表他作主；2.彼土利生性木讷随和，任由儿子出主意。

「我们不能向你说好说歹，」就是不能说甚么的意思(创卅一24)，表示他们不能推搪，而应允了这头婚事。

(话中之光)(一)信徒遇事一看出是出于神，就应当顺服。

(二)我们传福音，最重要的事使人遇见神；人只要碰见神，就会立刻服下来。

【创廿四51】「看哪，利百加在你面前，可以将她带去，照着耶和华所说的，给你主人的儿子为妻。」

(吕振中译)「看哪，利百加在你面前，你尽管将她带去，照永恒主所说的，给你主人的儿子为妻。」

【创廿四52】「亚伯拉罕的仆人听见他们这话，就向耶和华俯伏在地。」

(吕振中译)「亚伯拉罕的仆人听见他们这些话，就伏地敬拜永恒主。」

(文意注解)注意老仆人三次祷告时的姿势：第一次求神引导时是『站』着(13节)，第二次是『低头』向神下拜(26节)，第三次蒙允婚事时则「俯伏在地」(本节)。

【创廿四53】「当下仆人拿出金器、银器，和衣服送给利百加，又将宝物送给她哥哥和她母亲。」

(吕振中译)「当下仆人拿出银器、金器和衣服给利百加，又将宝贵之物给了她哥哥和她母亲。」

(文意注解)「送给她哥哥和她母亲，」注意没有提到送给彼土利，故50节极可能是彼土利已经故世，由拉班代表他说话，即长兄当父。

(灵意注解)「金器，」豫表神的生命性情。

「银器，」豫表基督的救赎。

「衣服，」豫表基督作我们公义的衣袍(赛六十一10)。

「宝物，」豫表圣灵的工作。

(话中之光)(一)信徒在人前要显出神的同在(「金器」)，十字架的经历(「银器」)，基督的荣美(「衣服」)，并流露出圣灵来(「宝物」)。

(二)一人蒙恩，能叫全家都蒙祝福(徒十六31)。

【创廿四54】「仆人和跟从他的人吃了喝了，住了一夜。早晨起来，仆人就说：『请打发我回我主人那里去吧。』」

(吕振中译)「仆人和跟从他的人这才吃喝，他们住了一夜，早晨起来；仆人就说：『请让我回我主人那里去吧。』」

【创廿四55】「利百加的哥哥和她母亲说：『让女子同我们再住几天，至少十天，然后她可以去。』」

(吕振中译)「利百加的哥哥和她母亲说：『让少女和我们同住几天，或是十天，然后她可以走。』」

(背景注解)古时中东一带的人均无时间观念。

(话中之光)信徒的家人往往会成为我们爱主、热心服事主的拦阻。

【创廿四56】「仆人说：『耶和华既赐给我通达的道路，你们不要耽误我，请打发我走，回我主人那里去吧。』」

(吕振中译)「仆人对他们说：『别耽延我啦；永恒主既使我的路顺利，就请让我走，我好回我主人那里去。』」

(文意注解)本节表明老仆人办事干净利落，不拖泥带水；他并且是以神的带领来回绝人的拖延。

(话中之光)信徒行事，只要一看出是出于神的带领，就应当信而顺服；过度的审慎，反而会使人陷入迷糊之中。

【创廿四57】「他们说：『我们把女子叫来问问她。』」

(吕振中译)「他们说：『我们把少女叫来，问她亲口回答。』」

【创廿四58】「就叫了利百加来，问她说：『你和这人同去吗？』利百加说：『我去。』」

(吕振中译)「他们就叫利百加来，问她说：『你和这人一同去么？』她说：『我去。』」

(文意注解)「利百加说，我去，」这话表明她有决断力。利百加虽未见过以撒，但她相信老仆人的话，内心起了向往，因此热切地盼望『去』到他那里。

(话中之光)(一)我们虽然未曾见过祂，却是爱祂(彼前一8)。

(二)我们惟有受基督荣耀丰富的吸引，心中切盼迎见主的面，才能脱离属地的羁绊。

【创廿四59】「于是他们打发妹子利百加和她的乳母，同亚伯拉罕的仆人，并跟从仆人的，都走了。」

(吕振中译)「于是他们把妹妹利百加和她的妈妈、同亚伯拉罕的仆人、以及跟仆人来的人、都打发走。」

(文意注解)「打发妹子，」这话再次显明是由拉班作主，而不是父亲彼土利。

「她的乳母，」就是底波拉(创卅五8)。

【创廿四60】「他们就给利百加祝福说：『我们的妹子啊，愿你作千万人的母！愿你的后裔得着仇敌的城门！』」

(吕振中译)「他们就给利百加祝福辞别，对她说：『我们的妹妹阿，愿你做千万人的祖母，愿你的后裔占领仇恨他们者的城。』」

(文意注解)他们的祝福正应和了神对亚伯拉罕的赐福(创廿二17)。

(灵意注解)教会是千万人的母(加四26)；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建造起来的教会(太十六18)。

【创廿四61】「利百加和她的使女们起来，骑上骆驼，跟着那仆人，仆人就带着利百加走了。」

(吕振中译) /利百加和她的女仆们就起身，骑上骆驼，跟着那人走；那仆人便带着利百加走了。」

【创廿四62】「那时，以撒住在南地，刚从庇耳拉海菜回来。」

(吕振中译) /那时以撒住在南地，刚从庇耳拉海菜来到（或译：刚从旷野庇耳拉海菜来到）。」

(文意注解)「以撒住在南地，」撒拉死在希伯仑(创廿三2)，可能此时亚伯拉罕已将财产分给以撒(参36节；创廿五5)，父子分开居住。

「庇耳拉海菜，」即属南地，与别是巴相近(创十六14)。

(话中之光)(一)信徒活在世上，乃是奔那摆在前头的路程(来十二1)，向着标竿(基督)直跑(腓三14)。

(二)我们奔走属灵的道路，必须藉助祷告(「骑上骆驼」)，跟随圣灵(「跟着那仆人」)的带领。

【创廿四63】「天将晚，以撒出来在田间默想，举目一看，见来了些骆驼。」

(吕振中译) /向晚时分，以撒出来在田间散步；举目一看，忽见有些骆驼正来着。」

(灵意注解)「天将晚，」象征将近世界的末日，主即将再来。

「以撒出来在田间默想，」象征主正在为教会祷告。

(话中之光)(一)信徒要学习以撒的榜样，将自己的婚事完全交托给神，时刻祷告、仰望神，届时也要看见神作为。

(二)教会这只船正在渡到彼岸的途中，虽然因风不顺，摇橹甚苦，但主耶稣正在为我们祷告(可六46~48)，所以我们可以放心。

【创廿四64】「利百加举目看见以撒，就急忙下了骆驼，」

(吕振中译) /利百加举目、看见以撒，就下了骆驼。」

(文意注解)「急忙下了骆驼，」这是一种尊敬对方的表示。

(话中之光)(一)我们现在是神的儿女，将来如何，还未显明；但我们知道主若显现，我们必要像祂(约壹三2)。

(二)还有一点点的时候，那要来的就来，并不迟延(来十37)。

【创廿四65】「问那仆人说：『这田间走来迎接我们的是谁？』仆人说：『是我的主人。』利百加就拿帕子蒙上脸。」

(吕振中译) /对仆人说：『这在田间走来迎接我们的是什么人？』仆人说：『是我主人。』利百加就拿面帕蒙上脸。」

(背景注解)「利百加就拿帕子蒙上脸，」照古时中东一带的风俗，新娘要婚礼完成之后，才能敞着脸被新郎看见。

(话中之光)(一)有一天主还要再来，在路上迎接我们。

(二)信徒在主面前，要把自己完全遮盖起来，以祂为我们的一切。

【创廿四66】「仆人就将所办的一切事都告诉以撒。」

(吕振中译)「仆人将所办的一切事向以撒叙说。」

【创廿四67】「以撒便领利百加进了他母亲撒拉的帐棚，娶了她为妻，并且爱她。以撒自从他母亲不在了，这才得了安慰。」

(吕振中译)「以撒就领利百加进了帐棚，娶了她，她就成了以撒的妻子；以撒爱利百加；自从他母亲去世以后，他这才得了安慰。」

(原文字义)「安慰」加力，使坚固，支持。

(文意注解)「以撒便领利百加进了他母亲撒拉的帐棚，」这是强调利百加取代了撒拉的地位。

「娶了她为妻，并且爱她，」以撒毫无犹豫地娶她并爱她，证明利百加乃出于神的拣选。

(灵意注解)「撒拉的帐棚，」豫表新耶路撒冷(加四26；启廿一2)。

「娶了她为妻，」指羔羊婚娶的时候一到(启十九7)，教会要与基督完全合而为一。那时，神的帐幕就在人间，祂亲自要与人同住，作他们的神(启廿一3)，人得着安慰(启廿一4)，基督也心满意足。

参、灵训要义

【作仆人的榜样】

- 一、敬畏神(26, 52节)
- 二、祷告求神引领(12节)
- 三、绝对遵从主人的命令，不自作主张(2~9节)
- 四、不计艰辛，直奔目的地(10节)
- 五、懂得把握一个人最重要的品性——勤勉且富爱心(14节)
- 六、细心观察神的带领(21节)
- 七、以受托任务为重，不肯拖延误事(33, 56节)
- 八、话语简明、透澈，使人知所进退(34~49节)
- 九、功成不居，归感谢给神(27, 48, 52节)
- 十、完满交代任务(65~66节)

【三一神的豫表】

- 一、亚伯拉罕豫表父神：
 - 1.一切所有的都归于基督(36节；参西一19)
 - 2.差遣圣灵为基督娶新妇(3节)
- 二、以撒豫表基督：
 - 1.祂是神的独生爱子(36节；参约一14)
 - 2.祂正在为教会祷告(63节；参来七25)

3.祂将要再来迎娶新妇(65节；参太廿二2；启十九7~9)

三、老仆人豫表圣灵：

1.管理主人的全业(2节)

2.奉差遣到属神的人(「本族」)中为基督寻找对象(4节；参启五6)

3.向教会(「利百加」)介绍基督的丰富(22, 35~36, 53节)

4.带领教会奔走属天的道路，直到见主的面(61~67节)

【利百加豫表教会是基督的新妇】

一、有基督的生命——她与以撒同族(4节)

二、得自世界——她在米所波大米(10节)

三、贞洁的童女(林后十一2)——她还是处女(16节)

四、与神的性情有分(彼后一4)——她具有美好的品格(18~19节)

五、虽未曾见祂，却是爱祂(彼前一8)——利百加愿随老仆人而去(58节)

六、有无数的属灵儿女——作千万人的母(60节)

七、历经世途艰难——她随老仆人长途跋涉(61节)

八、使基督的到满足——她使以撒得了安慰(67节)

创世记第廿五章

壹、内容纲要

【从亚伯拉罕转到以撒的历史】

一、对亚伯拉罕的最后记事：

1.有关他庶出的子孙(1~4节)

2.有关他对以撒和庶出众子的分产(5~6节)

3.有关他的死亡与埋葬(7~10)

二、对以实玛利的最后记事：

1.有关他的众子(12~16节)

2.有关他的死亡和子孙住处(17~18节)

三、以撒记事的展开：

1.他的蒙祝福(11节)

2.以扫和雅各的诞生(19~26节)

3.两人性格之差异(27~28节)

4.以扫出卖长子的名份给雅各(29~34节)

贰、逐节详解

【创廿五1】「亚伯拉罕又娶了一妻，名叫基土拉。」

（吕振中译）「亚伯拉罕又娶了妻，名叫基土拉。」

（原文字义）「基土拉」香料。

（文意注解）「又娶了一妻，」别处圣经称她为『妾』（代上一32），意指她在神面前的地位不能与撒拉相提并论。

（灵意注解）在廿四章以撒婚娶之后，这里记载亚伯拉罕续弦，另得肉身的后裔，就属灵的教训而言，表明基督的新妇（教会）被接到天上之后，亚伯拉罕肉身的后裔（以色列人）必得复兴（罗十一25~26）。

再者，「基土拉」也豫表灾期中的教会。

【创廿五2】「基土拉给他生了心兰、约珊、米但、米甸、伊施巴，和书亚。」

（吕振中译）「基土拉给他生了心兰、约珊、米但、米甸、伊施巴、和书亚。」

（原文字义）「心兰」歌唱，庆贺；「约珊」捕鸟者；「米但」争竞；「米甸」争辩；「伊施巴」丢弃，废物；「书亚」财富，低沉。

（文意注解）这段家谱为日后摩西投奔米甸祭司叶忒罗（出二15~22；十八1~12）预作伏笔，米甸后裔认识真神，无疑是从小亚伯拉罕传承的。这些庶出的子孙，再加上以实玛利的子孙，后来也使神对亚伯拉罕的应许——叫他成为多国多民之父——按字面实际地应验了。

【创廿五3】「约珊生了示巴和底但。底但的子孙是亚书利族、利都是族，和利未米族。」

（吕振中译）「约珊生了示巴和底但。底但的子孙是亚书利族、利都是族、和利未米族。」

（原文字义）「示巴」醉酒；「底但」洼地；「亚书利」蒙福，快乐；「利都是」被锤打，被磨尖；「利未米」多国，多民。

【创廿五4】「米甸的儿子是以法、以弗、哈诺、亚比大，和以勒大。这都是基土拉的子孙。」

（吕振中译）「米甸的儿子是以法、以弗、哈诺、亚比大和以勒大。这些人都是基土拉的子孙。」

（原文字义）「以法」量器，幽暗；「以弗」小鹿；「哈诺」供献，发端；「亚比大」知识之父；「以勒大」智慧之神。

【创廿五5】「亚伯拉罕将一切所有的都给了以撒。」

（吕振中译）「亚伯拉罕将一切所有的都给了以撒。」

（文意注解）本节表明以撒坐享其成。

「一切所有的，」指全部不动产，当然也包括了大部分的动产；亚伯拉罕在买了以弗仑的田和麦比拉洞（创廿三17~18）之后，可能陆续购置了不少的地产（创廿四35）。

(灵意注解)以撒豫表耶稣基督，承受父神所有的一切(约十六13~15)。

(话中之光)(一)信徒经历以撒的神，就是经历神是我们的一切，也就是经历祂是厚赐百物给我们享受的神(提前六17)。

(二)以撒的特点，就是他一生一世所有的一切，都是享受，都是接受；我们若不享受神的供应，在我们身上就不能达成神的目的。

(三)神早已立基督为承受万有者(来一3)，惟有祂配得着一切；我们也该把一切时间、体力、所是和所有都归给基督。

【创廿五6】「亚伯拉罕把财物分给他庶出的众子，趁着自己还在世的时候，打发他们离开他的儿子以撒，往东方去。」

(吕振中译)「亚伯拉罕把礼物给了他所有的众妾的儿子们，趁着自己还活着的时候、打发他们离开他的儿子以撒、向东走、到东方之地去。」

(文意注解)「财物，」指动产，如：羊群、牛群等。

「庶出的众子，」指从基土拉所生的众子孙。

「东方，」指巴勒斯坦的东方，即阿拉伯半岛。

第五、六节关于财产分配的合理解释应为：亚伯拉罕在续弦以前已把他一生的积蓄都给了以撒，他自己只保留日后生活所需的一部分财物，此后经营所得的都给了庶出的众子。

亚伯拉罕打发他庶出的众子离开以撒，因为他知道神只应许把迦南地给以撒作产业，其他的儿子们都不能干扰神的计划。

(话中之光)作父母的人，不要只为儿女的养身之物筹算，而要顾到儿女的灵魂，带领他们认识主，并且经历、享受主的丰富。

【创廿五7】「亚伯拉罕一生的年日是一百七十五岁。」

(吕振中译)「亚伯拉罕一生活着的年日是一百七十五岁。」

(文意注解)本节应验了神所给他『享大寿数』(创十五15)的应许。

(灵意注解)注意亚伯拉罕到迦南地时是七十五岁(创十二4~5)，故他在迦南地刚好过了一百年。『一百』是十乘十，在圣经里是一个极其完满的数字。

(话中之光)(一)我们若信靠神的应许，必有非常完满的属灵经历。

(二)在基督里所过的年日，乃是十全十美的。

(三)求神指教我们怎样数算自己的日子，好叫我们得着智慧的心(诗九十12)，使我们一生的年日能蒙神记念。

【创廿五8】「亚伯拉罕寿高年迈，气绝而死，归到他列祖(原文是本民)那里。」

(吕振中译)「亚伯拉罕得长寿，年老寿足、气绝而死，被收殓归他先族人。」

(文意注解)「气绝而死，」指停止呼吸，自然死亡。

「归到他列祖那里，」有谓表示葬在祖坟里，与先人的骸骨在一起；但亚伯拉罕系与撒拉同葬在麦比拉洞(参9节)，故正确的解释应指：人死后灵魂离开身体，与先人的灵魂都聚集在阴间(创卅七35)，等候末日的审判。

根据主耶稣的话，阴间分成两个部分：一部分是享安息的地方，一部分是受痛苦的地方，两下有深渊相隔，可望而不可及(路十六19~31)。前者享安息的地方称为『乐园』(路廿三43)，又称『阴间』(徒二27，31)；后者受痛苦的地方，是暂时拘禁罪人灵魂之处，也称『阴间』(伯廿四19)，或『阴府』(启六8)。

(*话中之光*) (一)信徒有生之年，应当竭力追求主，期使灵命达到成熟的地步(「寿高年迈」的灵意)。

(二)死的意思就是「气绝」(太廿七50)；我们若是常常『生气』，就表示我们的旧人还没有死(罗六6)。

【创廿五9】「他两个儿子以撒、以实玛利把他埋葬在麦比拉洞里。这洞在幔利前、赫人琐辖的儿子以弗仑的田中，」

(*吕振中译*) /他儿子以撒和以实玛利将他埋葬在麦比拉洞里，在幔利东面、赫人琐辖的儿子以弗仑的田地中，」

(*文意注解*) 以撒较以实玛利年轻，却排名在前，这是因为他是嫡生儿子。

【创廿五10】「就是亚伯拉罕向赫人买的那块田。亚伯拉罕和他妻子撒拉都葬在那里。」

(*吕振中译*) /就是亚伯拉罕向赫人买的那块田地：亚伯拉罕和他妻子撒拉是埋葬在那里的。」

(*文意注解*) 亚伯拉罕和撒拉同葬麦比拉洞，正符合洞名『成双成对』之意。

(*话中之光*) 我们惟有出代价(买)，才能够得着真安息。

【创廿五11】「亚伯拉罕死了以后，神赐福给他的儿子以撒。以撒靠近庇耳拉海莱居住。」

(*吕振中译*) /亚伯拉罕死了以后，神赐福与他的儿子以撒，以撒靠近庇耳拉海莱住下。」

(*原文字义*) 「庇耳拉海莱」那看顾我的永活者的井，那活着且能看见者的井。

(*灵意注解*) 以撒在遇见利百加之前，也刚从庇耳拉海莱回来(创廿四62)。如今在父亲死后，他又回到庇耳拉海莱居住。按灵意，表明他一直在过着享受神看顾的生活。

(*话中之光*) 我们专心一意仰赖神的看顾，必会得着神充分的祝福。

【创廿五12】「撒拉的使女埃及人夏甲给亚伯拉罕所生的儿子是以实玛利。」

(*吕振中译*) /以下这些人是以实玛利的后代：以实玛利是亚伯拉罕的儿子，就是撒拉的婢女埃及人夏甲给亚伯拉罕生的。」

(*原文直译*) 「这些是撒拉的使女埃及人夏甲给亚伯拉罕所生的儿子以实玛利的后裔。」

【创廿五13】「以实玛利儿子们的名字，按着他们的家谱记在下面。以实玛利的长子是尼拜约，又有基

达、亚德别、米比衫。」

(吕振中译) /以下这几名是以实玛利子孙的名字，按名字、照世系排列的：以实玛利的大儿子是尼拜约；其余的儿子是基达、亚德别、米比衫。」

(原文字义) 「尼拜约」高处，耕种；「基达」黑色；「亚德别」神的奇迹；「米比衫」香气。

【创廿五14】「米施玛、度玛、玛撒。」

(吕振中译) /米施玛、度玛、玛撒。」

(原文字义) 「米施玛」听到，报告；「度玛」安静；「玛撒」礼物，担子。

【创廿五15】「哈大、提玛、伊突、拿非施、基底玛。」

(吕振中译) /哈达、提玛、伊突、拿非施、基底玛：」

(原文字义) 「哈大」勇敢，关闭；「提玛」沙漠；「伊突」营盘，围篱；「拿非施」扩张；「基底玛」向东。

【创廿五16】「这是以实玛利众子的名字，照着他们的村庄、营寨，作了十二族的族长。」

(吕振中译) /这些人是以实玛利的儿子；这几名是他们的名字，按他们的村庄和营房做了十二族长，各照他们的宗族。」

(文意注解) 「营寨，」就是坚固的营盘。

以实玛利的子孙，据信是阿拉伯人的先祖，因此，阿拉伯人也视亚伯拉罕为他们的祖宗。

【创廿五17】「以实玛利享寿一百三十七岁，气绝而死，归到他列祖(原文是本民)那里。」

(吕振中译) /以实玛利一生的年日是一百三十七岁；他气绝而死，就被收殓归他先族人。」

【创廿五18】「他子孙的住处在他众弟兄东边，从哈腓拉直到埃及前的书珥，正在亚述的道上。」

(吕振中译) /他居住的是从哈腓拉直到埃及东面的书珥，正在往亚述的道儿上：以实玛利是面对着众邦亲住下来的。」

(原文字义) 「哈腓拉」环行，痛苦；「书珥」高起，墙，堡垒。

(文意注解) 「他众弟兄，」指以色列人。

「东边，」即亚拉伯半岛。

「哈腓拉，」指亚拉伯半岛西北部地区，与创二11的『哈腓拉』不同。

「书珥，」指今苏彝士运河以东一带地区。

「正在亚述的道上，」这句话非常难解，有人认为这里的『亚述』是指古埃及的一个地区。

【创廿五19】「亚伯拉罕的儿子以撒的后代记在下面。亚伯拉罕生以撒。」

(吕振中译) /以下这些人是亚伯拉罕的儿子以撒的后代：亚伯拉罕生以撒。」

【创廿五20】「以撒娶利百加为妻的时候正四十岁。利百加是巴旦亚兰地的亚兰人彼土利的女儿，是亚兰人拉班的妹子。」

(**吕振中译**) /以撒娶利百加为妻的时候、正四十岁。利百加是巴旦亚兰的亚兰人彼土利的女儿，是亚兰人拉班的妹妹。」

(**原文字义**) 「巴旦亚兰」他们的赎价是高的，亚兰平原。

(**文意注解**) 「巴旦亚兰，」即米所波大米(创廿四10)。

从前有关以撒的事情，都是附记在他父亲亚伯拉罕的记事里，真正以撒独当一面的历史，乃是由本章十九节开始的。

(**灵意注解**) 「以撒娶利百加为妻的时候正四十岁，」『四十』在圣经里是试炼的数目字，婚姻生活对每一个人来说，乃是一个很大的试炼。从前单身时自由自在，现在和另一个人在一起，就要开始受试炼。

【创廿五21】「以撒因他妻子不生育，就为她祈求耶和华；耶和华应允他的祈求，他的妻子利百加就怀了孕。」

(**吕振中译**) /以撒因他妻子不能生育，就为她恳求永恒主；永恒主应允他的恳求，他的妻子利百加就怀了孕。」

(**文意注解**) 从以撒娶利百加到双子出生时，中间隔了二十年之久(参20，26节)。

(**话中之光**) (一)神应许给以撒后裔(创廿一12)，却迟迟尚未成就；神常藉拖延时间来试验我们的信心，以显明信心的宝贵(彼前一7)。

(二)神的应许不是要代替我们的祷告，而是要鼓励我们去祷告，并以其作为我们信心的基础；我们应当抓住神的应许，恒心祷告。

(三)我们的祷告必得着神的应允，只是神应允的方式可能与我们所想望的不同，因为祂知道甚么才符合我们的益处。

(四)我们传福音没有成效，缺乏属灵的后代，也需要学习以撒的榜样，为这事切切祷告神。

(五)「怀了孕」表明有生命进入到里面——信徒最重要的事是孕育基督的生命——惟有基督的生命，能叫我们的生活、工作有新的转机。

【创廿五22】「孩子们在她腹中彼此相争，她就说：『若是这样，我为甚么活着呢(或译：我为甚么如此呢)？』她就去求问耶和华。」

(**吕振中译**) /儿子们在她腹中彼此相挤，她就说：『若是如此，我为什么这样呢？』她就去寻问永恒主。」

(**文意注解**) 或系指她腹中的胎动非常厉害，使她感到痛苦难受。

「她就去求问耶和华，」『求问』与上节的『祈求』略有不同：祈求是因有某种需要而求神解决，求问是因有不明之事而求神解答。

(话中之光) (一)我们常常在求得我们所要的祝福之后，却又发现它好像不是祝福，反而带来了难处，因此不知如何才好。

(二)我们一得救之后，里面也常常发生相争的故事(加五17)。

(三)信徒遇到甚么难解之事，也应当像利百加那样去求问神。

【创廿五23】「耶和华对她说：两国在你腹内；两族要从你身上出来。这族必强于那族；将来大的要服事小的。」

(吕振中译) /永恒主对她说：『两国在你腹内，从你肚腹中就有两族分立着，这族必强过那族，大的必服事小的。』」

(文意注解) 双胞胎在腹中相争，预示将来两族(即以色列人和以东人)相争(撒下八12~14；代下廿五11~24)。

「耶和华对她说，」利百加后来偏爱雅各(次子)，大概和神对她个人的启示有关。

「将来大的要服事小的，」这说出神拣选人的旨意，是在人出生之前，所以不在乎人的行为，乃在乎召人的主(罗九11~12)。

(灵意注解) 「两国，」国是掌权的范围，一个是基督掌权，一个是黑暗掌权。

「两族，」『族』指不同的生命，一个是属灵的生命，一个天然的生命。

(话中之光) (一)以撒祈求一个儿子，神却赐给他双胞胎；神答应我们的祷告，往往是超过我们所求所想的(弗三20)。

(二)信徒的灵应当刚强，才能攻克己身，叫身服我(林前九27)。

【创廿五24】「生产的日子到了，腹中果然是双子。」

(吕振中译) /她生产的日期到了，腹中果然是一对双子！」

(话中之光) 神的话信实可靠，从来没有不兑现的。

【创廿五25】「先产的身体发红，浑身有毛，如同皮衣，他们就给他起名叫以扫(就是有毛的意思)。」

(吕振中译) /先出来的浑身有红毛、像毛皮衣；他们就给他起名叫以扫。」

(原文字义) 「红」原文与『以东』同音同字；「毛」原文与『西珥』(以东地的一座山名)同音同字；「以扫」多毛。

(灵意注解) 「身体发红，」指『属乎血气』；一个人大发脾气时，面红耳赤，故肉体的特征即身体发红。以扫豫表『属肉体的信徒』。

「浑身有毛，」毛象征天然的能力；一个人浑身长毛，即表示他的野性未驯，不服神的权柄。

【创廿五26】「随后又生了以扫的兄弟，手抓住以扫的脚跟，因此给他起名叫雅各(就是抓住的意思)。利百加生下两个儿子的时候，以撒年正六十岁。」

(吕振中译) /随后他的兄弟也出来了；他的手抓住以扫的脚跟，他的名字就叫雅各；以撒生下两个

儿子的时候、正六十岁。」

(原文字义)「雅各」抓住脚跟，取而代之，诡计，篡夺。

(话中之光)(一)许多人只会抓地位、钱财、名利，就是不会抓神。

(二)在教会中以人的手腕来抓地位，只会落得贻羞主名的结局。

【创廿五27】「两个孩子渐渐长大，以扫善于打猎，常在田野；雅各为人安静，常住在帐棚里。」

(吕振中译)「两个孩子渐渐长大；以扫很懂得打猎，是个田野的人；雅各为人安静；他常住在帐棚里。」

(原文字义)「安静」扎实的，稳重的。

(文意注解)这是描写双子长大后的各自个性，也是两族人不同生活方式的写照。以东人原是比较活跃而带野性的游牧民族；以色列人却原是比较具有思想而有次序计划移动的半游牧民族。

(灵意注解)「打猎，」豫表追求世俗。

「田野，」豫表世界。

「安静，」豫表坐在主的脚前(读经、祷告)。

「帐棚，」豫表教会。

(话中之光)(一)人的天然生命喜欢在世界里追求属世的事物，但属灵生命却喜欢在教会中与圣徒一同追求主自己。

(二)信徒若只顾在世上忙碌，而忽略了在主前安静的时间，是很大的危险和损失。

【创廿五28】「以撒爱以扫，因为常吃他的野味；利百加却爱雅各。」

(吕振中译)「以撒爱以扫，因为以扫猎取的肉合他的胃口；利百加却爱雅各。」

(文意注解)以撒的爱出于肉体的口味，利百加的爱出于神的启示。

(话中之光)(一)我们若喜欢一个人，是因他说好听的话，或是他作甚么事对上自己的口味，恐怕这就是以撒的爱——体贴肉体的爱。

(二)我们爱一个人必须单纯、没有条件，完全是因着神而爱他。

【创廿五29】「有一天，雅各熬汤，以扫从田野回来累昏了。」

(吕振中译)「有一天，雅各正熬着豆汤，以扫从田野间回来，疲乏极了。」

(原文字义)「汤」煮的东西。

(话中之光)信徒若将全部精力花在属世的事物上，就会「累昏了」，以致怠忽了灵命的需要。

【创廿五30】「以扫对雅各说：『我累昏了，求你把这红汤给我喝。』因此以扫又叫以东(就是红的意思)。」

(吕振中译)「以扫对雅各说：『那红的那红的、给我咽点儿吧；我疲乏极了；因此以扫的名字叫以东。」

(原文直译)「...求你把这红，就是这红的东西给我吃。...」

(原文字义)「红汤」红的东西；「以东」红。

(文意注解)「红汤，」是用中东一种极便宜的扁豆和米混煮成红色的稀粥。

(话中之光)(一)人里面一昏暗，就看不见基督的宝贵，自然他就追求世界的享受。

(二)常安静在主前的人，才有属灵的粮食供应给心灵饥渴的人。

【创廿五31】「雅各说：『你今日把长子的名分卖给我吧。』」

(吕振中译) /雅各说：『你先把你的长子名分卖给我吧。』」

(文意注解)「长子的名分，」犹太人的长子拥有如下的特权：1. 得父亲的祝福；2. 得作一家之主(撒上廿29)；3. 得双份的产业(申廿一17)；4. 得作全家祭司之尊荣。

(话中之光)信徒应当抓住机会，追求天上属灵的福气。

【创廿五32】「以扫说：『我将要死，这长子的名分于我有甚么益处呢？』」

(吕振中译) /以扫说：『我快要死了，长子名分于我有什么益处？』」

(文意注解)这显示以扫将现实看作一切，而轻看神的应许，不以属灵的福分为念。

(话中之光)(一)以扫看一碗浓汤，竟胜于产业名分；属血气的人，只凭眼见，不凭信心，只看今世的事物，不看将来的福分。

(二)不认识神的人，不珍惜属神的事物，因为他们看不见神应许的宝贵，以为那些事都是含糊的，不切实际的，渺无可知的。

【创廿五33】「雅各说：『你今日对我起誓吧。』以扫就对他起了誓，把长子的名分卖给雅各。」

(吕振中译) /雅各说：『先对我起誓吧。』以扫就对他起誓，把长子的名分卖给雅各。」

【创廿五34】「于是雅各将饼和红豆汤给了以扫，以扫吃了喝了，便起来走了。这就是以扫轻看了他长子的名分。」

(吕振中译) /于是雅各将饼和红豆汤给了以扫，以扫就吃就喝，便起来，径自走他的去了。以扫这样地轻看了他的长子名分。」

(话中之光)(一)以扫贪恋世俗，只因一点食物把自己长子的名分卖了(来十二16)。

(二)信徒若为贪图今世暂时的利益，而出卖了基督徒的名分，是一项无可弥补的损失。

参、灵训要义

【以扫豫表人天然的生命】

一、出生在先——「先产的」(25节)

二、凭血气行事——「身体发红」(25节)

三、野性未驯——「浑身有毛」(25节)

- 四、嫉恨、凶杀——「善于打猎」(27节)
- 五、喜欢在世界里活动——「常在田野」(27节)
- 六、耗尽心力于追求世事世物——「累昏了」(30节)
- 七、看重眼见之物——「红汤」(30节)
- 八、轻视属天的福分——「轻看了他长子的名分」(34节)

【雅各豫表属灵的生命】

- 一、出生在后——「随后又生」(26节)
- 二、得救原不在乎人的挣扎努力——「抓住以扫的脚跟」(26节)
- 三、得救乃出于神的拣选——「将来大的要服事小的」(23节)
- 四、喜欢与主交通——「为人安静」(27节)
- 五、活在教会中——「常住在帐棚里」(27节)
- 六、羡慕属天的福分——「把长子的名分卖给我罢」(31节)
- 七、肯出代价追求属天的福分——「将饼和红豆汤给了以扫」(34节)

—— 黄迦勒《基督徒文摘解经系列——创世记注解》